

2002

中国年度最佳

ZHONGGUO NIANDU ZUIJIA

小小说

中国年度最佳作品精选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2 0 0 2

中国年度最佳小小说

杨晓敏 郭昕 寇云峰 选编

目 录

编者的话.....	(1)
采山珍的人	
杨学利.....	(1)
独腿人生	
罗伟章.....	(6)
拼命三郎石秀	
刘国芳	(10)
落日也辉煌	
李培俊	(14)
还 钱	
侯德云	(19)
一只羊其实怎样	
杨瑞霞	(23)
春天的故事	
珠 晶	(26)

警 铃

丁新生 (29)

姓 名

滕 刚 (33)

一件小事

王 媛 (37)

狐皮记

阎 纲 (41)

月 食

王 往 (45)

钱学孔

孙方友 (49)

为了爹的鱼网

彭 妤 (53)

烟 棒

曹德权 (55)

野马之死

裘山山 (58)

纸风铃，银风铃

陈永林 (61)

历 史

胡 炎 (64)

法 眼

凌鼎年 (69)

卡布老人

陈 敏 (73)

枕下发现发卡

关 宏 (76)

清清的河水

戴 涛 (79)

借你一个微笑

杨保中 (82)

水 井

杨景民 (86)

嫁给自己

宋子平 (89)

自己的影子

黄建国 (94)

老 酒

傅昌尧 (97)

鸽子·面子

秦连新 (101)

一首最浪漫的诗

刘建超 (106)

不白之冤

高 虹 (110)

别饿坏了那匹马

许申高 (113)

广告时代

金 波..... (117)

捉 漏

俞泉江..... (121)

另一种毒酒

谢志强..... (124)

生命是美丽的

李永康..... (127)

谁都认识你

郁敬湘..... (130)

一条鱼的爱情足迹

刘山峰..... (133)

麻经理的“反麻”讲话

舒 敏..... (137)

时 光

陈 毓..... (139)

离 婚

邓洪卫..... (143)

秘书综合征

礼 平..... (147)

租个儿子过年

宗利华..... (149)

罗牛山逸事

罗 旋..... (153)

春天无法保守秘密

文清丽..... (156)

买 单

乔全荣..... (159)

活下来才算个爷们

许 行..... (161)

两堂生理课

吴成铭..... (164)

招 聘

曾 平..... (168)

遗 嘱

傅爱毛..... (171)

乐死人的葬礼

王小见..... (175)

无泪木偶

鲁 强..... (179)

胡同口

王凤军..... (182)

难言之情

余仲武..... (185)

一元钱的故事

古华城..... (189)

局长还钱

程宪涛..... (192)

丫城轶事

叶大春..... (196)

天鬼刘

杨小凡..... (199)

生 活

徐慧芬..... (203)

一只驴子的自白

陆勇强..... (206)

一路不安

卢剑平..... (209)

陪 聊

廖 钧..... (212)

稿费与邮资

一 冰..... (215)

谁害死了蚂蚁

茨 园..... (219)

柳 山

安 庆..... (222)

签 名

沈祖连..... (225)

悬 鸡

张晓林..... (228)

纪念品

江 岸..... (233)

村支书

魏雪耿..... (237)

你替我跑一趟

孙 伟..... (241)

山 魂

陈茂智..... (245)

骑脖子

杨 萍..... (248)

怀念一只羊

严晓歌..... (250)

宿命的爱情

李利君..... (253)

两毛钱

梁东方..... (258)

造 境

焦志刚..... (262)

阿 m 拒聘

林荣芝..... (265)

守 望

奚同发..... (268)

睡眠问题

尹全生..... (271)

阿修罗

郭 葭..... (274)

和为贵

张孟志..... (277)

龟兔第二次赛跑

牟丕志..... (281)

牛郎织女之现代版

王国平..... (284)

打锦鸡

刘立勤..... (288)

也许你能当县长

金 光..... (291)

我们的市长是神仙

李其祥..... (294)

小米和老米

马金章..... (298)

一缸水寻找一条鱼

方冠晴..... (301)

茶 枕

朱 萍..... (305)

知己话

赵 新..... (310)

感 动

邓石岭..... (314)

瓦 解

魏永贵..... (317)

头 羊	
申 平.....	(320)
开往春天的地铁	
潘 格.....	(323)
眼 神	
吴 坚.....	(326)
卖 房	
罗青山.....	(329)
婚 纱	
谷 凡.....	(333)
青 鱼	
程习武.....	(335)
洗 澡	
秦德龙.....	(338)
被人遗弃的猫	
凌 丁.....	(341)
诗人李晓晓的生存之路	
朱传辉.....	(344)
吃一口自己田里的米	
杨汉光.....	(348)
我为什么没有情人	
马新亭.....	(351)
理发的民工	
于公乐.....	(354)

不支持电视事业的下场

方英文..... (357)

魔 袋

喊 雷..... (360)

天上妇联要改选

泰山石..... (363)

玩 玉

相裕亭..... (366)

雪

陈晓顺..... (370)

想起母亲

鲍山宏..... (374)

半块瓦片

胡 杨..... (377)

恍 惚

李 伟..... (380)

你有没有过梦想

阿 碧..... (383)

狐 婆

刘 公..... (387)

老鹄之死

马均海..... (391)

水 晶

申 剑..... (394)

观摩课

李子胜..... (397)

简 姐

蔡 楠..... (401)

心理障碍

戴文杰..... (406)

本 领

刘卫兵..... (410)

红唇印

高 军..... (414)

养猪的兵

胥得意..... (418)

我贷款一元钱

卢卫平..... (421)

一只男螳螂的自白

李阳泉..... (424)

打酱油

赵文辉..... (427)

择

曹多勇..... (430)

惊 诧

徐 岩..... (434)

同事的爱情

远 云..... (438)

隔窗相望

贺发松..... (442)

一头跑掉的猪

马 德..... (445)

我是怎样租房的

大 卫..... (448)

大拇指

北 乔..... (452)

特殊角色

默 之..... (456)

轻轻一掐

琬 琦..... (459)

天 机

草 章..... (462)

黄昏泪

玉 华..... (466)

苹 果

南 蛮..... (469)

无缘玫瑰裙

锦 帆..... (472)

编者的话

这个选本里的绝大多数作品，是从 2002 年的《小小说选刊》里选出来的。作为当今中国小小说领域里最具权威性、最具影响力同时也是月发行量最大的一本刊物，《小小说选刊》每年要从海内外报刊上所发表的上万篇小小说中遴选出近千篇小小说佳作，这个选本再从其中精选出一百三十多篇，可谓一选再选，百里挑一了。编者都是长年从事《小小说选刊》编辑工作的，对小小说的历史、现状及发展有相当的了解和把握。编这个选本，一方面是为了全面地总结和展示 2002 年小小说创作的成就，另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一方面，是希望通过这个选本让更多的读者认识了解喜欢上小小说。因此我们在挑选作品时，一方面强调了小小说的文学性及文体意识，把一些纯粹的有代表性的小小说作家及作品介绍给读者，另一方面又注重到小小说的大众性，力求使这个选本呈现出清新、脱俗又好读、可读的整体风貌。

这本集子同读者见面的时候，大概正是新年到来之际，就让我们把她作为一个新年礼物，送给热爱《小小说选刊》、热

爱小小说的新老读者吧。

编者

2002 年 11 月 5 日

采山珍的人

○杨学利

这年秋天，长白屯的村民牛立到山林里去采山珍，转悠了两天，什么也没采着。这天他走累了，坐在山坡上歇息，忽见从山下跑来一只梅花鹿，到他跟前哟哟叫了两声，又撒腿往山沟里跑去。牛立顿时高兴起来，他多次听老人讲过，采山人要是碰上鹿叫，只要跟着鹿走，必定能采到大宝。他跟着那只鹿就向山沟里跑。

这是一道人迹罕至的大山沟，牛立见那只梅花鹿斜着上了山坡，便也加快了步伐。等走上去，那只梅花鹿不见了，却见不远处有一个新创的小土坑，坑边倒着一个人。他跑过去一看，是个老头，摸摸鼻子，早已没气了。老头的身边有一个背篓，背篓旁有一棵炫目的白生生的大人参。牛立惊喜地拿起来一看，是一棵罕见的百年老山参，正经的八品叶，只有这样的大人参，才真正称得上是宝，比金子都贵哪！牛立似乎明白了：这位采山老人，可能穷了一辈子，现在突然采到了这样一棵大宝，激动得过了劲儿，一下子竟故去了。牛

立看着老人那没有闭上的双眼，想：我把老人背到镇上去，通过广播、电视发个寻人启事，送他回家吧。

牛立背着采山老人的尸体走到镇上，已经是第二天的下午了。有人把他领到镇政府，但正是星期天，镇政府里只有一位姓刘的副镇长在值班。这位刘副镇长一看老人的尸体，立即惊叫道：“这是我老舅！他是怎么死的？”

于是，牛立便把如何发现老人尸体的经过说了一遍。刘副镇长听完后，警惕地看了看老人的尸体，立即给公安局挂了电话，一会儿就来了七八个人。他们对老人的尸体反复进行了检查，最后认定是因病死亡。刘副镇长派人去通知了老人的老伴儿，谁知他老伴儿赶到镇政府，看见了老头子的尸体后，只哭喊了一声，就昏厥过去了。刘副镇长只得派人把她送到医院抢救，又让人把老舅的尸体送到医院太平间里暂存，然后他对牛立说：“没你的事啦，你回去吧。这次你把老人的尸体从山里背回来，精神可嘉……”说罢他就匆匆赶到医院去了。

直到天黑后，刘副镇长才从医院里出来，他走到大门口，忽然发现牛立还蹲在墙根下，不觉一怔，问：“你……怎么还没走？”牛立吞吞吐吐地说：“那位大婶醒过来了吗？”“她还没醒过来，你蹲在这儿干啥？”牛立说：“我想等那位大婶醒过来……”刘副镇长眉头一皱，好像明白了这位屯里来的小伙子心里想的是啥，便捺着性子开导说：“小伙子，你把老人的尸体从山里背回来，确实是出了不少力，也耽误了你一些时间，按理说是应该给你点儿报酬，可是，他家无儿无女，两位老人长年有病，欠了不少债，眼下的住院费、安葬费还没

有着落呢。我看你就发扬一下风格吧，以后我到你们屯去，开大会表扬表扬你……”他的话还没说完，对面一家饭店门口有个女人一边招手一边喊着：“刘镇长，菜都上来了，就等你啦！”他答应一声，又对牛立说：“你回去吧，别再耽误工夫了，我很快就会去你们屯的……”说着，刘副镇长长叹一声，就到饭店去了。

天越来越黑，医院的大门已经关上，牛立站在寒风之中，身子哆嗦，肚子直叫。他看了看背篓里，带的干粮早吃光了；摸摸身上，采山人进山从来不带钱。他真有点挺不住了，身不由己地往饭店走去。

这是一家挺大的饭店，一位服务小姐见背着背篓的牛立走进来，迎上前问：“您吃饭吗？”牛立一时不知咋回答，站在那里脸红了半天，才喃喃地说：“我……想要碗热水喝，行吗？”服务小姐看了看他，让他坐在一张桌旁，不一会儿就端来一大碗热水。牛立很感激地说：“谢谢您，我以后一定报答您……”服务小姐一笑：“不就是一碗水嘛，不用客气。”牛立正喝着，那服务小姐又给他端来四个包子，他一下愣了：“我……没要包子。”服务小姐往雅间一指说：“是刘镇长让我给你端来的……”原来，刚才刘副镇长去洗手间，看见牛立坐在桌前光喝水，大概也觉得有点儿那个，就让服务小姐送来四个包子。服务小姐说：“你吃吧，反正他们是公款，不吃白不吃！”

这时，一位护士跑来找刘副镇长，说他舅母醒过来了，让他马上去医院一趟。不想刘副镇长正喝到兴头上，没好气地说：“我知道啦，喝完这瓶就过去！”牛立在外边听见了这话，

心里骂道：“这还算是人吗？”他不声不响地跟着护士到医院大门口。护士见了觉得奇怪，就问：“你要干什么？”牛立说：“我想进去看看那位醒过来的大婶。”“你是她什么人？为啥要看她？”“我……把她老头的尸体从山里背回来，有点事儿要跟她说。”那护士一听瞪大了眼：“怎么，你背回了他老舅的尸体，他们吃饭没带上你？”牛立摇摇头：“不说这个。我进去看看她老人家就走，一分钟，行吗？”护士终于点了点头。

刘副镇长和几个人喝完了酒才去医院，看见老舅母坐在病床上，手里拿着一棵粗大的老山参，一下怔住了：“这……哪儿来的？”老妇人说：“就是把你老舅背回来的那个小伙子，刚才交给我的，说是你老舅在山林里采的。”

一屋子人都目瞪口呆了，谁能想到那个在饭店里只要一碗水喝的小伙子，身上还有这么一棵大山参？这宝贝少说也值两万元！他在寒风中饿着肚子等，原来就是为了等老人醒过来把这大山参交给她！刘副镇长问：“他人呢？”“他把人参交给我就走了。”老妇人说，“刚才我让护士去找你，就是想跟你商量商量，把房子卖了安葬你老舅，现在有了这参，房子也不用卖了……有这么好心的小伙子，是咱社会的福啊！”有人追出了医院，想再找找这个屯里来的小伙子，但找遍小镇也没见到他的踪影。

几天后，长白屯的村主任到镇里来开会，给刘副镇长带来了两元钱，说是牛立还他的四个包子钱，还给饭店那位服务小姐带来一对猴头蘑，说是感谢她那碗热水。刘副镇长叹了口气，说：“那小伙子也太死心眼儿了，早跟我说明情况，把人参给我，让我转交给我老舅母，我会马上派人采访他，好

好地款待他，可他在我跟前就是闷头不吭声！”村主任说：“我也这么批评他，可他说……他信不过你……”村主任一见刘副镇长有点不高兴的样子，急忙说：“屯里人，性子犟，觉悟低，您多包涵，多包涵……。”

刘副镇长的脸变成了紫茄子，一甩手走了，也没有再到长白屯去开会表扬牛立……

独腿人生

○罗伟章

应朋友之约，去他家议事。这是我第一次上他家去。朋友住在城南一幢别墅里。别墅是为有私车的人准备的，因此与世俗的闹市区总保持一段距离。我没有私车，只得乘公交车去。下车之后，要到朋友的别墅，若步行，紧走慢赶，至少也要 40 分钟。眼看约定的时间就快到了，我顺手招了一辆人力三轮车。

朋友体谅我的窘迫，事先在电话中告知：若坐三轮，只需 3 元。为保险起见，我上车前还是问了价。“5 元。”车夫说。我当然不会坐，可四周就只有这辆三轮车。车夫见我犹豫，开导我说：“总比坐出租合算吧，出租车起价就是 6 元呢。”这个账我当然会算，可 5 元再加 1 元，就是 3 元的两倍，这个账我同样会算。我举目张望，希望再有一辆三轮车来。车夫说：“上来吧，就收你 3 元。”这样，我高高兴兴地坐了上去。

车夫一面蹬车，一面以柔和的语气对我说：“我要 5 元其实没多收你的。”我说：“人家已经告诉我，只要 3 元呢。”他

说，那是因为你下公交车下错了地方，如果在前一个站，就只收 3 元。随后，他立即补充道：“当然我还是收你 3 元，已经说好的价，就不会变。我是说，你以后来这里，就在前一站下车。”他说得这般诚恳，话语里透着关切，使我情不自禁地看了看他。他穿着这座城市经营人力三轮车的人统一的黄马甲，剪得齐齐整整的头发已经花白了，至少有 55 岁的年纪。

车行一小段路程，我总觉得有点不大对劲，上好的马路，车身却微微颠簸，不像坐其他人的三轮车那么平稳，而且，车轮不是滑行向前，而是向前一冲，片刻的停顿之后，再向前一冲。我正觉奇怪，突然发现蹬车的人只有一条腿！

他失去的是右腿。一截黄黄的裤管，挽一个疙瘩，悬在空中，随车轮向前冲的频率前后晃荡着。他的左腿用力地蹬着踏板，为了让车走得快一些，臀部时时脱离坐垫，身子向左倾斜，以便把所有的力量都用在左腿上。

我猛然间觉得很不是滋味，眼光直直地瞪着他的断腿，瞪着悬在空中前后摇摆的那截黄黄的裤管。我觉得我很不人道，甚至卑鄙。我刚三十出头，有一百三十多斤的体重，体魄强壮，而他比我大二十多岁，身体精瘦，且只有一条腿，从他左腿并不肥大的裤管随风飘动的情形，我猜想他惟一的好腿一定瘦得可怜。然而，我却大模大样地坐在车上，让他用独腿带我前行。我的喉咙有些发干，心胸里被一种奇怪的惆怅甚至悲凉的情绪纠缠着，笼罩着。我想对他说：“不要再蹬了，我走路去。”我当然会一分不少地给他钱，可我又生怕被他误解，同时，我也怕自己的做法显得矫情，玷污了一种圣洁的东西。

前面是一带缓坡，我说：“这里不好骑，我下车，我们把车推过去。”他急忙制止：“没关系没关系，这点坡都骑不上去，我咋个挣生活啊？”言毕，快乐地笑了两声，身子便弓了起来，加快了蹬踏的频率。车子遇到坡度，便倔强地不肯前行，甚至有后退的趋势。他的独腿顽强地与后退的力量抗争着，车轮发出吱吱的尖叫，车身摇摇晃晃，极不情愿地向前扭动。我甚至觉得这车也是鄙夷我的！它是在痛恨我不怜惜它的主人，才这般固执的吗？车夫黝黑的后颈上高高绷起一股筋来，头使劲地向前耸，我想他的脸一定是紫红的，他被单薄的衣服包裹起来的肋骨，一定根根可数。他是在跟自己较劲，与命运抗争！

坡总算爬上去了，车夫重浊地喘着气。不知怎么，我心里的惆怅和悲凉竟然了无影踪。我在为他高兴，并暗暗受着鼓舞。在我面前的，无疑是一个强者，他把路扔在了后面，把坡扔在了后面，为自己“挣”来了坦荡而快乐的生活。

待他喘息稍定，我说：“你真不容易啊！”

他自豪地说：“这算啥呢！今年初，我一口气蹬过八十多里，而且带的是两个人！”

我问怎么走那么远。

他说：“有两个韩国人来成都，想坐人力车沿二环路走一趟，看看成都的风景。别人的车他们不坐，偏要坐我的车。他们一定以为我会半路出丑的，没想到，嘿，我这条独腿为咱们成都人争了气，为中国人争了气！”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既心酸，又豪迈，是那种近乎悲壮的情感。

车夫又说：“下了车，那两个韩国人流了眼泪，说的什么话我不懂，但我想，他们一定不会说我是孬种。”

不由自主地，我又看着他的那条断腿。我很想打听一下他的那条腿是怎么失去的，可终于没有问。事实上，这已经无关紧要了。他已经断了一条腿，而那条独腿支撑起了他的人生和尊严，这就足够了。我想，如果那条断腿也有在天之灵，它一定会为它的左腿兄弟感到骄傲，一定会为它的主人感到自豪。离别墅大门百十米远的距离，车夫突然刹了车。“你下来吧。”他说。

我下了车，给他 5 元钱。

他坚决不收，“讲好的价，怎么能变呢？你这叫我以后咋个在世上混啊？”

我没勉强，收回了他找给的两元钱。

我正要离去时，他不好意思地说：“我本来应该把你送进门的，可那是一幢高级别墅，往别墅里去的人，至少应该坐出租车啊……我怕被你朋友看见……”

我的眼泪流了下来。我天生是不大流泪的人。

朋友果然在大门边等我。他望着远去的车夫说：“你为什么不让他送拢？那些可恶的家伙总是骗一个是一个！你太老实了。”

议完事，朋友留我吃饭，我坚决拒绝了。

我徒步走过了那段没有公交车的路程。我从来没有与自己的两条腿这般亲近过，从来没有觉得自己的两条腿这般有力过。

拼命三郎石秀

○刘国芳

我天天乘坐的 2 路车上，天天都上来很多小偷。有一天上来两个，手里都拿着刀。他们一上车，便看准目标，然后把手往人家口袋里塞。边上有人看见，也不敢吭声。有人多看了几眼，小偷便晃晃刀，作威胁状。这种情况下，看见的人也等于没看见，无动于衷。但有一个人没这样，这个人叫石秀，跟《水浒传》里那个拼命三郎石秀一样的名字。这石秀见一个小偷把手塞进一个人的口袋后，立即伸手过去，把小偷的手钳住了。那小偷恼羞成怒，另一只手挥刀就刺。石秀另一只手又捉住了他，并用了用力。那小偷被捏痛了，杀猪般叫。另一个小偷见状，冲过来，也是挥刀就刺，石秀一抬腿，把那人踢倒了。众人立即一拥而上，把小偷捉住了。

上面这件事我没有亲眼看见，我是听一个人说的。我们很多单位都在新区，上班天天乘 2 路公交车。久了，很多不是一个单位的人就熟了。这天上车，一个熟人告诉我这件事。说完，他问我认不认识石秀，我作思考状。熟人见了，就说

你应该认识呀，他也天天坐 2 路车。我还没想出是谁，熟人又说他是个退伍军人，喜欢穿一件旧军装，人很高，也很英俊，总在广场站上车。熟人这样说，我就想起一个人了。我点点头，说想起来了，还说这石秀真不错，面对持刀的小偷他竟敢出手。

几天后，我就看见这个石秀了，他从广场站上车，车里很挤，很快他就挤到我跟前了。我见了他，点点头。然后说你真了不起，赤手空拳制伏了两个持刀的小偷。他腼腆地一笑。我又问当时万一你制不住他们，很有可能被刺伤，你不怕吗？他说没想这么多，当时那个小偷太嚣张，偷了人家的钱，还刺伤了一个人。面对这样嚣张的人，能想什么，大不了拼了。我说要是大家都跟你这样就好了。他说我也是这么想的，现在的小偷太多了，光我们 2 路车上最少有十几伙，不过，他们别在我眼皮下偷。我见了，一定会揪出他们。正说着，一个人挤了过来。他抬手看看表，回答说还来得及。我听了，看着他，我说你不是石秀呀。他说你说什么，你以为我是石秀，你怎么会以为我是石秀呢。我说我听说石秀赤手空拳制伏了两个持刀的小偷，这个石秀总穿一件旧军装，个子很高，很英俊，你也穿军装，个子也高，也英俊，所以我以为你是石秀。那人说石秀的事我也听说过，可惜我没有他那么英俊。不过，见了坏人，我也不会袖手旁观。

两天后，我又以为一个人是石秀。这人也穿一件旧军装，也是高个子，很英俊，从他在附属医院上车，我就开始注意他了，观察了许久，我在心里断定这个人就是石秀，不会有错。证实了这点，我跟他笑了笑，还说：“我听过你的事，你

真的很不错，小偷拿刀你还敢捉他们。”

他说：“也没什么，那种人即使拿着刀，心也是虚的，只要我们不怕他，他就会怕我们。”

我点点头，说：“不过，也要本领硬，听说你一用力，就捏得那个人做鬼叫，你是不是练过功？”

他说：“也没练过，不过，在部队锻炼过，碰到两三个坏人，我还是对付得了的。”

我说：“你不但叫石秀，也是拼命三郎了。”

他看着我说：“我不是石秀。”

我说：“你是。”

他说：“我叫杨斌，不过石秀的事我也听说过，我也碰到过这事，对那些小偷，不能怕他，你越怕他，他越容易得逞，你说呢？”

我不停地点头。这两次，我都认错人了，把别人当成石秀了，而真正的石秀我还没见到。

一天，又坐车上班，在广场站看见一个人上车。这个也穿旧军装的人是个高个子，很英俊。我一看见这样的人，便会想他是不是石秀。正这样想时，一个女人跟他打了招呼，还说：“那两个小偷后来没找你麻烦吧。”

他说：“他们敢！”

女人说：“我当时真为你担心，小偷手里拿着刀，你还敢上去。”

他说：“怕什么，对这种人，不能怕。”

听他们这样说，我知道这个人一定是石秀了。前两次我认错了，这次不会错。他们就站在我边上，我跟他们笑笑，然

后看着他问：“你是石秀吧？”他问：“你怎么会说我是石秀呢？”

我说：“我觉得你很像。”

那女的接嘴说：“石秀的事我也听说过。不错，他是很像石秀，不但长相像，也跟石秀一样爱打抱不平，他也捉过两个小偷，我当时在车上，亲眼看见的。”

他说：“谁见了都会这么做，你说是吧？”

我点点头。

我还是没见到石秀，尽管我很想见他，也在车上认真注意过，尤其是到广场站后，我总是很认真，希望在这一站上车的人中看见一个个子很高、很英俊的石秀。但在这儿上车的很多人个子都高，都英俊。我不知道谁是石秀。

我说过，我乘坐的 2 路车上，天天都有小偷上来。一天我也碰上了，这是两个人，手里也拿着刀。他们一上车，就看准了目标，然后伸手往人家口袋里掏。我就在边上，我立即伸手捉住那手。小偷恼羞成怒，另一只手举刀就刺。我又捉住他那只手，然后一用力，捏得他做鬼叫。另一个小偷，也过来了挥刀就刺。我抬腿，把他踢倒了，大家立即一拥而上，把他捉住了。

还不到半分钟，就把两个小偷制伏了。边上一个女人看了看我，一脸钦佩，还开口问：“你是石秀吧？”

我也是石秀了。

落日也辉煌

○李培俊

最近几个月，荣泽县的太阳突然从西边出来了！平时唯唯诺诺、窝囊透顶的财政局长王跃文，也像突然间吃了豹子胆，接二连三办出几件出人意料的事，而且，件件都是大手笔。

县城东边，有一大片低洼地，里面倒满了生活垃圾，远近的污水日夜往里流淌。一到夏天，脏水横溢，臭气熏天。水面上飘浮着废纸、塑料袋、枯枝败叶，红的白的卫生纸也隐约可见。洼地盛不下了，便顺着缓坡流到附近的街上。污水滋生的蚊蝇，成群结队，扑打人脸。

附近的居民终于忍无可忍，前年人大会召开期间，他们集体上书人大。这才引起县里领导的重视，于当年制定改造规划，并筹措了二百余万的改造资金，要把这片洼地变成一个休闲花园。

但在即将动工之际，王跃文告知城建局：资金已被挪作他用，暂缓开工。

城建局长不干了，气呼呼地找上门来，非要王跃文说出个子丑寅卯来。

“我说王局长，你们这不是要人吗？我的施工队都开进工地了，你们放个屁，就把这事给搅了？到底有啥了不起的事，非要用这笔资金不可？”

王跃文惟有苦笑，他说：“你老兄发火也没用，反正这笔钱有更重要的用途。”王跃文小媳妇似的赔着笑脸，仿佛这笔钱是王跃文装进了自己的腰包。城建局长明知道王跃文是代人受过，根子并不在这里，可他的火也只能发到王跃文身上。

好在王跃文逆来顺受惯了，也不怎么放到心上。见城建局长火发完了，王跃文反倒巴结他：“走，伙计，中午我请客，算是给你赔个不是。”

可是三个月前，王跃文通知城建局长，让他带上会计去财政局转款，说是改造洼地的资金有了着落，今天上午就把手续办完，免得夜长梦多。

城建局长带上会计，急如星火地赶到财政局，王跃文正等在办公室里。王跃文看上去瘦了不少，脸色也不怎么好看，倦态病容一览无余。城建局长就说：“伙计，你脸色怎么那么难看？是不是病了？”

王跃文并不领情，他说：“你拿钱不多，管的事倒不少。你要想要钱，立马给我办去，不想要了，你就在这儿耗着吧。”

直到工程开工，城建局长才知道，是王跃文动用了预算外资金给他解决的。为此，县长把王跃文骂了个狗血淋头。“身为财政局长，你怎么可以这样，不经请示就把钱拨给了城建局？”

王跃文一反常态，不卑不亢，把前年的立项报告和县长的批示拿给县长看。他说：“这不是你县长批准的吗？还让我请示谁去？”

县长被噎得张嘴说不出话来，走时把王跃文办公室的门摔出天大的响声。

这是第一件事。

第二件事是最近发生的。距洼地改造拨款事件相隔三个月。全县教师的工资已经拖了四个月没有发，大都靠向亲友借贷过日子。不用说，日子就过得缺盐少醋，没滋没味的。问题是，马上要过春节了，谁家不办点年货，割几斤肉，买几条鱼？给孩子添件新衣服？

进入腊月，老师们便无心教学了，老师也是人，也要吃饭，也要过年。于是，有的三天打鱼两天晒网，消极怠工，有的干脆放下学生去做小生意，弄得家长们很有意见。也不知道是谁挑的头，二百多人聚到教委。教委主任说：“我们有什么办法，我们也是几个月没摸到钱毛儿了。”家长们便去找县长，县长打电话把王跃文叫去了。

王跃文一进门，县长的脸便拉长了。他问王跃文：“教师的工资为什么拖了那么长时间？”王跃文说：“咱县的财政状况就这样，我有什么办法？”

县长说：“谁不知道你王跃文办法多，在全县也算得上一个能人了，你会没有办法？”

话里已经是讽刺多于探讨了。王跃文知道县长仍记恨着上次给城建局拨款的事，就没接话茬儿。只听县长说：“你要弄清楚了，我要你财政局长不是吃干饭的。这样吧，我不管

你想什么办法，十天之内，你给我解决两个月的教师工资！”

王跃文认真地想了想，说：“行！”

不出一个星期，王跃文把教师工资拨到了教委，不是两个月的，是四个月的。

教学秩序很快恢复了正常，全县的教师都知道了财政局长王跃文。只有教委主任明白，王跃文不知拆的哪堵墙才填的教委这个窟窿。

王跃文知道，他这次的马蜂窝捅大了，绝不是挨顿骂就能过关的，甚至，他财政局长的位子已处于摇摇欲坠之中。王跃文不怕。怕什么！老子已经干够了！他坦然地走进医院去打点滴。当县长派人找到他的时候，王跃文正打着点滴睡得正香。

“王跃文，你的胆子越来越大了！谁让你私自动用那笔款的？难道你不知道那笔钱是干什么用的？”

王跃文首先纠正县长：“那笔钱不是我王跃文私自动用，而是补发全县教师工资。再说，你县长亲口说的，让我不管想什么办法也要解决教师工资的。况且，建第三宾馆的工程不是还没有立项吗？”

大家都为王跃文捏着一把汗。据知情人士透露，拟建中的第三宾馆虽然没有立项，可工程早已找好了建筑商，图纸和预算都做了。据说，那建筑商是县长多年的老关系。这笔钱县长一直把着不放，是给老关系准备的工程预付款。

王跃文连续两次捅了娄子，财政局长自然干不成了。半个月后，王跃文被调整到全县最偏远的乡任乡长。

任命通知是县长亲自送去的。这就有点违反常规了。一

般来说，干部的任命调整是组织部门的事。县长之所以要亲自送，明显的，是做猫玩老鼠的游戏，也有杀鸡骇猴的意思。

县长在王跃文家扑了空。邻居说，王跃文过完年就住进了医院。县长又赶到医院，见王跃文静静地躺在病床上，洁白的单子从头一直蒙到脚——王跃文已经死了。王跃文的老伴儿告诉县长：“老王半年前就查出了癌症，已经是晚期了。可他就是不让说出去。他说……他说，他不能就这么窝窝囊囊地走了……”

县长这才恍然，长长地“哦——”了一声。

还 钱

○侯德云

从镇子往回走的时候，李菜窝还在心里头嘀咕了一会儿：要不要走上沟那条路呢？从上沟走倒是一条近路，可是一旦遇见王儒臣怎么办？要不，还像来的时候那样，走南屯那条路？

李菜窝在镇子上转悠了一个下午，已经有些累了。他犹豫了几分钟之后，还是决定走上沟的那条近路。他在心里抱了一个侥幸：怎么那么巧就能遇到王儒臣？

走近那个名叫上沟的村子，李菜窝的心怦怦地跳了起来，他像个侦察兵似的提高了警惕。人家侦察兵提高警惕是为了保卫祖国，李菜窝没有那么高的境界，他提高警惕是为了保卫自己的钱包。他借了王儒臣一笔钱，已经过了还钱的日期，可他手头上很不宽裕，也就是说，他暂时还不起这笔钱。这个时候，他连见鬼都不怕，就怕见到王儒臣。怎么跟人家说呢？当初可是拍了胸脯打了欠条的。

李菜窝看见有几个人站在街道中间说闲话，他放慢脚步，

躲到一棵老杨树后面，仔细观察了一番。还好，一个都不认识。李菜窝打算用狗撵兔子的速度从那几个人身边走过去。当他走到离他们只有一两米远的时候，李菜窝傻眼了，他看见了王儒臣！躲是来不及了，王儒臣正用他的死羊眼紧紧地盯着他呢。李菜窝只好硬着头皮走过去，一边走一边在心里写：他妈的，这家伙难道是从耗子洞里蹦出来的？

本来李菜窝对王儒臣还是抱了一点愧疚之心的，可他跟王儒臣还没说上三句话，他的肺就差一点气炸了，他恨不得一拳砸死那个狗日的王儒臣。当着别人的面提还钱的事，他王儒臣也太不给我面子了吧？我李菜窝是那种欠债不还的人吗？李菜窝的气是在心里头生的，脸皮子上却一点生气的痕迹也没露出来。他用吃奶的力气挤出满脸的笑，对王儒臣说：“钱嘛，我早就准备好了，明天上午九点，你到我家来取吧。”停了一瞬，他又说：“别忘了带那张欠条。”

李菜窝已经把王儒臣恨到骨髓里了。他回到家里，苦苦想了半宿，终于想出一个报复王儒臣的好主意。他一巴掌拍醒了自己的老婆张红花，兴高采烈地对她说：“明儿一大早，你把女儿女婿都叫回来，我打算去跳井啦。”

李菜窝的跳井计划安排得很周密。先是准备一根竹竿，越粗越好，一头绑上石头，扔到自己家菜园的那口井里。这件事李菜窝可以自己干。让他高兴的是，扔到井里的那根竹竿正好高出水面一点点，斜搭在井壁上。女儿的任务是从八点钟开始潜伏到村口当暗哨，发现王儒臣的身影就赶紧跑回来报告。女婿负责用轱辘上的井绳把李菜窝送到井下。入水后，李菜窝会紧紧握住竹竿，免得自己被淹死。与此同时，女儿

要一遍一遍大声喊叫：“来人啊——救命啊——有人跳井啦！”这时候村里没几个人，大家都上山干活儿去了，喊叫的目的是把王儒臣吸引过来。在王儒臣走进菜园之前，女婿还要负责把李菜窝从井里摇上来，放到井台上装死。张红花呢，当然不能闲着，她要坐在井台上，双手不停地拍打地面，一边拍一边号啕大哭。女儿也要跟着哭。张红花哭丈夫，女儿哭爹，要哭得就像丈夫和爹真的死了一样。李菜窝特别强调的就是这一点，他对一老一少两个女人说：“你们要是哭得不像，我就真的死给你们看！”计划的最后一步是让女婿缠住王儒臣，别让他靠近井口。李菜窝对女婿说：“要是让王儒臣看见井里有一根竹竿，我这井就白跳了，这个道理你懂不懂？”

事情就像李菜窝所期望的那样发生了。王儒臣一进村就听到了喊声，接着又听到了哭声。王儒臣循着哭声来到菜园，看见李菜窝水淋淋地躺在井台上，他的老婆和女儿在旁边一边拍地一边哭，哭得鼻涕一把眼泪一把。王儒臣想走近了看，却被一个身强力壮的年轻人拦住了去路。王儒臣不认识这个年轻人，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要拦住自己。可他又实在不甘心就这么走开，僵持一会儿，他只好张开嘴向这个年轻人打听打听有关李菜窝跳井的一些情况。

王儒臣说：“李菜窝为什么要跳井？”

年轻人说：“李菜窝是我老丈人，听说有人向他逼债，他一时想不开，就跳了井。”

王儒臣的心悬了起来。这时候，年轻人突然瞪大了眼睛，扭头望着天上的太阳，咬牙切齿地说：“我老丈人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非捏死那个逼债的人不可！”

王儒臣倒吸了一口气，愣了一瞬，赶紧转身一路小跑溜掉了。

秋天的井水很凉，李菜窝让井水一激，感冒了。以后的几天里，李菜窝一边打喷嚏一边不停地对那些喜欢问东问西的人说：“谁说我是跳井？啊——嚏！放屁！我是不小心掉进井里去的。”

一只羊其实怎样

○杨瑞霞

对于我来说,我的生命就无意中为我存留了一些印迹,一些人或者事情。另外,还有一只羊。

在我七八岁的时候,家里有过一只羊,是一只绵羊。

它肯定是在很小的时候被买来的。可我完全不记得它小时的样子。在我的印象里它是一只很大的羊。它健壮、肥硕、高傲、沉稳,一副成年人的模样。在我小的时候,我分不清一个人和一只羊有什么本质上的不同。我把它当成是家里的一口人,而且是一个大人。当时粮食很紧张,父亲 42 元钱的工资,养活全家 6 口人。在这种情况下,一只羊能长成那样的特例,除了一家人,当然包括羊在内的相濡以沫之外,似乎不可能再有别的什么解释了。

我家的这只羊,在我的思维定势尚未形成时走近了我,我没有那些现有的经验,所以我觉得它所有的作为都浑然天成,非常自然。

首先,它绝不逆来顺受。当然,如果确实是它错了,它

会沉默着听你教训，可是如果错的是你，是你无缘无故地欺负了它，它不会善罢甘休，用现在的话说，它是一定要讨个说法的。记得有一次，我二哥牵着它去地里吃草，二哥当时的思维还沉浸在头天晚上看的电影《地雷战》里，他捡了一根棍子，叉开腿对羊做了一个日本鬼子劈刺刀的动作，同时喊了一声“人格亚鲁”，他太轻视了一只羊有可能对这个动作做出的反应。绵羊当时发了一下怔，不知它头天晚上是不是也和二哥一起看了那场电影，反正它当即判断出了这个动作所具有的侮辱性质，它把头一低，义无反顾地冲了上去。二哥见它来势凶猛，吓得转身就跑，它在后面奋力直追，一直追出三四里地。最后二哥向它举手投降，它才和二哥和好如初。还有一次，邻居家的小伙子在手心里放了很小的一点干粮渣，然后非常夸张地招呼它。它不想辜负别人的好意，走了过去。等它弄明白发生的事情，它选择了轻蔑地离开，在离开过程中却又出乎意料地转身给了正在得意的那人一个教训，使他记住了捉弄一只羊会得到什么样的报应。同样它的行为也导致了围观者的一片大惊小怪。是呀，一只羊怎么可以有这么强的自尊心呢，怎么可以张扬自己的个性呢。

在一个风雪交加的夜晚，一向沉默的它突然放声大叫，低沉的声音表达着一种焦虑，父亲出门一看原来大风吹开了院门，家里刚买的半大山羊跑出了院子。是大绵羊的警觉使家里避免了一笔不小的损失。所以你同样也没见过会看家的羊吧。另外还有它的聪明，它的聪明不但让幼时的我觉得非常神秘，即使到今天，我还感觉到几分诡异。

有天中午，我妈有事出去，把羊关进了羊栏，还在羊栏

的出口处挡了一块菜板，把我关进了屋里，然后锁上了院门。和羊单独相处的时候，我从不擅自到它跟前去，所以我一个下午没有出屋。后来大概羊和我一样等得不耐烦了，要不就是它想知道我在做什么，只听哐啷一声，羊抵碎了菜板自己把自己放出来了。然后它直奔房门，用头一下下撞门。我知道它是过来找我了，我当时的反应是赶紧找个地方藏起来。于是我撩起床单，钻到了床下。过了一会儿，听不到撞门声，我从床下探出脑袋朝外张望，忽然看见大绵羊正把前腿搭在外面窗台上，伸着头朝屋里张望。可能是它的脸太长了，影响了视线，它竟然把头侧过去，用一只眼紧贴窗玻璃，所以它的姿势和表情看上去都格外的怪异。我在这只羊的窥视下绝望地哭了起来。

当初买这只羊，肯定是要养大后卖掉补贴家用的，可它的种种不同凡响，让它一次次拖延了离家的时间。然而一只羊的最后结局总难摆脱，那是它的宿命。而对于我来说，与它相处的经历，则是一种缘分。我想，如果有一天，我碰到一只羊，它非常体面地走过来，用流利的汉语或者英语同我打招呼，我会很自然地同它交谈，而且一点都不会觉得奇怪。因为在我很小的时候，我就已经知道了，一只羊其实是怎样的。

春天的故事

○珠 晶

在春风沉醉的夜晚/你第一个收拾起自己的家/摸一摸一件件物什/这是你精心竭力打造了几十年的家/在杨柳轻摇的黎明/你第一个悄悄地搬走了自己的家/挥一挥衣袖/给这个城市留下一片繁华

叫韩心月的女子将这首题为《春天的故事》的小诗及一万元人民币送到编辑部，谈笑中的大家一时都肃穆起来。

当班责编反应快，说诗要发，钱要解释清楚。

看上去有三十几岁的韩心月着装朴实，厚厚的长发束在脑后，未开口就先红了脸说：这钱捐给报社，你们救助病难中的人。专题采访韩心月成为本期热点。我们来到拆迁指挥部，负责人激动地指着城市建设规划模拟图说：政府高瞻远瞩，今日废墟一片，明日花园、大厦再现。对了，我们正想给你们提供一条新闻，踏月寺区幼师韩心月第一个响应搬迁，而且政府奖励第一个搬迁户的一万元奖金坚持不收……不谋而合，我们谈到一个共同的话题。说明情况，负责人立马掏

出手机与谁联系起来，不一会儿韩心月的蛛丝马迹就出来了，说要找韩心月到桃花坞大堤最好，且是傍晚时分，十拿九稳可以找到。

桃花坞在护城墙外，这里到了明媚的春天，蜂蝶飞舞，姹紫嫣红一片。大堤上，有一个在风中伫立的女人。韩心月。她说你们是快报的记者来拍春景？我说比春景更动人的是你啊。韩心月红了脸笑说：我不是在赏景，我在这里等孩子放学呢。

交谈中得知韩心月在一家民办幼教学校做事，有一个再婚家庭。身边两个孩子居然都是前夫的。丈夫患糖尿病多年，年前猝死。韩心月说：遭遇这种生活，抱怨和丧气只能雪上加霜，咬咬牙也就挺过去了。丈夫虽然没有挽留住，但她却积累了治疗糖尿病的不少经验，对早期患这种病的人有参考价值……聊着聊着，韩心月分神了，慌里慌张四处顾盼，远处走来一群孩子，她看了看激动地说：小的是女孩放学了。大的还要等吗？我们问。她说：要的要的，两个孩子一个都不能丢下。

来到韩心月租赁的有些凌乱的一小套房子里，有几本旧诗刊散落在沙发上。她似乎有点拘谨，说：瞧，连坐的地方都没有。我们就谈这一万元捐款的事。韩心月说：你们说的也是，这些钱可以改善家庭生活，给孩子买电脑、买 VCD 什么的，可你们不了解一个与自己爱的人一同在死亡线上挣扎的那份痛楚。再说，政府规划城市建设，幸福是大家的，早搬迟搬政策也不可违。瞎磨蹭啥呢？这世上就没有比钱还重要的吗？这些年为给丈夫治病，到处借债，钱都废纸似的数出去了。现在除了两个懂事的孩子，我也差不多一无所有，可

孩子就是我的全部。瞧，一个牛奶，一个面包。韩心月的两个孩子都不爱说话，只管抿嘴和我们一起笑。说着她又翻出一个皱巴巴的小本子，对我们说：这些小偏方都是我积累的，患糖尿病的人真可怜，到晚期眼睛什么都看不见了。有一个最简单的方子就是每日喝未炒的青茶叶子，效果极好。小本上密密麻麻画着加号减号，韩心月低着头说：这是做尿糖定性试验的结果，都是我用舌尖从孩子他爸尿中品出的。化验一次要10元钱，时间长了，我每天就自己用舌头感觉，结果和医院化验的大差不差。

我和摄影师一下惊呆了，差不多泪眼朦胧地瞅着这个饱经风霜的女人一下定了格。蓦地，摄影师用不同角度对着韩心月喀嚓喀嚓起来，韩心月笑着用手捂着脸说：这些年折腾得都没个形儿了，别登我的照片，给我发几首小诗吧，写得不好，可我的日子少不了它们。

翌日黄昏，我和摄影师似乎都有一丝怅惘，想了想，就跑到楼下，刚把摩托车打火，摄影师却喊：等一等，我去拿三角架。

桃花坞堤下，我们仰角拍到了与昨天相同的一幅画面：

是春天的晚上，她立在堤上，手扶桃树。她穿的不是一件月白的衫子，对面也没有住着一个年轻的人，轻轻对她说一声：哦，你也在这里吗？她什么都不说。

“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要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轻地问一声：韩心月，过得好吗？

警 铃

○丁新生

梅来到平原市消防支队三中队看坤。指导员说：你们俩看场电影吧。坤和梅高高兴兴地来到电影院，刚坐下不久，开演的电铃丁零零响起来。只见坤腾地站起来，向外跑去。梅和不少观众都惊奇地看他，不知咋回事。等了一会儿，坤才回来。梅问他干啥去了。坤红着脸说，我把它当成警铃了，警铃一响，我得登车去救火啊！梅不满地说，你有神经病吧！

第二天，中队过双休日，坤和梅在中队三楼的临时来队家属房里谈得很热乎，不由自主地拥抱在一起接起了吻。正在这时，警铃突然响起来，坤像触了电一般狠狠推了梅一把，飞奔下楼去了。梅从地上爬起来，走到窗口一看，坤和兵们已乘着呜呜叫的消防车走了。

梅很不高兴。她想，坤当的啥兵啊！一听警铃响，就像着了魔，要是结了婚也这样……她想来想去，决定劝坤早点复员。坤回来后，梅谈了自己的想法。坤说，这不中，部队不是旅店，想住就住，不想住就走！两人话不投机，就闹起

了别扭。

指导员知道后，忙赶来“灭火”，说，坤业务训练受过奖，火场上立过功，是个好兵，你在这儿住一段就知道了。梅抱住葫芦不开瓢。指导员磨破了嘴，也说服不了她，只好买了车票让坤送梅到车站。刚到门口，电铃又响了，坤丢下梅就登上消防车走了，气得梅一甩披肩的长发乘车回到家，一封信就和坤吹了。不少人问她为啥呀？她气愤地说，他有神经病！

坤有神经病的消息一传十，十传百，十里八村的人都知道这回事。

一年后，坤没转上三级士官就复员回了家，不少人见了他就好像见了瘟神一般躲得远远的。家里托人给他介绍了五六个对象，没有一个姑娘愿意。二十六七岁的坤很苦恼，他难过地离开了家乡，决定到省城闯一闯。

一家饭店的老板看坤长得蛮精干，就让他端盘子。第一天中午，坤干活儿很卖力，乐得老板直点头。不一会儿，坤端着七盅鱼翅汤往一个雅间里送。这时，电视里正播放一部反映消防部队生活的电视剧。电视里突然响起了电铃声，坤把手中的盘子摔在地上，一下冲了出去。等他清醒过来时，已经晚了。老板训了他一顿，让他打了一个1600元的欠条，把身份证扣下来，限一个月内把赔偿鱼翅汤的钱送来，否则法庭上见。

坤漫步在大街上，感到很沮丧。正在这时，一辆小轿车停在他身旁，从车上下来一个女人，二十七八岁，长得很不错。她说，你在饭店的情况我都看到了，如果你愿意，到我

的公司吧！临走递给他一张名片。

坤看了名片，才知道她是一家销售公司的老总，叫李娟。第二天，他去这家公司。李娟说，你当过兵，战友多，在我这里当推销员吧！不过，你那毛病要改掉呀！

坤红着脸点点头。

坤干啥都有一股执著劲，他边学习边实践，时间不长就成为公司的业务骨干，被提升为经销部经理，不但还了欠饭店老板的钱，而且多次受到李娟的表扬。

李娟十分关心他，嘘寒问暖不说，还经常问他的毛病改掉没有，坤总是红着脸摇摇头。李娟鼓励他说，慢慢来。但李娟不知道，坤每天晚上都要把闹钟定好，铃声快响时，他总是在心里说，别动，别动。然而，铃声一响，他就会跳起来，冲出去。气得他把闹钟狠狠摔在地上，心想，还是回农村吧。可又想到李娟对自己的信任，觉得拔腿走对不起李娟，于是又买来闹钟练。买了摔，摔了买，一年下来，究竟摔坏了多少个闹钟，他也记不清。

年底，公司的效益翻了几番，在庆功会上，李娟含情脉脉地一连敬了他三杯酒。

不久，经人撮合，他和李娟结了婚。洞房花烛夜，李娟想考考丈夫，悄悄把闹钟定在 12 时。坤抱住妻子感动得直流泪。两人卿卿我我，不知不觉进入了梦乡。

12 时，闹钟响起来。坤从梦中惊醒，一丝不挂地跳下床，朝外冲去。当他红着脸回到洞房里，李娟说，你这毛病怎么改不掉呀！

坤叹了口气，说，刚当新兵时，指导员让我们去参观一

个火场，看到一家 3 口人被烧成了黑炭。从此，电铃一响，我脑子里老出现那情景，就恨不得一下飞到火场去。

李娟深情地说，你永远是一个不穿军衣的消防兵，我愿意生活在你的警铃声中！说着钻进坤的怀抱里。

姓 名

○滕 刚

张三正要出门，电话铃响了。朋友要他去参加一个重要的宴会。张三立刻换了衣服，打了领带，连蹦带跳赶到约定的饭店。

包厢门口站着一个女服务员。张三走进包厢，里面已经关着十来个人。除了朋友，都是生面孔。张三可能是最后一个到的客人，张三刚进来，朋友便掩上门，开始介绍客人。

“这位是市府办郝主任。”

郝主任在指定位置坐下来。

“这位是市贸易局王局。”

王局在指定位置坐下来。

按照正在进行的顺序，下一个就轮到张三了。张三忽然紧张起来，怎么介绍他呢？这位是张三。张三是谁？张三是什么？

“这位是七里乡夏乡。”

站在张三左侧的夏乡在指定位置坐下来。

下一个就是张三了。张三呼吸困难，张三觉得要出事。

“这位是市计委财务科赵科。”

张三身子动了一下，腿没有跨出去。叫做赵科的人从张三右侧跨向坐位。朋友显然机智地跳过了张三。朋友显然遇到了困难，他必须把张三搁一搁。朋友一定在绞尽脑汁。叫张三显然是不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张三？江苏人张三？已婚男人张三？城市人张三？张三先生？张三同志？先生是谁？同志是什么？不行，不行。张三觉得自己太让朋友为难了，他有些过意不去。

“这位是市残疾人联合会李主席。”

张三这才发现站在窗口的人是残疾人。李主席不是坐到椅子上去的，是趴到椅子上去的。

“这位是一江春水休闲中心首席擦背大师汤擦。”

张三忽然觉得整个包厢都亮起来。汤擦？这个姓汤的可以这样介绍，何不称他为张捕快呢？小时候街坊里抓小偷总是他第一个抓获，乡亲们就叫他张捕快。这是张三有记忆以来惟一有过的称呼。虽然是 15 年前的事，朋友应该记得。他注视着朋友，希望朋友从他的表情或眼神中获得提示，但是朋友根本不看他。朋友显然正在绞尽脑汁。

“这位是九鼎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刘总。”

刘总跨出去的时候，张三发现又跳到了左边。张三有些恼火，这种跳来跳去的顺序显然不是按照先来后到高矮胖瘦职务大小，显然是要跳开张三。但是张三左右各剩一人，无论怎么跳，都跳不过去了。他是朋友请来的客人，朋友会安排他坐下来的。

“这位是东方易燃易爆品连锁店谢经。”

谢经跨向坐位。只剩下张三和另一个身份不明的人了。张三忽然不希望朋友介绍他，随便朋友用什么介绍他都不行。朋友可以换个方法，比如拍拍张三肩膀，或者做个手势，哪怕拍一下屁股，张三就可以顺理成章地坐下来了。总之，不要介绍，千万不要介绍，他会万分感谢朋友的。

“这位是市二中周老师，教高三的。”朋友说罢，看都没看张三一眼，就拉着周老师的手坐下了。张三十分震惊。不错，是他为难了朋友，可他是朋友请来的客人，他们是多年的好朋友，他请朋友吃饭，怎么能让朋友站着，自己却先坐下呢？他望着朋友，朋友正在跟残联主席说话，朋友看都不看张三一眼。朋友和残联主席之间空着一个位置，那肯定是张三的位置。张三想走过去，自己坐下，又觉得不妥。正当张三盯着那个位置犹豫不决的时候，残联主席突然做了一个很夸张的动作，把那根雕花的拐杖挂在张三的坐位上。张三一惊。接着其他人又把皮包、保温杯、外套、围巾、帽子放到张三的坐位上。张三惊呆了。他望着朋友，朋友面无表情。张三下意识地往门口退。他想走，又觉得那样做不好。那样朋友会怎样想呢？但他总不能这样站着吧？他不知道两只手该怎样放。

郝主任突然侧身问张三：“五粮液有吧？”

张三一惊，掉头，拉开门问女服务员，然后掩上门，说：“有。”

朋友说：“那就开始吧。”

女服务员从门外把酒递给张三，张三开始给客人们倒酒。

酒席很快进入了高潮。

女服务员轻轻推开门，小心翼翼地问张三：“可以上热菜了吧？”

“上。”张三说。

女服务员把菜递给张三，张三把菜端到桌子上。女服务员在外面轻轻报一声菜名，张三吆喝着菜名把菜端上桌。张三给客人们倒酒，给客人们换碟子，给客人们上毛巾。张三奔波在女服务员和酒桌之间。张三忙得不亦乐乎，忙得浑身是汗，浑身是油污。

酒桌上掀起一阵又一阵高潮。

张三轻便的身体抑扬顿挫地在包厢中穿梭。

张三到门口接烤鸭时，一个手拿对讲机的女人问门口的女服务员：“怎么不进去服务？”

女服务员苦脸道：“里面的客人自己带了服务员。”

客人们终于酒足饭饱。客人们终于按照饭前介绍的顺序离开了包厢。朋友是最后一个离开包厢的。朋友握着张三的手，紧紧的，紧紧的。

当客人们在饭店门口消失，张三飞身下楼，三步并作两步，赶到家。

妻子说：“今天酒吃得快活吧？”

张三说：“我的朋友真是太好了，他终于没有介绍我，太让我感激了。”

张三说着走到厨房，捧起电饭锅，把一锅粥喝了个精光。

一件小事

○王 媛

“开门！刘二爷，快开门！”

“开门！爷爷，我要迟到了！”

一阵急促的叫门声将刘二爷从香甜的睡梦中惊醒，他睁开眼，便看见了沙发、暖气包、闹钟还有软床，二爷又一次确定了自己不是睡在乡下破草屋的硬板床上，而是在省城花园小区的门房里。

多美啊，做城里人真是美，自己虽然只是负责看管花园小区汽车库的大门，但这舒适条件比起乡下真是天上地下了。这都是托了自己那漂亮侄女儿的福气，侄女儿小静在大公司里当秘书，轻轻松松地就给自己寻了个美差。“说来静儿也好几天没来看我了……”二爷很惬意地翻了个身，又想：“年轻人光顾着逛街玩耍了。”

“开门！刘二爷！快开门！”

又是一阵叫门声。

刘二爷伸了个懒腰坐了起来，看看闹钟，不过才 6 点 50

分，天都还没大亮呢，二爷在乡下可都是睡到太阳升起老高呢。

“谁呀？这么早！”二爷嘀咕一声，不情愿地掀开被子。

刘二爷虽然才来不久，可他知道这个小区住的都是富人们，不然二爷看的车库里的车怎么都满满当当的。富人们大都晚睡晚起，二爷听说富人们都爱泡在歌舞厅、桑拿房，很少有这么早起来的。

“爷爷、爷爷，快开门！我们学校今天升国旗，不能迟到呀！”

二爷听出来了，是住在那座漂亮公寓里的大老板的女儿，不是住什么贵族学校吗？二爷慢慢地应道：“等一下，我穿好衣服。”二爷就喜欢听别人求自己，尤其是城里人，而且还是城里的富人，小静说常受城里人的气，可二爷就能让城里人受自己的气，你再有钱，再有车，我这里大门不开，你就是有宇宙飞船不也飞不出来吗！不然这些开着车进进出出的老板们，为什么总送一些火机、水果、啤酒什么的“贿赂”二爷呢。感觉多好呀！

二爷先穿上秋衣秋裤，又往身上套毛衣，都是侄女儿小静给买的，多舒服呀。虽然屋子里有暖气，可外面凉呀。二爷进了城，就是城里人了，身子骨自然娇贵了许多。再说了，不能让城里人笑话咱衣帽不整不是吗。

“爷爷，求您了，您先把门开开好不好？”小女孩的声音带着哭腔。

城里的孩子就是娇气，天天坐汽车上学。乡下的娃儿们哪个不是起早贪黑爬山走沟去学堂，二爷愤愤中有些得意：

“小孩子也该受些磨难。”

二爷扣完最后一粒扣子，又拿起梳子梳了梳乱蓬蓬的头发，再望了望闹钟，不过才十分钟的时间。于是微笑着掂起沉甸甸的钥匙打开车库的大门，还不忘照例一声城里人式的问候：“早啊！”

那父女俩飞也似的奔向汽车，钻进车内，一溜烟儿地冲了出去。

又是几天过去了，日子照常地过，二爷依旧是开门、锁门，只是那大老板见了他少了几分热情，多了几分冷漠，小女孩也不再甜甜地叫爷爷，令二爷实在不舒服。“城里人真是小心眼儿，不就晚了十分钟嘛。”二爷大度地笑笑，依然礼貌地问一声：“早！”

这天，侄女儿小静终于来看二爷了，二爷乐得拿出舍不得吃的苹果洗了又洗，小静却一脸的苦相，闷了半天，小静哇的一声大哭起来：“二爷，我被老板开除了，没工作了。”

“为了啥呢？干得好好的。”二爷诧异。

“前两天我们老板让我安排他和另一位老板签约，本来安排得好好的，可另一位老板迟到了，我们老板又急着赶飞机去谈另一桩买卖，碰巧另一位老板那天情绪又不好，谈好的条件又反悔了，结果，我们老板约没签上，又耽误了飞机，误了另一桩买卖，也闹了个情绪不好，把气全都撒在我身上，就把我给开除了。”

二爷愣了足足有十分钟，才弄清楚这个老板那个老板的关系，于是也气愤起来：“都怪那‘另一位老板’，说好的事，为什么迟到又为什么反悔呢？”

“我也这么想呀。”小静抹了把眼泪，说，“我打电话去问那‘另一位老板’，他说那天他送女儿上学，可是他们居住小区车库的看门人睡懒觉，死叫活叫不开门，害得他女儿迟到了十分钟，校门又关了，一直等到学校升旗仪式结束，他晚到了公司三十分钟，所以，什么都耽误了。二爷你说，那个看门老头儿有多损呀！”

刘二爷这回愣了可不止十分钟。

狐 皮 记

○ 阎 纲

那年秋天，街头闲逛，见一群人正在围观，争先恐后的样子。原来是几个小伙子争购一张长可当鞭的狐狸皮。狐狸皮在一个头戴瓜皮帽的乡下老头的手里小心翼翼地攥着。

“我先把 1000 元押在你手里，你别走，我搭车回家取钱，立马就到，怎么样？”老人不肯。

“我不让你等，这么着，你跟我一块儿走，搭车，到我们单位，取完钱你走人，行吧？”老头还是不肯。越是争抢得厉害，他越紧张，竟然哆嗦起来，生怕被人抢跑似的，把狐狸皮紧紧地搂在怀里。

两个小伙子又冲着老头争抢起来，“瓜皮帽”把狐皮立马塞进布兜扭头就走。

围观者至少有一个班，都说这个老头胆子忒小。

留下来继续议论的是几个上了年纪的小老头，一阵叹息之后，莫不称赞乡下老头手里的货如何如何地道。一位戴金丝眼镜的老人说，这种皮子，货好，都是长白山里的真东西，

全身满是山野灵气，我在长白山打过游击，这玩意儿现在值钱了。当然，那时候也值钱，不管它是草狐还是赤狐，都是稀罕物。价钱呢？……其实不贵，千儿八百的，留着是个玩意儿，也算是一份家当嘛！

这几个老头我没见过，看上去好像在这里住家，说话有斯文的也有粗鲁的，像是我们小区的离退休老干部、老职工。

其实，我对狐狸并没有好感。狐狸昼伏夜出，狡猾多疑，而且偷食家禽，非常讨人嫌。还有什么狐狸精、狐媚子，狐群狗党、狐假虎威，都不是好东西！可是我爱练毛笔字，自小喜爱于右任，对狼毫有好感，而狼毫就是狐狸毛做的，后来发现弄错了，那不是狐狸毛，而是黄鼠狼的毛。我对狐狸从根本上改变看法源于狐死首丘的成语，我被狐狸深深地打动了。近来，女儿病了，常常腰痛，不知道狐皮能不能抵御寒气？应该给孩子留下点正经有用的东西。什么项链首饰之类，披金戴银，俗人露富，我一概不感兴趣。

我下意识地凑到老人堆里。有句话特别让我上心：“那老头说过，他女人有病，可是太穷，拿皮子换药钱。”

回到家里，我满脑子除了狐皮还是狐皮。

两天后，又见“瓜皮帽”。当我证实他就是长白山里人，这狐狸就是那野狐，上蹿下跳，机灵敏捷，一味吸纳天地灵气，妇女围上狐狸皮尤其对症以后，便拨开众人，勇敢地伸手过去，一手交钱，一手交货，高高兴兴地把一只公狐皮围在腰上。

“老哥，你值了！”“瓜皮帽”一反木讷地说，“我在山上整整等了半年才套住一公一母，老伴病了，等钱用，不然，留

给老伴岂不更好？老哥是知道的，狐皮暖身子，围在腰上辟邪气。”

当我把狐皮交到女儿手里时，女儿高兴的样子，绝不亚于头年接过妈妈送的生日礼物——白金钻戒时的情景。女儿和我都感到极大的慰藉。

半个月后，派出所里。“狐狸皮，你先交来。”我被上上下下打量了许久。

“狐狸恐怕不属国家保护动物，八达岭的小摊上都有卖的。”

“你怎么知道不是国家保护动物？你又是多少年以前看见小摊上有卖的？”

“我的这只狐不一定是真的。”

“假的也得交上来，不然怎么找证据？”

“住哪儿？”

我据实以告，而且连电话号码一并告诉他。

又过了半个月，我在本居住区保安人员的配合下，费了千辛万苦，将貌似离退休老干部的那个“金丝眼镜”带到派出所。我早已下定决心，一定要在确保“两会”召开之前加紧破案。

“我把人带来了。”眉飞色舞，备述一切。

片儿警客客气气地面对嫌疑人问话。“金丝眼镜”不慌不忙，大大方方，掏出工作证，确认其身份——东北某工厂的工程师，然后，180度大转弯，态度十分傲慢。

没错！就是他！我和此人多次面对面打交道，音容笑貌萦绕脑际，能认错人？绝对不可能。可是，拿不出证据，我

就矮了一大截。

尽管我将“金丝眼镜”如何现场导演的把戏数落个一清二楚、无懈可击，人家不信。你磨破了嘴皮可证据在哪儿？“金丝眼镜”哈哈大笑，扶了扶眼镜，挖苦地说：“这位先生不戴眼镜，眼神比我好，怎么连五官相貌也瞅不准？我跟你一无冤、二无仇的，见鬼了！看你……那样儿！”

可不是？我穿着随便，不修边幅，在工程师面前，可不成恶人了？

冷场。

片儿警朝我看了看，说：“你先回去吧！”

我转身退出，背后听他大声叮嘱说：“别忘了把狐狸皮交出来！”

狡猾的狐狸，闹得我心里怪不是个滋味，但在女儿面前一直装糊涂，好像什么也没有发生，只不过天寒地冻的时候总要反复叮嘱她说：“记着把狐狸皮围在腰上！”

又是一年春草绿，“两会”召开，狐皮的故事让它故去吧，再嚼不出什么味道来了。

野狐盘卧在寂寞的枕边，默默地望着窗外的飞雪。

女儿去世了。

我想起狐狸的精灵，想起狐死首丘之伟烈，不觉肃然。

月 食

○王 往

宁森打算中秋节回老家一趟，看看老父亲。中秋之夜，月华千里，收获后的大平原如丝绸舒展。村庄安详，沉浸在瓜果和新谷的清香之中。父子对饮，听鸣虫私语，话岁月悲欢；更有凉风送爽，荡去心头块垒。凡此种种，令人心向往之。

宁森的心目中，父亲是天上的月亮，永远给他照亮夜晚的路。小时候，宁森闹着不上学，父亲不打他也不骂他，把他带到城里，让他站在一个地方。父亲说你等一下，我上新华书店去了。父亲不等他同意，三两步就不见人影了。宁森等了半天，父亲没来，就哭了。这时，父亲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指着不远处的楼房说，你看，那就是新华书店，四个字，那么大，可你不认识，不知道到哪儿找爸爸。孩子，不识字，你哪儿也去不了，连爸爸你也找不到啊。

父亲是知书达理的人，又当了多年的乡村干部，对人生对事业都有自己的理解自己的处理方式。宁森记得他读大学时，暑假后返校，父亲问他，在家过一个暑假，有什么收获。

宁森叹一口气说，家乡还很穷啊。父亲听了，愣了一下，若有所思地看着儿子。宁森的唇上已有了软软的短须，男人的刚强与自信初露端倪。父亲说，为了一个穷字，我没少动脑子，可我不是省长不是县长，在乡里还是说话不算数的角色……孩子，要想有出息，还得有个位置呀。宁森记住了父亲的话，他知道自己如何去实现自己的抱负。宁森还记得他上任副局长的时候，父亲问他怎么想，宁森笑笑说，好好干呗。父亲说，好好干是一方面，客观上的种种不利因素还要处理得当，方方面面的关系，都要搞好，才能站稳脚跟。父亲临走时，又说，好好干吧，爸爸盼了一辈子就盼你今天哩。

宁森没有辜负父亲的期望，一腔正气，两袖清风，在群众中口碑甚好，没几年，就升到了一把手。当然，这中间也有不少波折，宁森所以能够一一排除诸多不利因素，一方面是自己始终怀着一种美好的人生信念，另一方面是时时不忘父亲对自己的一片苦心。

宁森任局长后有几年没有和父亲见面了。父亲退休后，不甘寂寞，组建了一个食品公司，自己任总经理，生产、加工、销售一条龙，忙得脚打屁股，父子俩老错过会面机会。

这当儿，离中秋节没几天了，宁森想，无论如何也要回去看看父亲。宁森有许多话要对父亲说。这些年，宁森在官场中有太多的酸甜苦辣。记得他任一把手不久，就接手了一个公路建设项目，招标前有人给他送来了一个厚厚的大信封，宁森婉拒。那人以为少了，过几天又送来一个更厚的大信封，宁森火了，厉声将其轰了出去。就是这样，也有人不服他。局里一个参加工作不久的年轻人，让宁森解决住房，宁森根据

有关文件和局里的自身条件告诉他时机不成熟，在短期内办不成，这年轻人就恼了，在局里大喊大叫，别以为我不知你的底细，你背地里做了哪些事儿你自己清楚！宁森拍案而起：你小子思想太肮脏了，你以为当官的都贪，贪官就怕告，怕告就对你妥协，是不是？那只是你假设的前提！事后，局里有人为宁森捏把汗，旁敲侧击说出了那小子的有关背景。宁森说，我知道，他舅是检察院的，无欲则刚，我怕什么。

还有一件事，宁森想起来，有点暗自发笑。宁森有个女同学，一次路过宁森这儿，宁森热情接待，两人都喝了不少酒。到了宾馆就无所顾忌地聊起来，聊着聊着就聊到了情感问题。宁森在校时，曾暗恋过这个女同学。谁知这个女同学在诉说了自己的一段不幸婚姻后，说那时候其实她也暗恋过宁森。这一来，抚今思昔，欷歔不已，不觉四目相对，幽情暗生，带着几分醉意几分冲动几分爱怜几分试探，宁森轻轻拥住了对方，女同学颤抖着，微闭着眼睛，火热的唇像绽开的夜来香……这时女同学手机响了，宁森便回避，进了卫生间。在卫生间里，隐约听到女同学说：“安装好了没有？”宁森一惊，莫不是有人拿这女同学当糖衣炮弹，想方设法要挟我，在房间里安装了微型摄像机？宁森出了卫生间，兴趣就没了，草草安慰女同学几句，慌慌地溜走了。后来才知道女同学开了个饭店，搞前期装修，装修的老板打电话向她汇报进展情况的。宁森对这段感情很矛盾，一方面庆幸自己没有做出格的事，一方面又自嘲太谨小慎微，缺点儿什么似的。

说也奇怪，打那以后就常有人约宁森去风月场所，常有女人找他黏糊，而在此以前没有人敢在这方面动他的脑筋。不

过，宁森总是提醒自己，要和与工作无关的女人保持距离。和一个女同学见过面，就有人怀疑我宁森丢了做人的原则了，可笑复可叹。

宁森是一腔正气，而周遭仿佛险象环生。为官当如何？宁森琢磨不止一次，琢磨得常常失眠。宁森坚定了中秋回家的念头。

宁森没想到，中秋节前一天，父亲就来找他了。父亲显得苍老多了，宁森知道都是让公司累的。父亲说，何止是累，这会儿弄不好还要老命呢。公司因为管理上的漏洞，出次品遭退货，又有款子被皮包公司骗走，运转不起来了。父亲向宁森借 20 万块钱。宁森说家里只有 5 万块，你先拿去吧！父亲说 5 万管什么用，再给我 15 万。宁森说，你让我想想办法，我给你借吧，这点面子朋友们还是会给的。父亲说，借？你 20 万块钱都没有？宁森说，只有 5 万。父亲吃惊地说：你已经做了 12 年局长了，这点钱……

这下轮到宁森吃惊了，他望着父亲，半天说不出一句话来，眼前模糊一片……

钱 学 孔

○孙方友

钱学孔是个张罗的。

罗，是罗面用的。现在的年轻人已很少见这种东西了。《现代汉语词典》上把“罗”解释为：“一种器具，在木框或竹框上张网状物，用来使细的粉末或流质漏下去，留下粗的粉末或渣滓。”“文化大革命”前，乡间吃面主要靠人工在石磨上推。石磨现在更少见，圆的，多是大块整石凿成，上面一扇，下面一扇，直径约二尺余，厚约一拃，中间有脐。上扇磨上有两个磨眼，把粮食倒在上面，绑上木棍转着圆圈儿推。推一遍儿，用罗罗，再推二遍儿。罗也是圆的，多用杨木或柳木在火上烧软捏成罗圈，然后用罗底镶嵌在底部，就成了罗。罗底也有多种，有铜丝罗底，麻丝罗底，也有马尾毛织的。张罗是个细活，先用竹条围着罗圈底处镶一圈儿，然后铺上罗底，再用竹条把罗底嵌紧，技术就在这嵌罗底上。钱氏罗铺张的罗装上五斤麦麸不见“兜儿”形，罗底仍是平的。尤其钱氏罗铺张的下粉条用的大粉罗，一下能盛几十斤，而

且还可以用手捋。除此之外，钱氏罗见水不走形，罗底紧绷绷，框底光滑，罗起面来省力又见工，颇受用户青睐。

据上辈人讲，钱氏过去也是书香门第——这从钱学孔的名字上还可看出书香遗风。后来不知什么原因，家道中落就干起了手艺活。我读小学的时候，钱学孔还坐铺子，每天放学回来路过钱氏罗铺时，总见钱学孔身系很大的围裙，戴着花镜，在那里用竹刀破竹子。钱家是三间大门面，铺子里的墙上挂满了罗，有大有小，有粗有细，可谓“星罗棋布”。镇上人都称钱家为“罗铺”，每说到钱学孔时前面总要冠以“罗铺”二字。比如开会点名，总要喊：“罗铺的钱学孔来没有？”钱学孔暗处应一声：“来了！”那年月没电，开会多是点汽灯。钱学孔有眼弱的毛病，所以老爱坐在暗处躲光。钱学孔眼力弱的主要原因是看书看的。他是镇上有名的三国通。他自称已将《三国演义》通读了三十遍儿，几乎达到了会背的程度，而且还能旁征博引。当年有一个说书的来镇上说《三国演义》，一场书没下来，竟被钱学孔“掰”了五次“戏牙”，那人知道遇上了高手，第二天就备礼到罗铺央求老钱高抬贵手给留口饭吃。钱学孔听后并不开口，而是态度极其严肃地从柜台上拿出几块大洋递给那艺人说：“饭由我管你，但《三国演义》不可说错！”那艺人见钱学孔来了夫子气，知道难以通融，当下就夹着家伙溜走了。

钱学孔不但自己喜爱《三国演义》，他还想让儿孙们都喜爱《三国演义》。他说他不只传手艺也传《三国演义》。他有三个儿子，很早的时候他就明文规定：三子中谁过了《三国演义》关，谁方可学到张罗的手艺。在很早的时候，技术

就是铁饭碗儿，尤其是钱家张罗绝技，学会了一生就可过上小康生活。可惜，钱学孔的三个儿子都不爱看书，尤其不爱看《三国演义》，原因是钱家一天到晚充满了三国气息，三个儿子早已听腻了。可钱学孔就是有个拗劲儿，坚持自己坐铺子，手艺的技巧一点儿也不传授。

钱家三个儿子呢，也像是给别上了，每天拿着《水浒传》、《西游记》，看也不看《三国演义》。眼见钱学孔一天天老了，绝技一直不传后人，他的老伴儿急了，劝他把政策放宽松一点儿，背不了《三国演义》能背《水浒传》也可以嘛！不想钱学孔寸步不让，对老伴儿说，你懂个啥？他们三个都怕手艺被别人学到，明里不学，暗地都在加劲儿！老伴儿不信，钱学孔说你不信可以试一试。第二天，钱学孔手拿一本《三国演义》，喊来三个儿子，说：“我年岁大了，你们若谁能背出《三国演义》，从今天开始我就把这铺子交给谁！先从老大开始！”老大看了两位弟弟一眼，很得意的样子，开背。因为书太长，由钱学孔挑着点回数，不想老大皆能背出。挨着老二老三的时候，两人也不示弱，惊得钱学孔的老伴儿瞪大了眼睛，从心里头服气老头子的神机妙算。等三个人都过了关，钱学孔挨个儿望了三个儿子一眼，说：“天下大势，合久必分，分久必合，作为一个家，也是一样的道理！国家为争权而乱，家庭为争财而不知，房子粮食可以分，可技术是看不到的财产，没办法分，怎么办？我只好用《三国演义》定输赢，现在你们都为学到技术而费尽了心机，可见这钱氏绝技只能到我这儿为止，因为我不想看着你们为学得手艺而互相算计互相猜疑最后手足反目。好男儿志在四方，你们都各

奔前程吧！”

三个儿子都知道爹的脾气，他说不教绝对不会教的，于是都失望地互望了一眼，第二天便各自出门谋生路去了。

后来，钱学孔的三个儿子都混得可以。混得可以的一个重要原因，那就是一部《三国演义》帮了他们不少忙。

钱学孔一个人在家守铺子。后来，罗被淘汰，钱学孔只剩下给人讲《三国演义》了。

钱学孔活了九十多岁，见了五代孙，他临死时五代孙来到人间，他亲自为玄孙起名叫钱五世。

为了爹的鱼网

○彭 好

我接了个采访任务，采访一个 30 岁的地税局局长。

我回去翻了资料，他所在的地税局用八个月时间超额完成了全年税费征收任务。我想，这是个值得写的人。

我把电话打到他办公室，他说：“你别来，我说不好。”我执意去了。他极不好意思，给我泡了杯浓茶。我说：“说几句吧。八个月完成全年任务，实干家的口才应该不错。”他憨憨一笑：“口笨。局里开会我也只讲三两句。”我把茶杯握在手里转来转去，说：“您好歹说几句吧，您全年任务都完成了，也帮我完成任务嘛！”他又憨憨地笑，递过来一支烟，我摆手拦了回去。他把烟点燃，狠狠抽了一口，慢悠悠吐出一大团烟雾来。

“我给你讲个人吧，我的开裆裤朋友，我们一个村的。我们村是江心洲，一村子人都打鱼。我和他同桌到五年级。上五年级那年，他和他爹进城卖鱼，鱼卖完了，他爹去买锅盔，让他在足球场门口守篮子。他不安分，溜进球场里玩，看见

球网以为是渔网。也是，那年月，乡下孩子哪里见过踢足球？他掏出小刀就割，让少年足球队的教练给逮住了。教练问他割球网干啥，他说：“爹的鱼网破了，割回去给爹补网。教练也是渔村的孩子，这一句话把教练的泪说下来了。从那天起，我这个朋友就进了少年足球队。我和他再见面是前年，在北京。他躺在友谊医院里，胃癌晚期。他进医院前在省队踢了十年球，大赛小赛踢了几百场，是队里累计进球最多的，有记者叫他金脚。我去看他那天，正好有记者来采访，问他：‘踢了这么多年，你却一如既往地保持初生牛犊的冲劲儿，比那些十八九岁的年轻队员进球都多，有秘诀吗？’他微微一笑：‘我的第一个教练告诉我，我多往网里踢进一个球，我爹的网里就能多进一条鱼。’他说这话的时候，脸是朝着家乡的方向的……”

讲到这里，这个 30 岁的男人孩子般地流泪了。我拿起他放在茶几上的烟盒，掏出一支递给他，他摆了摆手：“过了两个星期他就走了，我那几天正忙着一个会议，没去送他。那年过年，我回了趟老家，我爹把我带到他坟上，我爹说他的骨灰盒上盖了一张鱼网。我就把他在医院里的话讲给我爹听。我爹听了，老泪纵横，说：‘儿啊，记住，你多给国家收一分钱，爹的网里也能多进条鱼……’我就把这话一直记到了今天……”

离开地税大楼，走进北京初冬的夜色中，有什么东西从我眼眶里滑出来，风吹过来，凉凉的。

烟 棒

○曹德权

岳黑丁是尖坡村的不倒翁。岳黑丁从解放初期的互助组、合作社、高级社、人民公社直干到现在的乡，几十年的农村基层干部下来，直干到快七十岁的人了，竟无人能接替他的村官位子。

岳黑丁举止粗鲁，不像个干部，在村民大会上安排交公粮运山货搞计划生育的事，他右手拿起乌木银头的叶子烟棒，将桌面敲得咚咚山响，限期完成。如遇到个别队干得不如他的意，他可以将乌亮的水烟棒狠敲桌面日妈道娘指名道姓骂队长。岳黑丁的烟棒还敲过三个人的头，农业合作社时敲过偷饭的司务长；“文革”中敲过一个造反派；搞计划生育时敲过一个“死脑壳”。每敲一次就罢官一次，但接替他的人都没法干，尖坡村一千多口子只认岳黑丁，只怕岳黑丁手中的叶子烟棒。离了他，尖坡村的地球还真不转了，最后上级还只得赔了笑脸再叫岳黑丁出山。

岳黑丁三起三落德性依旧。尖坡村的村民见他又上台了，

倒竟都有了踏实的心情，皆道：“我们尖坡村，干还是岳老黑有躁劲！”

岳黑丁的烟棒第四次敲人脑壳是因为修村道公路。尖坡村地处高山，栽了果树收了木耳东西却运不出去。村民们只得肩挑背磨，赶一趟集要一天的时间，日子过得很艰难。岳黑丁说日他妈，这岩上咱整也要整一条路出来过车，把东西运出去变钱。

岳黑丁说要修路，一千多口子都齐整整地上路了。岳黑丁在山道上手舞叶子烟棒指指画画地分路段，然后清人，全村无一缺口，只有一个乡长的外侄在镇上开饭馆没有回来。岳黑丁二话不说，提起烟棒就去了镇子上，让乡长的外侄回尖坡村上路，那人仗着他是乡长的亲戚，就口吐狂言不动身。岳黑丁上前就说格老子反了你了，你充什么脑壳肥！岳黑丁说着说着抡起烟棒就往他头上来了一家伙！

乡长的外侄头上起了鹅公包，鲜血直流。

岳黑丁这一烟棒将自己“敲”进了局子，被行政拘留十五天！乡长说岳黑丁简直像土匪，手中的烟棒动不动就往人脑壳上敲，就让他去蹲十五天，我就不信尖坡村离了他岳老黑月亮不爬坡！

乡长就叫尖坡村村委会副主任侯长发主持工作，带着村民修路。村民们听说岳老黑进了局子，尖坡村现在由侯长发主事了，皆泄了劲，上山修路的人渐渐少了，只四五天工夫，路上便没了人影。

侯长发满村找人上工，走跛了腿喊哑了嗓子，村民们不答理他，都歪嘴儿：一个嫩毛狗儿，充什么老骚狐！侯长发

见喊不动村民，没办法就去找乡长。乡长深知这尖坡村的路修不好，自己就不好说话了，便亲自带着乡干部去了尖坡村，分头找队长做工作，叫村民们上路。村民们还是不搭桩。

侯长发急了，就跑到县城拘留所找到岳老黑。叫岳老黑是不是给公安说一说，提前回去带领村民修路。

岳黑丁说尿！十五天不蹲完就走，这还有王法没有？老子敲了人家的脑壳，就该蹲这十五天。

侯长发急了，说你不回去这人就喊不拢，工地上这几天已没有人了！岳黑丁听说工地上已没了人，霎时火了：“狗日的些简直不晓得好歹，公然还敢不出工！……”

岳黑丁骂骂咧咧一阵，想想，将叶子烟棒递给侯长发：“你提着我的叶子烟棒回去，叫他们上工，不上工的，等老子回去了再找他们说事！”

侯长发提着岳黑丁的叶子烟棒回到了尖坡村，在村中转了一圈儿，传了岳老黑的话。村民们见了侯长发手中的叶子烟棒，皆怔一会儿：“上路吧，岳老黑要回来了！”

尖坡村一千多口子全都上路了。

岳黑丁蹲十五天回到尖坡村，往路上转了一圈儿，嘿嘿一乐：“狗日的些，这不就干起来了！”侯长发见岳黑丁回来了，就提着烟棒来找他：“这烟棒还给你。”岳黑丁虎着脸说：“尿！老子也老了，这烟棒就传给你吧！”

尖坡村的村道公路修通后，岳黑丁就辞了职，由侯长发接任。侯长发三十不到，平时抽纸烟，不抽叶子烟，但他也习惯了一桩：平时走村串户，右手始终提着岳黑丁送他的叶子烟棒。

野马之死

○裘山山

现在想来，那是我命中注定要看到的。

那天晚上我拿了本书，随手将电视打开，一边看书，一边兼顾着电视。

那天，我的注意力渐渐从书转到了电视上。这是个关于喂养野马的纪录片，讲的是西部某个地方，对日渐减少的野马进行人工喂养。

从电视画面上，我一点儿也看不出这些野马和普通马的区别，它们的性情似乎并不暴烈，长相也和普通的马差不多。我之所以注意到它们，是因为电视上说，其中一匹母野马就要临产了。

我以旁观者的心态看着。

我丝毫没想到惨剧会在这之后突然发生。

几个男人正围着这匹将要做母亲的野马指指点点的，大概他们是这个野马繁殖基地的工作人员。不知为何，也不见他们采取点什么行动。在我看来，他们至少该把袖手挽起来，

烧盆热水什么的。可他们只是站在那儿围观。

也许母马不需要人的帮助？我这么想。

母马终于发作了，躺倒在地下，用力挣扎——也不知是哪位摄像师，一直耐心地守候在那儿，将这些情景一一摄下。很快，我看见小马的一条腿伸了出来。一旁守候的人嚷嚷起来，我听不清他们说些什么，也许和人一样，先出腿不是好兆头。

很快，又一条腿伸了出来。我开始感觉不妙，全神贯注地盯着电视。小马的两条腿伸出来之后，母马就再也不动了。是没力气了，还是力所不能及了，即遇到所谓的难产了？它只是侧身躺在地上，无助地睁着双眼，微微喘息。而它的孩子则被卡在下面，悬着双腿，一动不动。

我焦急起来。让我不明白的是，那些一直围在它身边的男人没有一个为它采取抢救措施的。他们只是走来走去，站起来又蹲下，还抄着双手。他们甚至没去抚摸一下处于痛苦绝望中的母马。其中一个大概是兽医，俯身下去听了听，漠然地告诉大家，小马已死于母腹中。几个男人很失望的样子，交头接耳，嘀咕着什么。

可母马并没有死啊！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还不赶快抢救母马，为什么不动手帮助母马？他们在干什么？难道他们的目的就是想要一匹小马？或者说他们的目的就是想做一个实验？他们不知道母马的生命危在旦夕需要帮助吗？

我焦急万分，真恨不能冲进电视里去。

可那几个男人仍然在一旁看着，无动于衷。

我恨他们！真的很恨他们！

忽然，惊心动魄的事发生了，那匹生命垂危的母马站了起来！

我惊愕不已。

母马站起来后，夹着它那生了一半的孩子，步履蹒跚地朝它曾经生活过的栅栏走去。栅栏里还圈着许多野马，它走过去，一一与它们告别。或许它知道它快要不行了，或许它是想求救？或许它是想告诉它们，快逃吧，别再待在这儿！它就那么慢慢地一步一步地从那些同伴面前一一走过，它的下身依然夹着它的孩子，夹着那生了一半就死去的小马。它的同伴们纷纷围上前来，无比哀怜地望着它，眼里含着泪水。小马的两条腿孤零零地坠在寒冷的世间。

片刻之后，母马终于倒下了，重重地，砸起了尘土……我的泪水汹涌而出。

那部片子在最后用十分平静的语气说了母野马的死因，说是由于野马的习性不适宜圈养，长期的圈养令它们失去了跑动跳跃的机会，失去了为生存而抗争的机会，致使它们的身躯不再矫健，甚至过于肥胖。那匹母马正是因为肥胖，才无法将它的孩子生下来。

我想说，即使如此，也是人的罪过。

我不会原谅你们。

也不能原谅我自己，因为我是人类的一员。

纸风铃，银风铃

○陈永林

小梅的床顶上挂着两只风铃。一只纸风铃，一只银风铃。纸风铃是小梅以前的恋人军送的。

小梅同军相好时，两人都穷得丁当响。那天小梅同军逛商店时，小梅瞧见了那只风铃。小梅说，这风铃多漂亮。军说，你喜欢，我们买就是。

可军一看标价，竟要 100 块钱。军朝小梅歉意地笑笑。

军就折了一只纸风铃。纸风铃折得跟商店里的风铃一样精致，一样漂亮，风铃也涂成紫色。

小梅把风铃挂在床顶上，风从敞开的窗户吹进来，纸风铃发出单调而粗糙的索索声。但那索索声在小梅听来，却是那么的清脆悦耳。

小梅的眼里溢满幸福。小梅说，我要把你这只风铃永远挂在心窝里。

可是小梅最终嫁给了兵。小梅进新房时，从箱里掏出纸风铃，挂在床顶上。

兵说，这纸风铃这么难看，别挂。小梅说，好看。兵说，这纸风铃是军送的？小梅不做声。兵叹口气说，那你就挂吧。

兵也买来一只风铃。风铃是银子做的，铃儿也极薄，用嘴一吹，铃儿就撞在一起，碰发出丁零丁零的响声，极好听。

后来小梅有了儿子，儿子三岁时，把纸风铃扯断了一只铃儿，并把铃儿撕破了。小梅气得脸都青了，狠狠打了儿子几巴掌。

兵啥话也不说，拿来纸，折了一只铃儿，涂成紫色，拿线串了，系在风铃上。风铃仍是原来的风铃。

小梅的眼里湿湿的。小梅对兵说，你真好！

此后，小梅的儿子再不敢碰那纸风铃了，他只碰那银风铃，他喜欢听银风铃丁零丁零的响声。

儿子玩银风铃时，小梅从不管，任儿子玩。一回儿子扯下了银风铃的一只铃儿。小梅没打儿子，也没骂儿子。兵也没把那铃儿重新系上去。

少了一只铃儿的银风铃仍挂在小梅的床顶上。风吹来，铃儿碰在一起，仍丁零丁零地响。

后来，兵的房子着火了。兵抱着儿子，拉着小梅冲出了屋。可是小梅又要往屋里冲，兵拉住了，小梅甩开兵的手，说，我要拿东西。

兵说，我去拿吧。

兵冲进浓烟滚滚的房里，取下床顶上的纸风铃，就往外冲。可是兵脚被房门槛绊了一下，兵摔倒了。兵爬起来时，火舌舔上了兵的脸。

兵冲出门，就昏倒在地上。但兵手里的纸风铃完好无损。

这时，消防队的人赶到了，火很快扑灭了。

一些天后，兵脸上的白纱布掀掉了，兵见了镜子里满脸疤痕的自己，狠狠一拳，把镜子打破了。兵的手破了皮，血一滴滴地掉在地上。

几天后，兵同儿子失踪了。

兵给小梅留了一封信，信中说，小梅，你去找你爱的军吧。别找我，你也找不到我。

小梅一脸的泪水，嘴里说，兵，你咋这么傻，我爱的是你呀。小梅拿起银风铃捂在胸怀里，泪水也一滴滴地落在银风铃上。

几年后，军找到小梅说，我离婚了。

小梅一进军的家，就从箱子里掏出那只银风铃，挂在床顶上。军的脸上铺了一层寒霜，我不想我家里放着别的男人的东西。

军脸上散发出的冷气让小梅浑身颤了颤。小梅默默地取下风铃，把风铃装进箱子里，然后提着箱子就走。军说，别走。小梅冷冷地说，别拦我。

小梅又住进兵的屋里。小梅掏出纸风铃，燃了火柴，红色的火焰蹿上了纸风铃，片刻，纸风铃化成一团灰烬。

小梅把银风铃挂在床顶上，小梅总看着风铃发呆。风铃丁零丁零一响，小梅就掉泪，小梅就喃喃自语，兵，你能听见风铃的响声吗？

历 史

○胡 炎

1

扁鹊见到蔡桓公。

扁鹊说：“君有病。”

蔡桓公笑道：“我有什么病？”

扁鹊说：“病在腠理。”

蔡桓公摇摇头：“开玩笑。”

扁鹊说：“不及时医治恐怕病将加深。”

蔡桓公正色道：“我没病，你们做医生的就是爱治那些没病的人，充自己医术高明。”

扁鹊默然离去。

2

他从小就知道神医扁鹊，他也谙熟扁鹊见蔡桓公的故事。有一次，他梦到了扁鹊。

扁鹊穿着素色长袍，胡子很长，凝视他的眼神里藏着些忧虑。其实扁鹊在他的想象中一直是这个样子，很长一段日子里他甚至有些欣赏这种忧郁。

扁鹊说：“你有病。”

他说：“真的吗？”

扁鹊说：“真的。”

他问：“病在哪儿？”

扁鹊说：“脑子里。”

他笑了：“神医，我一直很崇拜你。但这次你误诊了，我刚作过体检，身体倍儿棒。”

扁鹊坚持己见：“若不及时医治，恐怕病将加深。”

他说：“我真的没病。你们那时的医术也许已跟不上当今的高科技了。我不怪你。”

扁鹊无言，消失在一片雾里。

3

十日后，扁鹊又去见蔡桓公。

蔡桓公说：“你又有何话讲？”

扁鹊说：“君的病已入肌肤。”

蔡桓公有些不耐烦：“又吓唬人不是？”

扁鹊说：“不治会更严重。”

蔡桓公冷下脸道：“得了得了，没事外边凉快去！”

扁鹊摇摇头，叹一声走了。

4

多年后的某个晚上，他又做梦了，一个很长的梦。后来，扁鹊再次在梦中不期而至。

扁鹊依旧面露忧容，胡子似乎比先前更长了些。看上去，扁鹊明显增添了几分老相。

他说：“神医又来光顾，请坐。”扁鹊没坐，站在他的正对面，盯着他。

扁鹊说：“你的病又深了一步。”

他说：“还是脑子里吗？”

扁鹊说：“是的，一颗毒瘤。”

他认真地说：“没有！神医，你真的错了！”

扁鹊说：“我没错。”

扁鹊有些激动，喉咙里发喘。过了会儿，他接着说：“一种流行病。很多人都患了这种病，所以你就察觉不出来了，反而以为这是正常的。”

他这次的确生气了：“信口雌黄！什么神医，不过一个十足的庸医罢了。”

扁鹊闭上眼，说：“等着瞧吧。告辞。”

5

扁鹊再见到蔡桓公，是又一个十日之后。

扁鹊看一眼蔡桓公，转身就走。

蔡桓公困惑不解。他原以为扁鹊会再发一通荒唐的“高论”——他觉得扁鹊今天的行为甚是反常。

蔡桓公就派人追问。

扁鹊说：“病在腠理，热敷即可；在肌肤，针刺便愈；在肠胃，火剂见效；在骨髓，百药无治。而今桓侯的病已入骨髓，我只能徒叹奈何了。”

五日后，蔡桓公体痛，派人寻找扁鹊，踪影杳然。未见，蔡桓公驾鹤西去。

那时，扁鹊已经身在秦国，他不愿做一个毫无意义的殉葬品，因而他只能成为一个千百年流亡岁月里的流亡者，别无选择。

6

现在，他睁着失神的眼，靠在一隅。他清晰地看到了对面的扁鹊，很真实，不是梦。

他说：“神医！”

扁鹊说：“不，我是个庸医。”

他说：“不，你是神医！”

扁鹊黯然道：“我不够格。我既不能让人相信自己有病，

又不能强行给你们治病，只能眼睁睁看着你们病入膏肓……我算什么神医呢？”

他叹了一口气：“唉，这怪不得你。”

扁鹊的两腮有些抽搐，眼睛里涌动着两汪晃晃闪闪的液体。

他说：“其实我知道自己脑子里的病。”

扁鹊一惊：“哦？”

他使劲点点头：“对！从市长到死囚……我病得太重了，太重了……”

他的眼睛里滚下了两串沉甸甸的泪珠。

泪光中，扁鹊转过身，缓缓地走入历史，留下一个憔悴的流亡者的背影。

他低下头，也走进了自己的历史之中。

他希望和扁鹊在历史中再次邂逅。

法眼

○凌鼎年

近年，娄城的古玩市场逐渐热了起来。每到双休日，那文庙边上的古玩市场就摊连摊人挤人了。

初秋的一天，来了一位外地口音的黑脸汉子，此人三十来岁，说城里人不像城里人，说乡下人不像乡下人，憨厚中带着点狡诈，精明中又透着几分死板，让人捉摸不透他。他摆出了宣德炉、墨盒、笔洗等几样古玩，开价都不算太高，很快就成交了，惟有一只斗彩莲花盖罐他开价 8.8 万元，并咬死说一口价，不能还价，还价免谈。

齐三元是古玩市场的大户，他认准了的东西，如落入了他人手中，他会几天几夜睡不着觉。

齐三元那天一瞄到那斗彩莲花盖罐，眼前一亮。凭他目前对瓷器的鉴别能力，他一看那造型，那图案，那色彩应该是明成化年间的官窑出品，这可是好东西哪。如果说真是成化年间的官窑产品，8.8 万元太便宜了。如此看来，这黑脸汉子是个嫩头，是个涩货。从他刚才出手的宣德炉、墨盒、笔

洗等，其价位都只是半价到七八成价。齐三元估摸着，要么都是旧仿，要么真是不识货。要是碰上个不识货的，那活该我发财喽。

齐三元上前把那盖罐看了一下，底下“大明成化年制”六个字分两行竖排，字外有双圆圈套着，这可是标准的成化年间的落款。再看那莲花画得拙拙的土土的，色彩有红有绿有蓝有黄，怎么看都有点俗。但齐三元知道，成化年间的斗彩瓷器就是这种风格，与青花是不可同日而语的。齐三元掂着分量，用手指弹着听响，看了外面看里面，看了顶盖看罐底，又用手摩挲了一阵。反复看了半天后，齐三元有点吃不准了，说是吧，似乎釉色太新了，用手摸没有那种润的感觉；说不是吧，又太像真的了。

齐三元 8.8 万元是绝对拿得出的，但毕竟不是个小数目，他想到了娄城古玩鉴赏家楚诗儒，他可是法眼呢。齐三元一个电话打过去，楚诗儒一听是成化年间的瓷器，立马就打的赶了过来。

楚诗儒也不说话，先用手在罐内罐外顺时针转动摸了一遍，又逆时针转动摸了一遍，然后取出一只特大放大镜，仔仔细细看了一遍。看罢，他说：“瓷是好瓷，仿得很到位，必是高手所仿，能仿到这个程度，无论怎么说，也算是精品了，应该也值个一万两万的。但恕我直言，以我的手感而言，这罐的仿制时间不会超过 10 年。”楚诗儒怕齐三元不信，让他通过放大镜看，果然，那毛刺都还在呢。楚诗儒说：“明成化距今 500 多年。500 多年啊，一件瓷器历经 500 多年，怎么说也火气全消了，手感绝不应该有任何毛刺感，仅此一点，就

足以证明这是赝品！”

楚诗儒在娄城古玩界的权威性是从没人怀疑的，他此话一出，谁还会去买这件假货呢。

齐三元连声说：“谢谢，谢谢，要不然我今天又要吃亏了。”

黑脸汉子听楚诗儒这么一说，也蔫了，自言自语说：“我爹临终时告诉我，这是货真价实的成化瓷……”

他守着这盖罐整整一天，再没人来问津，眼见将收市了，黑脸汉子知道没戏唱了，咬咬牙降到了 4.8 万。

这时，有位拄拐杖的老者踱进古玩市场，他转了一圈后，来到了黑脸汉子摊儿前。他告诉黑脸汉子他是专门收藏成化瓷的，所以价也不还，爽爽气气地付了 4.8 万现钞，开开心心地走了。

齐三元想，冲头总是有，连这年近古稀的老资格也看走眼，保不住回去后要悔得吐血。他忍不住上前对老者说：“老先生，这是赝品，你上当了。”

老者见齐三元一脸真诚，很热情地说：“走，喝茶去，边喝边聊。”

老者自始至终没说他姓甚名谁，以前是吃什么饭的，但老者关于斗彩莲花盖罐的一番话，使齐三元吃惊得半天回不过神来。

老者说：“看来你也是古玩行当的票友，让你长长见识。这个罐绝对是真品。但为什么会给人仿制的感觉呢，因为这是库货。”老者见齐三元一脸的茫然，知道他还不懂何为库货，就解释给他听：“原来这盖罐是当时官窑烧制的，其中有一批瓷器被送到了报国寺，因为是皇帝的御赐。除了部分用掉，剩

余部分就封存在了寺庙的地下室里，后来由于战乱，地下室的秘密就鲜为人知了。一直到1966年破四旧，红卫兵扒庙时，才无意中发现了这个地下室，结果就发现了好几箱没有拆封的瓷器，有瓷双耳三足香炉，有军持，有僧帽壶，有青花盆、碗，有斗彩瓶罐等等，当时小将们乒乒乓乓一阵砸，这些价值连城的珍宝十毁八九。据说有人趁乱拿了几件回家。我是在收古董时无意中听当年参与过此事的红卫兵讲的，从此后我一直在寻觅是否有库货遗存，没想到会在这儿发现，天意天意啊。”

老者还说这只罐自1966年被从地下室取出后，从没用过，很可能放在箱子里，换句话说这罐500多年来还是第一次见阳光呢，所以仍然像刚出窑的新货一样。

“如此说来，这铁定是库货，是真家伙了？那该值多少？”齐三元问了个不该问的问题。

“好，看你也不是坏人，真人面前不说假话，这件瓷器按目前行情，一百万应该是值的。”老者说时掩饰不住满脸的神采。

应该让楚诗儒来听听，应该让他与老者见见面，对对话。但老者说：“免了免了。”

齐三元冲着老者的背影叹服道：“法眼，真正的法眼！”

卡布老人

○陈 敏

卡布是楼兰国本土上年事最高的长者。他活到 152 岁时仍然耳聪目明，一口洁白的牙齿掉了又长，换了好几次。

卡布生活得很简单，一日三餐粗茶淡饭。他从不跟别人计较得失，凡事都往好处想。卡布的最大特点是机智、聪慧，所到之处总有一大堆人紧紧跟随着他。

一天，一位皇宫官员在卫队的陪同下，驾着皇家车马，浩浩荡荡地开进了卡布所住的那个沉寂的小村庄。官员拿出圣旨宣读：原来卡布被国王选中，要他进宫做宫廷长老。村民们惊奇地看着这队衣着华丽的士兵，也对卡布的未来生活猜测不已。有人为他担忧，也有人羡慕他，还有人为他祝福。然而卡布却保持着与他一贯的欢快不大投合的沉默和镇静。他告诉前来为他送行的人们说：“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人们不能理解他说这番话的含意，个个满脸疑惑地望着他。他一步一步地上了马车，步态蹒跚而苍凉。

就这样，卡布因他异乎寻常的声誉被从一个村子带进了

皇宫，作为礼物献给了国王。

一次，一位外国使节出访楼兰国，国王设宴招待使节。宴会中使节一时激动，便出了道谜语，让国王和大臣们去猜。谜语是：“世界上什么东西最敏捷？什么东西最甜蜜？什么东西最富有？”大臣们绞尽脑汁，可就是没有一个人能够猜出合适的谜底，就连国王也难以猜出。于是卡布被唤了进来。他略加沉吟便答道：“世界上最敏捷的东西是思想，因为思想在一个眼神里能够抵达世界上任何遥远的地方；最甜蜜的东西是睡觉，当一个人又累又悲伤的时候，没有什么东西能比睡觉更甜蜜了；最富有的东西是土地，因为世界上最宝贵的东西都出自于土地。”卡布的回答博得了使节的一阵掌声。

卡布确实名不虚传，他成为国王身边须臾不可缺少的人物。他简直成了皇宫的挚爱，人们像众星捧月一样地围着他。

紧接而来的是连续不断的宴会款待。崇拜者们太喜爱他了，他们轮番着向他敬酒敬菜。

一天，国王拿出一根檀木制作的木棍，两头一般粗细，问：“这根木棍哪一头靠近树根？哪一头靠近树梢呢？”大臣们张口结舌，回答不上来。卡布随手将木棍投进身边的一个水缸里说：“向下沉的一头靠近树根，向上翘的一头靠近树梢。”国王听了很高兴，专门奖赏了他一桌酒饭。可这次卡布的肚子却没有给国王争回面子。由于饮食过量，他患上了腹泻症，一顿饭上了三次厕所。看着一饭三遗屎的卡布，国王的脸上布满了难色。当卡布鼓足最后的勇气，把国王赐给他的一大樽御酒一仰脖子倒进嘴里后，他的身体像一块朽木一样哐的一声倒在了华贵的地毯上，手里还紧紧地握着那只闪闪发光的

金质高脚杯。

由于卡布受到了接连不断的宴会款待，他得了饮食过度症，进宫不到两个月便一命归西了。

人们说他的死是由于城市里的不洁空气和他以前简朴的饮食习惯突然改变所致。

国王十分痛心，毕竟是他用善意和礼遇亲手杀死了他尊敬的老人，他以无比悲痛的心情为卡布加官晋爵，并下旨将卡布葬于皇家陵园，好让他将来能永远地陪伴在自己的左右。

枕下发现发卡

○关 宏

人到中年的我虽不能说功成名就，但也可以说是小有建树。拥有一家不大不小的公司，在太太频频出差洽谈业务的时候，我有了自己的情人。

她垂肩的长发像是黑色的绸缎，用一只木质的发卡别着一边，只让头发在另一边时掩时露着白嫩的脸庞和脖颈。我最喜欢看她这种优雅娇媚的犹抱琵琶半遮面的神态。她穿着我为她买的高档时装，看似一般其实昂贵非常。实话说我并不是在感情上多么依恋她，只是抑制不住地迷恋她饱满的青春。我用道貌岸然的上半身处理工作，呵护家庭；用欲壑难填的下半身享受情人。上学的儿子住校，每周五晚上才回家，我是有足够的时间和空间的。

太太来电话说乘的是周五下午的飞机。我安排好了一切，然后把情人接来，像告别似的云雨一番，好像所有的激情都在那一刻爆发出来，我贪婪她绝妙的肉体与嚤嚤的娇啼。

收拾好床铺，和她洗了澡，穿上干净体面的衣服后，刚

刚下午 3 点，完全是按照我的计划进行的。我沏好了速溶咖啡，以便恢复一下精神与体力。而情人陷在沙发里，有一种慵倦的柔弱，用好看的手握着杯子，慢慢呷着，突然她用手拢头发的动作停了下来：坏了，我的发卡呢？我这才发现她的发卡真的不见了，我着了急：快找找看，上床的时候有吗？

细心收拾好的床即刻又被掀开、搅乱，但是哪里有发卡的影子，那小小的木质雕刻的发卡会在哪儿呢？时间飞快地过去，我赶紧说：不行了，不能再找了，我得接飞机去。是不是你今天没有戴？我怀着几分侥幸心理。

把床重新铺好，下楼，开着我的墨绿色的雅阁把她放在美心花园之后，直奔机场。

晚上，一家三口团聚，太太和儿子都是活泼健谈的人，这一点让我特别依赖，他们给了我家的感觉。

太太洗完澡先睡去了，我进浴间开始享受沐浴的轻松，脱光了衣服，一句“鸳鸯蝴蝶”刚哼出口，浴室门就被嘭嘭敲响了，太太异常高亢的声音：你给我出来，贼胆倒不小，养狐狸精养到家里来了！

我知道糟了，一定是那个发卡惹的祸！我打开一条门缝儿，门一下子被撞开，文弱的老婆竟然有这么大的劲儿！

但我强作镇静：乱七八糟说什么，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枕头底下哪来的发卡……太太的手伸过来，正是那个木质精雕发卡。证据确凿吧，说呀，你平常不是很雄辩吗？真无耻！她脸色铁青，眼眶发红。

你们怎么回事？刚才不还好好的吗？吵闹声让儿子从他的房间探出头来。

去去去，这儿没你的事！我吼了一声。

我好像听你们说什么发卡……说着，儿子走过来，眼睛投向他母亲的手上：我以为发生什么事了，妈，这是我给你买的小礼物，偷偷放你们枕头下了，我记得快到你的生日了，怎么，你不喜欢？多古朴，多艺术……

血色迅速回到太太的脸上，从惊讶、怀疑、难为情到喜悦：真的儿子，是你送给妈妈的礼物，儿子你怎么不早说啊。然后，她投给呆呆傻傻、不知如何是好的我一个歉意的笑容，我做梦般地赶紧把门关上……

躺在床上，看着心满意足入睡的太太，我怎么也睡不着，最后还是走向儿子的房间……儿子还没睡，睁着两只大眼睛看天花板，神情有一种与年龄不相称的成熟。

儿子……我……你……我真的不知说什么好。

爸，我劝你赶紧改过自新吧，你赶什么婚外恋时髦。你非要搞散这个家吗，难道你不愿意有个温暖的家吗？

儿子，你真长大了，你怎么懂得这么多……面对 14 岁的儿子，我羞愧不已。

这有什么，我同学的爸爸妈妈就有婚外情人，搞得家里四分五裂的，好惨。所以我们几个好朋友商量过了，遇到这事，尽量智取，而不强攻。但是老爸，我要警告你，纸是包不住火的……

清清的河水

○戴 涛

杰回来了，带着国外某著名大学颁发的环保专业博士学位证书。杰又走在这座生他养他的大都市的街道上，呼吸着城市里那种他非常熟悉的空气，可职业的敏感告诉他，空气里有异味儿。追着异味儿，杰来到这条曾经非常美丽，并且穿越整座城市的河的岸边，他被眼前黑臭无比的河水震惊了，于是他产生了回国以后的第一个打算，创办一家专门从事污水治理的公司。

公司要运作，首先当然是要有人，杰决定向社会上招聘有志于环保的专业人才。这天杰面试到一个叫瑛的女孩时，杰有种特别的感觉。别的应试女孩无论眼睛眉毛，还是嘴唇头发，在有意无意之间总要作一些小小的修饰，可叫瑛的女孩竟是纯“天然”的，因为这种纯天然在如今已属稀罕，所以反倒引起了杰的注意。杰问：你的学历？瑛答：高中。杰说：我们公司需要治理环境污染的专业人才。瑛说：我想一个搞环保的公司，总得先把自己办公室的环境卫生搞好吧，我就

应聘公司的清洁工。杰觉得瑛说的有道理，就留瑛做了清洁工。

杰的公司真是生逢其时，不久市里决定正式启动治河工程，杰的微生物治污方案一举中标，这下杰来劲了，杰规定公司的上班时间是八点，可杰总是七点走进公司。走进公司的杰并不急着跑进办公室，他喜欢站在公司的玻璃门外朝里看，看瑛打扫卫生，这是杰一天中最开心的时候。杰时常会忍不住问瑛：你原来是不是搞舞蹈的？瑛答：不是。杰说：你扫地拖地板走的都是舞步，一会儿两步，一会儿是三步四步。瑛便连连摇头，神情显得很紧张。

一天，杰对瑛说，我培养微生物缺个助手。瑛说，这样吧，我每天搞完了卫生，就跟你搞微生物。这天晚上，杰跟瑛在公司里伺候好那些微生物出来，杰对瑛说今晚我请你吃饭。杰带瑛走进了一家非常有名的五星级酒店，这里的法国菜是全市最好的。杰要了一瓶法国葡萄酒，点了牡蛎、牛排、三文鱼。杰原以为瑛会对这一切大吃一惊的，可杰又错了，瑛的神情好像这是她常来的地方。一瓶酒喝完，杰的脸红了，瑛的脸也红了。杰开始说一些动情的话，瑛也是动情地听着。当两人摇摇晃晃走出酒店时，杰抓住了瑛的手说：我送你回家。

到了瑛的家门口，瑛对杰说，你回去吧。杰说让我进去坐坐，我头晕。走进瑛的家，瑛说真对不起，这两天正要搬家呢，所以东西堆得到处都是。杰忙说没关系的，就在堆满东西的沙发一角坐了下来。瑛进厨房烧水去了，杰就随手拿起身旁的一本照相簿翻起来，等到瑛端着咖啡出来，杰就问瑛，这些照片拍的是谁？瑛见杰拿着那本相簿，脸色一下变

了样：不是我，不是我。那是谁？是……是我姐。

这天晚上，杰回到家怎么也睡不着，这些照片上的人到底是谁，浓妆、华服，不像是她的风格。她说是她姐，可她填的所有表格社会关系栏里从来没有出现过姐姐。而且，她为什么要这么紧张？为什么要否认会跳舞，还有上五星级酒店……是她？可照片上的人长得跟她不完全像。难道……她整过容？杰一夜无眠。

第二天上班，杰没有提早去公司，瑛也是尽量避着杰。杰与瑛两人都陷入了非常尴尬的境地，不过，治理污水工程倒是进展顺利，随着杰的公司培养的微生物大量放进那条污水河里，又黑又臭的水开始一天天变清。

这是市里来验收治污工程的日子，杰带着公司里所有的人都来到河堤上，看着原来黑如墨汁的河水碧波荡漾，看着原来没有生命的河水里重新出现了一群群欢乐的小鱼，杰忽然有种莫名的感动：当河水变得如此清澈，如此美丽的时候，还有必要对她原来的模样耿耿于怀吗？

借你一个微笑

○杨保中

在班上，李俊是个性格内向的学生，他不苟言笑，形单影只地坐在座位上。阅完的试卷一发下，我发现他眉头又锁到一起了，他只得了 58 分。

一个从来不及格的学生，自信心有多差就不用说了。

瞧见李俊要哭的样子，我合上教案面无表情地走出了教室，我不能对人说什么，他的样子太让人失望。就在这时，李俊跟了上来，他喉头动了一下，然后眼泪就要掉下来了。我站住，等他说话。同学们也围了上来，他的脸涨得通红。我静静地站着，希望他能开口，但他的嘴唇好像紧紧锁住了似的。

他终于平静下来，但还是没说话，递过一张纸条：老师，我的物理太差，您能不能每天放学后为我补一个小时的课？

这样的请求太微不足道了，我可以马上答应他，但面对这样一个学生，我决定“迂回”一下。我牵着他的手到僻静处说：“老师答应你的要求，可这两天我太忙，你等等好不好？”

他有些失望，但还是点点头。我知道他中计了，接着说，你必须先借一样东西给我！他着急起来，可还是说不出一句话。

“你每天借给我一个微笑，好不好？”这个要求太出乎他的意料，他很困惑地看着我。我耐心地等待着，只要他点点头就行。他终于眼噙泪花艰难地咧开嘴笑了，尽管有些情不由衷。

第二天上课，我注意到李俊抬头注视我，我微笑着，但他把脸避开了。显然他还不习惯对我回应。我并不着急，让全班一起朗读例题，然后再让他重读一遍。他没有感觉我为难他，大大方方地站起来读了。也许想起了昨天对我的承诺，读完后，他很困难地对我笑了笑。见他这样，我心生一计，又给他设置了一道障碍。我说，你复述一下题目的要求，这回他为难得快要哭了。不少同学对他的无能表现很不耐烦，七嘴八舌地争着说起来，我制止住了大家。

他终于张口了，语无伦次。我笑着让他坐下，又请另一位同学复述。这位同学成绩和他差不多，但因为没有心理压力，说得很流畅。我向李俊望去，他嘴巴张了张，好像说我也能说清。我俩的眼光撞击在一起，都狡黠地笑了。

他开始和同学来往了，一起上厕所，回教室……这样过了好长一段时间，我都没提为他补习的事。一天下课李俊又拦住我，我知道他要干什么，很幽默地向他摊开手。他一愣，老师您要什么？我说，你写给我的条子呀。他笑了，我不写条子了，您给我补补课吧。我面带笑容：“功课你不必着急，到时我会主动找你的，但我向你借的你还没给够我。”

“我的，我一定给足您。”等他高高兴兴又蹦又跳地走出

好一段路后，我才像想起来什么似的把他叫回来，递给他一张纸条，那里有我为他准备的一道题。我告诉他，一天之内把它做出来，可以和同学讨论也可以独立完成。我知道，他宁可自己“独吞”，也决不会和同学讨论的。这正是性格内向学生的最大弱点。下午他说还没做出来，我有点不高兴，说晚自习你还没做好，我可要收回承诺了。自习时我见他站在一个男生边上，忸忸怩怩很不自然的样子。

我得意地笑了。就这样我先后为他写了4张纸条，题目一次比一次难。后来，纸条一到手他就迫不及待地 and 同学们争论开来。我在心里笑开了花。

期末考试李俊成绩尚可，科科都及格了——看来我为他补的都差不多了。新学期刚开学，我生病了，好多学生来看我，惟独没有李俊。我很失望，难道他还没走出自我封闭的阴影？等我回到班级，同学们说李俊休学了，因为他爸遇车祸瘫痪了，而他自小就被妈妈遗弃了——这也是他忧郁的一个原因。我有些担心，一个连话都不太愿说的少年，能担负起养护父亲的责任吗？

我好几次到李家，他爸爸都痛苦地告诉我儿子上街擦皮鞋去了。我到底没能找到他。

星期天，我和几位朋友到茶室聊天。刚坐下就被一群小孩子围上了，硬要为我们擦皮鞋。只有一个小孩没冲进来，在外面吆喝着：擦皮鞋擦皮鞋！……离开茶室时，我从那个小孩面前走过时，发现那孩子竟是李俊！他也认出了我，有些不好意思，但没有走开。

“老师，让我为您擦一次皮鞋吧。”他说，脸上没有腼腆

也没有沮丧。我答应了，伸过鞋子让他很用心地擦着。他一边擦一边说，他虽然不缠人，生意也不错。顾客告诉他，他的笑容很好看：“那是一种从心里洋溢出来的笑，他们说的。”

我说是吗？他又笑着告诉我，不久他还会复学的。他学会了笑，他的笑让他挣半天钱也能养活他和爸爸了。

我也高兴起来，我说我一定等你回来。可转过身，我的泪水就出来了。李俊大声地在后面喊，老师您要笑呀，你不要哭！我点点头，反而呜咽有声了。

我终于没有给他补课，是他为我补了一堂人生课。

水井

○杨景民

边防连队在世界有名的喜马拉雅山雪线上，官兵们少见将军，本任连长回忆说从他当兵到现在，真还没见到哪位将军到这小小边防连来过。这天，将军来了。检查完工作，还说，今晚在这儿住。这一下把保卫部门的同志难住了，说将军，这儿只一个连队，住处没办法安排，再说，这里海拔高，影响休息，警卫也不好办……将军听到这里，打断了话，说，在咱们士兵中间，还有什么保卫不保卫的，我身体还可以，在这儿休息一夜不会有什么问题的。说着，将军就找到炊事班，指定要和他们住在一起。于是，炊事班长赶快把自己藏的新床单、新被子拿出，忙碌起来。将军晚上就睡在炊事班，其他人员看将军按时熄灯睡觉，也都早早找地方入睡了。鼾声此起彼伏，犹如千军万马。

翌晨，洗漱，战士们都丁零当郎，却不见给将军打水来。据说，连队一直吃雪水，先要化雪，再给将军热好，马上送来。将军立时转过身，久久地看着对跟随来的有关方面负责

同志说，你看看，只要深入基层，不问情况，问题也会自己出来。昨天我就听说这里现在还没一口井，战士们吃的还是冰雪水，就想留下看看，他们是困难啊，要下决心解决这个问题呀！话说得云淡风轻，有关同志却觉得芒刺在背，脸上火辣辣。连长和指导员觉得这时刚好站在这儿，不是时候，很尴尬。

三天后，后勤部派来了一个打井队。喜马拉雅花岗石，把军工打得屁大嘴歪。但没一个人敢说二话，都知道这是将军亲自定的项目；连队拿烟招待，竟像无人会抽，不动；只有军工在抽自己的烟时那“老烟鬼”一个个方原形毕露。提前10天，任务完成。士兵们喝到了甘甜的井水，说，水还有原味！当天，连队用电台给军区报喜，连长说在电文上写明请求将军来剪彩，指导员说将军那么忙，不要打扰他老人家了。这倒是，战区这么多部队，将军才走个把月，这儿山高又缺氧，为了首长身体和安全，不来最好。

这次连队的判断错了。

剪彩前一天，将军就到了军分区，翌晨，朝边防连队进发。路上，秘书提醒将军，到连队肯定要讲话，也就是要作指示的，你稿子还没准备呢！将军讲话，重要场合才按秘书起草、党委通过的稿子讲，多数时间，则从不用秘书准备，自己准备自己讲，且讲得很好。秘书这一提醒，他说是啊，我今天给边防连队讲些啥呢？秘书想给将军提示一点什么，但看到将军眼睛微闭了，止住。他知道将军微微闭眼就是想办法和有办法了。

他们到了连队，剪了红纸当成的彩绸，喝了甘甜的井水，

然后是军分区领导宣布的请首长作重要指示这一压轴节目。将军笑吟吟地站了起来。他向边防官兵行了一个标准的军礼后，谁都想不到，他所作的重要指示的第一句话竟是：同志们，我向你们道歉！

全场愕然！

将军说，你们想想，我们的边防已经这么强大了，可你们这个连队的吃水问题，就像一个死角，今天才解决。这个责任在谁，首先在我们身上，在军区嘛！所以我今天要讲的，只有一个意思，是向同志们道歉，让你们现在才喝到了井水。在道歉的同时，也请同志们相信，我们一定会不负使命，有决心把我区各项工作搞得更好！

“首长指示”就这样讲完了。

但是，喜马拉雅峡谷的掌声，却久久不肯散去。

嫁给自己

○宋子平

婷婷这日子也不知怎么过的，过来过去就过回了自己心里。

在听到李南说自己准备要孩子时，婷婷差点晕过去，她苍白着脸瞅着他，眼前漆黑一片。

那晚同学聚会，觥筹交错中，李南始终不肯喝酒，端着一杯露露跟大家对付。同学们拿话餓他，餓急了，他才实话实说自己正准备要孩子，为了下一代的健康，所以禁酒。大家听了都表示理解，男人们就说了一些不疲软的话给他鼓劲，女生们则心生羡慕，如今像李南这样对生活对生命如此负责的男人太少了。几近崩溃的婷婷在一片嘈杂声中勉强保持着镇静，她的心一下子就被那句话割开了，她的意识跟随她的灵魂走出了这间热闹的斗室，沿着时间的经线一路回返，那些过去的日子像电影胶片一样一张张清晰地印在她的记忆里，既不模糊，也不退色。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婷婷才从那种虚空中清醒过来。清

醒过来的婷婷大脑一片空白，她下意识地抓起了酒瓶子，举了举又放下了，有那么多同学在场，她不好发作，也不能发作。婷婷咬着牙灌下一杯酒，推说自己有事，头也不回地走了，连跟在身后热情相送的同学都没看一眼。

强忍着一口气跑回家，婷婷瘫到沙发上再也起不来了。她没想到自己的生活是这么虚无，而结局又是如此悲惨。她诅咒自己，也诅咒李南，诅咒这个人情纸薄的世界：婷婷，这就是你千挑万选的恋人？你付出情感甚至生命去爱的男人却是别人的丈夫，你为他怀孕、流产，最后人家却那么虔诚严谨圣洁地去要自己的孩子，你算什么？给人家拾遗补阙的婚姻的调剂品？你不笨啊，怎么也落入俗套成为千万个庸常故事中一个早被人们演滥了的角色，成为某些薄情寡义之人的注脚呢？婷婷狠狠掐了自己两巴掌：你怎么就那么相信感情呢？别人的教训还不足以使你警醒，非要自己去撞南墙不可？

门被从外面打开了，婷婷没抬头，她不愿看那张脸，不愿看潜藏在貌似敦厚的面孔背后失真的灵魂。

李南无声无息地走到婷婷跟前，慢慢蹲下来。婷婷知道他在寻找理由为自己的行为开脱。男人，你什么时候能够真诚一次呢，婷婷挥挥手：你走吧，今生我不想再见到你。

婷婷，你听我解释！

算了，你刚才的表情就是最好的注解。李南，我不是傻子！

婷婷，她跟了我八年，你说，我该怎么办？我没给过她感情，怎么再忍心不给她一个孩子？

你还好意思提孩子？这七年你杀死了多少孩子？你看看

我现在成什么样子了，我一次次听任你的欺骗，戕害生命，作践身体……

婷婷，我不骗你，生了孩子我就离开她。

生了孩子后你还能离吗？婷婷空笑着，李南，说这话恐怕连你自己都不信！你走吧，既然要养孩子，就要对得起孩子。我不怨你，我很高兴我有理由结束这种不见阳光的生活了。好了，一切都结束了。

婷婷！

你该走了，把钥匙留下。婷婷站起来向他伸出手去。

李南握着钥匙的手有些抖，他不敢直视婷婷的眼睛。他没想到婷婷这么敏感，七年来，他一直应付自如地穿梭在两个女人中间，并且让她们都感觉自己比别人幸福，谁知今晚就在一句话上失了手脚。婷婷叹出一口气，把手又向前伸了伸，一直伸到他胸前。李南抬起手，让钥匙从手心无力地滑出去。婷婷看着钥匙慢慢往下坠，砸到地上，很轻，并没有预想的那样沉重。婷婷极快地笑了一下，对李南说：你可以走了，以后别再来打扰我。李南看到婷婷眼里一片死寂，他知道无可挽回了，就慢慢地一步一步退出了婷婷的视野。

李南走出去撞上门的一刹那，婷婷一头扎在床上痛哭失声。

婷婷一时无法把自己从失败的痛苦中清理出来，夜深人静时，她还会想起李南。想起他她就很恍惚，她弄不懂李南哪一面才是真的，一会儿她觉得李南对自己是真诚体贴的，一会儿觉得他虚伪残忍。她不能确切他的思想，如果他真的喜欢孩子，他就不会一次又一次地逼自己打胎，尤其是最后一

次，那五个月大的胎儿几乎要了她的命。可如果说他不喜欢孩子，为什么他说准备要孩子时又如此虔诚，甚至有一种宗教般的敬畏？婷婷一会儿想着他的体贴周到，一会儿想着他的欺骗与背叛，她沉浮在与李南撕扯不开的情感里。此时此刻他在干什么呢？看电视、聊天或是看书喝茶？还是……婷婷不敢想下去了，七年来她努力克服掉的一切重新浮上来，刀子一样刺着她的心。

令婷婷更深地咀嚼痛苦与失落还有挫败感的是李南真的从她的生活中销声匿迹了，婷婷在品尝了屈辱之后又在品尝无情。七年啊，两千多个日日夜夜，他一甩手就走了，没有一点犹豫，难道也没有一点留恋吗？男人这种动物真的就像俗话说的量小非君子，无毒不丈夫吗？婷婷恍惚了，她不知道七年在男人心中是什么概念，她只知道自己为这七年付出了一生的勇气、气度、忍耐还有剥离生命的痛楚，她知道埋葬了这七年感情之后她就不存在了，七年是一个叫婷婷的女人的一生，爱恨情仇都在这七年里一并品尝了。

婷婷一夜间便成熟了。女人是由痛苦蜕变的，婷婷在经历了这些之后终于悟出了一个道理：爱是不能忘记的，感情是不能轻浮的。

一年后的某个傍晚，婷婷接到李南的电话。李南支支吾吾诉说着自己的不舍与接续感情的愿望，婷婷打断他的述说，静静地告诉他：我要结婚了。李南愣了，半天才问：他——是什么人？

海员，一个在蓝天与大海之间行走的人。

李南哑默了，半晌，才含混不清地说了声祝福你，放了

电话。

婷婷放下电话后静坐了一会儿，然后打开电脑，进入自己的网站，发布了一条消息：浣雨书屋主人今晚举行婚礼，请大家共贺。时间不长，婷婷就收到了来自四面八方的玫瑰和贺词，婷婷瞅着那飞旋而来的鲜花笑了，原来幸福是这么容易获得。

这晚婷婷一个人抱着自己的照片睡得极踏实。

自己的影子

○黄建国

从夜总会出来，肖甲心里有些疑神疑鬼。他不明白为什么会有这种糟糕的感觉。今晚的事，说到底不算个什么事，无非是几个朋友相聚，有人掏钱，在包厢里喝了点酒，唱了几首歌，旁边有小姐作陪而已。大家都比较文明，虽然眼睛不怎么安分，像织布梭一样穿来滑去，但手脚始终还是规矩的，这一点，肖甲尤其能够把握住自己。整个过程就是这样，没有什么出格的地方，当然也就没有什么把柄可以让人捏住。

但是，肖甲仍然感到不踏实。他站在夜风里怔了片刻。夜总会招牌上的霓虹灯闪烁不定，打到周围的建筑物上，看上去鬼鬼祟祟的。他忽然意识到似乎有人在玩弄阴谋，额头不禁沁出一层细汗来。为什么偏偏在这个时候相聚？为什么多年不见的朋友突然就神秘出现了？为什么下午打过电话已经约定了相见的地点却又迫不及待地把车直接开到楼下提前将他拽走？这难道都是偶然的吗？许多问题不想则罢，想一想，就会发现破绽的。有多少很有希望的事情，就是因为你没有

去想，根本不知道它毁在什么地方了。

肖甲回到家中，先在厅里抽了一支烟。上床后，心里依然放不下，在床上又辗转了一阵子。他这么一番折腾，惹得他妻子老大不高兴。她忍不住坐起来说：“你搞什么名堂嘛你。”然后用被子把自己的头蒙住了。肖甲讪讪地说：“人家心里有事情呢。”

天亮了，肖甲的脑袋昏沉沉的，但是当他沿着由绿化带夹成的小道走向办公楼去上班的时候，早晨的阳光那么好，清亮透明，让人感到像洗了个澡一样舒服；况且，还有那么多人尊敬地跟他打招呼，肖甲就不再郁闷了，他甚至觉得昨天晚上纯粹是庸人自扰，简直毫无道理嘛。

日子就这样在不惊不诧中过了几天。一个下午，快下班时，一位肖甲平时非常欣赏、有时还不免为之心动的女下属约肖甲去咖啡屋坐坐，她想对他谈谈工作中的某些困惑。下级主动约请上级谈工作，这是个好现象，起码表明了一种积极热情的工作态度。肖甲本已含含糊糊答应了，跟一个具有情韵的女下属去一个富有情调的地方，哪怕光谈论枯燥的工作问题，也是一件愉快的事情。但是，肖甲却立即警觉起来，脑子里闪过一串诸如“别有用心”、“陷阱”之类的词。他锐利地盯了女下属一眼，口气严肃地问道：“你怎么会想到用这种方式来谈工作？”女下属无以回答，张了张嘴，很委屈地转身走了。

周末，肖甲照例要和妻子去岳父家。因为离得不远，他们一般步行而去。肖甲和妻子并肩走在街上，不时东张西望。他老觉得有人在什么地方用眼睛探他。经过电影院门前时，围

上来三四个卖花的小女孩，相跟着，缠他买一束花。肖甲回过头恼怒地一挥手，吼道：“走开！走远点！”引来许多侧视的目光。肖甲的妻子加快步子，与肖甲拉开距离。她不能容忍和她走在大街上那么粗鲁。

“这些孩子死缠活缠，真讨厌。”肖甲赶上去对他妻子说。

“讨厌的是你。你不买也就罢了，吼什么吼？太没有风度了。”肖甲的妻子说。

穿过一条人渐稀少的小巷，就到岳父家居住的小区门口了。肖甲左顾右盼一番。再扭身朝后看看，才抬脚跨了进去。他妻子极为不满地说：“看什么看？像做贼一样。”肖甲说：“你误会了。”他妻子说：“我并没有以为你在看别的女人，后头只有你的影子。”

这样到了岳父家，两个人就有点别扭。岳父问他们怎么了，肖甲谦卑地微笑着一声不吭，肖甲的妻子则抱怨了一通。

肖甲的岳父，肖甲妻子的父亲，这位和蔼可亲的离休老干部，朗声笑了起来。他接着以过来人的口气对女儿说了下面的一番话：

“你怨不得他。你知道，小肖目前正在敏感期，就像你们女人怀孕的时候免不了妊娠反应一样，他怎么能不处处备加小心呢。想想看，四个科长，只能上一位副处长，谁上？谁不上？草木皆兵呢！有时候，连自己的影子也要防备呢！依我看，小肖还真是块搞行政的料，在他身上，我看到了我过去的影子。不过，他比我那时候强多了，哈哈……”

老 酒

○傅昌尧

旱，地皮子跳舞，一脚趟出满裤裆黄尘来。因为缺水，河边的柳树叶儿在风中丁当作响，全没了往日的柔媚。

上面来人调查过，说是赶紧拨款打井，否则人畜饮水将成问题。小黄村的男女老少闻听欢喜得像过年，每天踮了脚在村头望着，可盼得嘴唇翘起，遮了目光，也没见打井的人来。后来说是打井的款子在县里某局卡住了，村里的头目们去探过原因，人家说有比小黄村旱得凶的，款子要用到要害处。回来一说，村里几百颗脑袋跟缺水的庄稼一样蔫了，耷拉了。有人说，这是如今当官的最高级的索贿方法，什么比这里更早？那是打埋伏，看你心里会不会想事，还看你会不会来事。当然，人家将款子给别处也不犯法，这就是权力的好处，里外都能做人。

村里几个脑子活泛的人，经过商议，决定凑份子给某局领导送礼。份子凑齐了，派谁去成了难题。按说应该是村主任去，可穷村没人肯当村主任，小黄村的村主任是抓阄儿摊

派来当的。今年这个村主任是个“鸡笼瞎”，太阳一落山就看不见东西，另外从没出过门。后来一合计，决定将任务交给黄驼子。黄驼子今年快六十，在小黄村算个人物。过去是牛贩子，不但跑的地方多，一张叉巴嘴能说会道，死人也能被他说服了身。但大伙儿也有些不放心，因为这黄驼子一是家里穷，二是为人花里胡哨，怕他截下钱来不办事。黄驼子知道大伙儿犹豫的原因，就拍了胸脯说：“一人为私，二人为公，不放心，你们再派个人和我一道去！这可是救命的钱，谁这么贪？本来我打算一个人去办，现在看来你们还真得派个人，要不以后说不清。”于是就让村里的会计猫头陪黄驼子一块进城……

再说某局长中午下班回家，见墙角放着两只古怪的瓦罐子，就问家中的保姆，这玩意儿哪来的。保姆说：“两个乡下人送来的，说是自家酿的老酒，能治病，说您最喜欢喝的。他们特地送来的。”

局长发愣，心说我啥时喝过什么老酒？也没有乡下的熟人呀？不会是坏人耍的阴谋，要害我？对，看样子就像两颗地雷。他小心地捧起一个瓦罐，轻轻摇了摇，感觉是液体，这才放心地放下瓦罐，埋怨保姆道：“我对你说过多少次了，不能随便收下陌生人的东西！”保姆很委屈地低下头说：“我看他们也不是来求你办事的，加上您不是正好有腰肌劳损的毛病吗，我以为真是您要的治病的老酒。”

局长一听也在理，说不定还就是哪位部下或者熟人捎来的哩。便问：“他们没说是哪儿的？”保姆想了想说：“好像就是那个干旱的地方，叫黄啥庄的。”局长一怔，再次拿起那瓦

罐，解开上面封口的布片片，对着茶几上的茶杯就倒，只见一股黏黏的铁红的泥水流了出来。保姆一见吓坏了，连忙哭着说：“这两个天杀的乡下人，怎么拿这个黄泥汤来捉弄人，我好心让他们进门，还给他们敬了烟……”

局长突然端起那黄泥汤，喝了一口，愣了半天，才喃喃道：“这不是黄泥汤，是老酒……”

当浩浩荡荡的打井队伍开进小黄村时，全村人都乐得蹦了起来，只有黄驼子和会计猫头吓得差点尿了裤子。

那天，两人在镇上买礼品，可挑了半天，也买不到几样像样的东西，因为钱太少了。黄驼子突然对猫头说：“就这点东西，人家连门都不会让进。到时候没起作用，大伙儿肯定以为我们把钱黑下了，咋办？”猫头说：“我可以给你证明。”黄驼子小眼一眨：“你给我证明，谁给你证明？”猫头：“你呀！”黄驼子一笑：“既然我们可以互相证明是送了，为啥不能不送？反正跟扔水里一个样，何必送那些当官的？”猫头半天才缓过神来，说：“你是说，咱俩真的把这几百块钱黑下来？”黄驼子说：“我这些年常在外跑，这外面的世道你是不清楚，哪个沾腥不嗅、沾油不揩？这当官的能揩咱老百姓，就不兴我们也揩他一回，日弄他一回？！”猫头比黄驼子家还穷，哪里架得住黄驼子一番蛊惑？半袋烟工夫，两人就将大伙儿凑的钱二一添作五，分了个半毛不剩。黄驼子找来两只瓦罐，从自家舍不得用的黄泥汤中舀了两罐，用红布片一扎，大摇大摆地进城送礼去了。会计猫头吓得鸡蛋直打秋千，一路上嘀咕：“驼子，你真是个人物，年轻时咋没闹腾出大事来呢？”

十几眼机井打出来了，小黄村咕咚咕咚喝个饱。庄稼绿

了，柳叶儿伸展了腰肢风骚地抚着人面；小媳妇们的胸脯鼓胀了，掏出奶子喂娃，有二愣子上前一捏，一条白线滋出老远……召开庆功大会这天，一辆小车哧溜开到村头，某局长手拎那两只瓦罐走上土台，动情地对全村的男女老少说：“感谢乡亲们给我送的这份珍贵礼物！这些年我喝过许多好酒、名酒，可就是在那些醇香缭绕的酒气中，把与老百姓的鱼水情感喝没了，把官僚作风给喝浓了。是你们送给我的这两罐老酒，把我的‘伤’给治好了，我谢谢你们！”说着，深深鞠躬，抬起头来，已是满脸泪花。

大伙儿在人群里找到会计猫头和黄驼子，纷纷打听他们买的啥珍贵老酒，将局长的老伤给治好了。猫头吓得哧溜一声瘫在地上，黄驼子到底是见多识广，一把拎起猫头，正色道：“小钱办大事，早想起我来，村里能吃这么多苦吗？！”

年底，小黄村选村主任，大伙儿一致推选黄驼子，清点选票时，只少了一张，大伙儿正纳闷，见猫头低头走出人群。

鸽子·面子

○秦连新

鸽子

吃过晚饭，女人系上围裙，正在收拾桌上的碗筷和鸽子骨头。男人站在一旁自言自语地说，不会是我们俩出了毛病吧？女人只顾做事连头也没抬。男人接着说，要不然来澳大利亚已快两年了，怎么一点消息也没有？按道理说，现在的生活不仅轻松，营养也丰富多了，隔三差五就炖鸽子吃，身体不该有问题。

女人睨视了男人一眼说：“怎么可能呢？你就会乱说。干别的事可能不行，生孩子……你别胡思乱想了。”

男人认真起来：“不，哪天我们还是去看看医生，或许我们是水土不服，也说不定。”男人想，以前在国内，两人稍不注意就“中镖”，掰着手指算算，要是全给生下来都有4个孩子了，可现在存心想要孩子却这么难。

这对夫妻来自国内的一座海滨城市。男人是位著名的体操教练，女人是舞蹈教师。两人在事业上都有所成。在国内已经有孩子，遗憾的是个女孩，关键是孩子的爷爷奶奶封建思想严重，很想让儿媳妇再生一个孙子。因为男家是三代单传，不能到这一代给断了根，于是弄得婆媳关系很紧张，儿子在中间也不好做人，为此弄得身心憔悴。最终，男人想出了一个曲线救国的办法——到国外留学，这样做既能实现生孩子的愿望，又能镀金。男人几经曲折来到澳洲留学，太太暂时陪读。在布里斯班大学的附近，夫妇俩找到了一座租金很便宜的别墅。男人平时去上课，女人在家操持家务。转眼就是一年多过去了，平时夫妻功课做得也很努力，但就是不见反应。两人的心里开始犯嘀咕，女人有数，嘴里没说，男人憋不住，说了出来，于是就出现了开头的一幕。

到底是女人拗不过男人。那天上午，他俩一同去看医生。

离大学不远处有个门诊部，那女医生也是从国内来的。到了门诊所，女人就将医生喊到里面房间，把男的晾在外面。时间不长，女人一脸轻松地笑着出来，医生跟在后面朝男人意味深长地一笑。女人轻声说：“走吧。”医生在身后对他俩说：“别忘了，就按我说的去做。”

刚出门，男人就问：“医生怎么说？”女人说，医生首先问他们可有生育史，在得到肯定的回答后，接着问他们平时可有避孕措施。女人答，出国的目的之一就是生孩子，根本不避孕。医生又问平时饮食，最常吃的食物是什么？女人回答与国内的相差无几，惟一不同的是住处周围有无数只野鸽子，隔三差五，男人就逮几只鸽子来家炖汤喝，已成习惯。医

生听了抿嘴一笑，中国留学生在这里出此类笑话已非一例，没想到至今仍有人步他们的后尘。医生解释道，澳人放养鸽子本是美化环境，不料其繁衍势头迅猛，无法遏制，且到处拉屎落毛，污染环境，闹起鸽灾。不知是谁想出一招，在所喂的饲料里掺放了避孕药，限制鸽子繁衍。而到此的中国留学生见那么多的鸽子无人管，就时常逮着回家吃，结果鸽子体内残留的避孕药全给人体吸收了，于是就闹出了不孕的笑话。女人说，那医生叮嘱，只要几个月不吃鸽子保证能怀上孩子。男人听了，不禁开怀大笑，搂着女人的肩说：“都怪嘴馋，害得我们虚惊一场。”

几个月后，那女人果然怀上了。

面 子

朋友老马是体育局搞竞赛工作的。

一天下午，他打电话让我晚上到美丽园酒店去，说是招待一个球队的领队和几名教练员，要我作陪。我想，可能是全国手球锦标赛刚结束，老马出面招待几个熟悉的老友喝顿酒，这也是人之常情。

晚上下班因单位有事弄迟了，等赶到酒店时，老马和几个人已在包厢里抽烟喝茶聊天。一见我进门，老马站起来，一边埋怨我来晚了要罚酒，一边把我介绍给先来的客人，我只记得最先握手的是李领队，随后的是雷教练，后面一个教练和队医就没记住姓名。几人都穿着运动服，身高马大，脸膛黑红，说话底气十足。

说着菜就上来了，老马征求大家意见喝什么酒，大多数人要喝啤酒。老马说那好，就喝啤酒。开始大家喝得文明，喝得缓慢，喝得节制，边喝边聊。不知是谁带头给老马敬酒，把大家的酒兴给撩了起来，接着便你来我往，频频举杯，只嫌服务员倒酒跟不上，一会儿工夫就将四箱啤酒给掏空了。这会儿，大家就穿梭般地上厕所。雷教练也出去了一下，他回来刚落座，就对老马说酒喝得差不多了，换个场子吧？老马说换就换吧，酒不喝了。一行人红着脸出了包厢来到大堂，我想老马该去结账。果然，老马夹着包向收银台走去，雷教练从我身后抢上前，一把拉住老马说钱已付过了。老马连说这怎么好意思，这怎么好意思……下次再说吧。

刚才那教练超前把酒钱给付了，如果老马硬要坚持反而显得见外了，到下个场子由他买单倒也是待客之道。

出了酒店的大门，路边早有几辆出租车停在那里等客。他们问老马去哪里，老马说只管跟着他车后面跑就行了。我与雷教练在后面一辆车上，紧盯着前面老马的车，车子在霓虹灯闪烁的大街上飞速地拐了几个弯，在玉河公园的门口停下来。老马下车，指着公园旁边的一座楼说，进去。我抬头一看，大楼上的霓虹灯闪着“火凤凰练歌厅”几个字。几人跟着老马进了大楼后，又下到地下室，再向左拐，一条窄窄的走廊，两边包厢里男女卡拉OK声不断地从里面传出来。服务生将我们带进一间包厢，送上茶水问，先生要小姐吗？老马扭头问李领队和雷教练，可要？李领队说，来几个看看吧。服务生带来六七个小姐，穿着都很性感。大家就随便一人邀了一个在身边坐下。接下来，点歌的唱歌，聊天的喁喁私语，

跳舞的拥着小姐进隔断……个个都很兴奋，小姐也很依人。等差不多都带着小姐进隔断跳过几次舞，大家的兴奋劲也减退了。老马看了手表说，时候不早了，明天早晨他还要送孩子上学。李领队跟着说，行，不早了，以后有机会再玩吧。

老马从沙发后面拿起皮包，我想他肯定要拿钱买单，晚上不能再让客人破费了。只见老马一边说，我来买单我来买单，一边拉开拉链低头在找钱时，雷教练已将钱拿在手，给小姐一人发了100元。小姐都说谢谢。接着，雷教练又抢先出去将包厢费付了。

出了练歌厅，大家分成两路。在握手道别时，李领队握着老马的手说，那事就麻烦你明天与会计打个招呼。老马说，没事，就那么办。

当我和老马在乘车回家的路上，我疑惑地问老马，你晚上说是请客，怎么全让客人买单，弄得我在一旁都难堪得要死。老马一听侧过身，拍拍包说，你当我包里真没钱啊，问题是他们明天要在大会报销伙食和住宿费，我这支笔一挥就能给他们节省几千块钱，很给他们面子了。你想想，今晚到底谁该请谁的客？

我愕然，无话可说。

一首最浪漫的诗

○刘建超

岸子总感觉自己的婚姻缺乏浪漫情调。那晚天高云淡月明，岸子从电影院出来，自己的情绪还沉浸在《泰坦尼克号》那断裂的甲板上，片中那幽婉凄惨的音乐在她耳边挥之不去。岸子眼睛湿湿的，情不自禁地将头靠在自己男人的肩膀上。男人笑了，轻轻拍拍岸子的头说，怎么，还没缓过劲儿来？那都是编导们瞎编的。岸子的情绪给破坏了，说你这人怎么一点情调都没有。岸子离开男人，自己朝前走去。

闲暇时，岸子独自静静地回忆着，28个春夏秋冬，茫茫然然，没有一段时光是值得她特别留恋的。自己的男人从相恋到结合，留给她的只是香香嫩嫩的东坡肉的味道。

岸子分到车间上班，一个班要翻几吨的材料。车间跟岸子上一个班的大男孩总是默默帮着岸子，尤其是身体不适的日子，大男孩就一个人将活儿大包大揽下来，岸子特别感动。岸子上了半年班，外地的父母来看望岸子，岸子就请大男孩到家里吃饭，感谢他对自己的关照。岸子母亲不熟悉市场，采

买时只买回了两斤五花肉。岸子皱眉头说，这么肥的肉，怎么吃嘛。大男孩说，没啥，没啥，我来做吧。岸子就第一次尝到了大男孩烹的香喷喷的肥而不腻、甜咸可口的东坡肉。岸子的父母乐得合不拢嘴，夸大男孩的手艺好。岸子一下就迷上了大男孩的东坡肉，过一段时间就买点肉让大男孩做一顿解馋，后来就干脆让大男孩去买肉做饭一条龙服务了。

过了半年，岸子母亲生病，来信说想岸子，还说特别想吃东坡肉。岸子就扯着大男孩去了家里，大男孩就做了东坡肉，岸子母亲吃得满脸开花，病也好了许多。在又一次东坡肉的回味之中，岸子就躺在了大男孩的床上。岸子以后的日子就跟这“东坡肉”有了割不断的联系。

也许是吃东坡肉的缘故吧，婚后的岸子越发出落得漂亮。厂里重新组合，岸子就进了厂办。岸子进了厂办就觉得自己的男人太没情调。办公室除了主任是个半老头子，其他都是年轻人，整日嘻嘻哈哈热热闹闹的，日久生情便有些浪漫故事出来。秘书浪子在一些小报上发表了几首小诗，整天以诗人自居，后脑勺上还扎了一撮小辫子，发疯地爱上了厂长的千金。一天一首爱情诗，写得人都有点神经了，厂长的千金却搀着一位丧偶的大款走进了结婚礼堂。浪子那份痛苦哇，像死了亲娘老子。岸子看着心疼，让男人做了东坡肉带到办公室。浪子就在“我怎么能吃得下”的声讨中，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将肉吃了个净光。岸子劝浪子想开点，天涯何处无芳草嘛。浪子就直愣愣地盯着岸子看，看得岸子心慌意乱。第二天，岸子在自己的抽屉里发现了一首诗，岸子虽然有些懵懵懂懂，但那诗表达的意思，岸子是清清楚楚的，岸子没往心

里去。次日又收到一首诗，岸子心里竟有了说不出的一种滋味。情人节，岸子在抽屉里看到了一枝玫瑰。岸子回到家，对男人说，今天是情人节。男人说，那都是外国人搞不正当关系的事。岸子说，你这人真没劲。男人笑了，没劲？吃点这个就有劲了。男人又端上了东坡肉。我不吃，我减肥！岸子一夜未眠。

岸子提出和男人分手时，男人并没有表示出多大的惊讶，只是静静地望着岸子。岸子佯装轻松地笑了一下说，以后吃不到你做的东坡肉了。男人说，都怪我，没有教给你。男人搬走时，留给岸子一封信。岸子打开信，内容如下：

东坡肉操作方法：五花肉 500 克（到东城市场第一家肉店买，店主是遵纪守法的个体户，不卖病死猪），葱 100 克，姜 50 克（城东菜市场一排第 5 摊，大婶的菜从不缺斤短两），白糖 50 克，酱油 50 克，花雕酒适量（在西城超市买，正宗无假货）。

将五花肉切成半寸见方的块（应该是一寸见方，你说最好是两口能吃一块），葱切段，姜切片，铺垫在炒锅下（沙锅沿有个小豁口，注意别划着手），肉块皮朝下，摆放在葱姜上。放入白糖、酱油、花雕酒。大火快炖 30 分钟，小火慢炖 120 分钟（你总是着急，炖不到火候，肉里的肥腻赶不出来）。

岸子，和你在一起的日子，最幸福的事就是看着你吃我做的东坡肉。

你多保重。

岸子拿着信给浪子，你看，你看啊。浪子看了看说，这是什么玩意儿。

岸子说，这是我收到的一首最浪漫的诗。

岸子哭了。

不白之冤

○高 虹

C 城的徐东在成都的大海湾酒家请客，除了主客外，顺便把木鱼也叫上了。徐东和木鱼互为作者编辑，即木鱼给徐东的报纸写稿，徐东也给木鱼的刊物写稿。说是顺便叫上，确实因为有她不多，没她不少，她与当天饭局的主题无关，纯粹是来啃蟹吃虾的。

只是结账的时候才知道，这天要没有她就闹笑话了：徐东掏出一张牡丹卡结账，总台刷卡机出了故障，必须支付现金。但徐东身上哪有这么多现钱？远远地，徐东的司机发现了他神态不对，不动声色地离桌向总台走来。

司机身上的现金也不够，徐东赶紧让他去叫木鱼来。木鱼摇摇晃晃走过来，徐东压低嗓门儿道：“SOS，十万火急！你小声点别让我的客人察觉。给我垫上 1200 元钱，我回去后寄还你。”

木鱼笑笑不吭声，掏出皮夹子把账结了，换回手里满把发票。

徐东把发票从她手中抽过来交给司机：这次成都行的票据全由司机掌管。

一回 C 城，徐东就把钱给木鱼寄去了。

一周后司机碰到徐东说：“到成都的发票我报了，木鱼的钱我也寄还给她了。事儿都给你了啦。”一副等徐东表扬的样子。

徐东一愣：“木鱼的钱我已经寄去了，你报了发票该把钱给我。”

司机嚷了起来：“你多什么事情，这下不是还了两次钱给木鱼吗？”

面面相觑，徐东和司机哭笑不得。

这个木鱼，收了两份钱居然闷着也不说退。C 城离成都很近，木鱼与徐东他们联系很密切。以后的日子里，凡是见到木鱼或者与她通电话时，徐东和司机都笑得有点过分，十分亲热地招呼她，没话找话与她寒暄。但是没有任何效果。这个大大咧咧的家伙，她可能根本没有意识到多收了 1200 块钱。徐东想，这种女人，多出或少了一笔钱根本没感觉。

有半年的时间吧，凡见了木鱼，徐东想方设法把话扯到与钱相关的事儿上，煞费苦心地提醒她、暗示她。徐东自以为表现含蓄其实笨拙无比，他做出并不经意的样子，其实又相当在乎，这可把他累坏了。以至于到了后来徐东都厌恶了自己，觉得自己特别假，特别小气，特别不洒脱。但好在木鱼终于有感觉了，一次她终于不耐烦了：“徐东你这一向是怎么回事，打牌输了还是又有了个小情人，手头特别紧是不是？怎么老是钱啊钱的。”徐东深感自己俗不可耐，同时又觉得机

会来了，立刻说：“你认为钱不要紧吗？你看上次我在成都请客，身上没钱多尴尬。你还记得不，还是你帮我垫的呢！”

“你们不是已经还了吗？”木鱼不耐烦道。

“是啊是啊，你收到了吧？”

她皱着眉头说：“收到了，你们还寄重了，我把其中一份退给你了。”

徐东吃了一惊，没收到木鱼寄的钱呀。木鱼说：“没收到？不可能，我让财务给你寄的。”

哇，徐东突然想起点什么：“等等，我好像收到过你们编辑部的一张汇款，但那不是我那首长诗的稿费吗？我当时还表扬你们，贵刊稿费标准提高了不少。”

“你的稿费这不还在我这里吗？今天正好把字签了，喏，150元。”

徐东收下钱急急走了。木鱼等了一会儿才反应过来：天哪，怪不得这一段听了他们这么多屁话，原来以为我吃了黑钱，在暗示我自觉退出呢。妈妈的把我看成什么人了？怒不可遏，大叫一声：“徐东你给我站住！”

徐东早跑得没影了。

不用说，木鱼就是我。有时候就是觉得自己长了一副木鱼脑袋。

别饿坏了那匹马

○许申高

我上小学五年级那年，学校不远处的那个书摊儿是我放学后惟一流连忘返的地方。可是更多的时候，身无分文的我只能装作选书的样子，像贼一样地偷看那么几则小故事，然后溜之大吉。

守候书摊儿的是一位坐在轮椅上的残疾青年。往往这时候，羞愧不已的我根本不敢回头去看他那张苍白瘦削的脸——他肯定鄙视着我匆匆离去的背影。当我第二天上学经过书摊儿，看见坐在轮椅上的他依然宽厚地与我一笑时，我忐忑不安的心才得以平静。

如果没有他每日早上这宽厚的一笑，我就不会厚颜无耻地继续白看他的书，也就不会有那刻骨铭心的两耳光。

清楚地记得当时我正读《红岩》这部小说，江姐忍受酷刑时那十指连心的疼痛直锥我少年的心，我泪流不止。偶一抬头拭泪时，我瞥见了轮椅上的他正定定地看着我。“坐下慢慢读吧！”他不失时机地指着身旁的一只小凳子。

当时我完全忘记了白看书的尴尬，正要坐下的一瞬间，突然身后有人揪住了我的衣领。张皇地回过头来，发现是父亲怒目圆睁的脸。继之，两扇巴掌便不由分说地抽在我的脸上。

“别打孩子！”年轻人竭力想从轮椅上挣扎起来阻止我父亲，“孩子看书不是坏事，干吗打孩子？”

“我不反对他看书。”面对年轻人的责问，父亲的语气变得嗫嚅，“是，是为其他事，与这不相干。”说罢，父亲夺过我手中的那本书，匆匆地翻了一下，转而交给那年轻人，然后拽着我走了。

我不无留恋地回头去看愣愣地倚在轮椅上的他以及握在他手中的那本书，奇怪的是书上分明多出了一沓整齐的毛票。

这天晚上，父亲告诉我：“打你不为别的事。都像你这样白看书，人家怎么过日子？搬运队的马车夫需要马草，你可以扯马草换钱。再发现你看书不给钱，我饶不了你！”

从此，每天清早我就去山坡上扯马草，上学前卖给那些马车夫。一把马草一毛钱，最多时我卖过六毛钱。攥着这来之不易的毛票，我立即奔向那书摊儿。

他接过我手中的钱，笑道：“不错，不错，应该这样！”从此我能泰然地坐下来，从容地阅读那本尚未读完的书。

可好景不长，我渐渐发现马草并不那么好卖了。不久马车夫告诉我，现在兴喂饲料，很少喂马草了。卖不出马草的日子，我只能强制自己不去书摊。父亲的两巴掌一直痛彻我的心。

有一次，我背着马草四处寻找马车夫时，经过了书摊儿。轮椅上的他叫住了我：“怎么不来看书了？”我抖了抖手提的

一捆马草，无奈地摇摇头。

他先是一愣，继之眼睛一亮，对我笑道：“过来，让我看看你的马草。”他认真地看过马草后，冲里屋叫道：“碧云，你出来一下！”

“碧云，老爸不是有一匹马吗？收下这孩子的马草。”他盯着姑娘茫然的眼睛，以哥哥的口吻命令道：“听见没有？快把马草提进去！”

姑娘木然地接过我的马草，提进了里屋。

这天傍晚我离开书摊儿时，轮椅上的他叮嘱我：“以后马草就卖给我，别耽误时间饿坏了那匹马，行吗？”“没问题。”我巴不得有这样的好事。

以后每天，当我背着马草来到书摊儿时，他便冲里屋叫道：“碧云，快把马草提进去，别饿坏了那匹马。”

闻声奔出的碧云对我的马草开始赞不绝口：“想不到你扯的马草会是最好的盘根草，马儿吃得香哩！”

不假，都是盘根草。扯这种马草很不容易，我的手指都起了茧。可恨那些马车夫，以为这种马草已经一文不值。

有一回，当我合上书本正要离开时，他叫住我：“过来一下，今天六把马草，还应该找给你两毛钱。”

我急忙摆摆手：“留着再看书。”他正色道：“看书是看书，卖马草是卖马草，两码事。来，你接着——”他给我扔来两枚硬币。

很久之后的一天，我一如往日地背着马草走向他的书摊儿。一如往日的，他冲着里屋叫道：“碧云，快出来提马草！”接连喊了数声，可碧云迟迟不肯出来。“是不是有事出去了？”

他疑惑地自语道。

“我自己提进去。”说着，我就往他身后的木板房走去。

“别别别……”他急了，“碧云！碧云！”他用双手拼命地摇着轮椅，想阻挡我的去路，“你放下，等碧云来提！”

“没事，我提着一样。别饿坏了那匹马。”可是那天我没有听他的劝阻，提着马草推开了那扇吱呀作响的门。

“回来！”他在身后吼道，“那马会踢伤你的！”

可是迟了！我已经走进他家的后院，看见一堆枯蔫焦黄的马草——这些日子来我卖给他的所有马草！那匹马呢？香甜甜地吃着我的盘根草的那匹马呢？

我扭头冲了出来，偎在他的轮椅边上直想哭。

“对不起，我这样做可能伤害了你。”他拍着我的肩头，轻声说道，“我知道你希望真的有那么一匹马。其实，没有的，你继续看书吧。”

我努力点点头。使劲忍着，没让自己哭出来。

广告时代

○金 波

老鳖头每次去厕所时，总会在丁字路口上遇到散发广告的。

老鳖头习惯早上拉大便，偏偏记性差，十有八九忘了拿卫生纸。平时，他反感这些乱发广告的人。但自从丁字路口上新出现了一位散发广告的人，并在每天早上心有灵犀地发给他一张传单，从而解决了他的燃眉之急后，老鳖头便改变了对广告的看法。

于是，每天早上，老鳖头起床后就悠闲地往厕所走去，故意走到散发广告的人跟前，大大方方地伸手接过那人递过来的一张纸，并听取了一声“谢谢”的话，尔后含笑朝目的地走去。

然而，聪明人也有失误的时候。这天，老鳖头一下床就感到肚子里一阵揪痛，接着就咕咕噜噜地闹开了。老鳖头提起裤子，急匆匆地往厕所赶，路过丁字路口时，迫不及待地伸出了手：“快给我一张。”谁知发广告的人朝老鳖头打量了

一眼。嘿嘿笑起来，“我发了无数广告，只见过不愿要的，没见过主动讨的。老哥，是屎到门口上了吧？这纸不能给，万一你做了手纸，或当废纸卖了，我岂不落人耻笑！”

“你……”老鳖头性起，但又觉得理亏，不得不住口。由于内急，干瞪几下眼只得往厕所跑。本想出厕后找那人算账，待一阵倾泻后，肚子一阵轻松，脑子一闪，竟有新主意了。

老鳖头属于那种无业人员，找了无数工作都碰了壁，已经心灰意冷。“要是当废纸卖了……”对呀！听收破烂的说，现今废纸收购价又上浮了呀，而像这些 16 开的广告纸，干干净净的，可以生产再生纸，符合环保要求，收购价尤其高，据说已经达到每公斤 8 角。1 公斤 8 角，10 公斤 8 元，一天整个二十来公斤，可不就相当于找到了一份可心可力的工作吗？

老鳖头为自己的意外发现兴奋不已，当即就开始实验。

又老又丑的老鳖头顺着马路昂首挺胸地走，路口上，站牌前，天桥下，地下通道边，发广告的小伙子们厚着脸皮往行人手里塞着五颜六色的花纸，多数行人绕道而过，但老鳖头不，专门往他们跟前凑，来者不拒。小伙子们见这半老头儿态度随和，纷纷找上前来，有的干脆多塞几张。十里长街不知不觉地到了尽头，老鳖头掂了掂广告纸，两三公斤分量不成问题。

老鳖头往回走时，如法炮制，又收获了两三公斤废纸……

第二天，老鳖头推出多年来未用的旧自行车，在车座上装了一个大大的竹篓，开始在大街小巷上转圈子，每当骑到有散发广告的地方，就故意减速，好让小伙子把广告卷成喇

叭筒往他的竹篓里扔。走了一段路，老鳖头就停下车子，把竹篓里的纸收起来，装进车把前挂着的布袋里。有时，散发广告的人为了图省事，把一摞广告纸挂在站牌上，其意是想让候车人自动抽一张，但老鳖头却毫不客气，一把收入囊中。整个上午，老鳖头才走了几条街，所收废纸已多达 30 公斤。也就是说，半天时间他就可以收入 24 元人民币。

老鳖头激动得热血沸腾，有了这份工作，他就可以穿西装，喝啤酒，家也像个家了。

一晃半年过去了，老鳖头的荷包明显鼓起来了，肚子也发了福，身子开始有点酥软，人变得有些惰性。这日，老鳖头喝完了小酒，四肢朝天地压在沙发上，顺手抓起一张废纸，眯眼一看是一则招生广告，上写：……有意者请速速携足款到×街×号来报到，本人全天恭候。

老鳖头不看则已，一看就愤愤不平起来：好小子，你坐在家就有人送钱来，比我老鳖头强啊。不行！想我鳖某人也是个有钱人了，岂可永做苦力夫？于是，老鳖头也印制了广告若干份，花钱雇人散发。上写大量高价收购干净原样广告废纸，每公斤 4 角，有意者请携货送到×街×胡同老鳖头处收。

自做老板的老鳖头正坐在家等货上门，不想会闯进一伙人，不由分说，先给他一条扫荡肥腿，再给他一顿五味俱全的满汉全席，打得他久久趴在地上直喊“死不瞑目”。

“怪不得最近我们的广告效应远远不如从前了，原来是你捣鬼。老丑鬼，这下子你该放心地去死了吧。”

老鳖头从地上爬起来，一边抹嘴边的血污一边说：“值！值！打得值！不然我哪知道干我这一行的是不能做广告的啊……”

捉 漏

○俞泉江

清朝后叶，崇德一带的民宅，全是砖墙或板壁的青瓦房。青瓦小而薄，易碎，下雨天极易漏雨。因此，当地就产生一种行业——捉漏。

在崇德方圆30里内，有一位捉漏高手，此人姓张名有样，大家都叫他张师傅。张师傅捉漏有两手绝活儿：一是下雨天，他只要背着手，围着瓦房转一圈，就能知晓哪一处漏雨；二是他上房捉漏时，一不用撤旧瓦，二不用上新瓦，不知怎么一弄，就能立刻把漏止住。凭着这两手绝活儿，张师傅声名鹊起。

活儿多得忙不过来，有人劝张师傅收个徒儿，张师傅总是笑笑说：“徒儿出门，师傅讨饭！”所以，张师傅六十出头，还没带过一个徒儿。

一天，张师傅去镇上喝早茶，过桥时不小心跌进了河里，眼看就要沉下去。这时，一个年轻后生路过，跳进河里将他救起，还把他背回了家。

这个后生名叫毛三，是邻村人。张师傅为了答谢毛三的救命之恩，让他随便提一个要求，说只要是自己能办到的事，一定答应。毛三跪倒在地，提出要拜张师傅为师，学习捉漏的本事。这下张师傅可为了难，可是话已出口，不好收回，最后一咬牙，就收下了毛三这个徒弟。

一转眼，毛三跟着张师傅捉漏已有两年多了，可他只学会了一些捉漏的基本手法，那两手绝活儿却一手也没有学到。有一年春季，天连续阴雨，漏雨的住宅很多。可就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张师傅百里外的姐姐突然病故了。张师傅雇了船前去奔丧，因走得急，也没向徒儿毛三交代什么。

第二天，有户大户人家的用人前来请张师傅捉漏，见张师傅不在，那用人便硬拉着毛三，叫他去捉漏。毛三推辞不掉，只好硬着头皮跟着他去了。

来到那家宅子，毛三学着师傅的样子，房前屋后仔细观看。那天雨下得正大，所有瓦沟边沿的雨水成线，惟有一处瓦沟边沿的雨水断断续续往下滴。毛三心想：这也许是雨水从破瓦处漏了一半去的缘故。他架梯上房，顺着那瓦沟上前，果然发现一张漏雨的底瓦。底瓦上有一个黄豆大小的洞，洞内有一粒烂了的黄豆。毛三将漏瓦换成了新瓦，那雨便不漏了。

几天后，张师傅奔丧回来，毛三喜不自禁地将捉漏的经过告诉了他。张师傅听后愣了半晌，长叹一声，说：“傻徒儿，漏雨是被你捉好了，可你也把自己的饭碗打碎了。你想，你将那张漏雨的底瓦换成了新瓦，下次他家还有漏请你去捉吗？”毛三迷惑地问：“那师傅以前是怎样捉漏的呢？”

张师傅诡谲地一笑，说：“机关既然已被你识破，告诉你也无妨了，我以前捉漏，衣兜里准备好一把浸胖的绿豆和黄豆，若是底瓦上有个小洞，就塞上一粒胖绿豆，若是遇上个大一点的洞，就塞上一粒胖黄豆。豆子塞进洞去，正好堵严了漏洞，当时就不漏雨了。可等到天放晴，那胖豆子被太阳晒干了，再下起雨来，便又漏雨，宅主又得来请我去捉漏。如此往复，我就有饭吃了。不过，第二次去捉漏时，要将那张漏瓦换一个地方放了，不然，老是一个地方漏雨，宅主就会觉得我没本事了！”

毛三听了恍然大悟，可那张着的嘴巴半天没合拢……

另一种毒酒

○谢志强

这回，是我约了他来，在一个不起眼的餐馆。他说换个地方怎么样？我说坐下了就别换地方了，我适合这样的环境。

我知道他嫌小餐馆过于简陋，他这种身份是常出入豪华餐馆的。我和他已分居半年了。我看出，他有些尴尬，在长达一年的离婚纠葛中，我已感到该分手了；起先，我一直咬住不肯离婚。

他说还有什么条件，你只管提，毕竟夫妻一场嘛。他以为经济上补偿我便可以了结了。那是一笔可观的财产。我斟了酒，举杯。他以为我还在做破镜重圆的打算。

他又说，还有什么条件，你只管提，我不在乎。我说，来。我举着酒杯。他这类话，我听过无数遍。我说好合好散吧。

他顿时轻松起来，说别怪我。我说，来，再干一杯。干红，像血，像火，我的肚子在燃烧。我俩开始夹菜。他时不时用眼睛打量着我，似乎期待我说什么。

我已度过那段艰难的时期。我记得，初恋时，我俩也这

么相对坐着，只是，我以茶代酒。这半年，我发现酒这玩意儿能洗掉烦恼。

我突然说，我来给你讲个故事，可能你没听过，酒的故事。他说没听过。我说没听过可能会觉得新鲜些，故事是老故事了。

他孩子般地眨着眼。我笑了。我开始叙述那个故事。一个知青，上山下乡到一个偏远的村寨，按当地的风俗，娶到了当地的一个民女。后来，返城潮起，其他知青无牵无挂，纷纷回城了，留下个他，有了一个孩子。可他想念城市，他在悄悄地打算返城。一次，他回城探亲，临行前，老丈人为他送行，喝了酒，他觉得那酒味道有点特别。送他上路的时候，老丈人要他一个月内一定要赶回来，否则，毒性发作了得死。他喝了当地村民配制的毒酒，这种毒，别人解不了。

他凝视着我，关心起那个知青。我说他按期返回了村寨，老丈人为他接风，喝了解酒的药。他问后来呢。我说后来，他打消了回城的念头，成了一个彻底的村民。

我说，来，最后一杯。他迟疑着不肯举杯。我埋了单。我说明天上午我们去办离婚手续。他几乎叫出来，说：可是……

我站起来，说，就这样吧。他说：你听我说。我说：我清楚，我们已经说得过多了。他说：可是……我说：你不是解脱了吗？我知道，你盼望着这一天。

傍晚，他打来电话，说：是不是缓一缓？我说：你怎么了？他说我有点不舒服。我说，我一直不舒服。他吞吞吐吐地说：可是……我不想伤害你啊。

第二天，那个女人找上门来，哀求道：他中毒了，你去

看看吧。我说怎么可能？吃了啥了？她说：你清楚，你们喝了酒。我说是干红，他一直喜欢干红葡萄酒。她说他表现出的症状是中毒了，反应明显。我平静地说：医生怎么看？她说医生也诊断不出，只有求你了。

我说你问他自个儿吧，我只不过讲了一个故事。她说他告诉我，你有办法。我摊摊手，我说我也没办法，我并没有怎么，他自身出了毛病。

一个月差一天，他拄着拐杖来了。我说现在就去？他说你先别提那件事，你帮帮我。我说我能帮你什么。他说你讲的那个故事，你能解掉。我笑了，说那纯粹是个故事，你喝的纯粹是葡萄酒，就这样。你一直疑心很重，疑心是一种毒酒。

我和他办了离婚手续。据说他戒了酒，只是身体渐渐不支。她找过我数次，认定他是中了毒。她转述了那个毒酒的故事。她说他相信了。我说想不到他那么脆弱。

生命是美丽的

○李永康

举目远眺，没有绿色，天是黄的，地是黄的，路两边的蒿草也是焦黑的。

尽管来这个地方之前，我有充分的心理准备，可眼前的景象还是让我大吃一惊。最难的是给乡村孩子们上课。书上好多外面世界的精彩，他们闻所未闻。一些新鲜的词汇，我往往旁征博引设喻举例讲得口干舌燥，他们却是一脸陌生。

有一天上自然课讲到鱼，我问同学们鲫鱼和鲤鱼的区别，他们一个个都摇头。他们压根儿就没走出过大山见到过鱼呀！我和学校领导商量，买几条回来作活体解剖，校领导露出一脸难色。我只好借了辆自行车利用星期天骑了三十多里路到一个小镇上自掏腰包买了几条回来。

那节课，同学们高兴得像过节一样，我却流下了热泪。

听当地的老师讲，这里的学生有个最大的缺点，就是上课爱迟到。但开学两个月来，我教的班还未发现过这样的现象。为此，我非常得意。我当年读初中的时候，不喜欢哪位

老师的课，就常常采取这种极端的行为来“报复”。虽然最终受伤害的是我，我当时就是不明白。现在我也为人师表了，如果我的学生这样对待我，我又作何感想呢？

世界上的事就是怪，不想发生的事偏发生了。我把那位迟到的学生带到办公室了解情况。原来他家离学校有二十多里路，他如果要准时到校的话，早晨5点钟就得起床，还要摸黑走上十几里山路。夏天还可以对付，可眼下是深冬——寒风刺骨。我要求他住校。他说他回家和父母说说。第二天，他却没来上课。我非常着急，找了个与他家相隔几个山头的同学去通知他，他还是没来。

我在当地老乡的带领下，来到了他家。忽然间，家徒四壁这个成语从我的记忆深处冒了出来。面对他的父母，我哽咽着对他说，老师不要求你住校，只要你每天坚持来上课就行。离开他家的时候，他父母默默地把我送过好几道山梁。

出乎意料的是，家访的第二天，他居然背着被褥来到学校。我心里非常激动。可没隔几天，他又不来上课了。

我再次来到他家里。他父母告诉我，说他小时候常患病，身体弱，有尿床的坏毛病，他怕在学校尿床被同学笑话。

我问他想不想走出大山。

他说，想。

我说，要走出大山就得好好读书。

他抹着眼泪点点头。

我说，相信老师，老师会帮助你的。

这个冬天，每天早晨等上课铃响过后，我和另一位老师轮换着去查他的被褥。如果是湿的，我们就悄悄地拿到自己

的寝室里烘干。

做这些工作，我们既是在尽责任，更是凭良知。坦率地说，我心里也有过埋怨：这个学生从来就没有当面向我说过半个谢字——想到这一点我就脸红——我是不是太自私太虚荣太渴望回报了呢？

一件事净化了我的灵魂。

我知道山村孩子的渴求，他们需要知识，更需要做人的道理。

课外活动时，我尝试着给他们读一些脍炙人口的诗篇：“风雨沉沉的夜里/前面一片荒郊/走尽荒郊/便是人们的道/呀，黑暗里歧路万千/叫我怎样走好/上帝！快给我些光明吧/让我好向前跑/上帝说：光明/我没处给你找/你要光明，你自己去造！”

一双双纯洁晶亮的眼睛盯着我。我又声情并茂地朗读着穆旦的《理想》：“没有理想的人像是草木/在春天生发，到秋日枯黄/没有理想的人像是流火/为什么听不见它的歌唱/原来他被现实的泥沙/逐渐淤塞，变成污浊的池塘……”

下课后，同学们都围过来，要我把诗集借给他们传抄。我既高兴又担心。

我看了他们摘抄的诗，有的抄了顾城的《一代人》，有的摘录了惠特曼的《我自己之歌》，有的摘了穆旦的《森林之魅》。我心里充满了喜悦。

那尿床的学生却写了这样一句话：老师，你让我懂得了这样一个道理：生命是美丽的！

霎时，我的眼泪夺眶而出。

谁都认识你

○郁敬湘

“资讯？”伊清听小姐说出这个词时，左手紧紧地按住了一件东西。

伊清算是旧上海缫丝厂老板的孙女，虽说公私合营房子充了公，伊清的童年还是见过红木筷子的。红木筷子陆陆续续地被卖光，伊清就已经长大了。1979年落实政策补了钱，伊清家在这座城市最先用上了冰箱。同学全都好奇，挤上门来看稀奇，伊清全不在意，躺在旧竹椅上睡着了。

伊清后来做了律师。

好家境里长大的伊清天生率性，穷也穷得，富也富得，一切都在心情之外。周末黄昏，伊清从写字楼出来，通常不回家，一个人从中山路逛到新街口，大多什么也不买，最后用手机换了丈夫，相聚“金棕榈”，共用晚餐；偶尔，她会买下一两件纯色的裙装。提着讲究的纸袋从自动扶梯上滑下时，伊清神采飞扬，她不给先生打手机了，她改坐公车回家，进门后一言不发，识相地在厨房里煮面条。不用猜，丈夫就知道

伊清购物透支了。衣服太贵，一件动辄千元，伊清无法不透支。可是伊清多喜欢这些衣服呀，是自自然然、平平静静的那种美，很适合自己的工作。尤其是售货小姐的态度，阳光一样的熨帖，目光里有羡慕、有尊敬、有小心翼翼，甚至还有感激。她们会用这样的目光看着伊清，再请求她填写一份表格，恭喜她成为了本店贵宾。伊清喜欢这样被人尊重看、抬举着，脸上就有了红晕，刷刷地在纸上狂写。

伊清就这样从一家店转到另一家店，家庭存折没有起色，信箱里各种产品的购买指南却每天纷至沓来：

“小康之家”通知伊清去邮购塑料餐盒；

“丝绸之路”告诉伊清 1 折甩卖下周开始；

“澳宝”邀请伊清看家具；

“森林小熊”说 12 号前花 45 元能买全套的桌布和杯垫

.....

伊清简直埋在了产品手册里，心里充满了激动和惊喜，自己得到了关注，伊清至今都有被关注的要求。伊清也诧异怎么会有这么多的商家知道自己的名字、知道自己会喜欢和购买他们的东西？

深秋的一个中午，伊清像平时那样的逛街。黄叶落满了一地，路人都从黄叶上匆匆踏过。突然，伊清感觉有一道糖稀一样的目光粘在自己脸上，定睛一看，前方 5 步远，果然有一位着洋红套装的女孩目不转睛地朝自己微笑。这种微笑好熟悉啊，伊清每一次打开钱包时，都能见到的。小姐请求伊清给她 1 分钟时间，让她能介绍一种美容产品。伊清已经收到对方的产品介绍了，就道歉着想往前走。小姐侧身移步，

始终紧随其后，声音细弱如小雨，说：“只是觉得您气质好，想请您填写一张表，您就成为我们尊贵的客人啦！”

伊清当然无法拒绝，她做这类事情很熟练，就刷刷刷一阵狂写。写到姓名栏时，小姐就惊喜：“我记得您的名字，上次的产品广告就是我给您寄的，我真是跟您有缘分。”伊清突然停住笔，问了一个悬在心里许久的问题：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是资讯，我们了解到了您宝贵的资讯。”小姐说。

伊清没有想到，自己填写的那些表格被演绎成了一条抽象的“资讯”，被人掌握了，在一个个商圈里流传、炒卖。伊清先是感到轻飘飘的幸福，然后就有了沉甸甸的感觉。她下意识地按紧了一件东西——

伊清按紧的，是那只不太饱满的钱包。

一条鱼的爱情足迹

○刘山峰

这是怎样的一片水域啊，让我的眼睛如此地迷茫不堪！愈来愈凉的水夹杂着某些垃圾，刀子般地刮伤我的鳞片，让我的身体游动在绝望的边缘。多久了？究竟过了多久？一年了？两年了？我不知道。自从宛儿离开我之后，不，应该说那次意外冲散了我们之后，时间对我来说已经没有意义，除了水质暖了又凉凉了又暖让我感到季节的轮回之外，已经没有什么可以让我感知的了。

在我脑海深处和浅处，宛儿完美绝伦的情影无缝不入。我们鱼群部落的心理学家说我得了爱情痴呆症，这我不否认。我承认我是爱宛儿的，那种爱是你们人类尤其是当代拿爱情当游戏的青年们无法体会的。我的，才是真正的爱。说句实在话，也就是别的鱼劝告我的话，说宛儿其实只不过是一条相貌平凡的鱼，但宛儿是我所爱的鱼，我认为她是美的，这就足够了。

连我这条鱼儿都知道爱情是靠感觉的，就是我见到宛儿

时心跳的感觉,我见不到宛儿时牵肠挂肚茶饭不思的感觉。我和宛儿认识是在那次三年一度的健儿杯游泳大赛上,来自不同水域的 1000 多名肥胖的鱼选手经过为期 10 天的角逐,有 3 名选手进入决赛。赢得健儿杯游泳大赛的总冠军不仅会为本水域争得光彩,还会为本水域赢来无数丰厚的水产品包括美人鱼,并且是世界联合水域盟军的首领接班者。所以,我一直都很努力,我并不是为了那些东西,我只是想证明一下自己的实力。很幸运,我进入了决赛圈,另外两名选手分别来自非洲海域和大西洋海域。那时的水质是很好的,穿过那透明的液体我可以看到他们强健的鳞片和发达的肌肉,他们对我这条来自东方的鱼有些不屑一顾。在汪洋的非洲东海岸,决赛开始了,在一万米的比赛过程中我遥遥领先,然而就在快要到达终点时,一艘大型油轮在我头顶呼啸而过,留下的黑色的油质物令我呼吸困难,等我挣扎着游到终点时,别的选手已经站在领奖台上。望着他们胜利的微笑和前呼后拥的情景,我多少有点失望。这时,宛儿游来了,她用那双大大的琥珀般美丽的眼睛望着我,使我一下子忘记了一切,她用纯净水一口一口地冲刷我被油质物喷黑的脸庞,而后轻轻地说我知道你胜了。一种被理解关怀的幸福令我心跳加快,我想我是喜欢上她了。我陷进了她的琥珀般的眼睛。深深地,没有痛苦,不愿挣扎。我领着宛儿,一个非洲东海岸的异域女子,已是我的爱人,打算回我的东方老家。一路上,我们躲过海风、漩涡、鱼网、冠军的追杀——他知道我的存在是他的威胁。在一场又一场的生死经历中,我和宛儿紧紧相依,深深相爱。终于,经过半年的时间,我们游回了我的老家,我

们水域的首领见我没有讨得金杯却讨个媳妇回来，大骂我不争气给他丢了面子，并下令将我们逐出水域。没办法，我们只好来到浅水湾生活，虽然很危险。宛儿说算了吧我还是离开你吧，你只有在深水域才能实现你的人生价值，你们的首领会接受你的，我们是两条不同水域的鱼，没有缘分。说着说着就流泪了。我说我什么都不要，只要有水，有你，就足够了。

浅水湾的生活虽然清苦，但我们却过得有滋有味。那是因为有爱情。我们在水草丰腴的地方共筑爱巢，那是我们的家，我们用全部的心血把那里经营得滋滋润润。

然而，有一天在我觅食归来途中，我的右眼不停地跳。我预感到某些不祥的东西，就加速赶回家中，宛儿不见了！平常都是宛儿静静地等待着我的归来，那天却没有。我找遍了整个浅水湾也没找到宛儿！我决定游回大海，我要游遍所有的水域去寻找宛儿，直到渐渐衰老。

从浅水湾到深海口，从夏天到冬天，从东海到非洲东岸再到大西洋，我的足迹无水不至，我再次证明地球是圆形的同时也证明了宛儿并不在了，或许成为人类的腹中之食，或许被别的鱼吃掉了……我已经不敢再去想象了！我和所有没有爱情滋润的人一样，正迅速地老去，我的鳞片让我心痛地脱落，再加上如今的水质被污染，我的爱情空间和生存空间走向零的顶端。就在我绝望的时候，一张大网把我拉出水面，我没有挣扎，对我来说没有必要。在农贸市场里，隔着厚厚的玻璃，我竟惊奇地望见了宛儿，我不知道她怎么会躺在对面的玻璃缸里，这么多日子她是怎么过的呢？我们怎么会这

么巧合地在这里见面！

宛儿显然是看见了我，在相距不足 3 米的地方我分明看见了宛儿的眼泪。我们不停地拼命撞击着玻璃，试图游到对方那里去，头破流出的血染红了一大片鱼缸里的水。对面的男鱼贩发现了这一现象，对这边的女鱼贩调笑道：“我们这两条鱼可能是夫妻呢！”女鱼贩笑骂道：“去你的！卖不出去的话，回家就杀了它！”

麻经理的“反麻”讲话

○舒 敏

今天我们红中公司召开一个迎佳节反麻将的茶话会，别的科室都到了，行政科该来四个同志今天为什么又是三缺一啊，那个没来的同志是不是还是那个童百万啊！是童百万同志没来么？还在外面打麻将！这就不好了，我麻总经理虽然姓麻，但是一贯是反对打麻将的，我不止一次三番四番五番地讲，麻将是精神鸦片，没有什么好处，但是有些人还是一天到晚都围着麻将桌，更有甚者伙食费都被人家洗成白板了，天天啃大饼都还要去搓，问题在于你输家不开口，整得连赢家都下不了桌子，这种人的脑壳里就像是缺了一叫。

我们单位别的先进称号每次获得非常手顺，就是精神文明先进像天和一样从来没有遇到过，人家外单位的同志说我们红中公司最好找，县城哪个地方麻将声音最响，哪个地方就一定是红中公司。上次居然有个客户说坐飞机从我们上空经过都能听见我们红中公司的麻将声，当时我就急了，我的眼睛鼓得像二筒，我说那天我们公司最多只开了二十多桌麻

将，一定是他把我们对家金属制品公司打铁的声音听见了。

同志们，我倡议从今天开始就不要打麻将了，娱乐活动有那么多，为什么非要去打麻将呢？我们县城小，没有禁放鞭炮，大家都可以去点炮嘛，人家大城市的人想点炮都点不成，我们为什么过节就只晓得打麻将？大家都可以买那种一炮双响的炮也可以买一炮三响的炮，当然一炮四响的更好，啊！要不得，那种炮点了手要臭半年！人人都去点，但要注意安全，不要出门就点炮，我最讨厌那种乱点炮的人。去年，我们上手那个幺鸡酒家就有人乱点炮把脸炸得像个九筒，当然啦，今年各人买炮的钱公司只补贴一部分，余下的部分还靠各人自摸。另外，大家相互找几个搭子出去玩一圈也不错啊，远的到海南岛去潜水海底捞，云南世博会上去看杠上花，近的到阿坝草原买马。总经办的同志今天下去后拟个禁止打麻将的文件，写个四条五条六条都要得，公司人员人手一份。从这盘起，我希望听不到那种三句不离麻将的话，大家互相监督。至于节日值班，一四七供销科，二五八生产科，三六九技术科，一个科室一圈，不准麻和！

时 光

○陈 毓

穆一一是《人民画报》的摄影记者，1998年春天的厦门笔会上，我们相识了。

到会的人很多，知名的不知名的作家去了半百，会议安排也很扎实，大会发言、参观市容市政建设、看海。

留心到穆一一始于他的名字，好奇。穆一就行了，干吗还要再一呀，就忽然猜想他肯定是有一个哥的，问了，果真他有一个姐，一一就是二了。我再唤他的时候，就悄了声：穆二。他就笑了，是那种毫无遮拦的、阳光落在石上清泉般的笑，一下子就拉近了距离。

后来研讨会发言，他讲小说在“我想要开始的地方开始，在想要结束的地方结束”。他说他不能谈艺，无艺可谈，每一部作品都是自己或他人的存在方式，小说不是“做”出来的，而是作者本人的经历与气质浑然天成的契合，是“有意无艺”。

这话从年轻的他的嘴里说出，的确叫我心惊。后来知道

他是北京大学中文系的高才生，毕业后没回老家山东，而是留在北京做了摄影记者。

笔会很有趣，除了一天讨论，会议组的两辆大客车每天都拉着我们去不同的地方，每到一个地方，大家都忙着照相照相，一群又一群人争着合影留念合影留念。我自知自己无名，也非美女，谁也不会想到跟我合影，就干脆在那些热闹之外选一个没人的角落静静地看海。海是美的，对于我这个久居内陆的人来说更是心中永久的诱惑。一望无际的海面上鸥鸟翔集，有远航的轮船航行，海风吹来，满怀都是海的气息，我仰脸闭目，让自己沉浸在这份清凉的忧伤当中。

第二天再见穆一一，他递给我一张照片，竟然是我和他的合影，画面上，我身穿白裙背对镜头眺望大海，他着一件黑色圆领T恤双手拢在胸前侧脸凝视着我，一样的海风扬起我的长发我的裙裾，也微微吹乱他额前的短发，一黑一白的一男一女，金子般的黄色沙滩，碧蓝的大海，浪花翻卷着从远处滚滚而来，一艘远航的轮船从画面的右上角斜斜地开过去……

这是一张在我完全不知觉中拍摄而成的照片，却浑然天成，叫我无比欢喜，爱不释手，就翻来翻去地看，见背面一行小字：“这个女人是谁的？”我一下子笑出声来，说：“这张照片归我了！”

他说：“拿回家没事吧！”

我也学他的语气：“大概没事吧！”

以后的行程中，两人开始结伴走在人群当中，他很少说话，只是一路帮我拎拎包，在登车上船攀高爬低时拉我一把，

然后就一会儿冲我笑笑，一会儿又低头望路，十分腼腆的样子。

在鼓浪屿，我俩站在一片海礁上，浪与浪的间隙间，偶尔他会突然问一句：“你结婚了吗？”

我笑说：“女儿都有了。”又说，“都这般老了，再不结婚，还有谁肯要呀？”

他笑问：“你有多大呀？”并不等我回答，语气低低地再问：“你女儿多大了？”

我回答说快三岁了。我想我在犯着任何一个母亲都常犯的毛病，但他好像很耐心，侧耳细听，低头而思。抬头冲我笑笑，说：“你女儿一定长得很美！”我老老实实回答：“她的眼睛像梦。”

终于要散了，我们一大群人在厦门机场握别。我先走，他在安检口握住我的手不松，我们对视着，已经有人开始留意这边了，我故作轻松地说：“临别时，我想看你双手拢在胸前的样子，你拢双手的姿势很好看！”我想他一拢手就松开了。他认真地看我，嘴角俏皮地一咧，笑了。双手一摊旋即插进了衣服口袋，俄而掏出一个小盒子，往我手心一拍说：“你说你女儿的眼睛像梦。”然后果断地转身，走开。

我在飞机上打开那个丝绒盒子，里面是一块小小的手表，蓝盈盈的表蒙被一圈金色镶边儿拥着，整个儿表链是一汪汪金黄中小小的蓝，是那几天海的整个儿基调。三根指针指示着分别的那一刻。

书上说，送表给女人的男人大多内心古典。

飞机平稳地飞行，时而穿进如白棉花般的乱云堆里，时

而射向深不见底的一片碧空，我握着那块蓝色的手表，内心弥漫一种从未经历过的恬淡与静谧，像一幅宋词的写意画。

平时很少佩戴饰物，即使一块小小的手表。我的书桌上有一个老树枝做成的笔筒，一个凸出的枝节上恰巧让我用来挂了那块表，我每天写字的时候，一抬眼就能看见它。我写字，在它近于无细碎的响声之中。

今天，那块表不走了，想是电池耗尽了，我打电话给穆一一，告诉了表的事，他说他知道哪里有那种电池，他说：“你别担心，我马上就寄过去。”

是分别两年来的第一次通话，而他的语气却仿佛早上我们才刚刚分手，中间并不曾有过两年的时光。

那一刻，我知道了这世界上我有一个不用想起，不会忘记的朋友。

离 婚

○邓洪卫

吴同是在 30 岁那年的春天决定离婚的。在这之前，他和妻子的感情一直很好。

也正是那年的春天，吴同发现妻子有了外遇。

那天晚上，吴同打电话告诉妻子，自己要加班写材料，很晚才能回家。吴同是单位里的笔杆子，领导有什么材料都要他写。单位里的事儿不多，可要写的材料却不少。因此，吴同就经常要加班给领导写材料，一写，就到深夜，有时能写一宿。

可那天，吴同的笔很顺，本来预计写到凌晨两点的材料，十点多钟就完成了。吴同收拾好东西就下了楼。到楼下的车库里，吴同怎么也找不到自己那辆崭新的自行车了。多年以后，吴同总觉得自行车的被盗是以后家庭不幸的征兆。

丢了自行车的吴同，只好步行回家了。

吴同的家是三间老式平房。那天吴同走到后街的拐弯处，就看到自家的屋里没有一丝灯光。吴同想，妻子怎么这么早

就休息了呢？这时候，吴同看到自家的门开了一半，从里面溜出一个人来，那人随手把门带上，匆匆地拐上了前街，很快消失在夜色里。

吴同看那人的背影，好像是妻子的顶头上司。

吴同的脑子嗡的一声，像一下子钻进了上千只蚊子苍蝇，身体也一下子被抛进了万丈深渊。

吴同知道，自己原本幸福的婚姻将面临解体。

那天，吴同没有回家，而是又回到了办公室，在沙发上躺了一夜。那一夜，吴同怎么也不能合眼，满脑子只有两个字：离婚！我一定要离婚！我不能失去男人的尊严！天明我就去离婚！

可天快亮的时候，吴同离婚的决心开始动摇了。

局里将提拔一个科长，过几个月就见分晓。局长曾经表示吴同是重点培养对象，这时候闹离婚，一定会对吴同的政治前途有影响。唉，还是等几个月再说吧。

几个月后，吴同果然当上了科长。吴同知道，这时候如果提出离婚，别人会怎样看他，还是再等几个月吧。又过了几个月，吴同觉得科长的位置比较稳固了，就又想到了离婚。可这时，妻子已经怀孕 8 个月，眼看就要分娩了。吴同长长叹了一口气，想，还是等孩子生下来再说吧。

孩子终于生了下来，是个男孩。让吴同欣慰的是，孩子的眉眼像极了自已。

孩子到了一周岁，吴同又想到了离婚。可吴同一看到孩子，就犹豫了。吴同想，离婚了，孩子怎么办？妻子肯定不会把孩子让给他的，而自己又实在舍不得孩子。再等等吧。

这一等，就是 30 年。

这 30 年里，吴同无数次地想到过离婚，又无数次地打消了这个念头。孩子正在上学，吴同怕影响孩子的学习成绩。还是等孩子考上大学再离婚吧。终于，孩子考上了大学，吴同又想，还是等孩子工作了再谈离婚吧。这 30 年里，吴同时时感到有挥之不去的痛苦像一头怪兽在咬啃着自己的心，吴同对自己说，离婚吧，不然我会疯的。吴同经常一个人来到旷野上，发疯一般地狂奔，跌倒了，爬起来再跑，直到精疲力竭地仰躺在地上，像死了一样，一动不动。有时，吴同还会对着天空一遍遍地狂喊：我要离婚！直到把自己的嗓子喊哑。有许多次，吴同被大雨浇得浑身精湿却全然不顾。

如今，孩子工作了，吴同该提出离婚了。可他怎么也不会想到，这时候，一向身体很好的妻子却病倒了。诊断书上赫然写着：肝癌晚期。

吴同一下子蒙了。

接下来，吴同把妻子送进了医院。几个月后，妻子的病情恶化。

这一天，妻子已经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病房里挤满了亲友。妻子用微弱的声音说，请你们都出去一下，我对他说话。亲友们都出去了。吴同俯下身来，吴同听见妻子用微弱的声音对吴同说，谢谢……你对我……的照顾，我感到很……幸福。说着，妻子苍白的脸上露出一丝笑容。吴同却抖抖索索地从衣兜里掏出一张纸来说，这是一张离婚协议书，我已经代你签过名了，你按一下手印好吗？妻子的眼睛瞪大了，笑容一下子僵在脸上。好一会儿，才缓缓地抬起手，可抬了

一半，猛地垂了下去……

吴同愣了一会儿，放声大哭，外面的亲友听到哭声都拥了进来。他们看吴同哭得那么伤心，都劝。可吴同哭得更厉害了。在场的人都流下了眼泪……

从殡仪馆出来，吴同从兜里掏出那张纸，撕碎了，扔在空中。

这时，吴同看到不远处的路边，有一辆崭新的自行车，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吴同觉得它跟自己 30 年前那年春天丢失的那辆车一模一样。

可是，怎么会呢？那辆车，已经丢失 30 年了，即使找到，也已经破旧不堪了。

秘书综合征

○礼 平

老婆说，已经有种种迹象表明，我是患了秘书综合征，而且病情正在日益加重。以下就是她所观察、分析出的症状。

我十分关心国家大事，每天晚上 7 时雷打不动打开电视看《新闻联播》，第二天早上再把从中央的到地方的报纸看上一遍。平时与同事、邻居闲聊，不管说的是什么话题，总要与大好形势、光明前景、WTO 之类结合起来，并能从现象到本质分析总结个一二三四、首先其次再次总之来。结果现在再也没有人敢和我聊天了。

我非常有礼貌，无论在何时何地，总是面带微笑，以至于到了晚上脸颊酸痛，要用手揉搓半天。坐车时，总是抢先一步替别人拉开车门，并用手背护在车门框上。家里的电话响了，我等铃声响过两次后，拿起话筒，用标准的普通话说“你好”，然后不假思索地报上单位的名称。前天在饭桌上，我见邻座杯里有酒，想也不想，拿过来倒入自己杯中。那人很奇怪地审视我半天，我才反应过来，他不是我们单位的领导。

我现在过于细心，以至有点固执、啰嗦和吹毛求疵。不论在何时何地，我总要随身带着钢笔、笔记本和电话号码簿，口袋里再揣上手机，以至于再好的西装穿在身上也没形没款。读书看报时，我总是不自觉地寻找错字和病句，并用标准的校对符号改正。别人说知道我的电话号码了，还是要坚持再重复一遍。上星期我老爸说想修一下卫生间，结果我用了四天时间到市场上搞调查研究，又用两天时间写了份可行性报告。不料，还没等我把报告交到老爸手上以便召开家庭会议讨论通过，老爸竟然已经把卫生间改造结束了！

总的来说，我是越来越不可理喻。上次我应老婆多次申请，给她写了一封情书，里面到处都是统计数字和形势一片大好的描写，而且，结尾署的是我们领导的名字！——天哪，我真是习惯做无名英雄了！跟老婆上街时，尽管她伸出手来想换我的胳膊，我仍然谦恭地走在其右侧偏后约一步的位置，并主动给她拿着手袋。我常常打听哪位同行高升了，然后分析他是不是有什么后台和背景。我经常练字，练得最多的是“同意”和自己的名字。我对人的常用称呼是“领导”，对3岁小女也不例外！

以上几条，是我媳妇帮我总结出来的。她一边说，我一边埋头在笔记本上速记。等她说完了，我抬起头来一脸诚恳地说：“您说得太正确了，真是高屋建瓴，说理清晰，分析透彻。对我今后的学习和工作、生活很有指导意义——请问领导，您还有什么指示？”言毕，我们双方惊诧，半晌无语。

租个儿子过年

○宗利华

看到那则启事，他的眼睛亮了一下。

启事的内容别具一格：期望一名有爱心有亲情观念的男孩子和我们一道过除夕之夜。署名是：一对年迈的老人。

他笑了，毫无疑问，那个地方太适合他当前的处境了。于是，他给老人打电话，说明自己的意思。那端的女人显得异常兴奋！他听女人说，老头子，终于有人打电话来了！

按照地址，他敲开了那家的门，这是一个在这座边远小城常见的四合小院。迎接他的两位老人比他想象的还要老，头发都花白，而且步履蹒跚。

他正不知道称呼什么才好，却见女主人眼圈发红，嘴角抽动着说，孩子，你终于回家了！

他觉得什么部位被猛地敲击了一下，眼睛就潮湿了。他不由自主就脱口而出：妈，儿子回来了！他一下想起自己的母亲了。

于是，一切顺理成章了，他被父母拥着走进屋子。一进

屋，那种家的感觉就扑面而来。母亲拍打着他身上的尘土，父亲不动声色地递过一杯红糖水。他开始逐渐进入角色。母亲领着他，说，你的房间早就为你收拾好了，一切都是老样子。这边是洗手间，这边是厨房。你先洗一洗，然后，咱一起包水饺。

他洗了一把脸，一边擦着，一边踱进了他的房间。突然视线里就出现了一张放大的照片，是一个二十岁左右的男孩。

那是我们的儿子。他一回头，就发现老头站在身后了。但老人说完这句话，就闭了嘴。

这时，母亲在外面喊起来，洗好了没有，你们爷儿俩在那里磨蹭什么？老头马上换了脸色，笑着说，好了，我们就去。

水饺馅是早调好了的。母亲已在擀皮儿了。擀面杖在她的手下发出欢快的声音。他挽挽袖子，坐下来，开始揉面。以往春节，在家里就是这种情景。父亲的任务是烧水，这是一项轻快活，倒上水，打开炉子，就没事了。于是坐在一边，安静地瞧着娘儿俩快乐地忙活。母亲开始讲一些琐碎事情了。那些事情，他并不感兴趣，但他知道母亲喜欢，所以就听着，有时他会插问一句，母亲就把手里的活暂放一下，瞧着他，跟他解释。

水饺出锅以前，是要放鞭炮的。

母亲的情绪在这时达到了顶点。她站在屋檐下，看着夜空里烟花缤纷，脸上漾着光芒，指挥着说，咱们也可以点鞭炮了。于是，他点燃了，母亲竟拍着手到院子里来了，而且，在鞭炮声中，她像孩子般地跳起来！

然后，一起吃水饺，一起看春节晚会，一起说着笑着。直到母亲累了。母亲说，我真高兴啊！可我是真累了。父亲走过来，说，你得休息一下了。

他在那天晚上睡得非常踏实。连日的疲惫一扫而光了。当新一天的阳光照射进窗口时，他才突然醒来，一下子坐起，半天才清楚了发生的事情。

那对老人看上去神情黯然了。老太太走过来，给他系系扣子，说，孩子，我知道，无论怎样，我不会取代你母亲在你心中的位置，记着，漂泊在外的时候，常给父母打个电话，抽空儿回家看看他们……

他觉得眼眶一热，看到老太太泪水流下来了，于是伸手轻轻地替她擦拭，一边点着头说，我知道了。

老头送出来，悄悄地掏出一张钱，说，真的非常感谢你，这是你的报酬，我们拿不出更多的钱来了。

他坚决不肯要。他说，你们已让我明白太多东西了。

老头仍道着谢，是你了却了我们一份心愿。你大妈，她实际上，活不了几天了，她得了癌症！她最大的心愿就是陪儿子在除夕夜再吃一顿她包的饺子。可我们的儿子，他，再也吃不到了。

他根本没听清老人后来在说什么，在那一瞬间，他忽然觉得自己变了模样。

辞别了老人，他飞快地奔向电话亭，拨通了自家的电话。话筒里传来老母亲的声音时，他已是泪流满面了。母亲一下子叫出了他的名字！母亲没听到他说话，就知道是自己的儿子了！

半天，他哭着说，妈，我想回家！

电话亭里的小姐莫名其妙地瞧着他。

她当然不可能知道，这个打电话的人是一个在逃犯。

罗牛山逸事

○罗 旋

罗牛山每天上午九点十五分，准时到达证券交易厅，找个不前不后的坐位，品茶抽烟，等待开市。这天有事迟到，找座时一位少妇向他招手，他虽不认识，但天天相见，人生面熟，便在她一旁坐下。她含笑相问，能告诉姓名吗？他随口回答：罗牛山！少妇掩嘴笑起来：我又不问股票名。他如实相告，本名罗佑山，有次炒“罗牛山”赚了一大把，股友们便给我改了名。他问她姓名，少妇说夏兰，他笑道，干脆叫春兰算了，春兰是绩优股。少妇睥睨他一眼，你这人也怪，喜欢取股名，你妻子叫什么股？他回道，本来叫惠兰，“太太药业”上市后，我就改口叫太太了。

少妇莞尔一笑：我看这里的股民，只有你炒得潇洒轻松，肯定是高手。我这人炒股不得法，买了就跌，卖了就涨。以后请你指点迷津，可以吗？说时斜送一个秋波。

他爽快答应了，精心选一种刚启动的股票，让她自己拿主张。她毅然买下 20 手，果然接连 3 天拉阳线，一算净赚

2000 多元，高兴得主动请客。两人进了附近一家餐馆。服务小姐上前请点菜时，他不看菜谱就说，我只点一个菜：600275。小姐听了茫然，说，先生，我们的菜不编号。他一笑告诉，我点的是“武昌鱼”。小姐还是不懂，他这才说出是鳊鱼。少妇点完菜，小姐问要什么酒，他说，当然要“上市”的，小姐说，我们的酒都是上了市的，他便说出一串名字：兰陵陈香，宁城老窖，沱牌曲酒，古井贡，湘酒鬼……小姐听着直摇头，先生你怎么尽挑外地的？我们只有本地名酒。他把手一挥，算了，本地没上市的，不喝！小姐愣站着弄不清“上市”含义。少妇一旁瞅着直笑，我看你吃饭也要吃上市的吧？他也笑起来，没错，我喜欢吃“金健米业”。

从此两人“炒”在一起，他觉得她有风情，能给自己精神上的愉悦。坐在一起，天南地北，无所不谈，她问他在外有没有第三者，他答得干脆，当然有！有时梦中都喊着她名字，让太太听了吃醋，追问美菱是谁，我说我相中的不只“美菱”一个，还有两只“天鹅”三只“凤凰”，还有金花、丽珠，都是风流人物。等她大哭大闹，我才拿出证券报和交割单，指给她看这些名字。她一下就破涕为笑。她是个贤惠女人。你呢？你的丈夫不会因你炒了“双虎”或者“黑龙”就吃醋吧？她低头叹息一声，别提这个冤家，撂下 20 万分手了。他忙说对不起，不该触你伤口。她说没关系，如今男人花心的多，难道你在外面没包二奶养情人？他笑道，我哪有条件包二奶，不过，情人倒是有一个。这个情人可不好对付，有时热情奔放，有时冷若冰霜；有时非常多情，有时翻脸无情……她打断他的话，你又在说股票吧？他笑道，我说的是大

众情人，赚也爱她，赔也爱她，不是股票谁有这么大魅力！

一天，她忽然对他说，我经过慎重考虑，决定把股金交给你，两人合伙炒。他一听慌忙摇手，不行，父子兄弟夫妻都不能一起炒，只能各炒各的。

临近五一长假，她又提出，我想请你外出旅游，张家界、峨眉山、黄山随你挑，一切费用由我出。他当然明白一男一女出外旅游的实质，对这位风韵犹存的少妇，他也有些动心，但他把她当做一只蓝筹股，不选虽然可惜，选了可能被套。犹豫一会儿，抱歉地说，真对不起，五一长假我早有安排，要参加证交所的一个研讨会。

她一脸阳光霎时被阴霾罩住，含嗔带怨地问，难道还不如股票？他只得解释，你不了解，我这人只玩股票，不玩感情。她悻悻然骂一句，你呀真是股迷心窍！甩手就走。但走了几步又回头，告诉你，我已经离不开你！他安详地回答，你指的应当是炒股，我们仍然是亲密股友嘛！

春天无法保守秘密

○文清丽

17岁刚过，我就被一辆大轿车拉到华山脚下的一个部队农场当兵。因能写几篇可上报纸的“本报讯”，被教导员留在场部当文书。于洁长得漂亮，在场销售科当供销员。其他女兵一见我俩坐办公室吹着风扇，她们却三班倒做方便面就生气。

她们一生气，我俩晚上出去就进不了宿舍。有人在厂办后墙上写“文清丽是徐才人，于洁是武媚娘”。唐太宗是谁，没写。那时，电视都在放刘晓庆主演的《武则天》。于洁哭着找教导员，教导员说她们不懂物尽其用，人尽其能，好好发挥特长，为咱们的方便面畅销全国奋斗。我们不再为恶作剧生气，不让进门我俩就坐在门前说悄悄话。月明星稀，风顺地寂，正是聊天好时间。大家拿着我们没治，自动开了门。

教导员晚上爱抓蝉，拿手电往树上一照，蝉就纷纷落到地上。第二天，我们就吃上香喷喷的油炸蝉肉。时间长了，蝉大概让我们吃尽了，他就去很远的地方抓。饭桌上是吃不到

了，教导员把有限的蝉放在宿舍。一次，我为他整理房间，看见一张条子：小文，吃掉它。那时伙食特差，整天就是水煮白菜。我幸福地吃完，心里升起一股无法言说的情愫。教导员为啥不让于洁吃，偏让我吃？那个年纪，正是毛茸茸的心事像满天蒲公英一样谁也没法赶出心田，我张开想象的翅膀，第一次发现教导员长得那么帅。这时，门咚咚几声，原来是于洁。我抹抹嘴，掩饰说嘴唇干抹了油。她没再问，说有人提货，怕货多人杂，让我盯着点。我忽然觉得有些对不住于洁，立即跟她去库房，大包大包地扛箱，减轻心中的不安。

一天，教导员和于洁一起去驻地要欠账，夜深了才回来。于洁一进门就叽叽喳喳说一路风景。我爱理不理地应付。可心里悬着的石头总卸不下，想了半天终于开口：现在坏人很多，咱们还是要防着点。小女兵满脸单纯状，我稍有安慰，接着说，不能相信任何人，包括教导员。她认真听着，感激地说：你真好。我在心里打了自己一个耳光。

晚上，于洁咬着我的耳朵说教导员对她有意思。我心里恨恨但面上平淡地问：何以见得？她声音低得我费了半天劲，才套出秘密，教导员说她可爱。刹那间，我觉得世界上最坏的男人就是教导员。

写稿子，我故意写得小，让教导员认不清字。他生气地说：“你干还是不干？”晚上供销科招待客人，于洁忙得团团转。我很想去帮忙，可心绊着我的腿，只好躺在床上装病。

有一天，教导员撤掉大床，听说还上街买了束花。我想新娘肯定是漂亮的于洁。于洁却说教导员爱才，新娘是我。我们怀着美好的梦想一天天盼着谜一样日子的到来。

新娘是位军官，还是大学生。这消息足以让我俩晕倒。大家都说新娘长得漂亮，可我俩发现她脸上有雀斑，还不止一个，整整两个。我们开始说教导员一点也不帅，一点也不值得去爱。假如我们把他说于洁可爱的话告诉女军官，把给我偷偷吃蝉肉的事也说了，女军官肯定不会嫁给他。

可教导员的好我们说也说不完，是他让我们在做方便面的日子有了心灵的充实。他还给我们讲诗、讲美学，跑省城给我们买书，他说：女孩子一定要懂得欣赏艺术，就像花需要蕊一样。这样的教导员，我们要陷害他？结果我们还是原谅了他。

我俩给教导员买了一个音乐盒，花了一个月的津贴，可我们很高兴，走到教导员宿舍，看到一张大红的结婚证和一对相爱的人。教导员结婚的晚上，我们都没去，相伴哭了一夜。第二天，早早起来为教导员清扫门前的花屑。教导员非要我们进去吃块糖。我们就高高兴兴地吃了。回去的路上，于洁说：“一定要嫁教导员那样的军官。如果实现不了，我就让妹妹嫁。我还有四个如花的妹妹。”

我下决心，一定要考上大学，必须是艺术学院。有一次还梦见脸上长了两个雀斑。

买 单

○乔全荣

一群人挤在一起抢橄榄球，他们是美国人；一群人挤在一起互相让座，他们是英国人；……一群人挤在一起急赤白脸，撕扯着争着买单，他们是中国人的。

老林对于这样的幽默总是抱批判的态度：买单的时候当然要挤了，事关脸面，马虎不得。不过作为家里的“首席执行官”，执行老婆的命令就是天职，挤着买单往往就显得力不从心。

类似的场合一个月总能遇到几次。办公室里几个人喜欢推杯换盏，热闹热闹。拉不来领导参加，没有公家买单，大家就只好花生油炒花生米——自己宰自己了。次数一多，连老林都有机会连连中招，教训万分惨痛。

第一次是办公室的同事一块儿喝酒，几个小年轻打着家庭、工作、生活、事业的幌子频频举杯，终于把老林给灌醉了，被服务员小姐推醒的时候都过了午夜十二点。小姐说您醒醒，打烊了。老林迷迷糊糊爬起来就走，小姐拦住说：“先

生，请买单。”

第二次老林就多了个心眼，推说自己胃不好，光喝奶，结果众人皆醉，老林独醒，一块儿簇拥着往外走。小姐拿着单子围追堵截，问哪位先生结账？小李手一挥，说：“后面。”小刘说：“记账。”小王则拿出一电话卡说：“刷卡。”最后小姐只好向一直站在旁边微笑的老林说：“先生，麻烦您结一下账吧。”第二天大家都笑，说怎么又叫老林破费。老林嘴上说没事，心里却痛，身上更痛——昨天回家让老婆好一顿拧。

从此老林总是想出种种理由来躲开类似的聚会，一问就有事，没事就有病，连领导都来关心老林了，说身体可是革命的本钱啊。老林心想本钱咱不缺，就是缺闲钱。

以后那帮小年轻又改规矩了，想聚会的时候就在下班后摸几把扑克，光输不赢，凑够了钱就会下馆子。这天正好缺人，就招呼老林，老林说我不会玩。小李说不玩就不玩吧，我们打跑得快，凑钱还更快。大家都说老林你别走，凑出来咱们一块儿下馆子去。老林想这不是让我当白痴吗，就把心放在肚子里了。领导过来说别在办公室里玩牌，群众反映不好。小王说好好，咱们找个棋牌室玩一会儿，一个小时不就是几十块钱吗。一帮子人就去了附近的一个棋牌室。不一会儿就凑够了钱，把牌往桌上一扔，一群人站起来吆吆喝喝往外走。老林心疼那四副扑克，就留在后面。等老林包好扑克，小李他们已经走了。小姐彬彬有礼地拦住大步往外冲的老林说：“先生，请买单。”

活下来才算个爷们

○许 行

你要安乐死！

白刷刷的墙，白刷刷的棚，白刷刷的被子、床单和枕头，医护人员身上也是一身白衣服……这都和蒙在死人身上的白苦单是一个颜色——死亡的颜色！

他已看见迎接他的死神，正向他走来……

他躺在这里已快 3 年了，一千多天就在这僵死而毫无生气的白色中熬着。他大脑血管的栓塞，已使他失去一切行动的自由，整天像一具僵尸一样躺着，连翻个身都得别人来帮忙……他不是个植物人，但也是个活死人了！

家里人都围着他转，菜饭用人喂，屎尿用人接，没黑夜没白天地侍候着他，老妻都累病了。

他浑身不舒服，心里更难受。他不愿再忍受疾病的折磨了，不愿再累赘亲人了。他要安乐死，死了就一切都解脱啦！

他已接近 80 岁了，人生七十古来稀，他现在死了也不算短命。他多次跟妻子说，让我走吧！解放你跟孩子们吧！

他一说妻子就哭，难道嫌我们对你照顾得不好吗？

他说不是，是我再不忍让你们为我吃苦啦！我已没几天活头儿了，既然这样子，还让我熬着干啥？让我早点走吧！

他决心已定，他要安乐死！

可医生说法律上没有这一条，没人能帮助他安乐死。

他说如果不让他安乐死，他就用最后一口气，撞死在墙上……他这人生来脾气执拗，想做的事，九头牛也拉不回。

妻子为此成天以泪洗面，她说你死了我不就是一只孤雁了吗？你怎忍心丢下我呀！

他说我这样不跟死了一样，比死了还使你难受。

妻子忙说，不，不，你只要有一口气在，我们就是两个人，我活得就充实，我们就是成双的雁哪！

老妻劝不了，儿女们劝，越劝他越心烦。没办法只好加强监护，防止他想不开出现意外。可这终非上策，大家想只有他感到还有些人生的乐趣，还有点活头儿，他才能解开心上的疙瘩，放弃死的念头。

于是，刚考上大学的孙女，把录取通知书拿来给他看。这原是他最关心的事，也是全家的喜事。看了通知书他不由面露几分喜色，生活终于给了他个愉快。

于是，小儿子夫妇把刚满月的孩子给他抱来，爸爸，你看看，你又多了个孙子。儿子把孩子举在他的面前，孩子使劲哭叫起来，他感到一个茁壮的生命在呼唤人生。他的脸色也跟着孩子的哭叫声，一点一点红润了起来。

于是，大孙子结婚这天，夫妻披着婚纱，戴着礼花，来到了他的跟前，一齐向他鞠躬行礼，拉着他的双手说，我们

以新婚的喜庆为您祝福，祝您早日康复……他感到病房里五彩缤纷，喜气洋洋。他的眼睛亮了，心花开了，他微笑着点了点头。

一桩桩使他开心的事，也让妻子扫去了心头上的阴云，她想太好了，一切都有了转机。但缓解了几天后，他还是郁闷不乐，那要死的念头还未打消。

妻子和儿孙正没有办法的时候，这天来了一个老人，他捧着一个大花篮，进屋就俯身搂着他亲了又亲，说我刚从外地来，知道你患病在此就来了。恩公，你不要怕，脑血栓这病，许多老年人都有。你要同它斗，你要把心放在肚子里好好活下来。你记得当年“文革”中，你把我从上吊的绳套中解下来吗？你骂我是懦夫，几张大字报、一块牌子就压垮了，还算个啥汉子！你骂我是个自私鬼，光图个人痛快，想抛下一家人走开……你骂得多好，那一顿痛骂让我醒了，你不光救了我一条命，也救了我一家人！你看我活得多好。你是我的恩公啊！你现在千万不要悲观，一定要活下来，活下来才有希望，活下来才算个爷们！

这一席话说得他红了脸，出了汗，激动得流下了眼泪。他轻声说，你来得好，过去你听了我的，现在我听你的……

两堂生理课

○吴成铭

初三那会儿，我们班发生了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

肇事者何恩明是我的同桌兼室友。

何恩明其实是一个不错的学生。他成绩拔尖，做事认真，又写得一手好字。他惟一的缺点是不爱说话。全班同学都认为他是一个老实人。有人说，老实人一旦不老实，干出事来会吓死人的。那件事正好应验了这一说法。

那天的最后一堂课是生理卫生，按照进度，该上《生殖器官》一章。快上课时，何恩明突然用肘碰了碰我，小声说：“你说李老师这节课会讲些啥？”

我吃了一惊。因为尽管是同桌，何恩明却极少主动和我说话。不过，我很快明白了他的心思，反问道：“你想她讲些啥？”

何恩明的脸刷的一下红了，他囁嚅道：“你娃别装，心里想的还不和我一样？”

我的脸也烫了起来。何恩明说得对，此时，我的内心也

不平静。事实上，整个教室里的气氛都不太对劲，让人感到神秘和不安。我知道，大家都在期待生理课老师李百花尽快到来。李老师是一个敬业而风趣的人，她的课讲得生动、细腻。在我们学校，生理课和美术、音乐一样历来被视为“豆芽”科。但自从李老师调来后，这种历史立即被改写。凡是听过她的课的人，无不立刻对人体有多少块骨头、多少个细胞这类繁琐的问题产生浓厚的兴趣。生理课很快就和语文、数学平起平坐了。正是她出色的授课水平，才使我们对她产生了莫大的期望。我们巴望她把这节课讲得更具体、更形象一些——那可是我们心中最神秘的领域呀。

然而，李老师在那天却一反常态，她严肃而平淡地对我们说：“这部分很简单，你们自己看。”

我们的失望可想而知。

失望归失望，对于老师的决定，我们却无可奈何。

可是，就在那天夜里，何恩明出事了。半夜时分，我们突然被一阵喧哗的人声惊醒。只听有人在愤怒地咒骂，有人在高声呵斥，有人却在极力劝阻。宿舍里陆续有人跑出来。因为是夏天，天气十分闷热，我们都睡得不安稳，索性也跟着下床出去看热闹。喧闹地点却是离我们宿舍围墙不足三百米远的市第三人民医院太平间门口。尽管有些心悸，但好奇心还是驱使我们翻过围墙的一个缺口凑了过去。令我们惊得目瞪口呆的是，人群中央，跪在地上瑟瑟发抖的家伙竟是和我们同睡一个房间的何恩明。我们很快就弄清了事情的原委。这天上午，一位突发心肌炎的年轻漂亮的女人在医院里死去，尸体存入了太平间。何恩明不知怎么得知了这个消息，趁我们

睡下后，他悄悄溜出了寝室……

这事的恶劣影响就不消说了。幸好是学生，何恩明才没有被死者亲属索赔名誉损失费。但校方的处分却是难逃的，何恩明被留校察看一年，他在同学们心目中的地位也一落千丈。女生们说：“这家伙原来是一只披着人皮的狼啊！”

事后，我曾经问过何恩明：“你怎么傻到了这种地步？”

何恩明说：“我又不是要干啥，我只不过想看看。”

何恩明还说：“我今后要是当了老师，该让学生明白的我一定让他们弄明白。”

巧的是，七年后，何恩明真的当了老师。大学毕业，他被分配到省城一个中学教数学。何恩明教书很认真，很快就确立了自己在学校的骨干地位。更巧的是，有一学期，学校差一位生理课教师，校长第一个就想到了何恩明。校长说，你是学理科的，兼几节生理课没问题吧？何恩明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他把枯燥的生理课同样讲得有声有色。教学效果和当年的李百花老师不相上下。

有一天，何恩明也讲到了《生殖器官》一章。历史的惊人相似令他感慨万千。为了不走前车之辙，何恩明查阅了大量资料，做了精心的准备。他要在那些正值青春躁动期的学生面前揭开性的神秘的面纱，帮助他们树立起正确的性观念。

何恩明满怀信心地登上了讲台。

学生们用一种神秘而怪异的目光看着他。没等他开口，坐后排的几个男女生已窃窃地笑了起来。何恩明那张年轻的脸霎时一片潮红，他像做了亏心事般不知所措，脑子里那有条不紊、内容丰富的讲义也一下子跑到爪哇国去了。

何恩明于是平淡而严肃地对他的学生说道：“这部分很简单，大家自己看。”

招 聘

○曾 平

王局长决定加大本单位人事改革力度。经主管部门同意后，王局长决定面向社会招聘部分中层干部。王局长亲自担任面试主考。

王局长翻着一份份应聘者的资料。他很满意自己的英明决策，不自觉地，高跷的二郎腿就应和着昨晚在练歌房练熟的那首新歌的节奏敲打起来。

王局长仔细打量起应试者。英俊、潇洒，这是王局长的初步估价。小伙子的眉宇间不时还漫溢出机警和智慧。第一印象王局长很满意。招聘条件第3款，王局长反复强调男的需英俊、潇洒，女的需青春亮丽。王局长讲，公务员代表国家，形象问题马虎不得。

王局长查看资料，张三，身高1.72米。好险，差点过不去。招聘条件第4款，王局长亲自添加的，身高，男，1.7米，女，1.6米。学历，不错，学士学位。招聘条件第5款，王局长反复强调，必须大学本科。现在是知识经济时代，科

技创新一日千里，我国加入 WTO，没有高学历不行。

王局长看了看张三的专长。王局长连连点头，不错，不错，英语 4 级，计算机 2 级，有 20 余篇文章发表，招聘条件第 8 款也是王局长亲自添加的，需会一门外语，会计算机。王局长看过一个权威资料，21 世纪界定是否文盲的标准是语言文字、外语、计算机三项指标。在我们已经大踏步迈进小康社会的今天，我们的国家公务员能是文盲？

王局长在心里已替张三打了一个高分。

王局长用他地地道道的方言问起了面试题。王局长常常在大会上讲，乡音难改啊！我这人，不忘本。念了半截，王局长停住了，有一个字，不认识。以往，不认识的讲话稿，秘书都用同音字替他注好。这次试题属秘密，秘书无缘事先注音。王局长只得含混念过。偏偏张三举手了，张三用标准的普通话说，领导，能不能请你用普通话再念一遍？我没听清楚！

王局长汉语拼音都不认识，哪会普通话？一次，市上开会，市领导硬性要求说普通话，王局长只得硬着头皮说，还未说到一半，被打住，因为王局长的普通话还需翻译。

王局长火了，训斥道，考场规则，念题只念一遍，考生请回答问题。王局长用的当然还是方言。

张三只得回答问题。

张三的普通话腔圆字正，标标准准。张三侃侃而谈，分析透彻，思维清晰，有论证，有对策，深入浅出，头头是道。

王局长连连点头，尽管张三让王局长有了一点小难堪，但王局长还是十分客观公正，在心里连叫了几次好。

张三答题完毕。王局长说，你可以下去了。

但张三不走。张三说，May I ask you any questions?（我可以问你几个问题吗？）

王局长哪里懂什么英语，连 26 个字母也识得困难。但他不能表示不懂。只得连连点头，还微笑着。

张三说，Can you introduce me the principle rules of WTO?（你能给我介绍 WTO 的主要规则吗？）

王局长这下不能再点头和微笑了。王局长只得问旁边参加面试的人员。其他人也不懂。好在其中一位聪明，厉声呵斥说，请考生讲汉语！

张三只得用汉语翻译一遍。

WTO 的培训到处都在办，但王局长哪有时间？他干吗要懂？王局长火了，脸涨得红彤彤的，一点没有往日喝醉了酒那么亲切，厉声说，今天到底是你招聘我还是我招聘你！

张三昂然地说，都是。

王局长的脸如同一潭死水，说，请考生下午在此等候通知。

张三说，用不着了，在你这样的领导手下工作，我得好好想想。

遗 嘱

○傅爱毛

老金 55 岁了。

55 岁的老金经营着一个巨大的建材企业，他手头究竟有多少资产，谁也说不清。只晓得，他向慈善机构捐款，一出手就是十万二十万的。

老金有两个儿子一个女儿，老伴在几年前就去世了。

老伴去世后，有一打的女人挖空心思嫁给老金，老金一概回绝了。自己已老朽得如同一把枯柴，且患有心脏病，他清楚那些女人们想要的是什麼。

老金对狗十分宠爱。几十年的商海生涯使他明白了一个道理：狗有时比人更值得信赖。

不过，狗与人相比总是短命的，这让老金深感遗憾。在死掉了几条狗之后，老金发誓再也不养狗了。没有狗相伴的日子，老金显得形单影只，女儿看了心疼，便在他 63 岁的时候，又送了他一条狗。

这条狗虽然不是什麼名贵狗，但乖巧、温顺，好像天生

与老金有缘，一见到它，老金便很喜爱。他给小狗取名“闹闹”，每天无论多忙，他都亲自替闹闹洗澡；闹闹生病了，他又亲自带它去宠物医院看医生。

就是在那家宠物医院里，老金认识了阿方。阿方是宠物医院的护士，每一次老金带闹闹去看病时，阿方姑娘都亲切地把闹闹抱进怀里，又是摩挲又是抚爱的，就像一个年轻妈妈爱抚自己的孩子那样。老金看在眼里，喜在心上。后来，老金就把阿方姑娘聘请到家里专门照顾闹闹。再后来，阿方就成了老金的妻子。结婚的这一年，老金 63 岁，阿方 23 岁。

大家都认为年轻貌美的阿方是因狗得福的，她嫁给老金一定另有图谋。而阿方表现出的却是另一种姿态。她在老金面前从来没有提及钱这个话题，也从来不肯接受老金送她的任何贵重礼物。她对老金说：这世界上只有两样是她的最爱，一是老金这个人，二是老金养的狗。她要用自己的行动向人们证明：在这个物欲横流的社会，还存在着一种纯粹的东西，那就是没有任何功利的爱。

既有女人又有狗的日子，老金感到心满意足。然而，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和阿方姑娘结婚还不到一年的时间，老金就心脏病突发去世了。不过，他的猝死并没有引出什么乱子来。毕竟是在商海混了半辈子的人，老金自有他的精明之处。在跟阿方姑娘结婚前一个月，他就悄悄立下了遗嘱。

在老金的后事处理完后，律师和公证人就宣布了遗嘱：老金的全部不动产归两个儿子所有，全部动产平均分成三份，分别归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所有。具体细则有遗嘱附本详细说明。

当然，作为他的合法妻子，他不可能不提到阿方。他在遗嘱中特别说明：他很爱他的狗。他认为在他所有的财产中，最贵重的就是那条名叫“闹闹”的狗。因为它代表着爱、忠诚以及信任这些最美好的东西，是多少金钱都无法替代的。如果他突然去世的话，他要把闹闹作为一份最珍贵的遗产，留给他的妻子阿方，希望阿方像他在世时那样，悉心照料它。如果阿方不同意收养它，则征询家里其他人的意见，谁愿意就把狗托付给谁。实在没有人收养，就把狗送到福利院。总之不能让它流落街头。

遗嘱刚刚宣读完毕，阿方就歇斯底里大叫起来，一边叫一边骂老金没良心。说他把所有的财产都给了自己的儿子和女儿，却只留给自己一条该死的哈巴狗。自己付出青春和美貌，耐着性子陪他个老不死的，并不是无偿的。看着这个以贤淑和爱心著称的女人一瞬间变成了这副嘴脸，大家深感惊诧。

等她骂够了，律师再一次郑重征询她的意见，问她愿不愿意收养闹闹。她咬牙切齿地骂道：“收养它个大头鬼啦。我生平最恨的就是狗。让它去死吧。”见她坚决拒绝，律师便遵照遗嘱，当场征询家里其他人的意见。老金的三个儿女由于对财产的分配不是很合意，都默不作声。老金家的保姆，一个伺候了老金多年的乡下阿嫂秋桂最后说：既然大家都不想养这条狗，我就带回乡下去养好了。老金生前一直对她不薄，如今老金去了，她收养他的狗，也算是为他尽一点心意。既然秋桂阿嫂愿意收养闹闹，律师就让秋桂在一份文件上签了字。

秋桂签完了字，律师和公证人当场拿出另一份遗嘱附本宣布道：愿意收养闹闹者，奖励人民币五百万。

阿方听到这里，当场晕厥了过去。老金的三个儿女也都傻了似的呆住了。

乐死人的葬礼

○王小见

蔡老蔫的爹死了，死得可真不是时候。蔡老蔫家本来就不富，碰巧两个儿子今年考上大学，这费那费把仅有的一点积蓄掏空不说，还欠了一屁股债。

如今老爹一死，按当地习俗，要请吹鼓手，还要摆宴席。可眼下该借的都借了，能卖的也都卖了，这钱又不是猴子脑袋上的虱子，说长就长出来的。

你说，蔡老蔫的爹死得是真是时候？

老蔫村里有个婚丧嫁娶的王牌主持人，大家叫他白博士。这博士不是学位，是乡里人送他的美称。白博士掰着手指头一算，老蔫爹的丧事没有400元钱下不来。

恻 p 里去弄这400元呢？老蔫一夜之间愁白了头。就在他一筹莫展精神恍惚的时候，一辆小汽车在他家门口嘎的一声停下了。车里钻出肥头大耳的乡经委主任高义勃。

高主任进了屋，紧握住蔡老蔫的手，关切地问：“丧事筹

办得怎么样啦？”蔡老蔫摇摇头，叹了口气，说：“白博士说这个丧事少说也得 4000 元！”

高主任一听，把眼一瞪，道：“4000 元哪成？你爹当年是村支书，丧事一定要体面，怎么也得办个万元级的，把咱乡的电声乐队、摇滚乐队都请来！”

蔡老蔫一听，差点没坐地上：“高主任，你把我卖了也没一万元呀！”

高主任微微一笑：“放心，你爹的事就是乡里的事！钱不是问题，我们乡经委、乡企业家协会决定赞助你一万元把丧事办好！”

蔡老蔫做梦也没想到有这样的好事，感动得眼泪直流，就差给高主任跪下磕俩响头了。

高主任话锋一转，说：“不过，既然是赞助，葬礼上就要适当做一些广告，相信你是能理解的吧？”

蔡老蔫一愣，可再一想，钱是人家给的，解决了自己的大问题，做广告就做广告吧，于是点了点头，算是答应了。

转眼到了出殡那天，四乡八村的人都听到风声，赶来看热闹。主持人自然就是白博士。因为是万元级的高档葬礼，白博士显得格外精神。

下午 3 点，葬礼正式开始。

白博士手拿一张写得密密麻麻的大纸，扯起大嗓门儿庄严宣布：“乡亲们，注意了！人也不少了，天也不早了，由高家庄乡经委、乡企业家协会独家赞助的蔡有财先生葬礼现在开始！出——堂——喽——”

随着这么一吆喝，请来的几个鼓乐班子立刻唢呐齐鸣，笙

管合奏，为了招揽生意，里面还夹杂了几把电吉他，两架电子琴，也算是中西合璧了。

16 个身强力壮的小伙子在乐声中操杠在肩，红漆棺材抬起来后，在穿白挂素的子孙护送下起程。

大家一看，还真有那么回事，禁不住交口称赞起来：“看看人家的丧事，多体面！”

走在前头的蔡老蔫一听，这腰杆也挺起来啦。

送葬队伍走得很慢，过不多远开始路祭，也就是死者的亲戚在半道上给棺材行礼。

只见一人立于供桌前，毕恭毕敬。这边蔡老蔫率领孝子贤孙们也一起跪下还礼。只听得白博士大声说道：“表外甥许大下巴给表舅行礼！大力家具厂提醒各位注意天气变化，厂长蔡大力偕全体木匠向大家问好。一鞠躬，再鞠躬，三鞠躬！孝子——谢！下面告诉大家一个好消息，永乐村有挂面出售，鲜美卫生，价格便宜，欢迎大家前往选购。地址：过看丹桥往西走 200 米即到。”

围观的人群顿时爆发出一阵哄笑。蔡老蔫觉得不是滋味，便悄悄对白博士说：“你那些广告插在这儿不太合适吧？”

白博士挠挠头皮说：“高主任吩咐了，这些厂家出了钱，广告一定得在人多的时候念。你也别太保守，要有点敢为人先的精神呀。”

蔡老蔫被说得哑口无言，只得硬着头皮往前走，反正碰到路祭就磕头，白博士依然在旁边插播广告。

也不知道到底过了多少路祭，总算到了村口，蔡老蔫抹了一把头上的汗，长长出了一口气。这时候杠夫照例要休息

一下，听段小曲鼓足劲，然后一鼓作气把棺材抬到坟地下葬。

趁这个机会，白博士朗声宣读：“要致富，养蘑菇，小豆镇胡二麻子向大家提供蘑菇培养技术，膳食自理，保证学会。下面是献给全体抬杠人员的歌曲，由乡村歌手赛丽君小姐演唱。张举人庄有种猪，欢迎垂询。可上门服务，一次速配未成，下次免费。下面有请歌手出场，大家掌声欢迎！”

赛丽君手举话筒就唱开了：

送君送到大路上，
几件事儿不可忘：
买挂面记住看丹桥，
购家具别忘大力厂，
养蘑菇要到小豆镇，
找公猪就去举人庄。
呷呼呷呼嘿……

这歌声和着人群的笑声，像袅袅的花香，回荡在乡间广阔的上空，人们都忘了这是出殡……

无泪木偶

○鲁 强

冯娜的茶艺馆开在湖畔，每天上午，是她睡觉的时间。下午两点钟，她起床推开窗，烟雨又笼罩在湖面上，无边无际的。

梅雨季节，冯娜的茶艺馆有些冷清。她对生意也有点儿心不在焉。当初老师为她把茶艺馆办起来的时候，就没指望它赚钱。老师说，我不在时，你守着一片店，会热闹的。

28 岁的冯娜，对老师没有太多期待。一个飞来飞去的有家室的商人，中年，务实。冯娜是聪明人，她既然看不懂他，她会有什么另外的期待？

冯娜记得 1998 年自己从大学校门出来，到南方找工作时，一无所有，除了容颜，最穷时口袋里只有 5 元钱，是老师帮了她。她跟着老师了。现在老师每两个月来一次 N 城，冯娜在那段时间里扮演小鸟依人的女孩。

冯娜的女友张红，隔三差五地来看她。张红有一次说，你也得考虑考虑以后了。冯娜说，以后，以后又怎么样？或许

你不知道吧，我是把现在当做一生中最痛苦的阅历，这样的苦我都吃得了，以后还有什么苦吃不了呢？

张红知道冯娜最终目的是想攒点钱出国，现在只是过程。冯娜说，我明白人家怎样看我，其实，张红，像你这样努力在单位里干，一辈子挣间房，最多再挣一辆车，这些我现在有了，这些也是我自己努力的，我也付出了。张红知道现在很多人在许多事上想法不同，是因为各自的定义不同。冯娜是实际的女孩。

平时，张红来这里，总看见冯娜轻快地应付着各色客人，善解人意地听茶客们聊天，嘻嘻哈哈。只有张红知道冯娜是不快活的。冯娜对张红说，我不知道我为什么不开心。

这个雨季，张红也很少来了，她正在准备她的婚事。冯娜在顾客稀少的下午更无所事事。

有一天，她看见茶艺馆门口的马路边，有一个来自外乡的老汉在当街表演木偶戏，吸引了一些放学的小孩子。他破旧的衣衫上披挂了人参娃、老鼠精等等粗制滥造的木偶，冯娜看着看着，有点好玩。没想到，后来老汉走到茶室门前，犹豫了好久，把一枚一元硬币放进冯娜的手中，说：我买茶喝。冯娜有点哭笑不得，她说，我们这儿不卖大碗茶。老汉不信：一元钱还买不了一碗茶？冯娜笑了，她让服务员去弄一杯茶水来给他喝。她问他：你来城里演木偶？她说木偶挺滑稽，她说小时候我也挺喜欢看木偶。那老人喝了免费送的茶，一高兴，就说我给你演一段，他一边操纵提线，一边说：我这把老骨头来城里，是想挣点钱给儿子娶媳妇，姑娘你看着高兴，随便给多少。

那一天下午，张红刚好路过茶艺馆去买枕头，她顺便过来看看，她看见冯娜正在门口看一个老汉做老鼠嫁女的把戏。她发现冯娜眼中充溢着泪水。张红往口袋里抓了一把，抓出的是几颗话梅，张红把话梅塞到老人的手中，说：别演了，你走吧。张红注视着冯娜的脸，说：看木偶怎么哭了？老人在低头收拾他的木偶，他听岔了，他说：木偶是不会哭的。冯娜泪水模糊，她说：我没想哭，是它自己流出来的。

胡 同 口

○王凤军

秋天天短，下午五点钟就擦黑。钟楼根下的一个胡同口，卖糖炒栗子的，卖菜卖水果的，卖大饼的，早熙熙攘攘热闹起来。82岁的老胡头儿把七八根铁皮烟囱和一堆弯头，整整齐齐挨着修自行车的杨大爷的摊儿摆好了。

“老爷子，又摆上了？”杨大爷正歇了手里的活儿，就着个热气腾腾的大包子咂摸二锅头。

“摆上了，摆上了，赶着下班的点儿把这点东西卖完就完了。”

一个年轻人蹲下来翻弄烟囱，拿尺子量口径，老胡头儿说：“甭量，粗的4寸，细的3寸5，可丁可卯，你买回去试吧，我跟你说没问题，这就叫标准，什么都很讲个标准！”

杨大爷插进嘴头：“小伙子，这烟囱还挑什么呀，老头儿1956年合作社那阵子就干黑白铁，这是手艺。”小伙子掏钱抱走了几根烟囱，老胡头儿开了张，有了些兴致，“甭管什么行业都一样，都得有个标准，我打个弯头是小事，过去我们在

厂子做那个消音设备，讲究个天圆地方，你差一点儿也不行，三通、四通都得能做，真是手艺。现在都工业化了，什么都改塑料的了，塑料做着快呀，用模子一压一个，可它不如这黑白铁，不耐火，要不现在美国那大楼说烧就烧了呢，钢筋水泥烧得了吗？”

天又暗了些，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把自行车停在了老胡头儿面前，肩上扛着一节烟囱，“老爷子，您这烟囱真好，厚！我捏了捏，捏不动，嘿，用 3 年没问题，真好！可就是回去对不上口，一戳，噗，过了！可能您这个做细了点儿，您给退了吧，我去前边再看看。”

老胡头儿一下子就火了：“我一分钱也不退给你！你说我做细了就细了？你把你家烟囱拿来我对上试试，你不拿来我就信你？你破坏我名誉不行！我 82 岁了，我这岁数办事牢靠，我这个烟囱是标准的，现在都是拿楼房拆下来的下水道当烟囱，那不行！你那个不是标准！”周围围上来几个闲人，下班路过的人也有把自行车停下来支着腿看热闹的。退烟囱的中年人看老头儿气得胡子直撅，连忙说：“行了行了老爷子，这岁数了您怎么还这么大火气，不就 10 块钱吗？能退就退，不能退就算了，犯不上为这生气。”

“不是钱不钱的事，你破坏我名誉不行！我干了一辈子黑白铁，我 82 岁了，你有我岁数大吗？”

中年人看人越围越多，怕给老头儿气出个好歹，脱不了干系，嘟嘟囔囔忙骑车走了。老胡头儿火气难消，冲着中年人背影嚷了半天，他见围着的人没散，继续说：“我 82 岁了，我有退休金，吃国家的，我早不干这个了。这两年平房都扒

了，没人烧炉子，烟囱也不好卖了。我这儿说搬也就搬了，手头有点料，不想卖了烂铁，这点儿卖完就完了，我早不干了。再过两年，国家办奥运会治理环境，不让烧炉子了，黑白铁这行就没了，过去铜锅铜碗的不就没了么？我也不干了，82岁了。”人渐散了。

杨大爷劝着老胡头儿：“听说咱们这儿扒了之后是条大马路，直接通北边奥运村的。”

“通哪儿我怕也看不着了，我82岁了，2008年该90岁了，活得了那么长？”

“能活，您少发点脾气，搬了家吃点好的，享享清福，也别做黑白铁了。”

“不做了，不做了，以后没有炉子了，也没用烟囱的了，人家外国人来了看见大黑烟囱咕嘟咕嘟冒烟也不好看不是？”

天黑了，老胡头儿准备收拾回家，他看了看剩的几节烟囱，问杨大爷：“你们家今年不装了？”杨大爷摇头：“家里还剩两节，凑合着用吧，不敢买新的了，说不难哪天就搬了。”

胡同口摊位上的灯雪白地亮着，锅里冒着腾腾热气。

难言之情

○余仲武

这个星期日，洪玫坐着魏贤福开的出租货车出门了。洪玫昨晚跟魏贤福商量，说把彩电冰箱买了算了。魏贤福说为儿子准备上大学的钱不能动，有余钱，添置什么你说了算。进市内后，夫妇俩便到钟楼那边逛了几家大商场，比较品牌和价格，最终选定后，一上午也就过去了。这时魏贤福的呼机响了，就近打了电话，原来是一个老板叫他去火车站转运饲料。洪玫就把三千多块钱给他，叫他转完货后把东西带回。

吃完中饭，洪玫便和读高中的儿子魏俊收拾房间，腾地方放冰箱，洪玫这次痛下决心，把一些破烂东西彻底清除了。

电话响了，洪玫接完后说魏俊，你爸回来了，叫你下去帮着抬冰箱，快去快去！

魏俊出来了，见爸的车却是空的。魏贤福连忙向儿子道歉，然后说明了情况。魏俊哈哈笑了起来：好哇爸，您是吃了豹子胆，这么大的事不跟我妈商量，擅作主张，我看够您喝一壶了！爸，放心，我支持您。魏贤福拍着儿子的肩膀说：

你真是好儿子！这样吧，你去转一圈再回，我去跟你妈商量。

魏贤福一推开门，洪玫忙不迭地说：来，来，电视机放这边，冰箱……旋即，她愣怔住了。

我碰见他了。碰见谁了？秦志耀。啊？他不是判了20年吗？他立功减了5年刑，前几天回来的，他妹妹家给他腾了一个铺位。他跟我们有什么相干？他打听你。你说了？说了。那又怎样？他妹妹、妹夫都下岗了，日子艰难，他做事没本钱。你把钱给他了？他那帮狐朋狗友，躲他都躲不及，我们不帮他，谁帮他。你呀，你呀……你怎么不先跟我商量？钱给他我能做主，另外有件事你得做主。什么事？他，他想……看下儿子。你怎么说的？我说可以，但现在不能认。你呀……你要我怎么说你才好？他在胡家湾市场等我回话，你答应吧！哎呀……我，我心里，乱……你替我做主吧。好，我去接他来。那你就带点菜回来！嗯。

魏贤福把秦志耀带到家不一会儿，魏俊回来了，魏贤福连忙说魏俊，快叫秦叔叔！魏俊很有礼貌地说秦叔叔好。魏贤福说俊儿，把象棋拿来，陪你秦叔叔杀几盘。等棋摆好后又说，你秦叔叔的棋，过去下得好，我不是他的对手。今天，你小子可不得对秦叔叔无礼呀！魏俊却说爸，你今天怎么丧失原则了？下棋就是下棋，都不留情。秦叔叔，红先黑后我先走，当头炮！

魏贤福进厨房帮洪玫做饭，见她满脸泪水无声地流淌，就压低声音说你忍着点儿！洪玫抿紧嘴，点了点头。

吃完饭后，天快黑了，魏贤福忽然一拍脑袋说哎呀差点儿误事，金老板叫我今晚给他送货到武汉去。俊儿，走，我

先送你去学校。

父子俩一走，洪玫和秦志耀顿时陷入一片尴尬。

你又黑又瘦了。洪玫！我说你要毁在那个婊子手里你不信，我原谅你，死活不离婚，你非要离，落得如今这个下场！我对不起你，你恨我吧。我恨你，我恨你，我今天要扇你几巴掌！我该打，你打吧！洪玫朝着那张充满悔罪的脸，啪一声，猛掴了一掌，但她随即扑倒在床上，剧烈地呜咽起来，那压抑的凄切的哭声撕心裂肺。秦志耀不禁从背后去搂抱她，她触电般拱起身子，歇斯底里地喊：你，不能，不能碰我！你不能碰我啊……

良久，洪玫平静地说，我们三个人一起玩大，现在仍然像过去一样是好朋友，你有什么困难，我和贤福会尽力帮你的，贤福的为人你清楚。他诚实，连撒谎都不会撒。洪玫说完，打通了魏贤福的呼机，10多分钟后，电话响了，洪玫按了免提键，传来魏贤福的声音：洪玫，有什么事吧？我正好跑到了20公里处，这里有电话。洪玫厉声说：贤福，你真混账！快回。

不过半个小时，魏贤福回来了。

秦志耀脸色开朗了，把钱掏出来这钱我用不着了，我决定回劳改农场去就业，在那里我可以再成个家。把你们一家三口的这张合影相片，给我带去行不行？

半晌，洪玫说我只表个态，你愿意回农场去成个家，也好，其余的事，由贤福做主。

魏贤福说钱和相片你都带去，另外，你留个地址，等孩子懂事后，我们会让他认你这个父亲的。

秦志耀沉吟片刻，激动地说地址不用留了，我不配认这个孩子。活了半辈子我今天才知道什么是——人！

一元钱的故事

○古华城

一天，我参加了一家电视台创意的一个游戏。游戏内容是我身上没带一分钱，但我得去乘一辆公共汽车，车票的价格是一元钱，我要想办法“借”到这一元钱。游戏的方式是由我在前面借钱，电视台的摄像机在后面跟踪偷拍，实录下我在这个游戏中可能遭遇的种种场景。

我到了公共汽车站，犹豫了好久，才鼓起勇气对一位大伯说：“大伯，我的钱包被人偷走了，能借我一元钱坐公共汽车吗？”大伯头也不抬地说：“你们这种人我见得多了，现在到我这儿来讨一元钱，转个身又到别人那儿讨一元，一个月下来，你们的收入比我的工资还要高呢。可恶！”

大伯显然将我当成了职业乞丐，我一下子张口结舌，什么话也说不出，第一个回合就这样败下阵来。我深吸了口气，准备第二次冲锋。

这次，我看准了一个慈祥的大妈。我红着脸上去搭讪：“大妈，我的钱包被人偷了，我现在身上一分钱也没有了，您

能不能借我一元钱让我坐车回家？”大妈仔细看了我一眼说：“年轻人，我看你表面还像个知识分子，你应该去做一些体面干净的事情，年轻人要学好，你的路还长着呢，别一天到晚动歪脑筋。我现在可以给你一元钱，但我怕你以后明白了事理，要找后悔药吃时，你就会骂我，因为就是像我这样的人心慈手软，才一步步纵容了你的堕落。”

听着大妈的教诲，我找不着可以回答的话语，我想也许这不能怪大伯大妈，他们一定经历了太多次这样的遭遇了。不过大妈的话倒提醒了我，说我像知识分子，我可以说自己是个大学生，也许更能博得同情。

一位打扮时髦的小姐走了过来，我迎上去：“小姐，我是个大学生，今天出门时忘了带钱包，你能借我一元钱让我乘车回学校吗？”小姐像受了惊吓似的，猛地后退几步，满脸疑惑地盯着我。她可能将我当成一个骚扰女孩的无赖，她像过雷区似的，在我身边画了个半圆，然后迅速地跑到了车站的另一头。

三个回合都以失败告终，我有些心灰意冷。我回头看时，电视台的摄像师却一个劲地向我伸出大拇指，那是我们事先约定的暗号，意思是我得继续干下去，显然，我的失败正在他们的意料之中，这样的尴尬场面对旁观者来说，说不定正像一道精美的大餐呢。

一位小朋友走近公交车站，我想这是我最后的试验了。我不想说钱包、大学生之类的谎言了，我走过去，很客气地说：“小朋友，能借我一元钱乘公交车吗？”小朋友马上从口袋里掏出一元钱递了过来。这下轮到我惊讶了，没想到小朋友竟

然什么都没问，就把钱给了我。

呆了好久，我才问小朋友：“你为什么要帮助我呢？”小朋友顺口就说：“因为你没钱乘车呀。老师说过，帮助是不需要理由的。”

霎时，一股暖流从我心里流过。

在节目结束的时候，主持人补充采访了我一个镜头，问参加这样一个游戏对我的人生观有什么影响。我的回答是：今后我会在口袋里多放一元钱，以便继续传递不需要理由的帮助。

局长还钱

○程宪涛

本来事情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任何人手头都有紧张的时候，李局长也是一样。那天办公室的王主任来了，说后天是某处室某某的婚礼，大家是否都凑个分子。大家和某某是同事，听说后就你一百他一百地把钱送到王主任手里，刚巧李局长走进来，就问什么事情这么热闹，算我一份好不好？

王主任赶忙向李局长汇报，李局长一听连说恭喜，我也算一份，说着就上下口袋摸索，结果只有信用卡和存单什么的。属下们都很理解，李局长的一切应酬和开销都是由办公室办理的，他没有必要携带现金。这时李局长就说：“啊，我没带钱啊！”李局长的目光落到站在面前的小韩身上，在目光锁定小韩眼神的时候，小韩就明白了，就连说局长我这里有，并且代替局长把 100 元钱送到王主任手里。

欠债还钱天经地义的事情，如果是一般同事借钱，一两天也就归还了，即使忘记也可以提醒还钱。但或许是李局长公务繁忙，或许是李局长根本没有把这件事情放在心上，总

之李局长一直没有还钱。100 元钱没有改变李局长和小韩的关系，李局长仍然是局长，小韩仍然是小韩。其实小韩也没有让李局长还钱的意思，李局长对区区百元怎么会记挂在心呢。

事情本来也就结束了，但是有一天办公室里面只有小韩和一位同事的时候，那个同事闲聊时说，某某曾经借过他 50 元钱，事情已经过去半年了，可能是某某忘记了，希望通过小韩的口传达给某某，在短期内归还给他。当时小韩就不假思索地说，咱局长还欠我 100 元钱呢！

同事就像听到世界末日来临的消息一样，跳了起来，说：“李局长怎么能欠你钱呢，真是糟蹋咱局长了，这种幽默一点都不好笑。”这时进来另一位同事，原来的同事就对他说，小韩说局长欠他 100 元钱。小韩像抓到了救命稻草一样说，当时你在场，你给证明一下。那个同事说不记得了。小韩说：“你怎么会不记得呢？”小韩就急忙帮助回忆当时的情景，就像帮助失忆的人恢复记忆功能一样，但是对方无论如何也无法想起了。

小韩就觉得无比冤枉，王主任刚巧来到办公室。小韩顾不得其他了，他开门见山地问王主任，一定记得李局长曾经从他这里拿走 100 元钱送礼，是某处室的某某结婚时候的事情。王主任让他希望的肥皂泡当时就破灭了。王主任很严肃地对他说：“这种话怎么可以乱说呢，这是影响领导声誉和形象的事情，一定要注意对领导的影响啊！年轻人不能犯自由主义，不能在私下诋毁领导！如果你家庭困难或者要结婚什么的和同志们说，可不要采用这种偏激的方法。”小韩觉得很

有必要把这事搞清楚，他就较真地说：“走啊，我们找局长去说。”王主任吃惊地说：“你疯啦！我们领导最近几天情绪特别不好，你敢用胸口堵枪服！”

小韩就有些哑巴吃黄连的感觉，因为很多同事开始私下把这件事当做笑柄，有的同事见面就问小韩，局长欠你的100元钱还你了吗？准备什么时候归还，要不要举行一个还钱仪式啊，比如唱歌奏乐升旗什么的。似乎小韩在无理取闹开国际玩笑。

小韩觉得忍无可忍了，那天他怒气冲冲找李局长去了。办公室主任没有拉住他，当时李局长正在办公室陪同几个客人，小韩走进局长办公室就对局长说：“有一件事情需要领导澄清，今年11月8日，您曾经向我借过100元钱，您还记得吗？”小韩说完不等领导回答转身就离开了。不到半天的时间全单位的人都知道小韩向李局长要钱的事情。众人都说小韩真是不想在这单位混了。

但是任何人都没有想到，第二天早晨，单位办公楼的走廊里一阵喧哗，李局长带领办公室人员来到小韩的屋。

“小韩啊小韩啊！”局长满怀歉意和热情地呼唤小韩。局长接着说：“真是对不起啊，最近工作忙乱，把欠你钱的事情给忘记啦。我现在就把欠款归还你，你要利息都行啊！”说罢从衣服口袋里摸出一把毛票，里面有鹤立鸡群的一张皱巴巴的百元票。局长把票子塞到傻愣愣的小韩手里。局长临别还抓住小韩的手握了握。

当大家不得其解如坠五里雾中的时候，小韩被任命为某处副处长了。小韩和他的同事都更糊涂了。

后来有小道消息说，小韩冲进局长办公室的时候，上级机关正在调查李局长的个人收入与资产不符的事情，小韩等于奋不顾身救驾一样。

Y 城 轶 事

○叶大春

Y 城办了一个练马场，顾客花上百元钱，就可以在练马场上玩个痛快，会骑马的任意驰骋，不会骑马的有骑师指导。

练马场一开张，生意兴隆，门庭若市，比 Y 城高尔夫球场、温泉游泳池、跨江缆车、高空蹦极、湖上跳伞还要红火。Y 城有一大批人在内蒙古当过边防战士和生产建设兵团知青，常怀念过去的峥嵘岁月，其中好多人已成家立业，甚至赫赫有名。公务之余，他们便忙里偷闲，来练马场过过马瘾撒撒野，重温一下大草原策马驰骋的时光。

这日，练马场来了一位中年妇女，点了一匹红鬃烈马。骑师担忧地说，这匹马还没驯好，性子很烈，要不要换一匹温顺的马？中年妇女执拗地说：我就喜欢烈马！骑师仍不放心：这匹马真的很烈，不瞒你说，我都领教过它的厉害，上周被它掀下鞍来摔得鼻青脸肿，你瞧！中年妇女格格笑起来：我也不瞒你说，我在大草原上插队落户时，在盟赛马会上得过第二名！话音未落，她已翩然上马，跃出老远……

这日，刚好 Y 城电视台来为练马场拍摄广告片。这位风韵犹存的中年妇女骑着红鬃烈马翩若飞鸿疾如闪电，好一幅骏马神女图！拍摄人员又惊又喜，赶忙架机拍摄。突然红鬃烈马一声长嘶，前蹄直立，将中年妇女摔了下来。骑师一看不妙，赶紧疾步过去欲搀扶她。谁知她一个鹞子翻身，瞬间就跃上了红鬃烈马的背。骑师和拍摄人员都情不自禁地击掌叫好，也为她捏一把冷汗。

红鬃烈马在练马场上狂奔撒野了两个多小时，什么招数都使出来了，再没把中年妇女甩下来过。红鬃烈马打着浑浊的响鼻，喘着粗气，汗流浹背，终于偃旗息鼓，驯服地停了下来。中年妇女跳下马，喜不自禁地说：我终于征服了它！看来我还没减当年勇！

不久，Y 城电视台播放了中年妇女征服红鬃烈马的镜头，众人惊讶：这不就是新上任的女市长吗？也有人提出异议：这怎么可能是新上任的女市长呢？她上任伊始就去高消费的娱乐场所潇洒，而且让电视台曝光，这不是犯傻，故意给自己脸上抹黑吗？也许是酷似她的女人或她的孪生姐妹吧？

电视台立即接到了宣传部的紧急电话，责令立即停播那部广告片，并马上上报调查材料，要严肃查处是谁授意拍摄严重损害女市长威信和形象的镜头的？是谁策划播出这一严重侵犯女市长肖像权的广告片的？有什么背景和内幕？有什么目的和阴谋？电视台一片慌乱，立即诚惶诚恐地向女市长检讨。

女市长淡然一笑：这有什么可检讨的？我看过这广告片了，拍得挺不错的，我正想向你们要一盘录像带留个纪念哩！

如果有人要追查此事，你们就说是我自愿上镜头的。顺便告诉他们，我是自费去练马场骑马的，谁规定市长就不能去骑马了？实话跟你们说了吧，我本来当教授很专心的，那天，组织上找我谈话，要任命我当市长。我心里犹豫不决：我能行吗？我挑得起这副重担吗？我要不要舍学从政？后来我就决定去驯烈马定夺：驯服了烈马，我就当市长；驯服不了烈马，我还是默默无闻地当教授……

女市长骑马风波过后，Y 城练马场生意更火爆。练马场赠送给女市长一张永久性门票，可女市长一次也没去……

天 鬼 刘

○杨小凡

天鬼刘从上海滩回到家乡药都，已经是三十年没在药都西河滩露面了。天鬼刘世代以耍魔术为生，十岁那年随父亲到上海滩卖艺，因上海战紧于一九三九年回乡。回乡后的天鬼刘仍以耍魔术为生，只是他从不出手，只有他的儿子和一个女徒弟英英在西河滩“一口秀”茶楼偶尔演上一场，聊以为快。

汪伪第二方面军司令张岚峰驻药都，此人到药都一年后才听说有关天鬼刘的艺名，就要看一看这个天鬼刘有何绝活。但几次让人去请，天鬼刘均以身体不适多年未演而婉拒。这一天，张岚峰妻子张志兰回北京未在，寂寞之时他再次让副官前去。天鬼刘自觉此次不去不行，加之觉得张岚峰之妻张志兰这个北大留日学生在药都创办了怀恩中学，也就答应去了。天鬼刘带着儿子和徒弟英英到姜家大院张岚峰住所门前时，卫兵坚持要检查道具，怕主子张岚峰再次遇刺。天鬼刘毫不退让，“我是应邀而来，道具保密。要查，我们立马回去。”

后在张的应允下被请进了司令部。

一屋人落座完毕，英英把大厅中的帷帐一撩，帷后惟一小桌，空空如也。紧接着身着月白灰长衫的天鬼刘，左手执折扇，右手扎一惊堂木，踱着方步步入帐后。英英纤手一松，帷帐落地，只听惊堂木一声脆响，表演开始：立时，鼓锣笙箫笛琴号箏钹琴板篪和声齐天，三声铙响后鞭炮噼啪连绵，紧接着主事的迎客吆喝声、客人的祝贺声、主人的答谢声、儿童纠缠母亲的喧哗声、新娘拜堂时的司仪声、年轻小子的笑闹声……此起彼伏，交杂一起。人们的嘴张得最大的当儿，忽听惊堂木一响，帷帐被英英再次扯开，天鬼刘依然手执折扇从小桌后走上前台。天鬼刘向台下微微一躬后，儿子从左边送来一只矮木架、五块透明的玻璃、一方红毯。天鬼刘先把一块玻璃放在水架上，再把另外四块玻璃分插在四周，然后拎起红毯向空中一抖，盖在了玻璃缸上，紧接着手向空中一抓再向红毯上一放，等他再次拎起红毯时玻璃缸内已是多半清澈的水了。天鬼刘又向台下微微一躬，儿子便送来一钓鱼竿。天鬼刘接过鱼竿向空中一甩，再把鱼竿向玻璃鱼缸上方一悬，然后鱼竿一抬，一只红色金鱼便挂在了钩上；再向空中一甩鱼竿，往鱼缸上一悬，再一抬，又一只黑色金鱼挂在了钩上，如是一连挂出五条不同颜色的金鱼。张岚峰连连向天鬼刘招手，示意他过来。只见天鬼刘在台上摇摇鱼竿，又拉拉鱼钩，然后向张岚峰走来，走到离他有三尺远的前方，把鱼钩向他面前一垂，然后向空中一甩，一只紫红的金鱼挂了上来。台下顿时大哗。

天鬼刘回到台上，把鱼竿交给英英，英英向后台走去。天鬼刘再次向台下微微一躬，然后手拎着红毯盖在玻璃缸上，向空中一指，口念“走，走，走！”三声过后，拎起红毯向空中一抖，然后一块一块地把五块玻璃全拆下来，缸里竟无一滴水。他再次把玻璃一块一块地插成玻璃缸，又把红毯盖上，然后向空中抖了几抖手，口喊“一、二、三——变！”红毯一揭，装扮动人的英英从玻璃缸中出来。众人正在惊诧之时，天鬼刘示意英英回到玻璃缸中，然后盖上红毯。这时，天鬼刘接过儿子送来的二十把利剑，从上到下、从前到后、从左到右纵横交错地插了进去，当插到最后三把时他的速度加快，突然玻璃缸内惨叫不止，最后一把利剑插进时，鲜血顺着剑柄流出。台下一片大叫。天鬼刘也十分惊讶，大声向儿子喊，“快！快！”两人慌忙拔剑。剑拔完之后，红毯一掀，玻璃缸内空无一人。台下正在惊疑时，英英突然唱着小曲从最后排向前面走来……

天鬼刘向台下深深一躬，正要谢幕时，张岚峰的副官向台上走来。副官说：“张司令要你把长衫在台上脱下来，看看里面。”天鬼刘断然拒绝，“这是我祖上传下的规矩，长衫是不能当众脱的！”副官冷冷一笑，“长衫不能脱，把你的女徒弟留下，陪司令过夜！”天鬼刘瞪着两眼，一句话也说不出。这时，英英走了过来，她向天鬼刘递了眼色后，开口说，“为了祖上的规矩不坏，我留下！”天鬼刘和儿子被送了回去，按下不表。这夜，十点多钟，在张岚峰带着英英从酒楼回到姜家大院他的司令部没有多久，忽听院外狗声大起，一会儿

长枪短枪手榴弹炸成一片……张岚峰猛地从屋中冲出。当他和卫队冲出院门时，见四处只有几条狗仍在狂吠不止外，并无异样。等他再回到院内的住处时，英英已杳无踪影了。

生 活

○徐慧芬

晚上，他拖着有些沉重的步子，一步一步进了家门。直到早上出门前，她才对他说出这几个字：我下岗了。以前的猜测终于得到证实。他想，她是怕我不好受，自己都憋了一夜。今天，她在家干些什么呢？

屋子里的变化，使他感到有些惊奇。

阳台上多了几盆拖着长藤的垂绿植物，而她的一头长发却剪得不能再短了。

餐桌上铺了块新台布，撩起台布，才发现桌子是新的。

“我把旧桌卖了，换了张新的。”她说。

他知道，那张红木桌子是她去世的父母留给她的惟一纪念品，他们谈起过的，只有到儿子上大学时，如费用不够，才可以卖的。

现在提前卖了，儿子才只有初三。

“只是下岗呀，你还有可能上岗的呀，怎么就变卖家产了呢？还没到这个地步，是吧？”他小心地问。

“我想做股票，总得有资金呀。”她说。

“股票风险大，你能行吗？”他不无忧虑。

“现在没有什么行不行的，很多很行的人也下岗了，很多不行的人下了岗也变得行了。也许玩一下，玩得好，我也能发点小财呢！”她安慰他。

“假如股票做不好呢？”他又说。

“做不好，再换一种活法，反正各种活法都得试一试，人总得活呀！”

“你有这样的心态，很好。”他也安慰她。

“昨晚我前前后后想了许多，我想起我们楼下那个管垃圾的外乡人，那个只有一只左手的小伙子，每天在垃圾堆里翻检一些能换钱的东西，然后再把垃圾整理好，把垃圾箱冲刷得干干净净，还要挨家串户去收购废旧物品，再闲下来，他就坐在破藤椅上看书。我就想，他靠这样也能活下去，而且活得挺自在，我们不是比他好多了么？至少目前我还有一份下岗工资。再说，你去年出了工伤成了老病号，现在厂里也没有把你扔掉嘛！”

他静静地听她说完，好久才冒出一句：你好像有点阿 Q 精神了。

她笑了笑说，阿 Q 精神也是有点用处的，我们是平头百姓，亲戚里也都是些无权无势的老实人，所以总得想法子自己开导开导自己呀！

他的眼圈有点红了，伸出手把她拥在怀里，久久没有松开。

门被推开了，他们的儿子背着一只大书包汗津津地踏进

了家门。

两个大人互相交换了一下眼神。刚才，他们商量过，暂时不让儿子知道这件事。等他这次毕业考后再告诉他。

饭桌上，儿子告诉父母，这次模拟考试成绩不错，老师说他有希望考入重点高中。

两个大人脸上有了笑容，对儿子说，你要好好争气，将来争取再考一个重点大学，再选一个好的专业，毕业后找一个不容易被淘汰的职业。儿子点了点头。

儿子又告诉父母，他的同桌阿勇因为爸爸下岗了，家里还要给瘫痪的妈妈治病，阿勇爸爸准备不让阿勇再升高中了，要阿勇帮他一起去做贩卖水产的生意。阿勇成绩好，一门心思上大学的，所以心里很难过。

两个大人听了儿子的话，又交换了一下眼色。沉默了一会儿，忙岔开话题。

饭后，孩子进了小屋温习功课，夫妇俩坐在电视机前收看新闻。新闻后是一部电视剧。当剧中侵吞国有资产的腐败分子被揪出来时，他惊讶地发现，身旁的妻竟睡着了。他开大音量摇着她的肩膀兴奋地嚷着：“快看，快看！抓起来了，抓起来了！”

然而妻已是鼾声渐起。他不知道妻瞒着他在外揽了一份重体力活儿。他平凡的妻今天确实太累了。

一只驴子的自白

○陆勇强

俺是一只驴子，今年 18 岁，大家说俺已是成年驴了，得找工作养活俺自己。

现在的驴子多，找工作不容易。听说，很多驴子都找不到合适的工作，只得在家呆着。可是不行，咱家里经济条件不行，一定得找到工作才行。

经过分析自己的各方面条件，认为俺还是干老本行最好，就是拉磨和驮物。俺觉得驮物不太好，经常要出差，现在外面很乱，遇上抢劫什么的，那就惨了。

也真凑巧，牛大哥的一家面粉厂要招两个拉磨的伙计，可是牛大哥开出的条件很高，要本科以上学历，外语要达到六级。一个拉磨的，要那么高的文凭干啥？可俺实在太喜欢这个工作了，只好跑到狐狸那里买了一张假文凭，为了想在竞争中高人一头，在狐狸的建议下，俺的学历升为拉磨专业硕士毕业，在应聘中，俺得到牛老板的赏识，终于得到了这份梦寐以求的工作。

上班第一天，牛老板对俺说，你的工作就是要把磨拉好、拉稳，工作不能迟到早退，要打卡，每迟到早退一分钟就要扣钱，工作时间不准东张西望，不准公话私打，不准……反正有许多不准，记不住了。

然后牛老板对俺说拉磨这项工作是十分重要的，具有相当的科技含量，如果拉出了水平，拉出了风格，那么就成功了，在驴子界就是科技精英了。

这番话说得俺十分激动，心想一定要好好干，实现俺的驴生价值。

上班第一天，牛老板就拿出一块黑布让俺把眼蒙住，俺不理解。牛老板说，这是防止你胡思乱想，要专心工作。俺一想，牛老板真是一个好人，他是竭力想帮助俺尽快成为一只名驴。

于是，俺的工作开始了，俺不停地转圈，磨子发出吱呀吱呀的声音。不知道干了多长时间，终于牛老板让俺停下来。解开眼上的黑布，俺一看，天哪，竟然磨了这么多白白的面粉。俺联想到许多人将吃俺磨的面粉，一下子有了成就感。

过了一段时间，报纸说不准私营老板虐待员工，结果牛老板被点名批评，说给俺眼上蒙布是没有驴道的，剥夺了驴子的视明权。俺倒没有什么多大的想法，只要牛老板工资照付，自己在事业上有所成就，俺是不会太在乎的。

牛老板自从被点名批评后，开始引进一种心理学管理方法，据说具有国际先进水平。这种办法其实也简单，就是在俺的面前放一把青草，俺为了吃这把青草，就不断地往前走，可青草是吃不着的，它永远都在俺的前面。大家知道，俺们

驴子工作就是为了这把青草，所以对俺特别具有激励作用，俺的任务完成比以前增长 8 个百分点，在拉磨界算是最好成绩了。

在牛老板的领导下，也在俺的努力下，俺终于取得了一点小成绩，在驴界有了一点小小的名气。牛老板把俺年薪从 1000 斤青草上涨到 2000 斤青草。这样的待遇，在驴界可是最高的了。

就凭这，俺一定好好抗磨，而且要拉出更大的成绩。

一路不安

○卢剑平

清晨，我匆忙拉来十几件小百货，塞进长途客车的尾座下。我刚装完货，便有旅客陆续上车，最后 45 个座位全都满了，车开出站门又有四五个人上来站在过道上。

随车售票员从车尾开始卖票，为照看我的货，我坐在了倒数第二排的位子上，在售票员自后排卖票的同时，我就掏出了钱攥在手里。

售票员 40 来岁，相貌平平，仅左眉角上的一颗黑痣较为显眼。

售票员问到坐我身边的乘客了。这位乘客掏出一张百元大钞说买三个人的票，同时艰难地透过乘客缝隙指出两位分别坐在前面不同排位的旅客给售票员看，售票员好半天才找齐了这位乘客的钱，然后接过前排旅客递过来的钱，把票卖到前边去了，我以为卖完前面几个人的票，他会回头问我的，所以仍然把钱攥在手里等他。可是，车开出近 10 公里，他就停止卖票了，也没见他来问我买票，我真不知如何是好，估

摸他可能把我给忘了，所以我又把钱揣进了兜里。

不卖就算了，干脆当一回阿混，虽然车费才仅 20 元，但已是我一个星期的伙食费啊！我做的是小本生意，如今市场疲软，要卖出多少商品才能赚这 20 元呀，可我又怕近 5 个小时的路程，他中途会突然记起来找我买票。我矛盾重重，最后决定，如果他能记起来我就买，如果他不找我，我就白搭一趟车。

这么想着，我便表面镇静自若地坐着，心里却忐忑不安，生怕保不住兜里的 20 元钱。我背靠座椅假装迷糊过去，可售票员的一举手一投足都尽收眼底。

窗外，一些不知名的花草和树木频频伸出热情的手抚摸车身；远处不时闪过翠绿的山坡和金黄的稻田，还有那浓阴掩映下的一处处农家，我不禁惊诧于大自然的神奇与美丽，但我此时却无心欣赏。

车在一个三岔路口戛然而止，我身边的那位乘客和站着的几位乘客都下车去了，可又上来一位乘客，他四处瞅瞅，见只我身边有个空位，于是就坐了过来。我恨透了这位乘客，因为他刚坐定，售票员就跟了过来，害得我心都提到嗓子眼儿。大不了买张票呗，反正这钱注定不是我的。我豁出去了。

我心情紧张到了极点，不敢正视售票员，悄然把脸转向窗外，由于只顾思索如何应付售票员，至于新上来的乘客坐到哪里，付了多少钱我一概不知。好一阵时间，听不到动静了，我才返过身来，没想到售票员竟到前边跟驾驶员聊天去了，我的心终于又放回了肚里。

沿途又上上下下了不少人，每一次刹车的尖叫声都令我

毛骨悚然，售票员的每一次回首，每一句话音量的高低都令我胆战心惊，尤其是他的那颗黑痣，仿佛就是他的另一只眼睛，能把我看穿、看透。

车身在不停地颠簸，我的心也随之上下起伏不定，我在车上真是度“分”如年，恨不得立马到站下车完事。我一路提心吊胆地挨着，别人有说有笑，不时抽烟吃零食，而我大气也不敢出一声，生怕引起售票员的注意。

好不容易，我到站了。偏偏此时，我四处瞅不见板车夫，只好自己卸货，司机急着赶路，不断催我快些，从车上到车下，我来回跑了几趟已是满头大汗，这时下车方便回来的售票员正一步一步地向我走来，顿时，我的血液凝固了，我想他可能是看到我的货想起我来了，因为他不曾收过我的货款及车费，虽然跑这条线上的车都知道很少有人空手坐他们的车，所以他们很少收客人的货款……

售票员终于来到我跟前，谁知他却说：“你上去吧，从窗口递出来，我在下面接。”我心里不由一热，眼泪差点掉下来。卸完货，我塞给售票员 20 元钱，说：“我今天忘了买票了。”售票员一脸疑惑，我则一身轻松……

陪 聊

○廖 钧

我母亲喜欢和我聊天儿，她从老家乡下来，家乡的新鲜事稀奇事，她都说得有声有色有滋有味。我跟她聊聊城里的怪事趣事，她也很喜欢听。

但我没有多少时间陪母亲聊天儿，因为老婆失业了，一家人的生活担子全压在我一个人身上，吃饭穿衣要钱，孩子上学要钱，母亲身体不好，看病吃药要钱……哪一样都不能少，我的工资不够用，怎么办？只好把业余时间全用上，于第二职业。

我的第二职业是陪人聊天儿——陪聊。在我居住的城市里，这是一门新兴的职业。

那天我去找职介所，职介所的工作人员对我说，这里有一个阿婆，单身一人住，生活得很孤单很无聊，想找个人晚上陪她聊聊天儿。

按小时计费，每小时 10 元，工价不错，只是阿婆对人很挑剔，以前介绍过几个，没干几天就被她辞了，现在正缺人，

你想不想去试试？

说实话，我不喜欢这份工作：跟一个素不相识又对人很挑剔的老太婆聊天儿，能有什么好滋味？不过看在钱的份儿上，我还是去了。

还好，阿婆对我印象不错，她喜欢的话题我能聊，我说的东西她也喜欢听，第一天晚上去，她让我一直陪她聊到了深夜。第一个晚上挣了 50 元。

回到家里，母亲还没有睡，她一个人坐在厅里等我回来，一副孤苦伶仃的模样。我坐到母亲身边，想陪她说几句话，刚坐下就被她催走了：“锅里热着饭，快吃一点睡觉吧！明天一早还要上班。”

此后，我每天晚上都去陪阿婆聊天儿。母亲也总要等到我回来才睡。

阿婆是个很有钱的人，她的家居很气派富贵，家里还雇了个保姆。她给我付工钱也很大方，一般情况下，她 11 点钟就要准备睡觉，我陪她聊的时间只有 4 个小时，但她每次都是给我一张 50 元的大票，并说：“不用找。明天再来。”职介所的人跟我说过，阿婆当天给陪聊者结清工钱，如果她没有说下次什么时候再来，那实际上就是把你辞退了。

这样的日子大约持续了三周，她家里除了保姆和我之外，从不见有外人来过。后来有一天晚上，来了一个男人，那男人是开着轿车来的，保姆去开门，把他领进来，他进了客厅，开口叫阿婆：“娘。”给了她一沓票子，在厅里坐了几分钟，说了几句话就走了。

我很奇怪，因为我从来没有听阿婆说起她有儿子，还一

直以为她是个孤寡老人呢。我问阿婆：“他是你的儿子吗？”阿婆说是。“他离这里很远吗？”阿婆说：“不远，就在本市，市区。”我越发地奇怪了：“离你这么近，又有车，怎么……”

“你是说他怎么不来看我，陪我说话？”阿婆的脸上掠过一片阴云，“因为他太值钱了，他的一个钟头值 100 元。”

那天从阿婆家里出来，一股凉风扑面而来，让我一连打了几个寒战！原来我总以为，我的母亲是天底下最可怜的母亲，他的儿子没有钱，所以连和她聊聊天儿的时间也没有，想不到还有另外一个母亲，他的儿子因为有了太多的钱，也没有时间坐下来陪她聊天儿。

稿费与邮资

○一 冰

辛辛苦苦地“爬”了十几年的格子，才终于在一家晚报上发表了一篇两百来字的小小说。没多久收到报社寄来的五元稿费，那份激动是无法言表的——光是汇款单被我天天看、夜夜看都折得快要烂了。最后，在第二个月汇款单快要到期的前一天我才拿到邮局去兑款。

到邮局一看就知道那儿的同志工作挺忙，上班还在埋头打毛衣。我小心翼翼地凑过去，我感觉自己就像个乞丐似的，声音颤抖：“同志……取钱。”说完把身份证和填写好的汇款单递进铁栅栏。

她虽然停下“挖”动的手，但仍低着头，认真地在数着数。我当然见识过女同胞打毛衣，也当然知道她是在数针数。这可是打毛衣的关键，多一针少一针都不行。打毛衣多不容易呀，我妻子为我把手都磨破了！我当然不好意思打断她。

数完了，她的脸上有了笑容，手又开始“挖”了起来。我心里挺着急，可毕竟只有五块钱，怎好意思催人家嘛。好在

她“挖”了一会儿，终于想起了我。她抬起头，脸上瞬间便挂上了冰霜，寒气播散开来：“干啥？”

我又把塞进去的身份证和汇款单拿起来，红着脸说：“取钱。”她站起来，手里依旧未停止劳动。她的目光扫向我的汇款单，经过我手的时候，我的手感到一丝凉意。

“都填好了？”“都填好了。”

“身份证号码、签名都填了？”“都填了。”

咚，她把毛衣重重扔在桌上，一把抓过我的身份证和汇款单，看了看，就拉开抽屉，掏出一大版邮票，嘶嘶嘶几下扯下两条，又连同桌上的身份证一下子扔向了窗外的我。在我还没能反应过来时，她把毛衣又抓到了手里，手又飞快地“挖”了起来。

“这——”我愣住了，我也闹不准我究竟是来取钱还是来买邮票的，不知说什么好。她靠在铁栅栏上，一下子抖掉了脸上的冰霜，换上了满脸的笑容，说：“作家，你投稿不还要买邮票吗？也省得再去买了，是吧？”

一声“作家”，把我的心叫得乐开了花。我只好讪讪地点头离去。是啊，我反正还要写作，要写作就要投稿，要投稿就还要买邮票，在哪儿买邮票不一样吗？连这个道理都想不明白，还想当什么作家！

果然她这一叫，给我叫了个“彩头”——我的稿子接二连三地发表了起来，稿费也陆陆续续、羞羞答答地向我飘来。我再去取钱时，她居然认识了我，态度热情，尤其是一声声“作家”的称呼总是令我如沐春风、忘乎所以，每次都是手握半版、一版甚至几版邮票红着脸出来。

时近年关，以前半年、几个月没寄来的稿费都寄来了，一下子积累了好几百元。我又去取钱——或者说是去取邮票。还是她，仍忙，正坐在桌前数一堆堆的卡片。见我来了，连证件也不看，哗哗哗给我数了几十版邮票，扔给我，又低下头数卡片去了。她在柜台里面数卡片，我在柜台外面数邮票。数着数着，我的手禁不住抖了起来，心也慌了起来，鼓足勇气说：“这邮票好像……”我一定又红了脸，下面“不够”两个字怎么也吐不出口。

她“嗯嗯”了两声，加快了数卡片的速度。我想，作为一个作家——不，不，未来的作家，应该是有一些绅士风度或者说修养的，应该等别人的活儿干完了再说话对不对？

“好了！”她忽然尖叫了一声，然后双手举着厚厚的一沓卡片塞到我面前，欢快地说：“刚才我给了你 300 块钱的邮票，这再给你 300 张有奖明信片，每张一块二，300 张有奖明信片是 360 块钱，一共 660 元整，你算算对不对？”

刷的一下子，我感觉我的脸又在发烧，头嗡了一下，我着急地说：“我……我要明信片……没……没用……呀……”

“怎么没用？”她肯定地说，“你这当作家的，有那么多多的编辑要寄，有那么多多的读者要寄，有那么多多的文友要寄……按说 300 张还不够呢！要是不够就还到我这儿来买。你看，这都是我的任务，这几个月的工资，还有我们一家大小都指望它过春节哩！”

就这样，我熬油点灯地挣回来一大堆邮票和明信片。妻子埋怨我太软弱，太无能，太不像个男人。我安慰她说：“我这不还是初级阶段吗？等我哪一天媳妇熬成婆，小作者熬成

了大作家，还有人敢给我邮票吗？”可妻子不讲这个理，被妻子逼急了，没办法，我只好去找一个邮局的朋友，希望能从邮局里弄出钱而不是邮票。结果，朋友帮我把这个愿望完成了一半——他替我取了部分稿费，却给了我一只 BP 机。

谁害死了蚂蚁

○茨 园

居楼临街，一楼的住户把临街的窗户打成门，卖起了小百货。

摊主是个60岁上下的老太太，看上去很麻利，也很精明。铺子里除了烟酒、鲜乳制品之类，便是些小孩子家喜欢的东西。

牛牛每天走过这里，总有这样那样的“要求”。由于老太太对社区大众心理的充分理解，所售的儿童类物品多是价值1元或5角的小玩具、零食什么的，所以我对牛牛的“要求”也并不在意，有求必应。

那天，牛牛“要求”的是一支5角钱的棒棒糖，不需要我加以思索的。我不自认为是宠惯孩子的父亲，牛牛的“要求”只要我认为不过分，十有八九是会满足的。倒不是别的，主要是牛牛一接受“贿赂”，便会一派天真地问：“爸爸，咱俩是最好最好的朋友，是吧？”这话我爱听，所以也就乐意满足他。

谁知，牛牛刚打开包装纸就哇的一声哭了，说：“是谁害死了它？”

我俯身观看，棒棒糖里竟有一只蚂蚁，琥珀似的。

牛牛刚刚 4 岁，但从他听懂人话时所受的教育就是不能轻易杀生。“是谁害死了它？”的问话虽让我感觉幼稚，但他毕竟是个孩子，幼稚纯属正常行为。“别哭别哭，爸爸再给你买一个就是了。”我忙哄他。

“不要，”牛牛噙泪撇嘴说，“小蚂蚁太可怜了。”

“是可怜，可这是它自己不小心钻进去的啊。”我说。

我知道这样的“安慰”不是一个大人对一个孩子最好的“说法”，但那一刻我还真想不出不让一颗幼小的心灵产生蒙蔽的解释。

其实在发现这只蚂蚁的瞬间，我考虑的不是谁杀死了它，而是该不该退换这支棒棒糖。

好说歹说，牛牛总算跟我回到了买糖的地方。

虽说楼上楼下，日常里除了买与卖，我和这老太太连点头之类的招呼也不曾打过。

老太太接过棒棒糖之后也斜了一眼，便笑了，说：“大热天的，糖化了自然有蚂蚁。”她顿了顿，又说，“有蚂蚁也证明糖甜啊，不甜的话，会有蚂蚁吗？”这样的解释虽纯属“歪理邪说”，却也让我不好意思提退换的要求了。毕竟，只是个 5 角钱的棒棒糖，一个 30 多岁的汉子若为这较起了真儿，老太太日后看到我时的目光定会异样的；再说，那蚂蚁是在棒棒糖内里的，当是在生产过程中就有的，老太太也属“无辜”之列啊。于是，我便又买了一个，把那个有蚂蚁的棒棒

糖顺手扔入垃圾箱了事。

然而我想不到的是，牛牛那天竟整晚上惦记着这事儿，不时地问：“为什么呀？”“到底是谁害死了它呀？”“它为什么要钻进去呢？”且从那天起，他常常会在对棒棒糖有了兴致的时候，重复着这个关于蚂蚁的问题。

说实话，牛牛的发问天真而单纯，可直到今天，我仍想不出一个能让我自己感到满意的答案来。毕竟，牛牛想到的，是一个生灵的归宿；而我想到的，是一个厂家的生产环境。

不过，我相信，有一天牛牛也会得到一个不是答案的答案的。

不过，我也在想，等有了答案的那一天，牛牛还会有现在的天真吗？

柳 山

○安 庆

村主任逛到柳山家时，柳山正在宰羊。柳山宰羊很在行，一刀下去，羊就瞪了眼，四条腿折腾几下再也不动了，股股羊血顺着刀口泉水似的往外喷……

柳山看见村主任了，可柳山依然低头杀他的羊。柳山对村主任有意见，他家的羊肉饭馆开业半年了，村主任一次也没有带客人到他家饭馆吃过饭。村主任的身影却经常在其他两家饭馆里晃。临河村是个大村，农业上有特色，工业上有项目，到村里来的客人不少，要是村主任带客人到饭馆吃饭对生意肯定有好处。想到这里，柳山就不想理村主任，宰羊的刀下去也显得有点狠。柳山的媳妇看出了柳山的情绪，甩甩手，去屋里给村主任拿烟，笑盈盈地把烟递到村主任的面前，招呼村主任往她搬出的那把椅子上坐。

村主任也看出柳山有点牛，但村主任不急，要是没这点耐性村主任就不是村主任了。村主任从柳山媳妇的手里接过烟，点着了，尽管那烟吸着有些冲。村主任看柳山把一只羊

收拾好了，村主任笑笑说：“柳山，好手艺啊。”柳山不能不说话了，再不说话就有点太那个了，人家毕竟是村主任，饭店开在村里的地盘上呢。柳山看看村主任，也憨厚地笑了笑。村主任问：“柳山，羊都在哪儿买呀？”柳山说：“在山里，也在临近的村庄买。”村主任又笑了笑，“柳山呀，干吗舍近求远呢，我家也养了一群羊呢。”

柳山狐疑地看了看村主任，“你家有羊？”

村主任吐出一口烟。“是啊，我爹在家没事，怕他寂寞给他买群羊放，有时间你过去看看。”一边说着一边径直往外走。柳山媳妇微笑着，赶忙送村主任，一边说，“行，村主任，哪天让柳山过去看。哎呀，村主任家有羊，我们就方便多了。”

村主任往前走，喷出的烟圈在他头上飘。

村主任走远了，柳山呸地吐了一口，“我偏不买他村主任家的羊。”

媳妇听了，弯腰笑。柳山说：“你笑个屁。”媳妇说：“我笑你痴、呆，告诉你，我们的买卖来了。”

倔是倔，柳山还是开始去买村主任家的羊了。村主任家的羊很肥，买了羊，柳山按媳妇说的意思办，当场就把钱放到了村主任家的桌子上。连续买了村主任家几回羊，村主任开始领着客人到他家的饭馆吃饭了。

之后，柳山更勤地去买村主任家的羊，村主任家每天都传出羊咩咩的嘶叫声。每次柳山逮羊捆羊，村主任微笑地站在一旁看。有时看柳山忙完了，也递支烟给他。柳山在逮羊的过程中总是闷闷地，捆好了，放了钱就走。

村主任也更勤地去柳山家的饭馆，隔三差五地带上边的

客人或带村里的几名干部到柳山家饭馆吃一顿。有时喝到微醉，还拍着柳山的肩说：“柳山，好手艺啊。”趁人不注意也悄悄地捏一下柳山媳妇嫩葱一样的手，“你这女人，精明着呢。”柳山媳妇低头笑一笑，薄薄的嘴唇贴近村主任肥大的耳垂，“告诉你，你家的羊要是供不上，我们就……就……”

过了腊月半，村里的饭馆都关了门。年味越来越浓了，乡村的街道已经开始响起零零落落的鞭炮声。这天晚上，媳妇盘了一年的成本账，高兴地说：“柳山，我们赚了两万多呢，光村里就吃了一万多。”

看媳妇那张漾着喜气的脸，柳山喜不起来，嘟囔道：“你知道，每买村主任家一只羊，我们都多给他十几二十块钱呢，每天买他家两只羊，你算算，他今年多赚了多少钱。”

媳妇瞪他一眼，“真是死脑筋，不买他家的羊，咱今年能赚这么多吗？”

柳山不说话，喷出一口浓浓的烟。

媳妇说：“村主任说让咱明年还开羊肉饭馆哩。”

柳山狠狠地把烟掐灭了。

过了年，柳山早早地就扛了行装走了，据说到外边去打工。有人问：“柳山，饭馆生意好好的，咋不开了呢。”

柳山径直往村外走，脚步踩得很豪迈，腰板挺得直直的。柳山在心里说：这样的饭馆下辈子我也不开了。

媳妇站在门口，看柳山越走越远了。

签 名

○沈祖连

协会选择了历史名城的豪华宾馆举行年会，这不知是因为每年一届，还是因为有高层领导出席，便当然地让这座城市最高档的香格里拉酒店承担接待任务。热烈祝贺××××年会胜利召开、热烈欢迎首长和代表的横幅标语拉红了满满一条街。

代表便从祖国的天南地北来了。

天南的 T 君来了，住 1202 号。

地北的 Z 君也来了，住 1302 号。

也就是说，T 君和 Z 君住的是楼上楼下，他们是一对早已神交的朋友，怎奈一个在天南，一个在地北，感谢这次会议，让他们走到一起来了。

会议之前，他们是有过联系的。报到时 Z 君看到了 T 君的名字和房间，放下行李，便迫不及待地奔下楼来，要会会 T 君。不巧的是，T 君早出去了。T 君是个旅游狂，他要趁着报到的空余时间，来个先游为快。

这么一来，Z 君便等，平均每一刻钟往下奔一次，直到华灯初上时，T 君才回来。Z 君一见，紧紧拉住他的手说，你就是 T 君吧？

是的，你是……

我是老 Z 呀！

哦，是 Z 君，久仰久仰了——刚到？

还说，我比你来迟一刻，可你已游遍了整个 S 城。我却在这里苦等了一天！

真是抱歉！好啦，我们朋友终于见上面了，你不是出了新著吗？不打算送一本让我拜读拜读？

正想求你指点咧。说着话，Z 君从手袋里取出本装潢精美的书来，双手奉上。T 君接手一看，大叫好书好书！怎么不给签个大名留念？书值钱，有老兄大名的书就更加值钱。

Z 君便掏出笔来，一笔一画地一丝不苟地写上了自己的名字，再一次双手奉给 T 君，多多指教，多多指教！

T 君接过书，端详了一会儿，放在桌上，然后在包里找出了一册自己的书来送给 Z 君，对比你老兄的大著，老弟惭愧得无地自容了。不过有来无往非君子，见笑了，见笑了！

Z 君接过，觉得书印得确实不怎么样，嘴里却说，国人谁不知道你 T 君大名，别说是一册大著，就是写在旧报纸上，你老兄的文章也价值连城。快给签上你的大名，我要的是书名共贵呀！

T 君便龙飞凤舞地书上了自己的大名。Z 君一副迫不及待的样子，接了过来，还极得体地轻吻了一下：这次会议，我可得到了最宝贵的东西了，可算是不虚此行了！

其后的几天会议,T 和 Z 始终是一对让代表追逐的重点。他们的论文,他们的论著,都让与会代表刮目相看。

有道是没有不散的筵席,几天的会议转瞬便结束了。临别时,T 和 Z 紧紧地握着对方的大手,共同说着一句话:何时君再来?

在全部代表离店之后,服务员清理房间,在席梦思下发现了两本签有 T 君和 Z 君大名的新书。

悬 鸡

○张晓林

有关汪诗寒的传说，在汴京城乡间流传好几百年了。

那时，汪诗寒在雍丘做县令。他这个县令，喜欢在无人
的时候涂几笔。汪诗寒自谦说涂鸦。

汪县令作画，常带有几分游戏的色彩。有一日，他一时
兴起，抓起公案上的笔作了一幅朱竹图。有人问他：“世间哪
有朱竹？”汪诗寒反问那人：“这世间又何曾有墨竹呢？”问得
那人一下子愣住了。

在县衙的后院里，汪诗寒带着夫人丫鬟开出一片菜园来。
到了秋天，菜园里种植的豆角、茄子、黄瓜都陆续成熟可以
吃了。

汪县令一家很少去集市上买菜，他们就吃自家菜园里种
的菜。

汪诗寒的日子过得非常俭朴。只有请客的时候，他家才
动动荤。说起来你或许不相信，有一回，他宴请一个朋友，特
意让差役从街上买来一只鸡，可那朋友后来却托人捎来口信，

说临时有要紧事要办，晚两天才能到雍丘。这时正值酷夏，为了保存这只鸡，汪诗寒用一个瓦罐把这只鸡盛了，悬到水井深处。结果，这只鸡在水井里竟悬了七天七夜。这真是让人有点不可相信！

写到这里，读者笑了。这篇笔记的题目叫《悬鸡》，原来就这回事啊！事叙述完了，文章也该煞尾了吧。

且慢，我一直以为，一篇文章的题目就好像一个人的名字，只是一个符号而已。譬如一个取名叫豹子的人，你总不能认为他就是一只豹子吧，因此，这篇笔记我还要写下去。

还有一个原因，如果单写悬鸡这么一件事，有人保准会猜测，汪诗寒说不准是个小气鬼吧！谁相信那个时代会有这样的县官？

先不要慌。

汪诗寒在雍丘任上，做了三年县令，被迁升到陕州任知府。去陕州上任时，他只带了一个仆人替他挑着一卷行李。一路上，他们很少住客店，因为是夏天，两人就常常夜宿荒野。有一天，来到一处茶肆前，仆人说：“老爷，嗓子渴得都冒烟了，咱进去喝碗白开水吧。”汪诗寒说：“那咱就进去喝一碗吧。”

仆人把行李放在一棵树下，跟汪诗寒进到茶肆，找一个靠窗子的桌子坐下。

这时，一个骑马的邮差也路过茶肆，他大概渴坏了，把马朝那棵树上一系，匆匆奔茶肆而来。

汪诗寒正喝着茶。仆人突然叫道：“老爷，你看，那马在吃咱们的行李！”

原来这匹马饿坏了，见汪诗寒行李卷中有一块破毡上沾满了杂草，就用蹄子踢开，吃了起来。关于这件事，汴京民间只留下了一句谚语，叫“汪老爷的铺盖”。若再问这是怎么回事，就很少有人答得出来了。但这件事在《陕州志》里记载得很详细。汴京民间之所以知之不详，大概与汪诗寒那时已经离开汴京属地有关。

如果一个县令，或者一个知府的传说仅仅限于生活中的一些琐事，我敢说，那也没多大意思！汪诗寒的传说远不止这些。

接下来的这个传说之所以能在汴京民间经久不衰，是因为那时汪诗寒已回汴京任了巡抚。

这期间，雍丘县出了一个贪官，这是继汪诗寒任县令后的第三任县令，叫黄闻长。这个县令常常夜间去街上闲逛，见哪家店铺生意红火，就派差役把东家捉回县衙，先定个罪名，下了大牢，然后通知家属用银两赎回。

老百姓都很害怕这个县令。

汪诗寒听说这回事后，就一个人微服来雍丘私访。不巧，头天晚上，就在大街上碰见了黄闻长。

黄闻长走出轿子，跪在地上，问：“大人何故微服夜行？”

汪诗寒道：“随便走走，那你呢？”

“下官也随便走走。”

汪诗寒说：“随便走走带这么多人干什么？”就把黄县令的衙役都遣散了，也让他换上便服，两人携手来到一家酒肆。

唤酒保上了酒，汪诗寒对酒保说：“我是外地人，要在雍丘打官司，不知道县令这个人怎么样？”

这个酒保是个直性子，听了汪诗寒的话直摇头，说：“千万不要在雍丘打官司，还是去别处打吧！”

汪诗寒故作不解，问：“为什么？”

酒保就竹筒倒豆子一般把黄县令的种种劣迹都抖搂了出来。

黄闻长在一旁坐不住了，他把这个酒保恨到骨髓里面去了。

付过酒钱，黄闻长便低头告退。汪诗寒说：“这个酒保说的都是胡话，黄县令不要与他计较。”

看黄闻长走远，汪诗寒又回到了酒肆，对肆主说：“你家酒保闯祸了，刚才和我一块喝酒的，就是本县的县太爷。”

肆主和酒保顿时吓得面无人色。

汪诗寒宽慰两人：“有我在这里，你们不用害怕。”

过了一会儿，几个县衙差役闯进酒肆，把三人锁了起来，押回县衙。

黄闻长正气得不行，见人带到，一拍惊堂木：“跪下！大刑伺候！”

汪诗寒用一顶破帽子遮着脸，站在那里不肯跪。黄闻长怒冲冲走下坐椅，道：“你这鸟人，还装什么鬼！”伸手揭去了汪诗寒头上的破帽子。

扑通！黄闻长跪下了。

汪诗寒道：“这都是我亲眼见到的事情，你还有什么话说，回去等候发落吧！”汴京地方大小官员听说了这件事都擦了擦额头的虚汗，行径收敛了不少。

写到这里，已经是深夜了。我在想，像汪诗寒这样的官员，不论是古代还是当今，都是老百姓的福气啊！

纪 念 品

○江 岸

今年元旦，正是恩师王寿夫老先生 70 寿诞的日子。我一圈儿电话打出去，就聚起了十好几个弟兄，大家挤在一辆面包车里，兴高采烈地往故乡小城进发。要知道，当年我们班参加高考，一下子考取专科以上的达三十几位，这可都是班主任王老师苦口婆心谆谆教诲的结果呀，师恩难忘。

我们蜂拥而入王老师青龙街上的蜗居，一个接一个结结实实拥抱着老迈的王老师，闹得王老师手足无措，陪着我们疯笑。王老师家满屋的亲友都赶紧站了起来，给我们让位。两彪人马搅在一起，整个客厅挤得水泄不通，人满为患。王师母慌忙张罗起来，安排人拿烟倒茶。一时人人手忙脚乱，未及落座，我对弟兄们使使眼色，大家绑架似的搀着王老师和师母，鱼贯而出。我最后一个离开，我冲王老师的亲友们抱抱拳，朗声说，中午由我们先给王老师贺寿，失礼了。

到了小城最为豪华的食为天饭店，我们订了一个包厢。鲜花、蛋糕陆续送达，佳肴美酒摆了满桌，红包一个个递到师

母手上，摄影师也打着家伙匆匆赶来了。我们既然不远千里来了，就要尽心尽力，让王老师高兴一回。再说，我们这些人虽不是个个高官富贾，毕竟，俩小钱儿都还是有的，此时不消费，更待何时！

整个宴席上，我们和王老师用同样的杯子，用白酒陪他的红酒。虽是如此，王老师到底不同于我们这些酒坛高手，很快不胜酒力了。正是酒酣耳热之际，我深感意犹未尽，便再度离席走到王老师身边，向他敬酒。王老师笑着推辞。我矮下身子，一把搂着王老师的脖子，腮帮蹭着他的腮帮，舞舞扎扎地说，王老师，这杯酒您一定要喝，学生还有个不情之请呢。

有什么话你尽管说，酒是不能再喝了。王老师笑着说。

您不喝酒，我就不说了。我假装生气了，撒娇似的咕嘟着嘴。

你呀，王老师假装嗔怪地叹一声，拍拍我的手，把酒喝了，亮了亮空杯说，你小子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我高声爽气地说，王老师，我们回一趟不容易，您总不能让我们空手而归吧，您得给我们一人一件有纪念意义的东西。

王老师不知道我葫芦里卖的什么药，狐疑地盯着我，支支吾吾地说，要什么，老师有的，你直说。

一旁抿嘴乐着的师母不禁笑出了声，突然发话了，说：你敲诈勒索也不看跟谁，别把你王老师吓坏了，你瞧他紧张的。

弟兄们都笑起来，乱纷纷地嚷嚷：

我要王老师的一根白头发……

我要王老师揍过我的那根教鞭……

我要王老师掉了腿儿的老花镜……

王老师明白了过来，呵呵笑了，当即手一挥，连忙说，有，都有，每人一份。

从饭店回家，王老师开始兑现他的诺言了。他亲自到堆着他们家破烂的阳台上去翻腾，过了好一会儿，才灰头土脸地出来。我们正要一拥而上，被王老师制止了。王老师威风地清了一下噪，严肃地说，我先介绍准备赠送的东西，点到名的同学请到阳台认领。

突然，王老师拖声拉调地说，油尽芯焦的罩灯一盏……

王老师的罩灯，我太熟悉了。过去经常停电，这盏罩灯，帮了王老师多大忙呀。在灯下，王老师备过课，批改过作业；在灯下，几颗脑袋凑在王老师身边，看他演习数学难题；在灯下，我们围着王老师听他娓娓讲述做人的道理……我太想要这盏灯了。拿回去，给不识人间愁滋味的宝贝儿子来个现身说法，岂不妙哉？

遗憾的是，王老师没有点我的名字。

随即，王老师又说出第二件赠品，皮开肉绽的藤椅一张……

王老师的藤椅，我也再熟悉不过了。那时候，没有真皮沙发，没有老板椅，一张藤椅就是奢侈品。在我们的成长中，王老师的藤椅和他的罩灯一样功不可没。这张藤椅要是归了我，我一定把它摆在书房里，让它陪伴我度过一个比应酬更有意义的夜晚。

可是，王老师还是没有点我的名字……

终于，王老师分完了他的赠品，除我两手空空之外，大家都有所得。我的沮丧淹没在欢笑的海洋里。王老师啊王老师，您不是总对别人说，我是您最得意的门生吗，您怎么偏偏忘了我呢？

半个月以后，我收到了王老师寄来的一封信，里面有一张剪报，上面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隋朝宰相高颖位高权重，只知迎合皇帝，不管大厦将倾。一日，高颖又陪皇帝外出游乐，行前问母亲要些什么。母亲泪流满面地说，自从你做官，家里什么都不缺了，已经富贵到顶，所缺者，惟有砍头一项！

王老师还批改作业似的用红笔在剪报上批了几行字：你是我的学生中官做得最大的，你要一件有纪念意义的东西，我不能不答应，我赠送给你的，就是这则“贪官惟缺砍头”的故事。

村 支 书

○魏雪耿

湖滨镇共有二十个村，分东、南、西、北四个片。每片五个村，由一名镇党委成员分管。分管北片的是党委委员老李。北片中的金田村原是个贫困村，前年产业结构调整，把大部分水稻田改成了蔬菜地，村民的经济收入有了较大的提高。

年初，原村党支部书记因年龄过大，退了下来。新上任的支书朱小男，原任村文书，三十多岁，高中文化，复员军人。按照惯例，该接班的是二把手村主任。村主任五十刚出头，为人正派，办事塌实，干个一两届支书也是可以的。但镇党委采纳了片长老李的建议，让暂时工作经验不足、资历浅、尚有缺点，但却年富力强，也有魄力的村文书朱小男接了班。老李把党委会上讨论的具体过程透露给了小朱，小朱是聪明人，十分感谢片长老李对自己的信任。

为了扶上马再送一程，让小朱支书顺利打开局面，这一年里老李跑金田村的时间比别的村要多得多。朱小男呢，自

知金田村经济基础差，工作上不能有任何闪失，就大事小事经常向片长老李请示汇报。

老李进党委班子近二十年了，可一直原地踏步，现今是奔五十的人了，已属提升无望的一类。像他这样级别的干部，虽然每个节日，尤其是春节期间，会有下属的一些村支书孝敬他，但一般都花头不大。以前大都是香烟老酒，现在通行一个信封，却数额不大。俗话说，马无夜草不肥，人无横财不富。老李平时小日子过得不错，但要办些大事就力不从心了。

老李的儿子大学毕业后在城里工作。最近老李为儿子买了一套住房，二十多万，花光了他大半生的积蓄。装修房子，再购买些家用电器，往少里说也要七八万元，这只能向亲朋好友借了。因此，老李手头显得十分紧张。老李为人比较正统，不像有些乡镇干部会变着法子向下面敲诈勒索，他没这个胆量，最出格的也就有时到村里去报销几张数额不大的发票。

金田村新支书上任后，老李去他那里报销过三次共三张发票。第一次是一张七百多元的香烟发票，香烟是给装修房子的匠人们吸的；第二次是一张餐费发票，一千挂零，是房子装修好后，好几个老战友来看他，老李请他们去饭店吃了一顿。这两张发票，老李交到小朱手上，小朱看了一下数额，马上给了钱。老李知道，好多村支书手里都有一笔备用金，用完了再到文书那里去报账。

第三次，老李是犹豫了好几天才递给朱小男的，因为数额大了一些，超过了两千，是一笔拖欠了几个月才付的在一

家建材商店购买装修材料的发票。朱小男看过发票后，脸色有些沉重，嚅动了一下嘴，想说什么，但最后只说他身边暂时没有这么多钱，过两天吧。大概是一个星期后，朱小男就把钱给了老李。

年底前，朱小男出了车祸。朱小男家和其他村民一样，按规划也种了两亩蔬菜。平时，朱小男的年迈父母帮儿媳妇一起侍弄菜地，浇水治虫等等。但朱小男媳妇体质弱，因此，一般是每天清晨三四点钟，由朱小男骑摩托车把一担菜连同媳妇一起送到城里某个农贸市场，然后由媳妇一个人留下来卖菜。那天清晨，朱小男载了三百来斤菜进城，在一条公路上，一辆小轿车为了让一辆集装箱货车，车头打过了一些，轿车车尾撞上了摩托车，朱小男连人带车摔出了七八米，小男左腿腿骨折断，还断了三根肋骨。集装箱货车驾驶员没发觉，开走了，而那辆小轿车也乘着夜色逃跑了。幸好那天因菜多小男媳妇另外骑了自行车。

朱小男住院了，花费了很大一笔医药费，给本来并不宽裕的家，又增添了不小的压力。小男住院期间，正是年终分配结账时，文书要的一笔数据，朱小男记在自己的笔记本上。这天，小男让媳妇回家，并让文书去他家拿笔记本。文书去小男家时，正巧老李来金田村，带一笔镇里的补助款要给小男媳妇，于是两人一起去了小男家。

小男媳妇在男人常用的那张写字台的抽屉里拿出了几个笔记本，让文书自己去找需要的那本。老李顺手也拿起一个笔记本翻看起来，发现这个本子上记的是朱小男自己家里的一些经济收支账。老李正想把本子合拢了放回，本子里却掉

下了几张纸条。老李拾起来一看，不由得一下子脸红心跳了，原来这三张纸条就是自己交给朱小男报销的三张发票！显然，朱小男并没有把这三张发票拿到文书那里报销，而是用自己的钱支付了。

老李趁别人不注意，匆忙把这三张发票塞进了自己的口袋。第二天，他在自己的年终奖金里点出 5000 元钱去医院交给了朱小男，说是镇里几位干部的个人捐款……

你替我跑一趟

○孙 伟

宽这几天的心情非常兴奋。

宽在机关里干了十几年，至今连个小科长也没混上，心里极不平衡。

他好几次都想辞职不干了。可自己一无本钱，二无本事，能干点啥呢？看着一起进机关的一个个都提拔重用了，左右为难的他真憋屈死了。

前几天，他听说本市从外地新调来个市长，一打听，跟自己还是老乡。他跟来家串门的老爹说起了此事。

老爹说，岂止是老乡，他跟咱们还是亲戚呢！要从我这边论，你还得管他叫大姑夫呢！

宽说，这回咱咋的也能借上他一点儿光，哪天你领我去看看他。

老爹说，去得买点啥，空手不好，人家现在是市长了。

宽说，先不用，上市政府先见个面再说。

市长对两个人的到来很高兴。没想到在这远离家乡的地

方，还能碰到老家的亲戚。

宽的老爹没完没了地唠起了老家的事。宽连忙打断了爹的话头，说爹咱回去吧，大姑夫忙着呢！说着就站起了身。

市长笑着把他们送出了门，说等我家搬来之后，到我家串门去！

宽的老爹出了门就对宽说，我还没跟他提你的事呢，你急着走什么？

宽说，你不明白，这时候不能提这事儿。那样他会认为咱们太势利了。只要他认了咱们这门亲戚就好说！

回到家，宽对老爹说，过年时你提前来，在家碾点儿黍子面，买最好的小豆，烩得烂糊糊的，蒸点黏豆包给我带来。对了，再买点山木耳，松树伞蘑菇，挑最好的买。你把这钱拿着。

老爹问，整这个干啥？

宽说，过年时，我再上市长家去看看。

老爹说，给他拿这玩意儿？乡下人现在都不稀罕了，净瞎扯！

宽说，哎呀，你听我的，我知道怎么办。

老爹说，中，你愿意咋整就咋整吧。

春节前，市长的家搬来了。宽拿着老爹带来的东西去了市长家。

市长和老伴儿很高兴。市长的老伴儿正在吃饭，宽拿来的黏豆包她一下子吃了三个。她感慨地说，我有十来年没吃着老家的黏豆包了！哎呀，每年我都上市场买点儿。可那都不好吃，馅都没烩熟，净糊弄人！

宽就说，我就寻思大姑爱吃，特意让我爹包的！宽又认真地问候了一下市长家安顿的情况，说大姑夫有什么事尽管说！你们的孩子也不在身边，有个事啥的就叫我！我没啥能耐干不了别的，跑个腿儿学个舌啥的还行，千万别外道！

市长的老伴儿对宽说，你好好干，以后让你大姑夫给你说句话！

宽感激地说，先谢谢大姑夫！

市长笑着没言语。

宽又唠了几分钟家常话，然后就告辞了。

宽这个年过得特惬意。每年他都绞尽脑汁掂量买啥，然后挨个儿到各位局长的家拜年。今年，他破天荒地谁家也没去。

年后一上班，宽就发现几个局长的脸对自己拉长了不少。宽心里说，小样儿，有一天你们会对我把腮帮子笑酸！转眼一个月过去了。

宽的工作一点变化也没有，他琢磨着，市长能不能把自己的事放心上呢？

市长一个字也没提宽的事。宽几次话都到嘴边了，想了想又识趣地咽了回去。

宽就在这难熬的等待中企盼着。

有一天，市长要来局里检查工作，把几个局长忙坏了，又是准备汇报材料，又是买水果安排饭。

宽听说后乐坏了，心想，市长这回肯定能把我的事跟局长们说了。

宽被安排给市长倒水。他本以为市长能跟自己打声招呼，

可市长对他连声也没吱。

给市长汇报完了，局长就说，市长是第一次来我局检查指导工作，中午就别走了，我都安排好了，就在这儿吃个便饭吧！

市长说，不了，下午我还得上省里。

哎呀！市长像是想起了什么，叫住了正要往外走的宽，哎，小宽哪，我还有个笔记本忘拿来了，你替我跑一趟！

市长边说边掏出了钥匙，我的笔记本在我办公桌中间的抽屉里，坐我的车去给我取来！

在场的人都愣住了。

几个局长像看天外来客似的瞅着宽。

宽也感到很吃惊。市长的秘书就在身边，市长都没用他。这一定是私人笔记！

宽答应了一声，从容地从市长手里接过钥匙，转身出去了。

其他人谁也没动地方，跟市长一起坐在那儿共同等着宽。

市长跟局长们闲谈着，但对宽的事一字未提。

宽在市长的办公桌里找到了那个笔记本。下楼时，他随意地翻了一下，里面竟一个字也没有！宽一下子明白了其中的奥秘。过了半个月，宽就被局长提升为办公室主任。

山 魂

○陈茂智

柱子把父亲背上了山。

柱子说：“爹，你考我吧？”

爹摇摇头，只问午饭吃什么菜。柱子说，昨天下山专门买了猪肉，还有酒。爹问：“有豆子吗？”

柱子说：“有，买了 5 公斤呢！”

爹说：“那就吃豆子吧。煮一碗，熬一碗，炒一碗，别的菜都不要。”柱子就按父亲安排的去做。父亲坐在木凳上，什么话也不说。后来，父亲站了起来，来到朝东的一个窗口，拿起望远镜朝外望。父亲说：“柱儿，东山那边的映山红还没谢呢！”

柱子就笑：“爹，都六月天了，哪儿还有映山红呢！那是杉山林长的新芽，被太阳映红了哩！”父亲来到北边窗口，举起望远镜望了好一会儿，又问：“柱儿，北边那边冒了好几股烟，不是山火吧？”

柱子停了手里的活儿，问那烟什么颜色。父亲说：“烟色

淡黄。”柱子说：“那是牛犊冲砍杂木烧荒呢。”父亲又说：“还有几处冒白烟呢！”柱子说：“那是村民在烧草木灰。”父亲停了会儿，突然惊叫起来：“哟，柱儿，那边的烟好大，灰黑灰黑地直冒呢！”

柱子哗啦一声，把一碗豆子撒落了：“糟糕，那肯定是杉木着火了！什么方向，快给我看看。”柱子奔过来就把父亲手里的望远镜夺了过去。

父亲就笑：“柱儿，爹是瞎子，乱讲的哩。”

柱子用望远镜朝四面的窗口望了望，这才松了口气。他看了父亲好一阵，记起父亲已经失明了，搔搔头，不好意思地笑了。

吃午饭了，柱子给父亲倒了一碗酒。父亲问：“你呢？”柱子说：“我不喝。”父亲问为啥不喝，柱子说喝酒口干，要喝水哩。父亲将儿子做的每样菜都尝了尝，说：“熬的煮的豆子淡了些，炒豆子咸了点。”

柱子说：“菜淡些，喝水少；炒豆子有点燥，放咸些好少吃几颗，调调口味就成，吃多了，水不够喝。”父亲听了，默不作声。

吃罢饭，父亲说，把碗洗了吧。柱子说，淘米做饭再洗。父亲咂吧着嘴，说你这豆子怎么吃出股鸡肉的味道。柱子说他熬豆子时放了点儿山鸡骨头。父亲笑着说，你手艺比我强多了。

柱子走出杉皮盖的木屋，顺手从野藤上摘了两片叶子，父亲竟像看见了似的，说：“给我一片。”两人就把叶片抿在唇边，吹起小曲地来。那曲儿就悠悠地从木屋里飘散出去，跟

山风、松涛、鸟鸣融在了一块儿……

下山的时候，父亲说：“柱儿啊，做高山瞭望员什么苦都有，这吃喝两项最难。下山一次不容易，经得起十天半月吃的，只有豆子，你把豆子做好了，就挺得下去了；还有水，能省着喝也是一门学问。至于看地形，看烟色，这些准确报告森林火警的关键，你都掌握了。柱儿，你考试合格了，爹可以安心地退休了！”

柱子要背父亲下山，父亲死活不肯。父亲说：“你别以为爹眼睛瞎了，这路是爹开的，有多少弯弯拐拐坑坑坎坎爹都清楚。几十年了，这点本领都没有，国家岂不白养了我。上山你背我，那是爹考你的体力和耐力。”

父亲一步一回首朝山下走去，直到融进大山像一粒小黑豆的时候，柱子的泪才流下来……

骑脖子

○杨 萍

村里修路，占了刘二家的一个牛棚，刘二说要赔 1000 元。村长说：“赔 200 元就不错了，你再争一分钱不给。”那个牛棚确实不止值 200 元，刘二怎能不争？结果，村长真的连 200 元也不给了。刘二生气地说：“我找乡长去。”

乡政府空荡荡的，一个守电话的小伙子说：“心连心艺术团来演出，大家都到县城看演出去了。”刘二想，反正找不到乡长了，干脆我也去看演出。

刘二来到县城时，演出已经开始了。舞台四面围满了观众，连墙头和树上都爬满了人。和刘二一样找不到位置的人多得很，有一个满头大汗的中年汉子就急得团团转。刘二过去跟他搭话：“喂，你也找不到位子？”汉子说：“我有位子，在里面，刚才出来办点事，现在进不去了。”刘二说：“现在进去也没用，你的位子肯定被人占了。我倒有一个办法，能看到演出。”汉子问：“什么办法？”刘二说：“我们轮流骑脖子看演出。”中年汉子想了想说：“好。”就蹲下身子。刘二两

腿一分，骑到他的脖子上，汉子扶住刘二的腿，站起来。刘二就看到前面精彩的演出了。

汉子看不到演出，就跟刘二说话，问刘二是哪里人，进城干什么。得知刘二为一个牛棚找乡长时，汉子说：“你一个破牛棚值不了 1000 元呀！”刘二说：“可也不止 200 元呀！村长欺负人。”汉子问：“你们村长经常欺负人吗？”刘二说：“那还用说！”汉子问：“村长怎样欺负人？你说几件事给我听。”刘二拍拍汉子的头说：“别说话，有个很漂亮的演员上场了。”

忽然听到有人说：“陈乡长，你怎么在这里被人当马骑？”刘二回头一看，发现后面多了一个人。那人把刘二从汉子身上揪下来，呵斥说：“你怎么敢骑在乡长的脖子上？”刘二吓破了胆，战战兢兢地说：“我不知道他是乡长，看他晒得黑黑的，还以为和我一样是农民。”陈乡长说：“没什么没什么，我们说好轮流骑脖子的。”陈乡长又拍拍刘二的肩膀说：“放心，明天我到你们村去，一定让村里按牛棚的实价赔偿你。”刘二说：“有你这样的乡长，我那牛棚赔不赔都无所谓了。”

这时刘二不知从哪儿来的勇气，一把拉住陈乡长说：“乡长，来，我让你骑一回。”说着就蹲下身子。陈乡长看了刘二好一会儿，才慢慢骑到他的脖子上。乡长很重，但刘二还是挺直了腰身，把他高高地托起来。

刘二问：“乡长，看到演出了吗？”

陈乡长说：“好兄弟，我看到了。”

其实乡长什么也没看清楚，因为他的眼里已经涌满了泪水。

怀念一只羊

○严晓歌

你不能忘记那只羊，那只羊像你生命中点亮的一盏明灯。

你何曾忘记那只羊，每当繁忙的工作之余或静静的深夜，你怀念起来那只羊，眼中便充满了晶莹的泪水。

那是怎样的一只羊啊！它柔细的毛，憨态的样儿，脖子上套着一条项圈，上面挂着一个小铜铃，让人一看就喜爱。

那只羊是你5岁那年父亲赶集买回来的，有了它，你的童年生活便多了一项内容：牧羊。于是，乡村小巷里、村外阡陌上便出现了这样一道风景：一个孩童在前面蹦蹦跳跳地走着，身后一只小羊一颠一颠地追赶。

7岁上你背着书包上学，每天吃罢早饭或午饭就暂时告别了心爱的羊，恋恋不舍地走进学校。而每当放学铃一响，你便蹿出教室，飞一样向家中跑去。离家不远，你听见那亲切的“咩咩”声从小巷里传来。回到家中，你扔了书包，从老枣树上解开羊缰绳，把它盘在羊脖颈上，然后你和羊一前一后走出家园，走出村落，走向野外青青的草地。直到母亲吆

喝吃饭的声音在村头响起，你和羊才又一前一后地走向村落，走回家园。而此刻，羊扁平的肚子已经滚圆。

在草地上牧羊，羊总不离你左右，它偎依在你脚下吃草。一次，一群小伙伴让你和羊捉迷藏，在小伙伴的掩护下，羊低头拽草的一瞬间你疾步跑进远处一条沟壕中俯下身子藏了起来。等羊拽下一撮草抬起头咀嚼时，不见了你，便丢弃口中的青草，“咩咩”地叫着围住你失踪的地方转，那叫声凄凄惨惨，使藏在沟壕中的你忘记了这是在做游戏，你一跃而起，呼唤着你的羊向它奔去。羊看见了你，撒开四蹄也向你奔来。你和羊跑到一块儿，你跪下搂住羊颈，羊用温热的头蹭着你的脸，你的泪水忍不住扑嗒嗒砸进细柔的羊毛里。

从那以后，你懂得了什么叫做“亲密”。

你和羊分别是在一年的春天，那正是青黄不接的时候。你家断粮了，父母商议着把羊卖掉换粮，你听后哭闹着不依，但最终你没能拗过父母。你的羊在一个黄昏被一个可恶的汉子牵走，撒下一路哀婉悲切的“咩咩”声。

你家乡有一个习俗，卖家畜不卖缰绳，留着为以后再买家畜用。那天你抱着羊缰绳在牧羊的草地上哭了很久很久，直到月上柳梢，你母亲把你背回家。

以后你家再没有买羊，那条羊缰绳一直闲放着。

你现在是一个平原县的县委书记，早已远离乡村。今年夏天，你任职的县里有一条河洪水泛滥，为了保住下游的县城和百里外更大的城市，你带着炸药到一个叫水牛赵的村庄炸堤泄洪。洪水过后，你带着衣物去水牛赵村慰问乡亲。走在乡村的黄土大道上，不见两旁茂盛的庄稼，只见残留的一

摊摊积水，你心中忍不住一阵颤栗。在水牛赵村，支书领着你走进一个叫赵广银的贫困户家中。看见赵广银家坍塌的院墙，被水浸过的房屋，你心里酸楚得直想掉泪。在院子里，你意外地看见一只羊，和你记忆中的你的羊一模一样，你情不自禁地走到羊的身边，伸手亲热地摸了摸柔细的羊毛。赵广银说：“洪水来的时候，走得急，只拉走一些保命的粮食和这只羊。这只羊是小孙子喂的，不拉走他哭着不依，弄得5头猪一群鸡和其他的东西都被洪水冲走了。”你坐在赵广银家的板凳上和赵广银谈到中午，忽然你想在赵广银家吃一顿饭，你想到了遥远的时代母亲做的甜美的面条。你说出你这个决定，随行的乡党委书记急了，他说乡里已经准备好午餐。你知道那又是大鱼大肉，你早已吃腻烦了，你坚决要在赵广银家吃一顿家常便饭。饭端上来了，却不是你想象中的面条，而是一碗香气浓郁的羊肉汤。赵广银憨厚地说：“刘书记，家里没有什么好吃的，我把那只羊杀了给你做碗羊肉汤。”这时候你猛然涌起一股亲密的情感。这顿午饭你没有动一下筷子，那碗羊肉汤静静地放在你的面前，你只吃了几口馒头。

走出水牛赵村，你突然折转身对着送别的乡亲，对着熟悉的乡村，深深地弯下腰鞠了一躬。

宿命的爱情

○李利君

于兵 16 岁时考上了大学，一下子成了小镇的知名人物。可是，与此同时，小镇还有一个人甚至比于兵的名声还大些，那就是张小麦，一个女孩子，也是 16 岁，也考上了大学。有意思的是，这两个人从小就在一个班级，后来又考到了同一所大学，虽然系不同，但在小镇人看来，一个学校，系不系的无所谓，还不就像住一条街一样。

但是，对于他们的父母来说，他们俩此去，意义大不相同。两个孩子从小在一起，现在长到 16 岁，大学也考上了，接下来的事情就是婚姻大事。在小镇子里，这个年龄谈婚论嫁不算早，刚刚好。所以，在把他们送上车之前，两家家长说的是同一句话：

于兵，把小麦照顾好！

于兵太知道这句话的言外之意了，他已经不止一次听到这样的暗示了。从他和张小麦还用铅笔头在墙上乱涂的时候，他就听到过两家父母说：多好的一对啊，长大了一定恩恩爱

爱。这样的话反复听了，于兵一下子就早熟了。他知道了夫妻的概念，也懂得了两口子要终身厮守。于兵一直是个上进心特别强的孩子，他不怎么说话，家里大人们以为他正在按照他们的想法向前进。可是，于兵却是个有主意的人，每当他和张小麦单独在一起的时候，他就会想：我要和这个人做夫妻吗？张小麦是个不错的姑娘，肯学习，有上进心，面容姣好，肤色雪白，如出水芙蓉。可是，于兵却总觉得自己不应该和她成为夫妻。天底下女人多的是，为什么一定是她？

所以，到学校之后，他并没有生出多少爱意。大一的时候，小麦经常来找他，这事那事的。于兵碍于是同一个镇的，又是这么熟，就有求必应。但是，一想到家里人的期望，他就想，我为什么要和她做夫妻？有时他们一起在学校餐厅吃饭，于兵也这样想，尤其望着花一样在窗外穿来穿去的女孩子，他觉得自己以后的老婆一定不是张小麦。

和许多女孩子比起来，小麦各个方面都很出色。于兵也知道，可是，他心里像有一个结一样，就是解不开：没有哪本书上写着我一定得娶张小麦啊。

小麦是个单纯的姑娘，她的一切几乎都是大人安排好的。到了大学，她还是读书、背外语，有杂七杂八的事儿处理不了就去叫于兵。少女怀春？这事对张小麦来说有点遥远，她自己不怎么想这事。每次站到于兵面前，她还是像小时候一样，想哭就哭，想笑就笑，于兵对她来说，就是一个熟人，一个让她放心的熟人，她对于兵也没有过什么触电的感觉。她不是不知道大人们想法，可是，她不知道将来做夫妻，现在需要什么感觉。于是，她就那么过着。反正，有事就找于

兵，一找于兵就到，一到就能解决问题。

在他们的同学眼里，这一对来自同一个镇的金童玉女，就是天生的一对。有人开开他们的玩笑，但因为他们自然得太像夫妻了，玩笑也就开不了几次。于兵试着和几个女孩子接近过，可无一例外，张小麦成了这些女孩子的绊脚石。她们先后知趣地退了出去。是的，张小麦的出色足以让聪明的女孩子自动退出。于兵只是觉得自己情运不济。张小麦倒是没有于兵这么好，四年来，竟然没有男孩子向她献过殷勤。也是啊，她和于兵常来常往，太像是一对恋人了，没有谁敢轻举妄动啊。有人有过一点想法，看着于兵高高大大的背影，也即刻就抱怨自己认识张小麦太迟了。

四年来，家人似乎认定了两人的婚事。每到假期两个年轻人一回来，就照例是两家的节日，你来我往，搞得热热闹闹的。于兵嘴上不说什么，心里却觉得荒唐：剃头挑子，一头热啊。他心想，我这儿一点感觉还没有呢，你们倒当成真事。在学校里，张小麦是一头扎在书堆里，就在别人花前月下时候，她读了一本又一本的专业书。即使是和于兵看了一场电影或去公园走了一圈回来，也没有什么东西落在她的心上，立刻就投入到书本中去了。她好像从来就没有想过专门花点心思在于兵身上，她觉得和于兵熟到这样子，还用得着说什么吗！

没想到，四年时光一下子就过去了。毕业分配的时候，张小麦回到了家乡。于兵却说男人要闯天下，跑到了沿海的一个城市。父母催他和小麦结婚，他开始支吾着说等以后工作定了再说，眨眼一年过去了，于兵又说，时间长了不在一起，

早就没什么感情了。他的父母也不敢把这话说给小麦父母听。小麦父母眼见姑娘大了，也不大敢为女儿大包大揽，见女儿像吃了定心丸一样，不急不火，也倒是平静了。又过一年，小麦好像突然间就懂事了，她回想了自己和于兵十几年来许多事，觉得可笑得不得了。笑够了，她把行李一卷，到了沿海的另一个城市，一年半载之后，也立稳了脚跟。

同事熟了之后，自然就有北方的热情朋友帮着介绍男朋友。看了几个，小麦都说没有感觉。后来另一个同事说：“小麦啊，你心目中是不是有一个初恋情人的影子啊？”

“我还没谈过恋爱呢。”小麦说。是的，她是从来没有过恋爱的感觉。

这个同事听了这保证后，就又介绍了一个，说是“来自北方，高大威猛”。小麦听了，抿嘴一笑：“见见。”

等到见了面，小麦笑出了眼泪。眼前“来自北方，高大威猛”的，竟是于兵。原来于兵半年前就从另一个城市转战到这里。于兵也是一阵大笑。两个人一起去喝了咖啡。

在咖啡店里，两个人对望了半天，什么话也没有。望了一会儿，小麦说：“真有意思。”

“有缘千里来相会啊。”于兵幽幽地说。

小麦说：“上天注定？”

于兵说：“上天注定。”

想想这些年来，于兵也见了一个又一个女孩子，但当他和她们在一起的时候，总是觉得有什么东西横在他们之间，使他找不准自己的位置。今天，当他和张小麦——这个青梅竹马的小恋人一起，神定气闲地坐在这座陌生的城市的时候，他

才突然发现：原来，人生是如此的在意料之外又在意料之中。

他们离开的时候，身后传来的是蓝调乐队的音乐。街上是迷人的霓虹和穿梭的汽车。于兵多年来不安分的心这时安静下来，他第一次，第一次把手搭在了张小麦的腰间。

两毛钱

○梁东方

从山顶往下走，高天顺望着悬崖下面的村子，又有了那种高高在上、坐观芸芸众生的感觉，尽管现在他的衣服兜里所有的财产只有现金两毛钱。他要用这仅有的两毛钱去给老婆庆祝生日。这两毛钱是上次发了工钱以后剩下的，算下来已经有一年多没有给过工钱了。山顶上的这么两排房子、一片林子，也没有什么效益，让人家拿什么给咱钱啊。再说了，自己现在有吃有喝，钱有什么用？

不过，等他进了村，站到了小铺里，这个想法就受到了一个不大不小的打击：两毛钱能买什么呢？买上一支铅笔？一块橡皮？她在小学里教课，这些东西都有啊。那就买两根针？针，家里肯定已经有了。要不就买上两个系辫子的皮筋儿？可她不是留上短发了嘛。天顺低着头从铺子里出来，慢慢地向家里走。

一个卖梨糖的人迎面走了过来。梨糖，小小的，圆圆的，软软的，表面上有一层朦胧的雾状，咬起来很甜。五分钱一

块。还了还价钱，两毛钱就买了六块。没有纸，也没有塑料袋，这小孩子吃的东西，一般都是买一两块，马上就吃的。

像天顺这样一下买了两毛钱的，只能用手托着走了。为了保险，天顺是用双手托着的，眼睛也一刻不离地紧盯着手心，小步快行，喘息声突然被放大了，他有了一种在山顶上干活儿的时候才有的幸福的感觉。他用眼角和记忆寻找着前进的路，满是尘土的裤脚儿和肩膀在这样小心翼翼的动作之中充当了衬托的角色，仿佛是一个衣衫褴褛的圣徒正托着什么刚刚从天国诞生的神灵。这个神圣的姿势一直保持到了家门口。困难来了：钥匙在他的兜里，而要拿钥匙就要腾出一只手，要腾出一只手这六块梨糖就得先放在一只手的手心里，放在一只手的手心里就有可能掉到地上，掉到地上就脏了，脏了就不能要了，不能要了，给妻子的礼物就少了。少了什么也不能少了给妻子的礼物。

天顺就这样站在了门口，脑门儿上的汗水慢慢遮住了他的眼睛。天顺知道，汗出到这种程度的时候，手心里就该也有汗了。哪儿出汗手心里也不要出，那梨糖可是遇到水就化的软东西。刻不容缓，天顺一张嘴把右手手心里的两块梨糖轻轻地咬了起来。为了防止温度过高，他的嘴唇要尽量向外张开，尽量不接触到梨糖；不过，那梨糖腻腻的甜味还是无法拒绝地渗透到了他的齿龈上，急得他两眼冒火。他把右手里剩下的一块倒到了左手里，左手里加了这一块以后就没有地方了，再放一块的地方也没有了。天顺顾不上赞叹自己的英明，腾出来的手迅速地伸到裤兜儿里，把钥匙拽了出来。

他以这样奇怪的姿势冲进院子，冲进屋子，如释重负地

将嘴里的和左手里的梨糖都放在用右手从橱子里抽出来的一个大碗里，又把碗稳稳地放到了桌子上以后，就一屁股坐到了炕上，双手无力地擦着汗水，听着自己的呼吸逐渐平稳了下来。渐渐地，炕上有了妻子身上那种特别的香味，天顺使劲地吸了几口，脸上不由地有了笑意。

已经是下午了，妻子又去上课了，他一个人在熟悉而又陌生的家里慢慢地转了一圈，又转了一圈，转到第三个圈的时候，他想出了装饰一下自己给妻子的礼物的方法。他顺利地找到了线团，掐断一截儿来，纫上针，一个一个地把碗里的梨糖穿了起来。那两块在嘴里叼过的梨糖稍微有些变形，他把它穿在了最下面，好的在上面好看一些吧。但是他又觉着不能欺骗，不能有欺骗的思想，更不能有欺骗的行为，何况是对自己的妻子。于是他就又把线抽了出来，把那两块有点变形的梨糖穿在了最上面。穿好以后打了活结，他把梨糖——现在是梨糖串儿——挂到了靠着桌子的正墙上，又翻出一小截儿铅笔来，竖着写了一张纸条：祝妻子陈淑萍生日快乐！找不到糨糊，琢磨了琢磨，他把纸片的顶部按进了挂梨糖的那颗钉子，就形成了一个很郑重其事的有贺词有实物的礼物。

天顺向后退了几步，端详了端详，对自己的作品很满意。他站到门口，回过身来，闭上眼，使劲地吸了吸屋子里弥漫着的那种熟悉而美好的味道，睁开眼看了看桌子上的墙上挂着的礼物，走了出去。站在台阶上，他抬头看了看那已经挂满紫花的泡桐树树梢上面的山，妻子以前跟他说过，她总是站在这个位置上看山顶、看自己的。想到这里的时候，天

顺身上闪过一阵早晨在山顶上锄地的时候在手上曾经有过的那种阻力很适当的震颤的感觉，那种柔软而有力的耕耘的感觉唤醒了什么，使天顺犹豫了一下。为了克服自己的犹豫，他选择了不再思考，选择了迈着大步走出院子，锁上门，然后沿着来时的路往回走。下山就没有跟人家请假，正是香椿季节，万一山上有了什么问题，那我高天顺还咋有脸住在上面！

他出了村子，大步地走进了深深的浮土里，一路上趟起了一溜儿高高的尘土。高高的尘上追着天顺，天顺回回头，脚底下就越来越快，直到一个没有土的小坡上，他才喘息着停了下来。他望着那尘土后面已经掉在下面的村庄，一任尘土毫无遮拦地追上了自己，尘土钻进了脖子，尘土打上了他汗津津的脸。尘埃落定，泥人一样的高天顺站在小坡上，一动不动，脸上出现了一道一道像是泪水的痕迹。

造 境

○焦志刚

姚县长今天的心情特别不好，县里关于植树造林的典型材料没通过，被市委退回来了。

姚县长出身于林业部门。几年来，他领导下的林业工作，一直在全市名列前茅，连年受到市里的表彰和奖励。时下衡量干部的标准，已从单一的民主集中，转入数字化指标的完成情况，数字化指标上去了，政绩也就出来了。他的职务不断上升，这些数字就像一块块积木搭成的台阶，姚县长一步一级，噌噌噌从林业局的一名科长，跨上副局长、局长、副县长，直至今日的县长宝座。眼下他在县长这把真皮转椅上坐了快一届了。他似乎又预感到，干满这届还会继续往上升。

这次的植树造林典型材料，是市委华书记亲自布置的，安排该县在全市植树造林现场会议上做典型发言。姚县长知道今天刚上任的市委书记是北大高才生，先从事教育工作，后入政界。但凡干过教育的人，在遣词造句、标点符号上也都十分讲究，况且又是华书记第一次布置任务，第一印象非常

重要，决不能掉以轻心。因此他让秘书先将稿子交汪秘书长修改后，又亲自推敲、润色。姚县长对自己修改稿子的能力一直很自负，这些年来，经他修改、同意上报的材料，篇篇打响。凡是经他修改出来的稿子，就像名气十足的大腕级作家写出的作品，定会引起强烈的反响，返回来的便是一身耀眼的金光。没想到这次的典型发言材料，却被打回来了。

“哪里写得不好，挺好的嘛！”姚县长用手掂了掂这沓洋洋洒洒数万言的稿子，回头望了眼身边的汪秘书长，样子很委屈。

汪秘书长赶忙说：“华书记的批注在里面。”

“是吗？”姚县长一震，忙翻找起来。

不错，找到了。只见用红色波浪线标出的那段文字是：“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县委、县政府就对植树造林工作达成共识，坚定了方向目标，一张蓝图绘到底，大树不伐小树常栽。做到全县每年每人栽树 15 棵，成活率达 96% 以上，从没中断过。今年我们县的目标是在原来 15 棵的基础上，提高到 25 棵。”

“这没错呀，没有数字怎么能说明问题。”姚县长还疑惑着，再看一旁华书记的批注，他愣住了。

“按你县水陆总面积和 1979 年的人口总数（不包括人口增长因素），以每年 15 棵累计，分布你县境内树木的数量，已大得惊人，不仅山岭相拥如盖，田间遮天蔽日，连城乡、村庄、水面亦皆占尽。今年是否准备在空中搞立体无土栽植？否则你们只有造境了。”

姚县长脸上红一阵白一阵，一颗豆大的汗珠顺着面颊吧嗒落在了批注上，把“造境”俩字洇得很模糊。

阿 m 拒聘

○林荣芝

阿 m 在某大学图书馆任管理员，是上世纪 70 年代初顶替老父进去的。阿 m 虽没机会上大学，但上进心极强，一有空就自学。工作清闲，又有大量的书阅读，阿 m 便有机会博览群书。

阿 m 爱好文学，常写些小说和西方文学研究的理论文章见之于报刊。也许是阿 m 的勤奋，也许是阿 m 对文学有天分，居然在国内拿了几次大奖，成了著名作家。

阿 m 自成了著名作家后，就不安分图书馆管理的工作，他曾几次向校领导提出当讲师，因为他写作有成果，对西方文学研究也很有建树。

校领导觉得阿 m 已成名家，还当图书馆管理员埋没人才，太委屈他了。于是，便打报告推荐阿 m 为该校的中文系写作讲师。

可上面不批。原因很简单：阿 m 没有大学文凭，也没有职称。校长为这事很气愤，曾多次跟上头据理力争，还举鲁

迅、高尔基等为例子，可还是无济于事。

阿_m虽没能当讲师，但他并不气馁，继续写作，继续研究他的西方文学，而且水平天天在长进。

校长见阿_m不闹情绪，心也安了一些，久而久之，便把阿_m当讲师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有一天，上头领导带着几个鬍发的洋人来找校长，说还要亲自会见阿_m。上头领导向校长介绍说，这几位是美国哈佛大学的负责人。说阿_m的西方文学研究文章在美国很走红，很有建树，哈佛大学校长非常赏识他，决定聘请阿_m到哈佛大学去当中西方比较文学客座教授。

上头领导说完后，询问阿_m最近的情况如何？校长说，他很安分，对图书馆管理工作很负责，是个非常称职的图书管理员。

什么？名家阿_m现在还是个图书管理员？上头领导有点责备地说，怎么不让他来教学？

校长苦笑着说，都申请过几次了，不批，说没文凭职称。

特殊情况特殊处理嘛！上头领导说，赶快补上个手续吧，肥水莫流外人田。

特殊个屁！还是你打绊的呢！校长心里暗骂。但还是赔笑点了头。

虽然，哈佛大学出了很高的条件聘请阿_m去当教授，但阿_m还是谢绝了。人们都说，阿_m很笨。

虽然，阿_m所在的大学聘任他为该校的文学教授，上头也批了，但阿_m也谢绝了。人们都说，阿_m这是斗气，是自讨苦吃。

阿 m 辞职了。阿 m 不再当图书管理员，而是回家当了自由撰稿人。据说，自他二次拒聘的消息经传媒报道后，他的小说和西方文学研究文章在国内外更走红了。

守望

○奚同发

作家王从来没想到老姑的故事竟然那么令人荡气回肠。当那位旅美画家刘的大型油画《守望》一进入展览厅，就引起了人们的关注，并摘取了国际性大奖的时候，作家王才急急忙忙回到老家翻看起那本县志来。

老姑是 17 岁上那年出嫁的，按家乡的风俗穿着一身大红，好看着哩。谁知就是新婚的第二天早晨，一对新人还在床上呢喃的时候，门就被撞开了。三支黑洞洞的枪口对准了他们俩。那个持短枪的家伙还不怀好意地拧了一把新娘子的脸，嘟囔了一句，娘的，还真是个美人坯子。新郎官怕新娘吃亏便赶快穿好了衣服答应随来人走，临出门时，他望着吓得抖成一团的新娘说：“没事，我出去了……就回来。”门吱的一声从外面关住。

一村人都吵吵嚷嚷地聚集在村头的那棵百年皂荚树下时候，大家才知道国民党抓去了村里十多个小伙子呢。从那天起新娘的影子就常常地出现在那遮天蔽日的老树冠下，一

天天，一年年。村里人再劝，她都是那句话：“他说的，他出去了，就回来。”

没两年老家解放了，村里陆续回来了一些当年在外打仗后来在城里做了官的人，也有当了工人或是不愿意在外面工作而回乡务农的人，可是没有那天说了“就回来”的新郎。

“文革”时，村里乡里都搞批斗，老姑因为丈夫是被国民党抓走的就成了批斗的对象。但批斗游行完了，她还是到那棵树下向远处张望。她说的还是那句话：“他说的，他出去了，就回来。”

十多年后，旅美画家刘路过那个村子听说了百年皂荚树下的故事，一个几十岁的大男人家，他哭了，在那个村子里住了好几天，终于画成了那幅油画《守望》。油画在美国、法国等地巡展时，让那些天天忙得如车轮一般的蓝眼睛黄头发的洋人们也啧啧称道，而且心里不时涌出一丝丝激动。不过，画家刘在北京长大的儿子也是个搞艺术的，留着长长的头发，穿着布满美人头像的T恤，他看完父亲的画，并没有说什么，只是撇了一撇嘴……

当然作家王在翻看县志和回乡一次又一次地打听询问下，加上坐在书屋里一夜一夜地苦思冥想，他的小说比画家刘的故事更完整。因为，画家刘怎么也想不到，就是在他的油画获得了国际大奖以后，皂荚树下的新娘终于等来了昔日的新郎官。

那是一个飘着小雨的冬日，通向村子里的黄泥土路上开来了一辆小轿车。新娘那一刻并不在老皂荚树下，小轿车就一扭一拧地开到了当年的新房门前。新郎终于回来了，虽然

已是两鬓斑白(据说是思乡造成的),但是老人依然精神矍铄,气度非凡。他是以台胞的身份回来探家的,一出门就是 50 多年呀,见了能认识的人就哭呀。新娘听说后,就木呆在家里了。一伙儿人相见,就在当年两人做了一夜夫妻的屋里,虽然岁月已走过 50 多年,老人仍然能想起来当年洞房的红烛。几近 70 岁的新娘平静地看着眼前,恍如梦里,眼里只是闪着虽然混浊但却亮晶晶的东西。不过,很快,站在两人身边那位满身珠光宝气的女人就把这一切都打乱了。新郎回忆说,在那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一船人离开大陆漂在去台湾的海域,大家心如刀剌……后来,新郎在台湾成了那个比他小 16 岁满身珠光宝气的女人的新郎,也成了 5 个儿女的父亲。

作家王写到这里时曾非常为难,犹豫着是否该暴露其中的一个秘密,但想想毕竟那是自己的老姑,另一个是自己的老姑夫,也只好咬咬牙说算了。

后来,老姑夫走了,回台湾去了。只隔了几天老姑又出现在村头那棵百年皂荚树下,只是穿的不再是老黑棉袄,是新郎官从台湾带给她的一件令村里人说起来都感觉到没法穿出来的衣服。

再后来,老姑就死了。但是村人总感到她的影子还晃悠在那百年老树下。作家王回村几次都有同感。他的眼里就出现了望夫台,或是长江三峡的神女峰什么的。

睡眠问题

○尹全生

每年，市××局都要召开一次由各县××局长参加的例会。沿袭时间长了，会议逐渐失去了它本来的意义，会址选在风景区，海吃疯玩几天便圆满散场。到了这份儿上，哪个县的局长不参加，派个“秃子”顶替“和尚”，市局也不追究。去年的例会我们局长就派我这个“秃子”去顶替“和尚”，今年又如法炮制。

到指定的风景区宾馆报到登记完毕，会务秘书小姚交给我一份“与会人员住宿安排表”。我一看安排表头就大了：安排我与瓦屋县的彭局长同住！去年我就和这位爷同住一个房间，吃尽了苦头。

彭局长有一副笑弥勒似的容貌，不到 1.7 米的个头，却有 110 公斤的体重，一看就是个天塌不知愁的心宽人。去年我们第一次相识，“同居”前是会议安排的接风晚宴。乖乖，他一个人竟然喝了两瓶 55 度的烈性白酒、12 瓶啤酒！我料想他准会醉得一塌糊涂，谁知酒后他进卡拉 OK 厅嚎了一个小

时，又去修了两个小时“长城”，没事！晚上11点，彭局长河马似的张嘴打着哈欠回到房间，乐呵呵说笑着上床。不知他脑袋挨到枕头没有，呼噜声就平稳而有节奏地响了起来。我由于患失眠症，为防患于未然，服了超量安眠药后也关灯睡觉。不料半小时后，彭局长的呼噜玩出了花样，时而高亢激越时而低沉舒缓；高亢时如惊雷滚滚，低沉时如和尚念经。令人油然想起石破天惊逗秋雨的诗句。更要命的是那呼噜逐渐走了调，算不得人的呼噜了，刚刚还是猫叫春，突然又变调为母猪挨刀时的嚎叫；还没弄清楚是不是毛驴在吊嗓子，小公鸡又开始学打鸣……让人无奈中发出“除却巫山不是云”的赞叹。就在这时，“公鸡打鸣”的声音却停了——是“喔、喔、喔”，每“喔”一声顶一个高八度，终于没顶起来便戛然而止！我本料想他可能是要运足气再往上攀，就默默期待着比“青藏高原”还高的那声“喔”。我边等边数数，一秒钟数一个点，一直数了120个点他那边还是声息全无！我心一紧，连唤几声“彭局长”仍不见动静，心就提到嗓子眼儿了：这位爷是不是噎住了憋住了背过气去了？如果这一口气过不来，人憋死了我如何说得明白……想到这里，我急忙开灯下床扑过去抢救。不料当我扑到他身旁，俯下身去就要掐到他人中时，那声“喔”猛然从他嘴里火山爆发一般喷发出来，秋风扫落叶似的把我掀翻到自己床上。待头晕眼花过后，我干脆不睡了，眼睁睁看他还有什么招数。这位爷便咯吱咯吱咬牙切齿，尔后边做鬼脸边在嗓子眼里“和尚念经”。他晚上喝了两瓶白酒，12瓶啤酒，酒精这种高能燃料的能量还远没完全释放，咬牙切齿及“和尚念经”恐怕是在酝酿新一轮地动山摇，新一轮

放纵的、歇斯底里的禽兽们的多重唱！我头皮发麻，只好躲到室外去。可恨的是我们这种例会会期都选在秋天，夜里室外蚊子猖獗，叮得人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去年会期 4 天，我 4 个晚上没有合眼。过后我的失眠症加剧，一年来折腾得我“人比黄花瘦”。今年，我再不能吃二遍苦受二茬罪了。因此，我求会务秘书小姚给我调一个房间。虽说小姚是市局的秘书，但我们两个是大学同学，有话好说。

小姚说这事难办，彭局长是会议油子，哪个县的局长都领教过他呼噜的厉害，因此谁都不愿与他同住。“听说去年安排你与他同住，是因为你是顶替局长开会的秘书，级别最低。我今年头一次当会务秘书，只能照搬去年的安排。”“老同学，我有失眠症，再折腾几个晚上要我的命啊！”小姚一脸同情的神色，他抓了一阵脑袋，说：“你跟我换房间，睡会务组去吧！”显然，小姚作出了自我牺牲，甘愿自己身陷水深火热了。我却不忍心：“难道你不怕他的呼噜？”小姚说他自有办法。

我睡了一夜好觉。第二天吃早饭时，我带着歉意，忐忑不安地问小姚睡得怎样。小姚说他睡得很安稳，一觉睡到大天亮。我问：“这么说，你没与彭局长同住一个房间？”“怎么没住一个房间？他在床上翻来覆去，恐怕是一夜都没合眼！”我扭头去看彭局长，他萎靡不振，笑弥勒似的脸上鼓着两个红肿的眼泡，的确是一夜失眠的样子。这就怪了！在我一再催问下，小姚道出了他的高招：“上床前我对彭局长编了段谎话，我在市局听到个不确切的消息，说是有瓦屋县知情人举报你，贪赃枉法什么的。”

阿 修 罗

○郭 葭

有段日子我非常愤激，少年丧母不是每个人都能放在心里的。我黑口黑脸，把每一个问起我母亲的人都当做敌人。我在日记里对自己说，当悲剧没发生在自己身上之前，所有人都可以唏嘘一把的——那不过是亲朋间的同情和怜悯。

我就那样封闭着，像一只流浪狗，谁都难以接近我。狗是会咬人的，而且我是那种尖牙利齿的狗。我自己也觉得沉重和痛苦，也想和别人一样，过着那个年纪应有的生活。可是我好像做不到了。收养我的外婆忧心忡忡，我的班主任找她家访时，她说，怎么办，这孩子竟然没有一个朋友。

班主任是个刚毕业的女孩，当时才二十来岁，长得清秀。她找我谈心，讲关于阿修罗的故事。她说，阿修罗是佛经中八种神道怪物之一，阿修罗性子执拗、刚烈，能力极大，凡与之接触，倘不蒙他喜悦，就必然遭殃。

我打断她，我说，《天龙八部》我小学就看过。

她仍然温柔地看着我，慢慢地说：“可我希望你知道，阿

修罗在伤害别人的同时，受伤最深的，却是他自己。”

我知道她的用心，也明白她讲的道理，可我不能改变自己。我的阿修罗已经长在那里了，连根带刺。

那个时候，除了她，还有一个和我同桌的女生，叫华的，常常找我说话，通常是她说十句我答一句。我记得那是一个冬天的晚自习，休息的时候我一个人到操场，她跟上来，找我说话。我照例有些不耐烦，突然她就说：“有件事一直想告诉你，放在我心里很久了，我想说出来对你有帮助。”

她说了。在那天，在我母亲死去的那天，我没能来上晚自习。当时他们都不知道我为什么没来，所以当和我住同一条街的男同学小田来的时候，他们都问我为什么没来。他们的话音未落，就看见小田伏到课桌上号啕大哭，哭得他们都傻了，以为小田家出了事。小田哭着说：“郭葭的妈妈死了。”

华说，她到现在都记得小田说那句话时的样子。小田一直是个沉默寡言的男生，成绩也不怎么好，虽说和我同住一条街，但和我这个优等生几乎没说过什么话；我母亲对他而言，只是位邻家和蔼的阿姨。小田说，他那天早上还见过我妈妈，早上还是好好的啊……

华哽咽着说不下去，华说：“我只想让你知道，不是每一个人都拿着你的不幸对比自己的幸福；就算有那样的人，也不是全部。小田不是，我也不是，还有很多人都不是。”

我呆住。想起那天小田在回家路上对我说：“郭葭，你以后想考什么大学？”我却冷冷地回答：“这和你有关吗？”我清楚地看到他脸上的笑是怎样收不住。我好像一下子心软了，有种平和、温柔的情绪，慢慢浮起。想起班主任说过的阿修罗，

我第一次觉得自己是做错了。

10 年过去，我从那场悲哀中走过。我和小田一直没有说过什么话，我看着他没能考上大学，接父亲的班进工厂，一年前他下岗，儿子 3 岁，上不起托儿所。当我从华那儿听说他想做点小生意需要钱，我便寄给他一笔钱。小田在电话里说了太多感谢，他根本已忘了少年时为我母亲号啕大哭的事；我也没提起，只说，我最近发了笔小财，想当股东再赚点小钱。

在这个 27 岁的春天里，我希望我的故事帮助正在自我伤害和挣扎着的阿修罗们。也许痛苦是不能被安慰的，可是毕竟好过自我伤害。

和 为 贵

○张孟志

小小的弈寨以弈风之盛而闻名，男女老幼皆善棋道，并多出弈林高手。有一年战乱，一位大胡子标爷率重兵包围了寨子，他只是围而不打。这位标爷起事前也是位弈林高手，曾怀揣一张棋枰杀遍天下名士，所向披靡。惟独没能与这里的高手过着儿，棋愿未了。

几天以后，标爷差人贴出告示来。告示上说，既然到了天下闻名的弈寨，万事俱须服从棋理，杀人也要杀出章法。某月某日起，标爷要亲自与小寨高手对弈，胜者活命败者祭刀。

标爷棋艺精湛，名不虚传。第一天来了三个高手，不到一个时辰，已有两个被拖出去砍了。小寨沉陷在一片腥风血雨之中。

第三位却是一翩翩少年。标爷见他年轻，便鄙夷地说：“还需再战吗？刚才两盘棋你都看见了，老的尚且不行，况一少年乎？弈寨闻名于棋坛，其实亦不过尔尔，欺世盗名罢了。”

少年略略一笑，露出皓齿，说：“未必。”

标爷见少年不卑不亢，毫无惧色，心中很有些诧异。不知怎的动了恻隐之心，说：“孩子你还未长大，不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今天你若主动认输，我可以给你留条生路。”

哪知少年并不理会，手指棋盘道：“你开棋吧。”

标爷道：“开棋你可没有机会了。”

少年道：“投降容易战死却不容易，机会难得，为何错过？”

标爷诧异：“你小小年纪乳臭未干，难道就不怕死？”

小伙又是略略一笑，却答非所问道：“我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年轻人指指棋盘：“下了棋再说。”

于是就下。第一盘，少年与标爷大战两个时辰，对杀激烈，精彩纷呈。虽下成和棋，却使标爷震惊不小。第二盘，年轻人妙着儿频出，步步紧逼。标爷以守为攻，亦是招架有术，显示出非凡的功力。最终战成炮士难胜单炮的残局，少年虽多一士，受对方有炮的牵制，却无法支士作炮架之用，还是和棋。

“第、第三盘，再和棋算你赢。”标爷一边飞快地码棋，一边恶狠狠自语道，“我杀了半辈子棋，还从未有人与我杀满三盘。”他说这话的时候眼珠子几乎要掉了出来，血红血红。

第三盘摆上。这一盘只下了半个时辰，少年却忽然不动了。标爷催道：“你为何不走棋？”少年却笑道：“又和了。”标爷细看棋势，诧异道：“和？我攻势初成，且占已过河兵之先，和从何来？”少年说：“十步以后准和无疑。”

标爷不服，就催他行棋。

整整十步之后，果然战成和棋。标爷一兵仅存，无奈少

年剩一单象，单兵难胜单象，和定。标爷已是叹服不已。夫弈者，看五步棋即为高手，而眼前的少年居然能看出两个五步！“你赢了。我的棋力远不如你！”标爷由衷赞佩道，“可是我想问你，你的棋力如此高深，胜我当如囊中取物一般。为什么三盘皆和，却不赢我？”

“我不赢棋，我赢你的心。”少年仍正襟危坐，侃侃而谈道，“输赢本乃弈家之常。赢一盘棋容易，但未必能使对方心服。所谓心服口服才是服，能赢其心者，虽和犹赢也。是故下奕赢棋，上弈赢心。这三盘虽然都是和棋，是因为我都让着儿于你，信吗？”

“我信！”标爷由衷叹道，“但我功力肤浅，还请明示一二。”

于是少年逐一复盘，演示如飞，一一指出每盘让在哪步。标爷哑口无言，面色蜡黄，气得胡子鬣解不止。正待发作，又听少年说道：“弈的境界有三。最下一等是杀。这种人能力低下，只以屠戮为快，棋风狰狞，根本不识弈道为何物也。第二种境界是将。将，一赢胜百子，一输丢满盘，以置对方于死地为快，岂不知这种快乐只是最肤浅的快乐，乐到极处则生悲。有赢必有输，有胜就有败。这一等，还是不足取。所以为棋之道的最高一等便是求和。和棋，须得宽严相济，攻守得当，把玩局势于股掌之中，此为弈道之上品。古人有言，和为贵也。”

一席语，标爷折服不已，由衷说道：“你赢了我的心，更赢了我的棋，敬佩之至！弈前你说有个条件，快请尽管讲来，只要在下能够办到，定当万死不辞！”

“我的条件已在棋中。”少年说道，“标爷乃性情中人，何

须多言乎？”

标爷若有所思，忽然眼睛一亮，恍然大悟道：“高！实在是高！寓深意于棋中，令人叹为观止！你小小年纪，棋到这般境界，羞煞我也！”

第二天，标爷拔营起寨，向村子深鞠躬，离去。

龟兔第二次赛跑

○牟丕志

在那次著名的龟兔赛跑较量中，乌龟夺取了胜利。故事并没有到此为止。

乌龟领到金牌和奖金后，转身欲走，却被一群蜂拥而至的动物记者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有的给乌龟拍照，有的向乌龟提问，还有一些记者请乌龟签名。乌龟似乎并不惧怕这样的阵势，它面带微笑，不紧不慢地回答着记者的提问。很快，《动物世界报》、《动物体育报》、《动物生活报》、《动物晚报》等报纸纷纷以“乌龟夺冠之路”、“乌龟风采”、“乌龟是一面旗帜”、“神龟”等题目，报道了乌龟的故事。动物电视台把乌龟请到了演播室，乌龟发现乌鸦、鹦鹉、百灵鸟等著名节目主持明星等候在那里。导演向乌龟讲明这次特别访谈的要求，让乌龟面向广大动物观众，回答诸多问题：如家有几口，排行第几，爱吃什么，啥时练习的长跑，教练是谁等，并让乌龟对着广大动物观众讲几句心里话。乌龟鼓足了勇气开口了，它想到哪儿便说到哪儿，开始挺紧张，可越讲越兴

奋，就连小时候尿床和偷东西的小事都讲了。访谈节目结束后，电视台导演说乌龟是直爽的动物，精神可嘉。

乌龟上了电视后，本想休息几天，可动物保健品公司的经理找上门来，说只要乌龟拍一分钟动物保健品广告，将给酬金 50 万元。乌龟一听，来了精神，乌龟对着摄像镜头大喊：“吃了保健精，跑得就是快。”乌龟看着送上门的 50 万元钱，心里高兴极了，心想，发财真是太容易了。动物保健品公司的广告拍完后，动物鞋厂的老板找到了乌龟，愿出 100 万元，由乌龟拍一则广告。那则广告的镜头是：乌龟穿着动物鞋厂的鞋奋力向前爬，然后乌龟便登上了高高的领奖台。乌龟的台词是：“穿上运动鞋，跑得就是快。”乌龟很轻松地就把 100 万元钱拿到手了。紧接着动物食品工厂、动物服装公司。动物健身器公司也纷纷找上门来，请乌龟拍广告。乌龟想，这钱该赚就得赚，不赚白不赚。于是来者不拒，厂家让它怎么拍，它就怎么拍，让它怎么说它就怎么说。不久，乌龟成了著名的广告明星。每当电视剧演过几分钟之后，乌龟的形象便出现了，嬉皮笑脸，怪模怪样，向你推销各种产品。

书商也来找乌龟，协商为乌龟出书一事。乌龟说自己不会写作，书商说已经把为乌龟代笔的作家定好了，只要乌龟把自己的生活经历简述一遍，便大功告成。乌龟一听，欣然同意。不久，书市上便冒出一本畅销书：《乌龟的夺金之路》。乌龟因此得到酬金 200 万元。乌龟拿到书一看，心里奇怪，我什么时候同松鼠小姐谈过恋爱，啥时有过特异功能，啥时斗过歹徒，这都是瞎编的嘛。不过，乌龟不想计较这些，因为自己拿到人家的钱了。

书出完了，乌龟打算放松一阵子。前一段时间，乌龟应酬太多，实在有些难以招架，它全身像散了架似的。不料，三天以后，动物电视剧摄制中心的主任找乌龟来了，说要乌龟出山担任一主角，拍 50 集电视剧，剧名叫“乌龟传奇”。于是乌龟披挂上阵，随着拍摄剧组跋山涉水，拍起了武打片。电视剧播出后，大家褒贬不一。不过此后乌龟便在电视剧中成了武林高手，它身怀绝技，飞檐走壁，手中一支短剑出神入化，变幻莫测，所向无敌。乌龟很快成了动物们崇拜的影视明星。

兔子得知乌龟飞黄腾达，心里十分不服气，于是向乌龟挑战，提出重新赛跑一次。想不到，乌龟很爽快地答应了兔子的要求。于是动物电视台、动物世界报社、动物广播电台等媒体连续地报道了这一消息，在动物界引起了轩然大波。动物们都好奇地等待乌龟和兔子第二次赛跑时刻的到来，大家一致认为，上次兔子因半路睡觉而让乌龟得胜，这次兔子肯定会洗刷耻辱的。

可比赛结果又出乎大家的意料，乌龟又一次获得了长跑冠军。大家都觉得这里肯定有鬼。不久，一贫如洗的兔子便住进了别墅，到处吃喝玩乐、一掷千金。于是大家猜到了乌龟与兔子之间发生了怎样的交易。

大家隐隐地感到，有钱有名的乌龟变得十分可怕了。

牛郎织女之现代版

○王国平

公元 1995 年元旦，牛郎悲伤了整整三天，他的爹地和妈咪相继在两天内去世了，从小受尽父母恩惠的他怎能不悲痛呢？

从殡仪馆回来，哥哥和嫂子就不给他好脸色看，明明牛郎正在看一部韩国电视连续剧，而且看得热泪盈眶，打湿了五坨卫生纸，嫂子却走过来，啪地关了电视，高声叫道：“看、看、看，看几眼安在旭未必就能填饱肚子，现在你去把公证处的人喊来，分家！”

牛郎早就晓得嫂子想分家了，爹地和妈咪尚在人世时，她就为此摔了三回牛郎的漱口盅盅了，虽然没摔烂，但至少摔得面目全非，有点像古物了。以至于有一次一个收古董的老头拿起放大镜左看右看，上看下看，最后给了牛郎一万元，喜滋滋地抱着牛郎的爹地用一元钱买的漱口盅盅逃一样地走了，走得很快，生怕牛郎一家追来。分就分呗！牛郎伸了个懒腰，摸了摸腰杆上的一万元私房钱，反正这个破家也值不

了几个钱。他晓得，公证处有人是嫂子的亲戚，分家肯定要吃亏。

但是当牛郎牵着一头老掉牙的牛走出家门时，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分家吃亏到这种地步，我操！牛郎骂了一句粗话，然后将最后一截牛绳也扔了，这样的一头牛还能干什么？吆到牛市上去卖吧，可是刚才他还听见一个从啥子证券所出来的西装革履的老板边走边说：“我还以为今天是牛市呢，妈的，全是熊市！”牛郎不懂，熊这种保护动物什么时候也可以上市卖了？最后，他发现旁边有家拖拉机配件厂，可惜“件”字的“亻”旁掉了，变成了“拖拉机配牛厂”，牛郎想也没想，就将那头老牛吆了进去，要求厂家给他配一辆拖拉机出来。当然，结局是很惨的。

牛郎怀揣着私房钱来到了南方，他要到这里来打工、挣钱、买房子、娶老婆。他的梦想一直不敢说出来，他害怕他的同事们笑他，因为他想当一个养牛专业户。自从他受到嫂子的打击后，他就发誓，他要做本村最“牛”的人。

牛郎没有想到南方这么好找工作，他听朋友们说，像他这种既没有技术又没有文凭的人是很难找到活儿干的。而他找工作只用了一分钟，他只告诉别人他的名字叫“牛郎”，几个女老板就争先恐后地聘用了他。他对他爹地和妈咪感激不已，幸好他们为自己取了这么好一个名字。直到晚上他才明白，“牛郎”这个名字并不好，非常的不好！于是他不敢再使用这个名字了，人们开始喊他的小名：牛小二。后来证明，牛小二这个名字也不好，于是只能喊他牛仔，姓牛的打工仔。

牛郎认识织女的时候，织女正操着山东话在街上推销她

们纺织厂生产的的确良花布。织女也是一个打工的，她的梦想是买一台缝纫机回老家向阳村去给姐妹们缝肚兜。但她至今不晓得缝纫机是用手转，还是用脚踩。织女现在的情况很糟，比牛郎还糟，她的顶头上司王母娘娘已经 Call 了她三次了，如果完不成推销任务的话，就要炒她的鱿鱼。

“她要炒俺的鱿鱼，俺先炒了她的鱿鱼，不干了，收拾东西，走人！”织女的脾气比王母娘娘还大，说炒就炒了人家，招呼都不打一个。牛郎就是在这一瞬间喜欢上织女的，牛郎用一把在路边上采的狗尾巴花打动了织女。

牛郎和织女在城乡结合部租了一间房子，没有办理床上用品驾驶执照就开始过起了同居生活，经常被管理人员撵得东躲西藏。他们觉得这种生活是多么的新奇啊！由于他们没有办理合法手续，所以他们生的两个孩子都是“黑人”。有一次，牛郎扭到一个户籍管理人员死缠烂打，问“黑人”可不可以算非洲移民，人家又气又笑。

于是，织女就认为牛郎没有文化，织女是一个讲究生活质量的人，尽管她也只不过小学文化水平，但她还是不愿和没有文化的牛郎一起生活。织女就打电话给王母，请王母再给她一次机会，她要到国外去推销的确良花布。在一曲《伤心太平洋》的歌声中，织女坐着轮船到了美国。他们约定每年的七月初七见一次面。但是，太平洋太宽了，比“银河”还宽，牛郎不怕“银河”，他经常说：“‘银河’算什么？现在都开始‘奔腾 4’了。”牛郎没有钱买船票，他们只能每年在网上见一次面。据说，七月初七那天所有的网虫都要来搭桥，桥的名字就叫“宽带”。而且站在葡萄架下，还可以清清楚楚

地听见牛郎和织女在网上语音聊天。

2002 年七月初七，牛郎收到织女发来的邮件上只有一句话：“相见不如怀念！”

牛郎摸了摸脑袋，困惑地说，以前的故事好像不是这个样子的。

打 锦 鸡

○刘立勤

打锦鸡的时候我还在一家山村小学里教书。我们学校有一个叫“田寡妇”的老师，打锦鸡我就和“田寡妇”在一起。

“田寡妇”不是寡妇，是个男人，是我们学校教导主任，一个很善良很可敬的人。因为那时小学课本里有一篇《田寡妇看瓜》的文章，被他讲得绘声绘色而获得全镇老师的好评，他就拥有了这个美好的别称。

锦鸡不仅毛色绚丽多彩美丽异常，而且长长的尾巴非常漂亮，老戏里的穆桂英常常都是戴着这种尾羽披挂出征的。我们不仅仅是为了锦鸡美丽的羽毛，也是为了打打牙祭，更是为了寻找一点儿乐趣。

打锦鸡当然是在夜里。锦鸡不但漂亮，并且非常机灵，白天里稍有一点儿风吹草动，就扑扇着美丽的翅膀从枪口边飞走了，就像一个美丽的女孩嗅着男人身上的穷味一样，一点儿都不留恋。到了夜里，锦鸡们就飞进林子里，要么攀附在藤架上，要么站在树枝上。这时，我们走进林子，站在树下，

或是藤架的下面，拿着装有三节电池的手电，美丽的锦鸡见到灯光，就像女孩听见白马王子的爱情表白，高兴地叫起来，站在那里不敢动弹。漂亮的锦鸡就跌进“田寡妇”的陷阱，我们的餐桌就多了一道诱人的野味。

不知和“田寡妇”一起打了多少回锦鸡，也记不得吃了多少盘锦鸡了，我才发现学校的一位漂亮得如同锦鸡一样的女教师未动一箸。于是，我就问她为什么不吃锦鸡。她说又不是我打的，我凭什么吃呢？说罢，她就冲着我笑，从她的笑脸上我知道她想跟我去打锦鸡。这时，我已是一个不错的猎手了，我就答应和她一起去打锦鸡。

“到了，就是这片林子。”我紧张地说。

“锦鸡漂亮吗？”望望幽深的林子又看着我手中的枪，她问。

“那还用说？”

“那么美的生灵你忍心去毁灭吗？”她又问。

以前我真的没有想过，经她这么一问，我觉得锦鸡是不该有此一劫，锦鸡那么美丽那么热爱光明，我们却因为它的美丽和对光明的热爱而毁灭了它，想起来真卑鄙呀。我说，我们回吧。我打开了手电，美丽的锦鸡在橘黄的灯光下显得那样妖娆。于是，我回头看看她，她也仰着楚楚可人的面孔看着我：“我漂亮吗？”“漂亮。”“你不想给我说一句什么吗？”

望着美丽的她，我说：“我穷。”

“穷我们可以挣钱。”

我知道迷人的灯光亮起来了，猎人手中的枪就会响了，我跌进了她的陷阱。

很快我发现那真是一个陷阱，那是一个爱的陷阱。虽然我没有成为一盘美味，但我心灵上的创伤永远难以愈合。虽然心灵的伤口没有愈合，可我还是记住了她。如果再有一个女孩说出她说过的话语，我仍然会像黑夜中的锦鸡见到了迷人的灯光一样，纵然紧接着就是枪子儿，还有陷阱，我都会静静地等待着这一切的降临。有谁能够拒绝美丽的爱情呢？

也许你能当县长

○金 光

正读高二的强子扛着行李回到了村里，走到村头碰上了正在田里薅谷苗的三德叔。三德这时也正好直起腰，一抬头看见强子，就叫了一声：“强子，你过来。”

强子走过去时，蔫蔫的，低头不语。三德问：“不是在读书吗？今天不是星期天，也不是放假日，咋回来了？”

强子不敢正眼看三德叔，而是瞧着自己的脚尖，囁嚅道：“我不上学了，退了。”

三德一惊，站了起来：“咋回事，好好的为啥要退学？”

强子说：“我欠了学校两个学期的学费没交了，老师不给我发书，还光批评我。没办法，我就回来了。”

三德打量了一下强子：“两个学期的学费是多少呀，他们就不给你发书？”

“100多呢，我妈……”强子说到这儿把话咽下了。

三德在强子的肩头上拍了一下，说：“你娃聪明，将来也许你能当县长哩，不上学咋中？”随即从袋里掏了200元钱递

给强子。“这是德叔昨天卖猪的钱，你拿去先把学费交了，再好好读书。”

强子不接，三德就剜了他一眼：“听话，现在就回学校去！”

强子半天说不出来话，突然，他咚的一声跪在了三德跟前：“德叔，我咋谢你哩？”

三德忙拉起他，拍拍他腿上的灰土说：“现在不说，等你学上成了有出息了再说。”

强子收起了钱，就又上学了。

重新上学的强子想，德叔平时很吝啬的，能拿钱让自己读书可是个稀罕事儿。再说，他说也许自己能当县长呢，就冲着这句话也要好好读书。强子就咬着牙啃知识，高二结束，他考了全班第2名。高三时，强子每天早上早早地起来读书，课堂上细细地听讲，毕业考试又考了全年级第10名。学校把强子当尖子培养，让他参加高考，强子就很争气，果然考到了首都一所重点大学。

强子考上了重点大学，可是没钱。县领导一听强子的情况，当即拍板由县里扶持，于是强子的学费就被县里包了。

强子大学毕业，被分配到了市委组织部工作。强子为人忠厚老实，材料写得有灵气，深得部长偏爱。6年之后，强子从科员干到组织科科长。那年市里选拔年轻干部，强子参加笔试、面试，一下就提到了团市委当了书记。

当了团市委书记的强子就想起了三德的话，也就想起三德的人来了。那是个双休日，强子驱车回到村里，走进了三德的家门。一进门，强子叫了声“德叔！”然后咚的一声就给三德跪了下来。满脸皱纹的三德受宠若惊，忙扶起强子说：

“强子呀，你当了官儿了，不兴下跪。”

强子一脸的歉意，说：“德叔呀，你咋老不去找我呢，我还没有报答你呀。”

三德笑了笑，淡淡地说：“我一辈子跟土坷垃打交道，不缺吃不缺喝的，要报答个啥哟。”

强子说：“你当初不是说等我出息了再报答你吗？”

三德又笑了：“傻孩子，那是鼓动你好好读书呢。”强子也笑了，笑得一脸灿烂：“可我还没有当县长。”

三德伸出长满老茧的手在强子的肩头上拍了一下：“那也是骗你娃上进的哟。”

两个人说着说着都哈哈大笑起来。

不久，市里调整干部，强子就被调到水头县当了县长。强子上任的第一天就把县教育局局长叫来，问县里现在有多少孩子上不起学。教育局局长就翻开本子回答说，有 326 名。强子让他把这些孩子叫来开个会。

会上，强子当场捐了 1000 元，开会的副县长、局长们也纷纷往捐款箱里放钱。捐完钱强子宣布：县财政一年拿出 10 万元资助贫困学生读书。末了，强子还站在主席台上说：“我看你们这些孩子都很聪明，将来也许都能当上县长哩！”

这话说完，台下就响起了一阵热烈的掌声。

我们的市长是神仙

○李其祥

吴旭调到 A 市当代市长。

吴市长到任后，市委书记和市里几大班子的领导要为吴市长接风洗尘，吴旭一一谢绝了。吴旭开玩笑说：“我是坐小轿车来的，身上没有多少尘土，另外，我也没带来东风春风什么的，不需要接也不需要洗！”

到任次日，市政府的几位副市长和市属各局委办的头头脑脑们要向新市长汇报工作，也被吴旭谢绝了。吴旭说：“我不是不相信诸位的汇报，常言道，耳听为虚，眼见为实。我还是先下去调研调研，然后再坐在一起交流交流，这样可能好些。”

大家只好听吴市长的。

听说吴市长要下去搞调研，办公室秘书长请示他要不要给下边打个招呼，让他们准备准备。吴旭摇摇手说：“不，不，就咱们两个，轻车简从，咱们这一次不下车，只走马观花地看一看，先有个印象，慢慢深入。”

果然，吴旭带着秘书长，再加上小车司机共三个人，一点也没声张，悄悄地离开了政府大院。

一路上，吴旭只是看，有时拿出公文包里的小本本记点什么。为了打破寂寞和沉闷，吴旭有时还给秘书长和司机讲点幽默段子。

吴旭出去调研一天，转了不少地方。中午吴旭建议到路边小摊点吃一碗炸酱面，填填肚子。等太阳快落山的时候，他们便打道回府了。这一天，司机和秘书长都感到格外舒服，没有排场的迎送，没有俗不可耐的敬茶敬酒，没有司空见惯的大话、空话、套话，司机和秘书长觉得吴市长很另类，甚至怀疑他不是官场中人，并且隐隐地为他生出一些担忧……

连续几天，吴旭都带上秘书长坐小车到下边转，还是看看，记记，说说话。用吴旭的话说，他之所以这么做，是不想惊动下边的官员，不想打扰下边的百姓。

三天之后，吴旭对秘书长说：“现在条件成熟了，可以和副市长们、局委办和市属各县的头头脑脑们见面了。”

秘书长让办公室下通知，说×月×日吴市长要和大家见面。

接到通知，该来的人都来了。吴市长说：“今天把大家请来，清茶一杯，见个面。不让大家汇报，今天我是一言堂，我要把我对咱们市的一点粗浅印象给大家说说，不对的地方，欢迎批评。”

吴市长说：“有些同志喜欢听表扬，听赞歌，但我这个人喜欢挑毛病，把毛病挑出来，剩下的都是好的。”

吴市长说：“咱们山区的A县，至今还有文盲，甚至是青

少年文盲，这不能不说是一个严重的问题。”

吴市长说：“B 县有不少群众上访，尤其是越级上访，说明群众有意见，你的工作没做好，为什么要压制群众向上边反映情况呢？”

吴市长说：“C 县 D 乡的计划生育工作抓得不好，尤其是村干部超生现象严重！这个乡还存在偷盗问题，甚至盗割光缆！超生和偷盗说明这个乡贫困，我们要想办法帮助 C 县 D 乡脱贫致富。”

吴市长说：“县乡有不少问题，市里有没有问题呢？市里的经济比较发达，但偷税漏税严重。另外，公厕太少，垃圾箱太少，这些都需要我们去重视，去解决！”

被吴市长点名的县乡的领导都很惊讶，这些问题吴市长是怎么知道的？主管税收和环卫的副市长也有点坐不住了，上述问题难道有人向吴市长打了小报告？不然，吴市长是神仙？

正在大家困惑的当儿，吴市长说：“我不是神仙，我只不过下去跑了三天，在沿途看了一些写在墙上的标语，比如：

坚决扫除文盲，特别是青少年文盲！

越级上访就是违法！

光缆无铜，盗割无用！

村干部不得超生！

纳税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此处不能随地大小便！不得乱倒垃圾！

我只不过把这些标语反过来理解了，不知是否符合实际？”

吴市长说完，大家心里才松了一口气。不过，大家还是不得不佩服他的另类，还是觉得吴市长是神仙！

小米和老米

○马金章

梅影对米克说：“你一辈子都当不成官儿，只能当小米和老米。”

梅影的话挺准，小米转眼间成了老米。

当初，梅影的话是在几个同学聚会时说的，同学们感到梅影的话怪有滋味哩，都禁不住笑了。

小米在同学们的笑声中红了脸。要知道，梅影一直是他暗恋的对象。可前些时她与一个带长的官儿结了婚。他感到，梅影这话分明是嘲笑他呢。

可你丈夫那官职，有针鼻儿大吗？头上的纱帽翅，有萤火虫的翅膀大吗？

米克看不起梅影的丈夫，心中也和梅影较上了劲。俗话说，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炷香。米克当时已在省市报刊上发表了几篇散文，也算“文名”在外吧。他从这天起改了主意，弃文从政，非要当个官儿给梅影看看不中。

米克的先辈们都是和土坷垃打交道的农民，家族史上当

过官儿的仅有父亲：父亲在生产队时任过一段积肥组组长，提起来使米克脸红。没祖荫庇护，他考虑首先得在领导中找靠山。

米克所在的单位是个行政机关，机关里正副五六位主任，他认为最有能力拉巴自己的就是一把手了。于是，他平时就百般讨好一把手。一把手也信任他，并私下给他许愿，有机会就给他“压担子”。可一把手去省城出差时，出了事，被公安局抓了起来，主任的官帽也就丢了。二把手当了一把手。后来，在干部变动中，提起来的都是二把手线上的人。

米克后悔得要死。他想，仅靠一把手不行，一二把手都得靠。有了这双保险，如果其中一个倒了，还有一个。这之后，他对一二把手都曲意逢迎，谁的话都听，谁的旨意都言听计从。一二把手都曾给他打包票说：米克，你的岁数不小了，资历不浅了，过了这个村就没这个店了，下次提拔中层干部，我一定给你使劲。可是，后来在调整提拔干部时，一二把手都认为他脚踏两只船，这样的人最不可靠。米克又一次凉了菜。事后，一二把手都找他说：班子中，没一个人推荐你的。没有谱，一二把手不好定调呀。

米克再次失利之后，总结经验，重整旗鼓，根据一二把手话中的意思，他认为这次失败的原因是忘了众人拾柴火焰高的古训，靠一两个人不够，领导班子的人哪个都得靠。俗话说一个篱笆三根桩，一个好汉三个帮嘛。这之后，他费尽心机与五六个领导套近乎。他认为总该万无一失吧。可这时，上级组织部门下了一个文件，年龄超过四十五岁的不再提拔任用。米克听到这消息后吃惊得一时呆了，自个儿人生的太

阳还没热过亮过，就过午往落处走了。

回首往事，他不禁心灰意冷起来。这些年，自己在官阶职级上一磴都没攀上去，人，却一下子由黑发变为白发，由小米变成老米。自己投这个靠那个，结果呢？靠山山崩，靠水水流，真背运呀。

这天，老米正在上班时，有一个电话找他，他一听是梅影。十多年前，梅影已随不断升迁的丈夫调到了京城一家教育出版社。梅影说，她来探亲，顺便想看看他，并有一个有关他的好消息告诉他。老米纳闷，我会有啥好消息呢？该不会天上掉下个官帽给我戴吧？

晚上他在宾馆见到了梅影。

梅影问他好吗，他叹口气：“我没出息。当初真让你说对了。”

梅影一脸困惑：“我说对什么了？”“你说我一辈子都当不成官儿，只能当个小米和老米。”

梅影恍然大悟：“我那时是想劝你，不要往仕途上奔，要一心一意发挥你的特长，在文学上干一番事业，没想到……”梅影说着，拿出一本书：“你二十多年前发的一篇散文，被选进了全国通用初中语文课本。”

老米看着课本上自己的文章，悲喜交集。喜的是在浩如烟海的文章中自己的散文几十年后竟然浮现出来，悲的是自己文学创作却没能坚持下来。他感慨万千，这些年，总想靠这个，靠那个，怎么就忘了靠自己呢？

老米后悔不已：假如人生能重新选择一次，假如能从小米开始多好啊。

一缸水寻找一条鱼

○方冠晴

他俩的爱情，差一点点就夭折了。这很大程度上受了她母亲不幸婚姻的影响。

她母亲是个出身卑微的女子，她父亲是高干子弟，地位的悬殊没能阻挡爱情的脚步。但结婚后的母亲受尽了公公婆婆的虐待，父亲也在外面养起了小蜜。母亲是在绝望中喝毒药自杀的，临终前告诫她，今后找老公一定不要找比自己强的，人需要爱情，但更需要尊重。

大学毕业那年，她的父亲因贪污罪被判了刑，她真正成了无父无母的孩子。她只得自谋生路，去一家公司应聘。她就是在那家公司遇见了他。

他是公司的老总，年纪轻轻，但慧眼识珠，不但录用了她，还让她担任一个部门的负责人。

她很受他的赏识，不断地得到提拔。她对他也有一份特殊的亲近感，觉得他年纪轻轻就拥有自己的公司确实不简单。两个人不由自主地就走近了。

一天，她去市场上买了一个金鱼缸送给他，缸里还有一条金鱼，游得很欢畅。

她明白自己已不可救药地爱上了他。她也明白，他对她也动了感情。可到这时她却有了一丝慌乱，她想起了母亲的死亡以及母亲死亡以前对她的告诫。他是老板，她是雇工，地位的悬殊不亚于父母当年，如果她与他产生爱情，无异于踏上母亲过去走过的老路。

那是一段朦胧、甜蜜而又惶惶不安的日子，她渴望他对自己表白爱情，但又害怕他的表白。

在她还没有完全准备好的时候，他的表白还是来了。那是一个落日未尽的黄昏，她和他一起在那个金鱼缸前喂金鱼，他突然抓住她的手，慌乱地说出了那三个字。她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那三个字是她的渴盼，也是她的忐忑。

在点头与摇头之间，她必须先弄清楚他是否像父亲那种人。她试探地问他：你怎么看待我，还有你自己？

他看看她又看看金鱼缸，说，你和我就像这鱼缸里的水和鱼。

她有一种幸福的眩晕，立即想到了“鱼水情深”这个词。但，这不是她想要的答案。她进一步问他，那么，谁是水？谁是鱼？

他不假思索，当然我是水，你是鱼。

她的眉头轻皱了起来，为什么我是鱼？你怎么不说你自己是鱼？

他浅浅地笑起来，这还用问吗？我当然是这缸里的水，你才是在这水里游来游去的鱼。

那一刻，她的心沉沉的，是坠落的痛。他是水，她是鱼。因为鱼儿离不开水，有了水鱼儿才能美丽才能生存。他的狂妄，他的自负，比她的父亲有过之而无不及。

第三天，市报上登出了一则奇怪的寻人启事：一缸水在苦苦寻找一条鱼的爱情，我的鱼儿，你在哪里？她看了，哧哧冷笑，这多像一只笼子在寻找金丝雀呀，可怜的自负的男人！

她不去理睬他，而是在另一个城市的一家公司谋到了职位。

三个月后，在一次商贸会上，她意外地遇到了他。

他拉住她的手，一脸喜悦。她想抽出手来，却拼了命也无法办到。他问她，你过得好吗？她笑笑，很矜持：我这条鱼离开了你那缸水活得仍很鲜活。他却大声嚷了起来，全然不顾忌场合和周围的人群：你是鲜活了，我却快要死了！她语含讥诮：只听说鱼儿离开水活不了命的，倒没听说水离开了鱼会死掉。

他双眼定定地看着她，说，鱼儿离开了一缸水，还可以到大海里去生活，但一缸水离开了一条鱼，心里就是空落落的。心空了与死掉有什么区别？

她愣住了，你鱼与水的论调到底是什么意思？

他急得结结巴巴：我本来是一缸死水，是你这条鱼的进入，让我重新有了活力。鱼是生活在水的心里，你，就是在我心里游来游去的一条鱼。你走了，就是将我的心挖走了。你见过没有鱼的鱼缸吗？鱼缸的活力是鱼给的，而不是水给的。因为鱼是水的核心，是水的灵魂。

她的眼睛一下子就湿润了，感动如潮，让她无法自制。她哽咽着说：是不是陷入爱情的女人都是这样敏感这样傻？不是你这缸水寻来了，我这条鱼恐怕早晚也得死去。

茶 枕

○朱 萍

原野刚到这个城市工作。城市很大很繁华，即使夜晚也是霓虹灯闪烁，把天空照得白昼一样的。原野记得小时候看过一部电影叫《不夜城》，就是这样的城市吧，充满了竞争和诱惑、拼搏和奋斗。

原野是这城市中无数心怀梦想者中的一位。他期望着会在这个城市繁华的一角，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公寓：自己的床，是那种又软又舒适的大大的席梦思；自己的卫生间，有洗得雪白的浴缸和四季不间断的热水；自己的书房，他要定做一只大大的柚木书桌……原野常常做着这样的美梦，在三人一间的公司宿舍里，人气混浊的空间，只有这样的梦才能支持他明天的拼搏。

超负荷的工作，也使他常常觉得累，觉得气闷。这样的时刻，他会去宿舍门口的“双燕归”坐坐。“双燕归”是一家小小的茶馆，价钱并不贵，但是茶却泡得出奇的好。汤色明亮，茶叶幼嫩。原野是节俭的，但是这样的好茶他还是愿意

常常喝上一杯的。

泡茶的女子叫涓，涓涓流水的涓。长得淡眉淡眼，却越看越有味道，像她泡的茶，让人舒服得很。涓是江南农村出来的，原野和她谈起来，方知自己的家和她家就隔了几个村。一样的小桥流水，一样的桃红柳绿，一样的肥藕嫩莲，两个人心理上先亲近了几分。

这家茶馆是涓的舅父开的。涓的舅父像个老式的文人，举手投足都透着线装书里出来的儒雅之气。涓告诉原野，舅父年轻时曾经喜欢过一个女子，喜欢得刻骨铭心。但那个特殊的年代，因为女孩子家里成分不好，终于错过了这段姻缘。舅父却对她念念不忘，终生未娶。年老的时候就开了这家“双燕归”茶馆，取的是“紫燕双双归”之意。

安静的茶馆，幽淡的碧茶，娴雅的女孩，美丽的故事，原野想象不出世上还有比“双燕归”更美的地方。

那几天，因为业务赶得急，原野上火了。嘴里生了一个大大的泡，痛得他连口都张不开，眼睛也赤红赤红的，晚上又睡不着觉，“双燕归”也好久不去了。偶尔在路上遇到涓，两人只是淡淡招呼了几句。涓就是这样的，永远是那么的清淡，不会对人对事表现出很大的热情。不知道为什么，原野有些失望，他希望涓拉住他问长问短。明知是不可能的，但就是想。

黄昏时分，涓竟找到他的小屋。原野很是惶恐。屋里很乱，充满了男孩子邋遢狂野无拘无束的气息。原野的几个室友不晓得怎么回事，看见涓来，竟鬼头鬼脑地出去了，丢下原野在那儿，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倒是涓大方，微笑着站

在门口，并不进去，留下一只保温瓶，说是烧了点家乡菜，舅舅吩咐送过来。

都是茶叶做的菜，碧螺春炒的虾仁，白菊花拌的甜点，还有百合煨的汤，每样菜都带着一点苦味，但是清爽，直吃得齿颊生香。原野吃好以后，把保温瓶洗了三遍，直到瓶胆透明得能照出影子，他知道涓有洁癖。不知道是不是吃了涓做的菜的关系，那一夜，他睡得出奇的香。

后来原野对涓的舅舅说，想在他们那儿搭个伙，他是老着脸皮借了老乡的名义。涓的舅舅笑咪咪地说好。于是，原野每天都能吃到涓做的菜，清香甘美，每样菜都放了茶叶，涓好像是茶叶做的女子，娇嫩清秀、恬静淡雅。

这样过了一年，原野和涓总是不冷不热的关系，涓的舅舅也从不刻意把两人往一块儿拉。三人的关系就像一杯上好的佛手，喝来春暖花开融融洽洽，却是再也泡不出更浓烈的味道。

双休的午后，原野总是在“双燕归”度过的，和涓的舅舅下一盘围棋，喝上一杯涓亲手泡的茶，是上好的乌龙，喝来满腹的清香；是新出芽的虞山绿茶，连谷雨都未散尽；是陈年的普洱，昔日王谢堂前的富贵犹在春阳里闪着。

只是泡茶的女子，也在五里雾中，让原野不敢吐露半点爱慕的心，只怕亵渎了她。

渐渐地，双休日的午后原野很少来了，晚饭也渐渐不在涓家吃了。经理看中了原野，他的女儿长得不坏，也没有娇娇二气，倒是温厚平和的女子。原野想不出还有什么更好的选择，在这个南方的城市，一切充满不安定的因素。有一份

这样的机会等着他，面前铺着锦绣的路，他有不踏上去的理由吗？

带着他的女朋友去“双燕归”看望涓和她舅舅时，涓的舅舅慈祥地说：“原野，你今天来，真正应了‘双燕归’这三个字啊。”涓微笑着泡了两杯红茶。原野很奇怪，涓向来不喜欢红茶。果然，他喝到了浮躁之气。那一晚，原野又开始失眠，好不容易合上眼，看到的却是涓的泪眼。醒来他激灵灵地打了个冷战，想喝杯热茶，却怎么也找不到。

经理给他的女儿女婿置办了一幢漂亮的小楼，离“双燕归”很远。原野知道以后也不会来这个茶馆了，买了很多礼物去和他们告别。涓的舅舅淡然收下了，让原野陪他再下一盘围棋，涓又如常泡了两杯绿茶。好像一年前风清云淡的下午，连语言都是多余的。走的时候涓的舅舅并没留他吃饭，涓拿出一个绣得精美的枕头递给他：“你的东西。”原野很惊奇，他并没有什么东西留在涓那儿了。然而涓转身就走，让他连问的机会都没有。

晚上睡觉，妻看见了那个漂亮的枕头，连夸绣得真好，是正宗的苏绣。原野说上街看到漂亮就买了。妻说你枕吧，你晚上经常失眠，这是你家乡的东西，觉得亲切也许晚上就能睡着了。妻一直是那么善解人意。果然原野晚上再也没有失眠，只觉枕上有一种清香好像茶的香味，但原野总笑自己恍惚了，也许是心头时时刻刻有涓的影子吧。

细雨微蒙的午后，妻回娘家去了，原野因为感冒一个人躺在屋子里看书。枕上的香味越来越浓，原野终于忍不住拿出来端详再三。发现有一条细细的开缝，他索性拿把小剪刀

仔细地剪了开，一枕的茶叶。

都是他喝过的茶，碧螺春，雨前，冻顶，普洱；嫩叶，老叶，粗叶，细叶；浅碧，深绿，交杂在一起，竟是一份错综的心事，乱如麻，剪不断。

然而，她都还给了他，那样的决绝，斩断了情思，此生，再无纠缠。

从不落泪的原野，刹那间，湿了前襟。

知己话

○赵 新

吴县长回老家看望父亲。晚饭以后两个人坐在院子里说话，一问一答，气氛很亲切。

秋天的夜，月亮很好，气爽风柔。田野里的瓜香果甜悠悠晃晃飘过来，绕着人的头顶转；有不知名儿的虫儿在他们身旁的菊花丛里叫，还听见露珠噗噗地跌在黄土院里。

雾气氤氲，烟霭朦胧，农家的房前屋后极像一片仙境圣地。

问过了老人的身体，问过了田里的庄稼，问过了村里的变化，问过了左邻右舍，吴县长说：爸，我已经四五年不回家了，回来一趟很不容易，下一次回来还不知道什么时候，咱俩再说说知己话，心里怎么想就怎么说，不搞虚的假的；我听假话听得太多太多了，一听就腻！

老汉很倔，一下子就激动起来：小子，你说什么？你连你爹也不相信了不是？我多会儿和你说过假话？我这一辈子和谁说过假话？别跟我耍心眼儿，说假话那是你们的事！

吴县长说：爸，你看你，一说话就上火——我这不是回家看你嘛，官还不打送礼的呢。

老汉笑了：真是真是，儿呀，你别和你爹一样，我就是这种嘎古脾气。有什么话你尽管说，我再不闹腾了就是！

吴县长说：爸，你什么时候心里最舒坦最惬意？

老汉说：舒坦当怎么讲我知道，这惬意是咋回事？

吴县长说：惬意就是满意、称心、舒服、得意。

老汉抬起头来看着天上的星星、月亮，看着那游动的云丝，看得心驰神往，如痴如醉，好像把儿子的话忘却了，半天没有吭声。

闻着父亲浓重的汗息，吴县长说：爸，没有吗？

老汉说：有，想起来了！春天我站在房檐下，看外面下雨、听庄稼拔节时，心里舒坦得不行。

吴县长说：爸，你那是官话，套话，车轱辘话，是迎接上级检查的话！常言讲，春雨贵如油，春天下雨，哪个农民不喜欢不高兴？不手舞足蹈眉飞色舞？你这话没有个性！

老汉说：儿呀，这就奇怪了，我成天从土里刨食，连个村民小组长都不是，从哪里来的官话？那么我问问你，你什么时候最舒坦最惬意？

吴县长说：爸，我不和你打官腔，我说心里话，县里那些科局长们给我汇报工作的时候，我最舒坦惬意！

老汉说：那有什么听头儿？一群人这个说了那个说，想听也得听，不想听也得听，乱糟糟一片，麻烦死了，你还舒服惬意？

吴县长笑了：爸，这你就外行了。他们给我汇报工作，从

来不说我不想听的话，都是顺耳的，遂心的，可意的；如果有一两个意外，我一个眼色，比如我一皱眉，一咳嗽，一端一放茶杯，一抬腕子看表，一说我去方便方便，或者挪挪椅子稍微弄出一点声响来，他们就会立刻把话打住……

老汉说：你办法倒是挺多，不显山不露水的，很灵验吗？

吴县长说：非常灵验，特别灵验！我举手投足之间，他们就改变了话题，所以那个时候最舒坦最惬意！爸，你是没有体验过，那才叫……打个比方吧，那才叫我是太阳，他们都是向日葵！

圆圆的月亮升到了头顶，凉风从雾霭中渗透下来，带着水星，带着潮湿，老汉肩膀一抖，打出一个沉闷的喷嚏。女人应声从屋里走了出来，给他们续了热茶，摸了摸老汉的额头后，又给老汉套了一件厚厚的褂子，而且一个一个地把扣子扣好，把衣襟抚平。

吴县长说：爸，我妈待你真好——咱们再谈另外一个话题，你什么时候心里最慌最乱最没底最着急？

老汉脱口而出：小子，这还用问？老天爷劈里啪啦下雹子的时候！

吴县长说：老人家，你这又是官话、套话、车轱辘话，是迎接上级检查的话！下雹子是严重的自然灾害，哪个农民不慌不乱不着急不上火？还有哭的骂的哪！爸，你也学会逢场作戏了，这话是大路话，谁都会这么说，又没个性！

老汉的声音硬了：你说！那你什么时候心里最慌最乱最没底最着急？

吴县长说：爸，我和你说的还是体己话心里话，我给领

导汇报工作的时候心里最慌最乱最没底最着急，因为我不知道领导想听什么，不想听什么；喜欢听什么，不喜欢听什么。我得煞费苦心地察言观色，注意动向，哪怕人家眨眨眼挠挠头吐口痰，我也得用心琢磨琢磨，品品什么味道。稍有不慎，一句话错了，就会后悔莫及，寝食不安……

老汉说：你先等等，那要是人家放个屁呢？

吴县长说：爸，谢谢你，算你理解了我。

老汉在他的鞋底上磕他的旱烟锅。老汉用的力气很大，因此磕出的声音很响，啪，啪啪，啪啪啪！

吴县长说：爸，你怎么了？你发脾气啦？

老汉说：不怎么。小子，这一回我悟透啦，我重说。我这一辈子最舒坦最惬意的时候是你娘守在我跟前的时候，刚才的事情你都看见啦，我就不再细说……

吴县长鼓掌说：爸，这才是你的心里话，知己话；那么你什么时候心里最慌最乱最没底最着急？

老汉说：有你在我跟前的时候！

吴县长愣了：老人家，你这话什么意思？

老汉说：你小肚鸡肠，疑神疑鬼，我真不知道你以后会是什么样子！说完起身就往屋里走。

吴县长激动了，马上喊道：同志，你站住！我还没说散会，你怎么敢走？回来！

感 动

○邓石岭

我们的车子在崇山峻岭间穿行，陡峭的光秃秃的山峰让我们的目光疼痛。

这是一条红军长征走过的路。刚刚过去的那个山峰上，就有一个长征的纪念雕塑，雕塑上的红军战士，一手举枪，一手举着花束。

开车的司机很高大，本应是满脸胡须的，但刮得很干净，于是脸上就一片青光，冷峻得就像我们周围这陡峭的山峰。司机说，他在这川藏公路上跑车跑了 20 年。

我们是出来旅游的。闲着了，有点钱了，就把自己交给旅游团，满世界乱跑，一路就丢下很多感叹与惊讶，牢骚与愤怒。

车子在爬。公路呈 U 字形，像上天将绳子随意折成几段，丢在这山坡上。“上八圈，下八圈，中间还要转几圈。”这是出发前司机给我们描述的。为了不至于担惊受怕，有的人特意提前打瞌睡。有的人则一面提心吊胆地看着路，一面感叹

着。天灰蒙蒙的，要下雨的样子。

司机突然来了个急刹车，车子在盘山公路上晃了几晃，停住了。满车子的人都“啊啊”乱叫。

车子前面一阵乱。我坐在车后，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司机下了车，一会儿，又上车，和前面的几个人说着什么，接着大声说，喂，伙计们，有两位小朋友想搭我们的车去学校，可以吗？

真是虚惊一场。有人感叹，用手直摸胸口。司机忙道歉，那一片青光的下巴抖动着。

这可是我们包的车呀。有人说。

上来吧，上来吧，快点开车。有人说。

司机招了招手，上来两个穿藏族服装的小女孩儿，系着红领巾，背着书包，怯生生地看着我们。司机招呼她们坐在驾驶座位旁，就继续开车。

车子又往山上爬。

车子里热闹起来，睡觉的人也没了睡意，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开始讲荤的素的故事。团长讲的是小两口旅游结婚，晚上住在一家宾馆里，结果，新娘子钻错了被窝。几个人追问结果。团长说：结果就没个好结果。

大家都哄笑起来。

有人接着讲。这一次是猜谜语，谜语还没讲完，几位女士爆笑着齐齐把拳头向那人身上擂去，男人们哈哈大笑着。

车子上了山，又下山。司机开得很快，很稳。空气里传着快活的气息。

有人说，司机走南闯北，一定有很多笑话。大家都提议

司机来一个。司机没说话。过了很久，车速慢了下来，司机缓缓地说，好吧，我也讲一个吧：

一年前的这个时候，我也开车走在这条路上，车上坐的也是旅游团的人，就在这个地方，发生了意想不到的泥石流，我的车子差点被埋了，游客们被困在车内。幸亏养路工人及时赶到，把游客们一个个从车里拖了出来，我也是被他们拖出来的。这时，更大的泥石流突然铺天盖地而来，有两名养路工就永远地被埋在这里了。

大家都不说话。这位高大的汉子稳稳地驾着车，继续讲他的故事。

我们这里穷，孩子们上不起学，要上学也得走几十里山路，这两个养路工人的女儿每天都是这样背着书包跑。从此，我们的司机每天开车经过这里，只要看见她们，就一定让她们搭一程便车。

司机腾出一只手，拍拍两个小女儿，说，就是她们。两个小女儿回过头来，对着我们羞涩地笑。

司机始终没有回过头来，留给我们的背，像一堵厚实的墙。

这个外表冷峻的汉子！

车子停下，两个小女儿下了车，又回过头来看了我们一眼，正了正红领巾，走了。看着她们脖子上那一点红色，我突然想起那个举着枪和鲜花挥舞的战士，感觉喉咙里有点堵，想说什么，却说不出，很久，才自言自语道：扎西德勒（藏语：吉祥如意）。

车子继续向前开，开得很快，把一个个山峰丢在后面。

瓦 解

○魏永贵

电话铃响的时候老警正在呼哧呼哧地吃方便面。电话里说镇西头要出人命了。老警刚要问电话却挂了。所长开着所里惟一的吉普车带着几个人扑一个偷牛案子去了。老警只好撂了冒着热气的碗开着偏斗摩托歪歪扭扭去了镇西。

远远地老警就看见了黑压压的人聚了一堆。一到集日这样的人堆少不了，什么耍猴的、卖药的、抢便宜货的。老警熄了火就听见两个男人互相骂着吆喝着的声音，老警就使劲挤了进去。

老警一看两个人只是互相揪着头发，手里没有刀子，悬着的心就落了下来。

老警很快就把两个人拽开了。

老警说二位跟我去一趟派出所。

二人中的胖子说，我又没犯法凭什么跟你走？

瘦子也说，我们的事就在这儿解决，哪儿也不去。

老警说，你们在市场上打架斗殴这事我就是得管，再说

又不是耍猴把戏哪能让这么多人瞅，再说我还拎着所里大门的钥匙，再说我的饭还撂在桌上咧。

人堆里哄的一笑就给老警让了一条道儿。

老警就用偏摩托把二人拉回了派出所。

老警呼哧了一口方便面说，还行还热着。老警一边呼哧一边说，你们说吧，我的嘴忙着耳朵闲着咧。

胖子说，这事很简单，我谈了一个朋友都四五年了，这小子突然插了一脚，简直欺人太甚。

瘦子说恋爱自由，我俩好，犯哪条法，她又不是你的老婆。

胖子说没有你这个第三者耍腕子，她才不会变心咧。

瘦子说你也不想想，自己有啥能耐，让人家永远跟你……

最后老警说，好了，我的饭吃完了，也听你们吵明白了，不就是为了一个女人嘛。老警说现在也不兴决斗，你们说说准备怎么办。老警打了一个嗝儿又点了一根烟悠悠地吸着。

胖子说我怎么也不会放弃，除非我死了。

瘦子说我喜欢她，没有她我还不如死了。

老警说看来这事还难办了，你们非得拼个你死我活吗？

瘦子说你都快 60 岁了，懂得个啥。

瘦子说罢这话，看见老警脸色变了，就后悔了。

老警好久没说话。后来突然灭了烟头，拽起二人说走。胖子瘦子莫名其妙，但一瞅老警的脸色只好跟着老警又上了偏斗摩托。摩托左突右拐钻了好几个巷子，最后在一堵土墙前面熄了火。老警又点了一根烟。老警一努嘴说：那人你们认不认识？

胖子和瘦子都说：谁？

老警说，还有谁，墙根下晒太阳抠脚丫的那个老娘门儿呗。

胖子说，这不是外地来镇上的疯婆么，谁不认识。

老警说你们只知道她疯了，就没有想一想她为什么疯了？老警说她年轻的时候是十里八庄的一朵花，我都看着眼馋咧。老警说，我那时也和你们现在一样年轻咧。

胖子瘦子都说：后来呢？

老警说后来的事可就复杂了。后来两个男人为争这个女人，一个男人把另一个男人杀了。杀了人的男人又被政府毙了。

老警说就是为了这个女人。就是这个抠脚丫的女人。

老警说你们在这儿看吧，要是还有力气就再打一架，我还拎着所里大门的钥匙咧。

老警就把两个男人撂在一个抠脚丫的疯婆面前，突突发动偏斗摩托歪歪扭扭地走了。

头 羊

○申 平

那只威风凛凛的头羊一直活在我的记忆中，它的名字叫和平。

和平来自新疆，是一头纯种细毛种公羊。生产队花高价把它买来，为的是让它对落后的本地羊种群进行改造。

和平身架高大，浑身的毛长长的像披着盔甲，特别是它那一对羊角，更是出奇的漂亮。它的两角先向后弯，然后绕一个圈，再从两耳旁向前伸出来，而且两角上还布满奇异的花纹。它的力气出奇的大，队长往回赶它时它不肯走，队长抓住它的角使劲拉它，它四蹄撑地，任队长使出吃奶的劲儿它也纹丝不动。队长最后只好智取，用一把青草把它引了回来。

和平一来，本地种公羊立即黯然失色。尽管瘸羊倌为它创造机会，让它跟和平一比高下，但那家伙一见和平掉头就跑，从此甘心情愿让出头羊的宝座。再过不久，为保证羊群“改造”的顺利进行，队里便忍痛割爱，把老头羊杀掉了。

瘸羊馆哭了一场，他和那老头羊感情深哩，说它懂人言人语哩，这些年风里雨里跟它不容易哩。瘸羊馆从此便恨上了和平。

但是和平浑然不觉。它很快进入了角色。作为头羊，和平忠于职守。每天羊群出场，它总是精神抖擞走在前面；当羊群和别的羊群相会，其他羊群的头羊有挑衅行为时，和平总是奋勇当先，将其击败；作为众多母羊的丈夫，和平工作十分卖力，春天是羊群发情的季节，和平每天都坚持和十来只母羊交配，从不偷懒，待它把母羊们全部耕种一遍，自己已是瘦骨嶙峋了。

可是瘸羊馆仍不喜欢它，动不动便找茬儿揍它。尤其当冬天来临，一只只毛发拳曲的第一代改良羊羔出生以后，瘸羊馆的火气更大了。

瘸羊馆放了一辈子本地羊，他看本地羊看惯了，怎么看那细毛羊也不顺眼，他说：妈拉个巴子这是羊吗？这是二毛子！瘸羊格仍然不时念叨被杀的那只头羊。

那天和平和一条骚扰羊群的狗打了起来，勇猛无比的它竟将狗撞翻在地，狗夹着尾巴逃跑了。这本应是受到嘉奖的事，但是瘸羊馆却骂它：妈拉个巴子的光显你能！过去赏了它两脚。

谁也没有想到和平会反抗。它突然后退几步，又猛地向前一冲，竟将瘸羊馆撞了个四脚朝天。瘸羊馆大骂着爬起来，去拿他的鞭子，不料和平又从后面把他撞了个狗吃屎，吓得瘸羊馆钻进羊圈里再不敢出来。

从此和平有了撞人的毛病。有人从羊群旁经过，只要它

看着不顺眼，它就毫不客气地撞过去。一时间，村人见了和平都很害怕。

瘸羊倌就趁机说：看看，这哪里是羊，比狼还狠哩！

骂是骂，他再不敢轻易惹它。

但和平毕竟是一只羊。它到最后还是被瘸羊相算计了。那些日子天旱，羊群每天要去井上饮水。井台上有个饮牲口的石槽，瘸羊倌站在石槽旁。用羊叉打那些抢水拥挤的羊。和平大约看他老打羊，生气了。忽然它一头撞过来，将瘸羊倌从石槽这边撞到了那边，哎哟着半天没爬起来，但奇怪的是，这回他没有报复。

第二天，瘸羊倌照例站在石槽旁打羊，边打边瞄着和平。这回和平火气更大了，它往后退，退，退出好远才旋风一般冲过来，眼看就要撞上的当儿，瘸羊倌却嗖地问旁边一闪……

和平就这样死了。它的头颅在石槽上开出了鲜花，两只漂亮的犄角折断了。这份宝贵的集体财产夭折了，瘸羊倌却振振有辞，队里也对他无可奈何。和平死了还背着罪名。

我至今仍然怀念和平。

开往春天的地铁

○潘 格

现在，迎面走来的女孩就是秦雨苍了。每天的这个时候，秦雨苍都会准时出现在地铁口，像许多脚步匆匆的过客一样，飞快地买一张票，要么飞快地钻进地铁，要么站在站前，向着远处静静地张望。

地铁列车有时来得很快，有时又慢得像忘记了时间。于是，在这个等待的空隙里，秦雨苍就显得与众不同了。秦雨苍从来不抱怨，她相信只要有耐心，总会有一辆车将她载到她要去的地方。地铁列车晚来时，秦雨苍就会驻足在那里，仔细聆听一下周围的声音。地铁的楼梯处坐着一个文文静静的男孩，总是抱着一支萨克斯吹一些很柔情的曲子。可惜这个城市总有太多的人，太多的声音，男孩和他的音乐就如同大海里的一滴水，很快被淹没了。生活在大都市里的人们，在金钱和权力中挣扎的人们，有谁会有耐心倾听一个流浪歌手的内心呢？

可秦雨苍会，每每她仔细地听男孩的音乐时，内心就会

有那么一刻的宁静。这座城市的天气总是变化不定，像秦雨苍起起蒋落的爱情。吹萨克斯的男孩似乎洞悉一切，每一支曲子就像午夜的香烟一样慰藉着秦雨苍的心。秦雨苍有时会忍不住想走过去，在男孩面前的纸盒子里放点什么。可秦雨苍又想不出放点什么。于是那纸盒就永远保持着一种素面朝天的姿态。

有时秦雨苍会忍不住想跟男孩说句话，斟酌了半天马上就要说出口了，地铁列车呼隆隆开了过来，秦雨苍就随着人流挤进去。地铁载着秦雨苍驶向距离男孩越来越远的地方，那些话也就跟着地铁越来越远。

心情好的时候，秦雨苍会跟我说说她的的心里话。她说起现在的男人和吹萨克斯的男孩时，总是一脸的迷惑。你说我爱他们中哪一个好？他们一个给得起我大把金钱却给不起婚姻；一个给得起婚姻却给不起金钱，我该怎么办？看着她痛苦不堪的表情，我一点都不担心。我知道她不会真的爱一个吹萨克斯的流浪歌手，她和我一样，我们都爱那种又体贴又体面又有钱的男人。吹萨克斯的男孩，不过是一个符号沉淀在她的生命里罢了。错不在我们，是这个时代教会了我们寻找功利的爱情。

入冬后，秦雨苍突然变得臃肿了。我一直以为是她身上那件羽绒服在作怪，直到我看到她对着洗手池酣畅淋漓地呕吐我才知道，我冤枉了那件羽绒服。恢复了常态的秦雨苍望着我，别担心，他答应同我结婚了，祝福我吧。她说。从眼睛到嘴角堆满了甜蜜。

我顶着刺骨的风寒给秦雨苍买了一幅真丝被面。那么细

腻的针脚绣出的鸳鸯图案，每一处都透着女人对婚姻的梦想和期望。原以为她看了会欢喜地跳起来，没想到她看都不看一眼就塞回我手里。用不着了，她说。

在北风呼啸的冬日里，我听到了我一生中听过的最惨痛的故事，故事的主角恰恰就是我的朋友秦雨苍。我一点都没有惊讶那个男人会丢下雨苍和她肚子里的孩子，正如我一点都不惊讶发生或者结束在我们身边的匆匆忙忙的爱情和婚姻。

一觉醒来，秦雨苍消失不见了。消失得那么彻底，仿佛她从来不曾坐在我的面前，仿佛我的生活里从来不曾真实地出现过这样一个人。成长之后我才明白，时间这东西就像日历，轻轻一翻许多年就这么过去了。

一天，一个我和秦雨苍都认识的人问我，你最近和秦雨苍联系了吗？我说已很久没有她的消息了，她好吗？她呀，听说和一个穷小子结婚了，生了个女孩。那小子很多人都认识，以前在朝阳门地铁口吹萨克斯的，有人看见他们一家三口经常坐着地铁出去玩，挺好的。

挺好就好。我时常望着对面空荡荡的墙壁这么想。虽然我不知道我所知道的秦雨苍的近况是不是真实，虽然我不知道朋友嘴里述说的挺好的秦雨苍是不是真的挺好，但是我还是愿意一遍一遍去想象：冬日的午后，雨苍和那个文文静静的男人牵着女儿相拥着走进地铁。在我的想象中，那班地铁列车干净而明亮，座位上坐着迟暮的老人和年轻的夫妇，阳光照耀在他们的脸上，温暖而恬淡。那班地铁列车呼隆隆地向前开着，一直开往鲜花盛开的春天。

眼神

○吴 坚

我看到陈菁的时候，她正从 2 号监舍走出来。

她的右手遮在额前，试图遮住那些她已经不适应的室外光线，可是初夏的阳光还是不容分说地拥抱了她。阳光下，她的脸显得过分苍白，我可以清晰地看到她几乎透明的皮肤下散布的毛细血管。

她静静地站在阳光下，单薄的身影投在干裂的泥地上，被阳光拉得细长细长，隐隐地透出苍凉。

我拿着绳索走过去，问：“是陈菁吗？”

她用手指稍稍地划了一下垂在额前的发丝，无声地抬起头看我。

我在她直视我的刹那间有眩惑的感觉。

我敢打赌这是一张能让所有男人心动的脸：雅致，清秀，白皙，年轻。而此刻使女性的我震撼的，是她的眼神。

她的眸子在浓密睫毛的掩盖下漆黑得深不可测，她看我的眼神让我觉得我是一股透明的气体，轻渺得可以毫不存在。

自诩阅人无数的我此时竟无法判断她眼中的复杂情感：淡漠、随意、苍凉，甚至于睥睨……

这种眼神应该属于高贵女人的一种气质，而我又在其中体会了犯人的某些共性。这就是陈菁。

她是一个生于书香门第、受过高等教育的知识女性，她有慈爱的双亲和新婚不久的丈夫，她因为吸毒变卖了所有的家产，为了筹集毒资最后走上了“以贩养吸”的“捷径”——关于陈菁我只简单地知道这些。

“我们去开公判大会。”我有点多余地通知她。

这时警笛开始撕心裂肺地尖叫起来，街道两旁已经人头攒动，我带着陈菁走在队伍的中间，在警车开辟出来的道上前行。

陈菁低着头专注地走路，我不时地望着她，她虽然目不斜视，可我感觉她眼里飘浮着一丝惶恐。我有点庆幸地想这一丝惶恐是多么美好，至少表明她还有感情存在。

到达广场的时候我已经开始汗流浹背了，陈菁大口大口地喘着气，脸色没有因为太阳的照射而有丝毫好转，反而愈发地苍白了，我担心她会因为毒瘾发作而坚持不到大会散场。

100多名犯罪嫌疑人鱼贯上台接受审判，院长宣读到她的名字时会场出奇地安静，这种沉重的气氛令我有窒息的感觉。陈菁将全身的重量都压在我用来支撑她的手上，我和我的手一起真实地经历了她的颤抖。她茫然地望着台下，我很奇怪地想她一定是在寻找她爱的人，她的眼神如同一个无助的孩子，期望掺杂着绝望。

她的期望最终也没能在眼里燃烧起来，她的搜寻一无所

获。5 分钟后我听到她被处有期徒刑 7 年，然后我把她押下台。

囚车呼啸着把我们送回监所，陈菁下车时已经虚弱得举步维艰，我只能搀着她慢慢走进属于她的 2 号监舍。

有狱警拿了烟来分发，陈菁迷乱的眼神前所未有的有了光彩。她迫不及待地舔吸手中的香烟，我忽然对她贪婪的姿态感到厌恶。看着她淹没在阵阵腾起的烟雾里，我仿佛看到一群白色妖魔在簇拥着她，肆虐地蹂躏她、吞噬她。

我离开时狱警关铁门的声音惊动了她，她缓缓地抬起头透过铁栅栏看我，我在转身的瞬间再次接触到她的眼神。

她的眼眸依然漆黑得深不可测，她的眼神像暗夜里的雨雾，迷惘得近乎悲凉，这种悲凉在她眼里弥漫开来，使她浑身都笼罩着阴冷和绝望。如此的眼神，让我想起一段正在被海水侵蚀的朽木，枯黑而阴森。我难以洞悉她眼里要表述的言语，我只能善意地希望，狱所里这厚重的高墙和电网，虽然隔离了亲情，隔离了所爱，却不再隔离她的眼神，让她借着她的眼神穿越沉重的屏障去拥抱外面的世界吧。

卖房

○罗青山

小杜与老黄是同一个单位的邻居，而且不是一般意义上的邻居。他们住的房子原来是为单位领导建的，每层一个单元套房。单位福利分房的时候，不知何故，临时决定分给中层以下的干部。因僧多粥少，便在每套房的中间砌了一道墙，分给两家人居住。小杜与老黄被分到顶层的同一个套房，小杜住里边，老黄住外边，两家人共用一个大门一个阳台。小杜出入要从共用的阳台（即老黄的家门前）经过，彼此都不方便。

前些日子，单位新建了商品房。住在这栋楼的人，凡经济许可的，都想买一套，以便改善一下居住条件。小杜的经济状况也很不错，但他的眼睛却盯着隔壁那半套房子。他估摸，这次老黄肯定会买新房。果真如此，他就力争把老黄的旧房给买过来。这样，只需把中间那道墙一拆，就是一套有四房二厅、一百五十多平方米的单元套房。而新建的商品房最大的也只得有一百二十多平方米。另外，这栋楼是西班牙式

的建筑，每套房不仅内部结构合理，而且有一个十多平方米的半月形阳台。房子虽然旧了些，但只须稍加装修，就宽敞漂亮，独具西班牙风格。而最重要的是，买旧房比买新房要省许多的钱。省下的钱可用来装修房子，购买高档家具。明摆着的便宜不捡，岂不成了一个大傻瓜？

主意拿定，他便亲自去隔壁请老黄。他把老黄领到自己那仅有半边的半月形阳台上，泡上一壶浓浓的一级龙井茶（这种茶是他专门用来招待尊贵的客人的），恭恭敬敬地给老黄献上一杯，待一杯茶落肚，他才绕着弯子试探着说：“你我做邻居也有十来年了，彼此一年到头都为生计奔忙，难得有时间，今天说什么也要好好聊一聊了。”

老黄说：“我也正想叫你，你就过来了。真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巧！”

小杜说：“咱们两邻居，相处融洽，从没红过脸，只是这么多年来给你们添了不少麻烦。别的不说，就说我家人每天出入，都要从你家的门窗前经过，而我有时候回来得又晚，人来人往，难免会影响你们的生活。想起这些，我心里就不安。”

老黄说：“彼此彼此。要说影响，我们影响你们的时候更多。我们住外边的倒还好些，一进大门，接着就进自家的门。自家的门一关，里面就是一个小天地。而你们，非得从我家门窗前经过不可，要多麻烦有多麻烦。我心里也很过意不去。”

小杜说：“我家小孩正读初中，每天天不亮就起来朗读课文，严重干扰了你们老两口的休息。”

老黄说：“我们老两口闲着无事时都喜欢听听音乐，兴致一来便把音量拧到最大，还喜欢嘤嘤跳上几圈，对你家孩

子的干扰才大呢！”

小杜长长叹了一口气，苦笑道：“彼此彼此。真不知人家当时是怎么想的，把好好的一套房子一分为二。就说这半月形阳台吧，我这里还好，可以当作饮茶、眺望外景的好去处，发挥阳台的真正作用。而你们那边没有厨房，就只能把它当厨房，连个呼吸新鲜空气的地方也没有。”

老黄说：“还是彼此彼此。你们这里多了个阳台，却少了个饭厅，吃饭只能挤在狭窄的厨房里，吸油烟气。不知你有没有看过报上的有关文章，说油烟可是铁定的致癌物质。”

小杜说：“你们的房子靠近另一栋楼房，空气不流通，光线不好。”

老黄说：“你们的房子靠近街道，灰尘多，噪音大。”

小杜又叹了口气，说：“说实在话，你我的房子都不理想。你的孩子都出去工作了，经济上比较宽裕。单位建了商品房，你们干脆就买一套新的。衣食住行，住最重要。你们夫妻俩辛苦了大半辈子，也该改善改善居住条件，享享晚福。况且旧房换新房，垫不了多少钱。”

老黄说：“你就别谦虚了。论经济，你绝不比我差。虽然你的小孩仍在上学，负担较重，但你是中层干部，收入比我高得多。最重要的是，我们夫妻俩都接近退休，随便点无所谓，而你是堂堂的科级干部，接触面不同，社交圈不同，要讲点档次，讲点品位，讲点生活的质量，不能太窝囊了自己。不如趁此机会，换一套新房。旧房换新房，垫少量的钱也值得。”

小杜沉吟了一会儿，说：“干脆实话实说吧，你这房子卖

不卖？”

老黄呷了一口茶，思忖片刻，说：“我从来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不知价格怎样？”

小杜说：“老邻居嘛，只要你愿意，价格好商量。它不会低于同类旧房的价格。”

老黄也沉吟了一会儿，说：“索性把话挑明吧。我们老两口在这里生活惯了，房子多少钱都不卖。顺便问一句，你的房子卖不卖？”

小杜说：“请开个价。”

老黄说：“高于同类旧房的价格 10%。如不满意，还可商量。”

小杜不假思索地说：“不卖，再高的价格也不卖。”

老黄说：“看来都不愿意分开，那么，咱们两个老邻居，就一直做下去吧。”

彼此哈哈一笑，起身握手告别。

过了几天，小杜就买下了单位的一套商品房，旧房则卖给了一位素不相识的买主，价格低于同类旧房 10%。搬家那天，正好隔壁的老黄也在搬家，据说旧房也是卖给了一位从未谋面的人。私下里一打听，价格也低于同类旧房 10%。

婚纱

○谷 凡

小蓓围着公共电话亭，已经转了五圈，五圈转下来，她的主意还没拿定。由于天气寒冷，她的脸已经冻得发木，为了能让自己正确地拿个主意，小蓓决定还是用那个老得发黄的办法，来定夺前进还是后退。她走到一个明亮的路灯下，掏出兜里的硬币，准备用它来做决定。

小蓓想，如果硬币是国徽的一面，她就要打电话给他，而且告诉他，她愿意容他买的婚纱。如果硬币不是国徽那一面，她也要打，告诉他，她需要一件婚纱。抛硬币的结果，是不带国徽的一面，小蓓犹豫了一会儿，走到了公共电话旁。她从兜里掏出准备好的 IP 卡，拨通了那个熟悉的号码。电话很快就通了，只是没人接听，现在时间是夜里十一点半，这会儿电话怎么会没人接听？她想不明白，也判断不出原因，刚才那种紧张的心情，在一霎时放松了，她对着冰凉而又寒冷的空气，轻轻地吐出了一团白雾。

小蓓回到家，没有洗脸，就钻进了自己的被窝。她开始

想明天是不是还要打电话。根据她的分析，他应该是喜欢她的，可是，他身上又发生了那么多那么多的事情，她不能认为这些事情和他没有关系。小蓓躺在床上，怎么也睡不着，她的眼前总有一件白色的婚纱，在不停地飘来荡去。那件婚纱，仿佛已经挂在了她的衣柜里，她用手摸了摸，感觉它异常地柔软，她的脸上露出了笑容，这笑容发自她的心底，她终于拥有了它，她不后悔自己曾经哭过多少次。

小蓓有了婚纱，这婚纱是他买给她的，当然，这不仅仅是一件礼物，她要做他的新娘，和他结婚。当小蓓沉浸在幸福里的时候，他却突然问：“能让我见见他吗？我想知道他是什么样子。”小蓓笑着的脸开始绷紧，为了掩盖，她很快又恢复了笑容。她想起了好多事情。那个电话，她最终还是打通了，而且告诉他，她准备结婚。他重复了一遍她的话，而且把准备二字说得很重。当他祝福她，并问她要什么礼物的时候，她说一切都准备好了，就缺少一件婚纱，就是记事路那家店里挂的白色的婚纱。小蓓的声音显得欢快，她甚至搞不清楚为什么要这么做。他答应明天就去买。

从咖啡店出来，小蓓手里提着那件婚纱，看来她必须得结婚，否则……小蓓感觉自己头有点儿大，有点儿痛，她后悔曾打的那个电话，那个该死的电话为什么要让她打通，她也后悔，为什么在他问还缺少什么的时候，她说是婚纱，事实上，婚纱到处都可以买到，粉红色的婚纱她也觉得很漂亮。她一切都准备好了，现在连婚纱也不缺了，可她最缺的是新郎。

青 鱼

○程习武

太阳暖暖地照着，风柔柔地吹着，地绿着，天蓝着，日子真是好。用了早膳之后，秦桧夫人王氏打着嗝儿剔着牙懒洋洋地在院里徘徊。正是暮春，莺飞草长，枝头的花开着，有的谢了，落花就缤纷了一地。这是秦府的规矩，花落到地上，不到干枯就不能扫。丞相和夫人都喜欢这种残败的美。下人们就说，丞相和夫人真是天生的一家人。偌大的相府，雕梁画栋无数，回廊曲径迤迤邐邐，一眼看不到尽头，王氏就笑了。王氏伸了个懒腰，天高地阔，无阻无拦，真是惬意极了。

王氏正惬意，忽然有小黄门到，说是皇后有懿旨，召丞相夫人进宫叙话。

接了旨，王氏脱下闲装，穿穿戴戴，涂涂抹抹，坐了轿，一路花枝招展进了宫。

见皇后是平常事，王氏就没有怯意，天下只有你赵家一半呀。

聊了半天之后，是皇后赐实。入了席，王氏放眼轻轻一

扫，一盘一盘的王氏都见过，王氏就在心里笑了笑。

席间，皇后伸筷子夹一个盘子里的鱼，王氏也伸筷子夹那个盘子里的鱼。吃了，皇后说，这鱼好吃。王氏说，好吃，正宗的淮青鱼，皇后便露了一脸惊诧，说，你吃过这种鱼？王氏说，吃过，比这更大的也吃过，我家里多的是，改天，臣妾把大的送给娘娘几条。皇后知道，这淮青鱼产于淮河，数量极少，极为珍贵，皇宫里也只是偶尔吃到。听王氏说了，皇后就疑惑了半天。

过了两天，王氏进宫送鱼。见了皇后，王氏便命人将鱼呈上。那鱼放在一口大缸里，活蹦乱跳的。皇后看了鱼，便笑起来。皇后说，前天我就想，你家哪会有那么多淮青鱼？王氏脸上便显出了不解，王氏说，娘娘，这鱼难道不是淮青鱼？皇后又笑了笑，皇后说，这鱼貌似淮青鱼，就有人也把它叫青鱼，其实它叫草鱼，跟淮青鱼没法比的，味道差远了。王氏就说，还请娘娘恕臣妾无知之罪。皇后轻轻摇摇手，又摇摇头，皇后说没事的，没事的。

王氏回到家的时候，天快要黑了。见到秦桧，王氏就伸出大拇指来。王氏说，夫君真是高手，三两句话，皇后就被我哄小孩一样哄过去了，她还以为咱真是少见识呢。秦桧没有说话，只是拈须而笑。王氏说，有了夫君点拨，我才知道，真要引起皇后猜疑，可不是好事情，皇后连着皇上呢。王氏说，还请夫君原谅我不懂事。为妻愚昧，还真得靠夫君处处点拨。秦桧还是没说话，仍然拈须而笑。

吃晚餐了，夫妇二人并肩走进膳房。秦桧和王氏看了菜，

相视而笑。正中间的大盘里端端正正卧着两条鱼，两条正宗淮青鱼。

洗澡

○秦德龙

老李最近特别爱洗澡，因为居民区新建了个澡堂。老李对老婆说：“新澡堂就是好，一边男部，一边女部，宽敞明亮，美观大方。”老伴儿禁不住诱惑，就去新澡堂洗澡。不看不知道，一看真奇妙。设计者别出心裁，分别在男部、女部的门口建筑了屏风。屏风是用彩色瓷片贴成的美女沐浴图。一走进大厅，左边右边都是正在沐浴的美女，将人晃得心旌摇荡。

老李望着美女沐浴图，老李问老婆：“你看美不美？这些来自热带雨林地区的美女们，风情万种，你该好好学习学习呢！”

老婆红着脸，没吭声。女部门口，画屏也是迎面而立，如一部教科书，教导女人们怎样婀娜多姿。老婆想，女人来洗澡，决不是来洗萝卜，而是要洗出来温文尔雅的境界呀。哪个女人不追求美妙的境界呢！

老李的老婆也变得爱洗澡了。

其实，不但老李和他的女人爱洗澡了，当地的男人、女

人爱洗澡了，洗澡成为居民们的一大乐事。澡堂常常客满，成为旺盛的新的经济效益增长点。

有一天，澡堂来了一帮人。这帮人一来，马上就把大厅挤满了。这帮人中有男有女，可是没有一个人进男部，也没有一个人进女部。他们在大厅里指手画脚，对两边的画屏评头论足。

这帮人走了之后，澡堂宣布停业 3 天。

澡堂再开门的时候，老李等同志都愣住了，继而掩面大笑。原来，这 3 天，澡堂进行改造，男部门口的画屏没改，女部门口的画屏改了。女部门口改成一幅俊男沐浴图。一堆光屁股的男人，立在女部门口，煞有介事地洗头洗脚呢。

女客大哗，纷纷谴责这次荒唐的改造。

原来，3 天前来澡堂检查工作的那帮人，认为男女两边都是美女沐浴图不妥，似乎对女同志不公，有失男女平等。有人就说，应将女部门口换成俊男沐浴图，以求阴阳平衡，说不定还刺激女客流量激增呢！

大厅两侧，通往男部、女部的门口，就一半是美女，一半是俊男了。男客进到美女图的后面，女客进到俊男图的后面，男女各项半边天了。

老李和老婆都感到别扭，洗澡的次数减少了。老李的老婆很气愤，给“有关部门”写了封信。

不久，澡堂又关门了。据说，又来过一个检查团，他们认定，男部门口“一群赤身裸体的女人”，女部门口“一群赤身裸体的男人”，实在有伤风化，实在格调低下，有碍于精神文明建设，勒令限期整改。

怎么整改？总不能敲掉两边的画屏吧，花了那么多钱，总是公家的钱吧？就有人建议：将男部、女部对调一下嘛，也不用动泥动土了，只需将“男”“女”两个字换一下。

那就只好这样了。于是男部就变成了女部，女部就变成了男部，挺简单的。于是就男部门口是光屁股的“男人”，女部门口是光屁股的“女人”，似乎很方便客人。

澡堂又开业了。

老李和老婆又来洗澡了，一进大厅，却莫名其妙，一时不知该往哪边进。服务员忙得满头大汗，告诉大家按图入浴。要更正人们原来的观念真不容易啊，总是有阴差阳错的事件发生，招来不愉快的骂声。

客人的意见越来越多。男部、女部的内部结构不同，交换场地后，带来许多烦恼。男客抱怨，泡不成大池子了，因为大池子归属了女部；女客抱怨，淋浴头太少了，女部要大池子有什么用！

老李很生气，也给“有关部门”写了封信。

很快，又来了一个检查团。

3天之后，澡堂再度开门，已是面目全非了。大厅两侧，不见了那两幅画屏，美女、俊男都没有了，拆得一干二净。

男部、女部的门口，分别挂起了厚重的黑色门帘。

被人遗弃的猫

○凌 丁

他站在试衣室门前等她出来，感觉已经过了很久。还没有下班，他就接到她打来的电话，说淮海路上又有一种款式很好的裙装，穿起来样子一定挺好看。他摸出钱包数了数剩下的钱，摇了摇头，心想：只能用信用卡了。他和她谈了三年恋爱，她很漂亮，没有别的爱好，就只是爱买衣服，每天的打扮都很入时，而且绝不重样。这也是她惟一的缺点。他觉得这也没什么不好，花了钱就省了心，她就不会对他生活上的细枝末节喋喋不休。而手头没有余钱，自然也不会有外遇的麻烦。只有一点不好，就是他们两人都没有存款，连房租都经常拖欠着，否则他们可能已经结婚了。他们不是没有谈起过结婚这件事，但是好像都不太着急的样子，毕竟他们还年轻。他们很长时间没有再谈起过爱情，他也说不上自己是否爱她，只是觉得付出了这么多的时间和金钱，如果不娶她，很是可惜。现在他在等她从试衣室里出来，一面盘算着下个月开工资前这十来天怎样开支。

她从试衣室里出来，身上还是她进去前穿的那身裙子，怀里抱了一只小白猫。她不再提买衣服的事，拽了拽他的袖子，就往外走。他跟她来到淮海路上，问她：为什么会有一只猫？她说她也不知道，可能是被人扔在那里的。他问：为什么会扔在试衣室里呢？她说她也不知道，可能是主人觉得能在那里拾到猫的人多半很有钱，会让猫过上好日子。他问：你为什么要把猫拾回来呢？我们又没有什么钱。她说她也不知道为什么，她见到这只猫的一刹那忽然被打动了，它静静地蹲伏在地上，一双无辜的大眼睛静静地注视着她，那么可怜，那么可爱，她忽然就觉得什么都不重要了，她不想买衣服了，只想把这只猫带回去……他不再问什么，适度地表示了一个男人对女人那不可思议的同情心的鄙夷。其实他心里很感激这只猫，它使得自己今后十来天能过得宽裕些，所以他在路过一家超市时，给猫买了一大袋金枪鱼猫食。

夏天过去了，天气转凉。

他又在试衣室门前等她出来，感觉已经过了很久。这三个月的日子真是难熬，一个女人和一只猫，而且是互相敌对的女人和猫。她对那只猫的爱和同情没多久就冷淡了，而猫对她心爱的衣服却越来越热情。猫不断地撕破她各式各样的贵重的衣服，越是挨打，越是变本加厉。猫可以很熟练地打开衣柜，选择合适的材料练习自己的爪子，还可以敏捷地跳上窗台，在她精心选购的窗帘上留下一道道划痕。许多次他回家的时候看到她在打猫，另外一些时候看到她在哭。他劝过她，说小猫就是这样淘气的，有时候不也很乖吗？把衣服锁好就行了。可她说猫就是被他纵容坏了，而他却从不给猫

清理阳台上的排泄物，每次都是她穿着漂亮的衣服跟污秽打交道，她说那是他无法想象的折磨……终于，她忍受不了猫的折磨，决定抛弃它。

她从试衣室里出来了，拎着空了的公文包，一手挽了他的胳膊，就往外面走。他和她来到淮海路上，问她：扔了吗？她说，扔了。他注意到她眼圈红红的，好像哭过，就说：既然舍不得，干吗一定要扔呢？她有点哽咽地说：不是想扔啊，我真的不想扔，只是我们还要过自己的生活，不是吗？可是心里真的很难过……他说：你说得对，我还要过自己的生活。她有点奇怪地看了看他：是我们啊，你不觉得那只猫毁坏了我们的生活吗？他没有再说什么，他在想：人真是很奇怪的动物，三个月就可以使同情变成厌憎，就可以使一个富有爱心的女人变成遗弃者，那么三年的时间会使爱情变成什么？我还要过自己的生活吗？虽然这么些年没有一点积蓄，但我的收入也不算低，如果一切重新开始的话……不知道为什么，他的沉默让她感到一丝不安，她打了个冷战，说有点冷。他脱下自己的风衣，温柔地给她披在肩上，暗自决定等她情绪稍微好些，就把分手的事告诉她。他不忍心现在就告诉她，因为她刚刚哭过，此刻正楚楚可怜，就像那只被人遗弃的猫。

诗人李晓晓的生存之路

○朱传辉

李晓晓原是一个文化馆的馆员，馆里裁员就把他裁下来了，李晓晓是个纯粹的诗人，不裁他裁谁？李晓晓就呆在家里。李晓晓当然有情绪。要在以前，爱人就迁就他了，可是现在爱人情绪也不大好。李晓晓再闹点诗人脾气，爱人就拿鄙夷的眼光看他。李晓晓受不了，李晓晓就说，你不要看我不顺眼，我就不信我一个大男人还真会饿死！

李晓晓就出去找事做。进了报社发行部。发行员听起来像回事，实际上得拿着报纸在大街小巷叫卖，并且每人每天销量不少于100份。李晓晓不愿让人看低，卖不出去的报纸就自己垫钱了。这一天就贴进去四十多元，李晓晓就知道这活不能干了。

他就去找别的事做。李晓晓没有技术，只有去服务行业。李晓晓先在一家鲜花店帮人将花枝剪平，又在一家快餐店门口帮忙打盒饭，还在一家超级市场负责送电器上门，都干不了一星期。服务行业讲的是服务，微笑服务，可李晓晓不行，

他的脸太僵硬，还常和顾客讲道理，这道理是服务生讲的吗？每次李晓晓把道理讲赢了就把工作丢了。

李晓晓回到家里就发现爱人也不讲道理了。爱人说，道理值几个钱？道理能当饭吃？能交女儿学费？能升官发财？李晓晓说不讲道理这个世界还是世界吗？爱人懒得跟他说，把记账本扔给他，上面记着买粮多少钱，房租多少钱，水电多少钱，女儿的书包多少钱，一笔一笔加起来大大超过爱人那三四百块钱的工资，因此又记着某年某月欠某某多少钱，女儿开学还需多少钱。李晓晓就不吱声了，李晓晓是男人，男人挣不回钱养家糊口道理再多也没有道理。

李晓晓就下狠心去赚钱。以前李晓晓领 800 块钱一个月的工资，以为自己的脸面值 800 块钱，现在才知道其实一文不值。李晓晓终于悟出来了，如果一个人连脸面都不要了，钱才好赚。李晓晓就决定不要脸面了，要钱。李晓晓不能偷不能抢，但李晓晓可以卖油条。

李晓晓就每天早晨用自行车将炉子、油锅推到街口去炸油条。每根油条现在在李晓晓眼里值 5 毛钱，李晓晓要很多 5 毛钱，就必须炸出很多根油条，油条炸出来还得卖出去。现在李晓晓不要脸面了，这就好办了，李晓晓就边炸油条边吆喝：“又香又脆的油条快来买呀！5 毛钱一根味美价廉快来买呀！”附近炸油条的只有李晓晓一家，居民却不少。李晓晓就赚了许多个 5 毛钱，就把欠的钱和女儿的学费都还清了。

李晓晓就扩大经营，上午卖油条下午卖馄饨。李晓晓现在不穿西装不打领带了，光着膀子抄起铁通条往炉子底通通乱拨一气，炉子里的灰噗地上来，把他弄个大花脸，他也只

是用手把眼睛揉一揉，那只揉眼睛的手，早被炉火烤成了红棕色，像一截厚重的红肠。李晓晓就着桶子里的一丁点儿水，把手洗个大概，就又去擀面皮包馄饨馅，嘴里还叼着根烟。这时有人吃完了来付账，李晓晓就含混着口齿，呜噜呜噜一边忙他的一边算账，多少多少算得一清二楚。亲戚向他借钱，李晓晓最迟一个月就上门向人家要。爱人说，缓缓吧，人家挺难。李晓晓说，过日子谁不难。爱人说，再难也比人家好。李晓晓说，好那也是我挣来的，难道是偷来的抢来的？爱人说，你怎么不讲道理？李晓晓就说，道理值几个钱？还值不了一副猪下水！

李晓晓还交了许多卖小吃杂货的朋友，到了晚上就聚在一起喝酒聊天侃大山，侃够了就打牌，也赌上几把，李晓晓和他们一样，赢了便哈哈大笑，吼着喉咙唱歌，然后跑到院子里哗啦啦对着棵树撒尿。输了就把椅子砸得啪啪响，用很直露的脏话骂人。

他爱人就拿忧郁的眼神看他了。李晓晓说，你放心，我不会上瘾，只不过寻寻开心。李晓晓果然不上瘾。可爱人还是拿忧郁的眼神看他。李晓晓就说，现在我们钱不多可也够花了，日子也过踏实了，我也没学坏，不玩女人不打架，你怎么还忧心忡忡的呢？他爱人就说，你还是写诗吧。李晓晓就不解地看着他爱人，说，我们不需要诗，我们需要钱，谁都可以不写诗可是不能没有钱。再说诗写给谁看呢，我们不需要诗。他爱人说，我不喜欢你现在的样子，还是喜欢你写诗时的样子，喜欢刚认识你时的样子。李晓晓说，那我就没有办法了，我知道你的意思，可是你不能要求我太多，既要

求我赚钱又要求我写诗，有谁见过一边儿卖油条馄饨一边儿写诗的呢？

但他爱人仍坚持说，可我还是喜欢你写诗时的样子。

吃一口自己田里的米

○杨汉光

我把母亲接到城里住，她的一亩三分责任田就租给同村的张六叔耕种，田租是每年 300 斤大米。

开始，张六叔把上好的大米送进城来，煮出的饭又软又香。母亲说，张六叔心眼儿好，做什么事都不会亏待人。可是两年后，张六叔送来的米就不好了，煮出的饭粗糙无味，难以下咽。我不想吃这种饭，叫母亲也不要吃，但母亲照吃不误，她说吃老六送来的米，就想起乡下的田。

张六叔又一次送米来时，母亲抓起一把米，看了看问：“老六，我租给你的田专出这种糙米？”张六叔不好意思地说：“这种米是在城里便宜买的。现在种田不容易。”母亲说：“我知道种田难。这样吧，那田租减一半，你以后每年送 150 斤米给我就行了，但一定要我那块田种出的大米。”张六叔非常感激，立即把糙米拉走，改送好米来。

大约又过了两三年，有一天，张六叔空手来我家，对母亲说：“老嫂子，这田是越种越难种了。你是不是再减点田租？”

母亲笑一笑说：“老六，我不跟你说田租了。我的田你照种，送多少米来随你的心意，十斤八斤也行。吃一点乡下的米，我心里舒坦。”

此后，张六叔真的每年只送几斤米来。我说：“这个老六叔，也太吝啬了。”母亲说：“不要多讲，随他。种田苦。你看他头发都快白完了，老得多快。”

谁知，老六叔还不知足，这年冬天，他进城来对母亲说：“老嫂子，种田实在难啊！你要贴百把块钱给我，我才敢种你的田了。”一向宽容的母亲也捺不住性子了，她没好气地说：“老六，你不要得寸进尺。天下哪有倒贴钱租田的道理？这田你不种就算了，我另租给人种。”张六叔说：“那你就租给别人种吧。”

我陪母亲回乡下的老家，处理那一亩三分田。我许多年没有回老家了，看见村里新建了一些小洋楼，原来最穷的刘二叔也住上了洋楼。母亲说：“刘二叔心眼儿好，我们就把田租给他种吧。”

我和母亲走进刘二叔的家里，说想把田租给他种。可我们还没讲完，刘二叔就摇头拒绝了。母亲说：“老二，你听我说完。我是送田给你种，并不收田租，一年只要两斤米，吃一口家乡饭就行。”刘二叔说：“老嫂子，要米你就拿，你的田我却不敢种，一年苦到头，连小孩子的学费都交不起。我两年前就改跑生意不种田了。你看河对面，野草长得最高的那一块就是我的田。”我向门外望去，小河两边茫茫的田野上，确实东一块西一块地长着高高的野草。

我和母亲再也不敢提租田的事。母亲老了，已经没有能

力回乡种田。我们也不得不像刘二叔一样，让那一亩三分田生长野草，另外再拿钱交公粮、水费和这种费那种费。

第二年夏天，母亲一个人悄悄地又回老家去。我不放心，追到老家。那时正是收割稻谷的时节，田野上打谷机响个不停。母亲顶着烈日，在她的一亩三分田上割野草。我站在田边问：“妈你干什么？”母亲说：“这么肥的田。丢荒可惜啊！”母亲连头都不抬一下，双手颤巍巍地割着野草。我理解母亲对土地的深情。我不忍心劝阻母亲，但又不愿让她受苦，于是只好走下田去，递给母亲一瓶矿泉水，接过她手里的镰刀。

从此，我每年都请人耕种母亲的一亩三分田。虽然田里的收获远不够我支付工钱，但我依然坚持下去，只为让母亲能吃上自己田里的米。

我为什么没有情人

○马新亭

门湄工作的单位很大，有几千号人。门湄在单位里经常听到，谁是哪个领导的情人或某某某也有情人的绯闻逸事。开始，门湄感到很新鲜很刺激，后来，这种事屡见不鲜，门湄便感到很无聊很平常。一天，一位同事和门湄开玩笑说：“你老公有没有情人？”门湄脸一红说：“去你的，我老公才不是那号人。”门湄嘴上是那么说，心里却很当回事，不禁暗想，老公属帅呆的那种男人，手中有权，又有点钱……会不会有情人呢？

田雄工作的单位很小，只有几十号人。就是这么小一个单位，田雄也经常听到关于情人的故事，并且最近单位里还流行一句颇值得玩味的话：该有故事的年龄没有故事也不对。这种情人现象大有愈演愈烈之势，更令人奇怪的是人们似乎也越发熟视无睹，好像没有人再把这种事上升到作风与道德的高度，而真的属于个人隐私和私生活问题。这样，田雄就很担心，担心靓妹般的老婆，又那么浪漫多情，会不会也有

情人呢？

一个雪花飘飘的黄昏，吃着火锅，门湄问田雄：“你有没有情人？”

田雄说：“没有。”

门湄说：“像你这种男人没有情人，天底下没有人肯信。”

田雄说：“只要你信就行。”

门湄听了，心里像喝了蜜一样甜，可高兴之余，又拿不准老公说的到底是不是实话。

一个细雨霏霏的傍晚，吃着自助餐，田雄问门湄：“你有没有情人？”

门湄说：“没有。”

田雄说：“像你这样的女人，男人都喜欢。”

门湄说：“只要你喜欢我就足够了。”

田雄听了，就高兴得不得了，可又拿不准老婆说的话究竟是不是实话。

情人节那天，鲜花店的人给门湄送来一大束红玫瑰。送花的人一走，办公室的人一下子拥过来，用复杂的目光盯着门湄问，是谁送的花？门湄又幸福又尴尬地说，她也不知道谁送的。人们都说，她心里肯定有数，还急忙去找卡片，找到卡片后上面却没署名……这样，单位里就又多了一条新闻，说门湄这么贤惠的人也有了情人。

情人节那天，田雄也收到一大束红玫瑰，香气浓郁。田雄的同事“哗”一下，起哄似的围过来，暧昧地问，是哪位情人送来的。田雄又激动又不安地站在那里，不知说什么才好，他也不知道到底是谁送的……这样，没等下班流言飞语

就泛滥成灾，说田雄这么老实的人也有情人了。

门湄感到很委屈，不知是谁搞的恶作剧，让自己蒙受不白之冤，更害怕这事传进老公的耳朵里。

田雄感到很惶惑，不知是谁送的一束鲜花，让他有口难辩有苦难言，跳进黄河洗不清，更担心这事传到老婆那里。

回到家，田雄笑着问：“今天收到鲜花没有？”

门湄很坚决地说：“没有。”

然后，门湄又问田雄：“你收到鲜花了吗？”

田雄很干脆地说：“没有。”

两个人心里都格登一下，都觉得对方骗了自己，继而怀疑对方有情人，因为今天他们都为对方送去一束红玫瑰……

很快，门湄有了情人，田雄也有了情人。俩人找情人的动机，说起来很可笑，都带有报复的心理——我为什么没有情人。

理发的民工

○于公乐

媚之韵发廊正要打烊时，他带着一股凉风推门进来。

他站在门口眼睛不敢正视两位美丽的小姐，讷讷地说：“我……我要理发。”

看他一身衣服泥渍斑驳，乱蓬蓬的头发遮掩了双眼，尘土满面，就知是街对面盖楼的民工。发廊老板杏儿朝实习生小莉努努嘴。小莉极不情愿地抄起条旧毛巾扔给他说，先洗洗头。

热水器里的热水已经放没了，拧开水管流出来的全是凉水。小莉正在迟疑，民工嘴里说着不碍事，已经把头伸进水盆里，挤了一大把洗头膏呼啦啦洗了起来，清洁的水变得混浊不堪。

“理什么发型？”小莉问。

“你……你看着理吧。”民工坐在椅子上，很惬意地看着镜子里的自己说。

剪刀嚓嚓地响着，朵朵黑发散落在地面上。

“明天我就要结婚了！”民工眼睛放着光，自豪地说。

“是吗！那你今天还干活儿？”小莉一不留神，后脑处剪出了个坑。她伸伸舌头，偷眼看看杏儿。杏儿正怒目而视。

“我媳妇比我小一岁，初中生，挺俊的，很像你。”民工并没在意，焗嘴里仍在喋喋不休地说着，“她说结婚后就在城里住，就住我们在对面盖的那样大的房子，过城里人的日子，以后娃儿也在城里上学……”

“好！你看行吗？”小莉问。

“中，挺好的！”民工说着，扭头看看旁边的焗油机说，“我也想用用这个。”

“你的头发……不用呀。”小莉看看他满头黑发说。

“我给钱，用用吧。”民工说着，从脏兮兮的衣袋里摸出几张钞票。

“好！你想用就用。”小莉给弄好。

民工坐在那里，闭着双眼，红润的脸庞上写满了幸福，嘴角流出甜蜜。

第二天出门时，就看到街对面建筑工地围了好多人。杏儿和小莉跑过去一看，原来是昨晚来理发的民工从高处坠地摔死了。

“他今天不是要结婚吗，怎么还干活儿？”小莉惊异地问。

“结什么婚？媳妇都跟人家跑了！”

一个工头模样的人烦躁地吼着，当他认出是杏儿两人时，语气平和了些：“是呀，本来他是今天要结婚的，可是媳妇一个月前跟个城里的人跑了。唉！这孩子……”

“杏儿姐，他昨晚为什么说今天要结婚呢？”回到发廊，小

莉一个劲儿地问杏儿。

杏儿望着窗外蓝色的天空，眼眶里盈满了泪，一句话也没说。

不支持电视事业的下场

○方英文

过去电视台极少，上一回电视那可不得了，左邻右舍都争相传颂，仿佛你官升三级了似的。如今发展了，连很小的城市都有好几家电视台，更不要说大都会了。电视台一多，就意味着普通人上电视的概率大为增加。比如，像我这号不三不四的人，多年前就被请到电视台去风光了几回。但是如今，人老珠黄了，虚荣心锐减下来，电视台再来邀请，我总是找些借口推脱掉。

可是去年岁尾，一家电视台三番五次地邀请我去做一个谈话节目。所谓谈话，也就是闲聊瞎扯，原本也是我的强项。但以往的经验告诉我：电视毕竟是大众传媒，自有某些纪律制约它，你说的很有意思的话，它多半要给你剪掉；所留下来的内容，没一点新意，全是些老生常谈，而且前言不搭后语。我尽管不属聪明人之列，但也不想给观众留个弱智人的印象。所以这一次，那是说什么我也不上电视的。

然而电视台的人很认真，几乎每天一个电话打到我的办

公室，照例先把我吹捧一番，说我的文章是多么多么有意思，观众也一定想见见作者的庐山真面目。我可不是杂技团的小演员，一受表扬就晕得拿起大项来。再说我就那么重要？世上没有了我，电视台就垮了？可是电视台的人很顽强，他们一如既往地来电话、打传呼，直到我勉强答应为止。但采取拖延战术：我说下星期吧。到了下星期，我又说这星期仍没空儿，还得到下星期。

大约拖了快两个月，想来电视台的人生气了，不会再找我了。谁知并不是这样，他们依旧咬住我不放。我只得重复说：“下星期吧。”“说定了，这可是最后一个下星期！”事实上，到了下星期约定的那一天，我老早就关了手机传呼，也不去办公室，我要他们找不见我。尽管如此失信于人不是君子风度，但我确实不想上电视。幸好电视台的人不知道我家里的电话。

可是家里的电话还是响了！一接是我的老同学，说电视台的节目制作人是他的朋友，要我务必帮个忙。“你牛逼得没有道理！人家都是一接到邀请，就屁颠屁颠地亲自上门做节目，我的朋友反倒亲自上你的家门宣传你，你难道不明白这是一种待遇吗？不说了，我现在通知他们马上来！”事情到了这份上，我也只得束手就擒。可是一看表，上午10点钟，这就是说，电视台的人来录完像后，正值午饭时间，我没有理由不请他们下馆子，而电视台的人又特别喜欢吃王八什么的。我虽不十分吝啬，但是在干完我不感兴趣的事之后，又让我破费钱财，我是脑子进水啦！

于是我抓起电话，要通我的老同学，杜撰了一个无法更

改的谎言。一句话，要我的老同学迅速转告电视台的人：请他们下午来！“我已通知了，没准儿人家上车了呀！”“那就再通知一次！”

下午一点半，由我的老同学领路，电视台的四个彪形大汉扛着机子、拎着三角架来到我家，看上去像一帮防暴警察。我乐了：多亏我有先见之明，否则下馆子请吃，一顿饭稍上点档次，还不突破 300 元！但见他们转了所有的房间，最后还是选了客厅作录像场地。插上电源，打开强光灯，要求我坐在花盆中间的椅子上，说这样的镜头画面好看。在我正要回答问题时，我的老同学忽然让暂停，并脱下他的羊绒衫，换掉我身上的又旧又暗的毛背心。

电视台的四个人位置如下：一人掌镜，当然站着；老同学也站着，以便随时服务；另三个壮汉全坐在沙发上，其中一个主持人。似乎是我的某句话让主持人兴奋得笑了，他便站起来，当我说完一段时，主持人喊了一声“太好了”，猛地一坐，听咔嚓一声，我的沙发坍塌了……

当时的尴尬就不用细说了。总归一句话：为了节省 300 元的一顿饭钱，我损坏了一只价值千元的沙发。因种种原因，沙发至今没能修好而一任它空占地方没法使用。为此，老婆差不多每次收拾客厅时都要臭骂我一顿，因为沙发是她用了半年的奖金换来的。

魔 袋

○喊 雷

那天上午，厂办秘书肖刚陪同厂办郭主任出差去省城。

肖刚前列腺有毛病，憋不住尿。小车从厂里开上路不出一小时，他就下车小便过两次了。

小车开过大桥，肖刚又想叫停车再下去小解，可他害怕郭主任再说他“就你事儿多”，不得不用夹紧双腿的办法来避免尿湿裤裆。不料就在此时郭主任吩咐把车停下。肖刚以为是郭主任体察下情——让他下去方便，其实不是。郭主任对肖刚说：“我看见桥东头路旁有一个皮革手袋丢在那儿。你下去拾上来吧。”

终于等到了可以顺便小解的时机，肖刚立即应声下车，跑步来到桥东头，果然见到了路旁的皮革手袋。他拾起来，感到分量很轻；打开拉锁一看，里边啥东西都没有，于是就扔掉了。

紧接着，肖刚就忙中偷闲，把脊背向着小车，在路旁急慌慌地把早就憋不住了的小便解了。

如释重负的肖刚一边系裤扣，一边看着地上的手袋，暗忖：这手袋是郭主任吩咐我下来拾的，我空着双手回到车上去合适吗？恐怕不合适。更何况手袋里空空如也的事实也不是单凭铁嘴说了就能算数的，现在不是都叫讲实事求是吗？我把手袋拾上车，让郭主任亲自查看查看，岂不更好？

于是肖刚终于决定把手袋拾上车。

一进车门，肖刚就把手袋递到郭主任手中。郭主任打开拉锁，见里边啥都没有，当即就扔出了车窗，并说：“既然是空的，你拾上来干啥？”

中午，小车进了省城。郭主任、肖刚和司机一起上饭店进餐。肖刚趁酒菜还未上席的时机去上厕所。回来时，在过道上听到郭主任和司机说话提到他的名字，就闪身躲在屏风后面偷听。

司机说：“要是那手袋里装有三五百元钱，咱今天就能上一只红烧寿龟吃吃。可惜手袋里是空的。”

郭主任说：“你真相信那手袋是空的？你想想，下车拾个手袋，能费那么长的时间？如果真是空的，肖刚能掂量不出来？能不先打开看看？既是空的，还有必要把它拾上车来？他把空手袋拾上来交给我，无异于亲手写下了此地无银三百两，我是傻瓜？我会相信隔壁阿二不曾偷？他要的是化有为无的魔术。可惜他技艺太差，只能算是魔术小丑而已。我是何许人也？我是魔术大师！我能从他给我看的‘无’的假象中找出‘有’的证据来！……

不出半月，借调到厂办只当了两个月秘书的肖刚被免去了职务。当初从哪里来依旧回到哪里去——肖刚回车间干活

了。再后来，肖刚下岗了。

有一天，遭到贬斥的肖刚把拾手袋的事对教他从事写作的刘老师讲了。肖刚不无悔恨地说：“早知会这样，那天我就该舍财免灾——豁出我衣袋里那 400 元钱，提前放入那空手袋里，然后提上车交给郭主任。”

刘老师笑道：“区区 400 元，杯水车薪而已，无济于事的。你装进袋里 400 元，他就相信袋里只有 400 元——而不认为是 4000 元、40000 元？”

肖刚问：“刘老师，你往明里说，我到底错在哪里？”

刘老师说：“错就错在你不是郭主任的上级，而是他的下级。如果你是他的上级，当时被叫下车去拾手袋的就是郭主任，而不是你；那手袋里有钱没钱、钱多钱少，就由你说了算。你给他定个‘技术级别’——说他是魔术小丑，他就是魔术小丑。因为你是魔术大师了嘛。你说是不是这么个理？——可惜，你不但不是他的上级，而且如今连当他的下级的资格都混丢了……唉，给，抽支烟吧。”

天上妇联要改选

○泰山石

王母娘娘兼了三十多年的妇联主任，这次机构改革，连自己也不好意思再兼下去了。领导内定的两个候选人，第一是织女，优点虽然一大堆，但超计划生育，不符合一孩化标准。现今只剩下嫦娥一个人，等额选举，看来问题不大。当然，程序还是要走的。老成持重的太白金星被指任为考察组长，领导干部的任用万万马虎不得。

第二天早晨闹钟一响，太白金星冷水浴后去遛早。门开处，一封信飘然而下。信皮上“太白金星”几个字歪歪扭扭，肯定是个孩子写的。寄信人地址是“内详”。老金星何等样人，未拆信就知道准是举报信。

信是打印的，大意是：嫦娥的桂花酒家近年来偷税 789 万，仅南天市府白云公司去年一年的吃喝金额即达 365 万元，均未入账，漏登发票编号是 1999200012345。

举报如此具体，太白金星知道这是真的。但往往越是真的越难查，似嫦娥这般的顶尖靓女背景究竟有多深，他心里

没底，没底的事当然是不能动的。太白金星很清楚，他这公务员的权位好比自行车的链条——只要一个环节断了，其他的九十九个环节都等于零。事事都要加小心，千万不能掉链子。情况明才能决心大，上班后，太白金星半天没离开电话机。汇总各方情况，框架逐渐清晰起来。桂花酒家偷税，几乎尽人皆知，但越是这样的事越没人能管，也没人敢管，两任地税局都栽在这件事上。白云公司的经理叫巨无霸，其父巨灵神，现任南天市委书记兼政法委书记，主管天庭治安，职权所及，一手遮天。因为巨灵神的女儿是玉帝的生活秘书，所以，一说巨灵神，人们便常常讲起皇帝的新衣。

太白金星正要下班，电话铃响了。

“金星兄吗，我是你巨弟。今天中午在桂花酒楼有几个朋友聚聚，想请你作陪，这个面子老兄还得给吧。请客不到，两头害臊哇。”

听到以凶横著称的巨灵神竟然破例开起了玩笑，太白金星知道这酒是不能推了。再说，为儿子小星的事，也正要找巨灵神呢，顺水推舟吧。

纪检、监察、公检法司的头头儿都到了，太白金星和巨灵神并肩居中。妙龄少女侍立两侧，吴刚捧出桂花酒。推杯换盏之际，巨灵神舌头渐短，他突然指着公安局赵局长的酒糟鼻子说：“你们糊涂不糊涂，12·1流氓轮奸案，小星只是路过，你们怎么也抓了？”老太白内心一震，小星是个什么东西，他心里很清楚，这个不争气的王八蛋。巨灵神接着说：“小星是我看着长大的，怎么会做这事？”赵局长嗫嚅地说：“只是那几份证词……”巨灵神满脸溅墨：“证词不是人写的

吗，你还是三岁的小孩子啊？”法院钱院长在桌子底下踹了赵局长一脚，赵局长什么也不敢说。太白金星一下子变成了太红金星，松树皮似的老脸一下子变得比三陪女郎的红兜肚还红。

人人都说神仙好，只有妻儿忘不了，神仙也是人啊……

嫦娥当选，恰逢天上节日。广寒宫内外，大红灯笼高高挂，热闹得烈火烹油一般，银子花得淌海水似的，附近县市的爆竹全都卖光了，新老领导鲜有不来庆贺者。只是太白金星没来，心肌梗塞住院了。老干部病房床位紧，小星正风风火火地找盟兄巨无霸办这件事呢。

玩 玉

○相裕亭

大东家有块玉扳，不常戴，常别在身上。偶尔，出入他们商界的“太平会”，或是到县政府里说个啥事情，他总会半隐半现地戴在手上，或揣在内衣的口袋里。

那一个时期，富贵人家的老爷，手上能戴块玉扳，不仅仅是富有的象征，同时也是一种权力和地位的标志。

家中没有个三妻四妾的维护着，不配去戴那消闲的玩意儿；话再说回来，即使你家中有个三妻四妾，可你整天周旋在焦头烂额的商贾中，也没有那个闲情逸致去玩玉扳。

吴老爷就不同啦，他虽是盐区的大东家，可他不问盐区的事，这城里的天城大药房虽然也挂在他的名下，可那是四姨太祖上的家业，他过问的也很少。闲来没事，尽去玩他的纸牌或去戏楼里听戏。所以，大东家的身边是不离玉扳的。

那玉扳，如同现在都市里富贵女人戴的大耳环，同样是一个圈儿，里外皆圆。可它粗细如同竹筷，可戴在拇指上玩弄，也可以放在一个别致、精美的锦盒里随身携带。

上品的玉扳，推崇为汉代的白玉，只因汉代久远，民间流传下来精美极品极少，当时淮河县城里人所玩的玉扳，大都为盗墓贼提供。

大东家手上戴的那块玉扳，有人说是大太太的陪嫁品；也有人说是当初三姨太从扬州带给他的；还有人说，是大东家出银子，专门托人从皇宫里买出来的。具体是哪里来的，他自己不说，别人也就没法知道。但，大东家常戴在手上。比如，大东家出席他们县城大户人家自发组织互卫的“太平会”时，他要坐上席，很多人都能看到 he 手上那块非同一般的玉扳。有时，大东家还要在那个会上讲两句哩！那样的时候，随着大东家讲话时的手势，大伙儿更能目睹他手戴玉扳的风采。

大东家的那块玉扳，在小小的淮河县，可谓是难得一见的极品。它看似一个环儿，实则是老爷的一个宠物！夏日戴在手上，它有清凉的感觉；冬日揣在怀里，又与人的体温一样温暖。大东家十分珍爱它！民间传说，玉能保身。这也许是大东家惜玉如身的一个原因吧。

这一天，新上任的淮河县县令张大头，想敲他大盐东的竹杠，名义上设家宴请东家来吃酒席，其实，就是想讨他大东家的银子。东家明知道这是黄鼠狼给鸡拜年，可那大红的请帖送到他手上了，他也不好说不去呀！那红极一时的张大头，掌管淮河县的时候，可是威震一方的。

大东家带足了银子，去见张大头。

酒宴间，张大头的大姨太和小妾七喜，围其左右敬酒。接收了大东家贵重礼品的张大头，一时间也褪去威武的军装，一

身青裤白褂，与大东家论起兄弟长短。

酒过三巡，那个媚眼儿迷人的七喜，想讨大东家的玉扳瞧个新奇。大东家自然不会在张大头跟前摆阔，连声说：“不敢当！不敢当！”

七喜却捧起酒杯，先敬大东家的酒，目的还是想让大东家把玉扳掏出来给大伙儿观赏观赏。

大东家饮酒时，就手摸出一个锦盒，点头说：“献丑，献丑！”遂将一鸡血红样的灯心绒锦盒，递到七喜跟前。

那七喜，拈起桌上的一块洁白的绢子，轻擦一双媚人的玉指，打开锦盒的一刹那，传出一声嘤叹：“哟——真是名不虚传哩！”遂传至张大头、大姨太和一旁的卫官们观看。

张大头望了一眼，说：“好东西，好东西！”便招呼大家不去管他们，喝酒，喝酒。

回头，等那锦盒再还给大东家时，大东家抬起来想揣进怀里，可当他把那锦盒捏到手里时，略略感到有些轻了，遂而将之放在了碗后面。

大东家知道，这就怪张大头那句“好东西”，引起他的下官或是七喜动了心思。他若是当场开盒，验证盒子里面是空的，这势必给张大头脸上不好看。他作为大东家，也不该那么小气，不该那么不相信人！再者，若是那张大头，早有预谋地想掠夺他那块玉扳，即使他当场开盒验其空盒，在场的人，谁也不会去承认偷去了他大东家的玉扳，大不了把责任推到他小妾七喜或是他的下官们身上，惹他张大头发怒一通，也不会再讨回那块玉扳了。弄不好，连这顿酒席都要不欢而散！想到这儿，大东家仍旧没事人一样举杯论酒，一点没把

那玉扳不玉扳的放在心上。

酒宴结束时，大东家有些醉了，张大头也喝得高了些。两人相互搀扶着往外走时，大东家的马车迎过来，就在大东家踩上马凳，欲上马车的一刹那，大东家忽而摸了下衣兜，说：“哟我那玉扳还在县长大人的桌上。”

张大头看其左右。想让谁去把那个锦盒拿来，大东家却说：“算啦，明日，我派人来取！”说完，冲马夫一挥手，说：“走！”

隔天，大东家派他的当家丫头兰枝来取那玉扳。张大头及他的太太、小妾们，知道大东家的当家丫头办事认真，也不好送个空盒给她，只好将那个玉扳给放到锦盒里了。

雪

○陈晓顺

怎么还不下雪呢？老人蹲在院子里，抬头望着天。每年大年三十这天都下雪的呀！老人盯着天，天阴霾着，却仿佛又泛着一丝光亮，根本没有什么下雪的迹象。老人叹了口气，他想起今天早上在路上碰到老烟头，老人问他：“你看今天会下雪不？”老烟头一边吞着烟，一边拍着胸膛跟他说：“会下的，年年这天都下，怎么今天会不下呢？”老人嘴角露出一丝笑意，他知道老烟头说的话灵。老烟头又问他：“怎么，今年你家喜子又不回来过年了？”老人眉头一皱笑着说：“不回来了，部队里忙，要知道过年是部队里最忙的时候了。孩子嘛，倒是有孝心，硬要回来陪我过年，我跟他讲，部队里忙就别回来，先国家后自家嘛！再说，我也一个人过惯了，这几年还不是都过来了吗？晚上，喜子会打电话回来的，这小子，就是有孝心！”说着，嘴角露出一丝甜甜的笑意。老烟头也笑了：“我说嘛！你家喜子不是那种没良心的人，哈哈！”

吃过午饭，老人开始贴春联，春联是老人自己写的。老

人年轻时可是村里数一数二的才子，写得一手好字，每到过年，家家户户都要他帮忙写春联，老人也愿意帮忙，细想来，老伴儿还是因为他的这个才能才嫁给他的，可惜老伴儿去得早呀，连一两天好日子都没过上。老人把这对春联贴在大门门框上，又站在中间仔细打量了一下，看看没有贴斜，老人点了点头。忽然，他的目光移到了大门门框上的一个小牌匾上，老人盯着匾上的四个字，眼睛一动也不动，“军属光荣”。老人笑了。那是五年前儿子当兵后，大年三十那天，村委会给送的。这几年大年三十，贴完春联，老人都要打扫打扫这块牌匾，今天也不例外。老人拿起块干净的布在牌匾上仔细擦了起来。擦完后，老人又看了一会儿。这时的牌匾干净多了，还透着几分新意。老人不禁回想起送子当兵那天，喜子穿着一套崭新的军装，胸前挂着一朵大红花，那天下着大雪，锣鼓声、鞭炮声震耳欲聋。人们踩着大雪向前走，咯吱咯吱地作响，留下了一大串深深的脚印在雪地里。一大队人把儿子送到村口，老人站在村口望着儿子的背影，一点绿色消失在茫茫的雪地里。老人想起那天，不禁笑出声来，那是他一辈子最风光的日子，可惜老伴儿去得早，没能亲眼见到。

老人把该忙的都忙完了，就走出家门，到外面散散步。一路上，人们见到老人就问：“你家喜子今年有没有回家过年？”“喜子在部队里干得怎么样？”人们喜欢问关于喜子的事，老人也乐于回答，他一说起来就说个没完，人们听久了就不耐烦了，就借故躲开了。其实，在前两年曾流传一件事，说喜子在部队里为了抢救集体财产，被大火烧死了。这件事不知是谁开了头，在村里谈得乱哄哄的，老人听后急了，听到谁

在议论这事，就要冲上去和谁拼命；老人平时脾气是很好的，可一听到有人说他儿子死了，他就像发了疯似的。后来，谁也不敢提这事了，人们知道老人疼儿子，一遇到老人，总喜欢随便问几句关于喜子的事，老人又像从前一样，笑着谈了起来。

夜幕降临了，没有星星，没有月亮，雪还是没有下。老人在院子里看了一会儿天空，发了一会儿呆，便到厨房里煮饺子去了。这时，鞭炮声已经响起来，抑扬顿挫的，听得老人倒有些不安了。

老人把煮熟的饺子盛了三碗，端到堂屋里。屋里有一张老床，是老人睡觉的床，对面是一张桌子，这桌子是当年老人结婚的时候买的，旧得发黑，但却十分牢固。桌上摆着老伴儿的遗像，老人端起两碗放在桌上，笑着看看老伴儿的遗像：“燕子，过年了，吃碗饺子吧！”老人把一碗摆正对着老伴儿的遗像，又深情地看了一会儿老伴儿，走到床边，弯下腰探手到床底下摸了一把，从床底摸出一个铁盒子。老人用手在盒盖上擦了一遍，站起来，坐在床上，打开盒子。盒子里放着一个相框，框子里镶着一张相片，一个穿军装的英俊小伙子。老人在相框上吹了口气，用力擦了几遍，他的手停在那小伙子的脸上：“喜子，过年了！”老人把相框取了出来，摆在桌上，和老伴儿的相片靠在一起，老人又把碗对正了喜子的相片。“今天，咱们一家团聚了，一起吃饺子，我好久没这么高兴了！”老人端起一碗吃了起来。“噢，看我老的，竟没给你们拿筷子，我真是老糊涂了！”老人把筷子又摆了上去，“吃吧，饺子快凉了！”老人吃一口看一眼老伴儿和儿子。

老人吃完饺子，又把喜子的相片收了起来，慢慢踱出屋子，打开门，一阵寒气逼了过来，一片鹅毛大雪从天上摇摇晃晃飘了下来，落在老人的脸上。老人抬头一看，雪像盐似的从天上撒了下来。“下雪了，喜子，终于下雪了！”老人张着嘴盯着天空中的雪，他从口袋里拿出那个老烟斗装上了烟，点了起来，蹲在门口看雪。喜子当兵前几年常来信，要他少抽点，只有在过年的时候才准他抽两口。

老人吐着烟雾，看着地上的雪在慢慢地积厚。他抓了一把，脸上升起笑容，看着院子里的雪，他似回到了喜子当兵那天，他站在雪地里，目送他的喜子，喜子走两步就回过头来向他招手，喜子渐渐地走远了，老人只能看见那点绿色在雪地里变得越来越小，最后消失在白茫茫的雪的世界里。

想起母亲

○鲍山宏

七月的一天，天公作美，太阳好像也歇双休日去了，轻风拂来，垂钓者更是心旷神怡。

围塘而钓的四个人，不一会儿都有较满意的收获，其中胡局长钓得最多，林雄乐得一个劲地在心中祈祷：太阳不要露脸，满塘的鱼都贪嘴，只要让爷高兴就成。

林雄出道 10 年，在本地的建筑行业已是首屈一指的人物。10 年前他从小泥水匠干起，挑砖、洗灰、砌墙，脏活累活啥都干过。后来老板看重他勤劳朴实，把他培养成一个土木工程师。再后来，林雄另起炉灶，办起了自己的建筑公司。真是不尝不知道，一尝吓一跳。干技术活林雄在行，可与人打起生意场上的交道，林雄就尝尽了苦辣酸辛。接工程要跑，工程验收要跑，讨工程款还是要跑，有道是会者不难，难者不会。渐渐地，林雄也跑出了经验，跑出了道道。今天他特地到乡下包了个鱼塘，专门请 M 局的胡局长一行来钓鱼，因为 M 局还欠着他 15 万元的工程款没有结。香不烧好，

菩萨不开口，你拿不到钱也只能干瞪眼。

瞧他们钓得不亦乐乎，林雄心中就泛起一层层喜悦的波纹。林雄正想着自己的心思，那边同来钓鱼的小车司机扯着嗓子叫了起来。

林雄赶忙跑过去：“司长，有什么指示尽管吩咐。”

小车司机说：“你看，哪来的老婆子，捣什么乱，还让人钓不钓鱼了？”

林雄这才发现，一个身躯佝偻的老太太正在塘边用一根竹竿打捞塘中的水草。林雄一愣，刚才光顾高兴，水塘边多出个人来他也没注意。林雄忙跑了过去。

“老人家，你最好换个地方，别人在钓鱼，你这么一搅和，鱼惊了，就不咬钩了。”

老太太抬起头，一双混浊的眼睛看着林雄说：“我每天都在这塘里打水草的，猪崽等着吃呢。”

那边小车司机又嚷开了：“还不快走，哪来的老家伙，这么讨厌！”

林雄看着老太太花白的头发和满是皱纹的脸，一时不知说什么好：“老人家，这……”

小车司机又大声叫骂：“老家伙，还不快滚！”

林雄忽然鼻子一酸，猛然扭头冲着司机大骂道：“我操你祖宗！”塘边的人都愣住了。林雄抹了把脸，伸手要过老太太手中的竹竿说：“老妈妈，你歇歇，我来给你捞！”

第二天，胡局长让人找来林雄。胡局长的办公桌上放着一张填写好的 15 万元的支票。

胡局长说：“林老板，钱可以给你，可你要告诉我，你昨

天为什么敢发那么大的火，万一事情弄砸了你不后悔？”

林雄问：“胡局长，你是要我说真话还是说假话？”

胡局长说：“真话，当然要真话。”

“胡局长，那时我啥也没考虑，我只想起了我的母亲。”

胡局长听了拍拍林雄的肩膀说：“兄弟，我也是！”

两人的眼睛都湿润了。

半块瓦片

○胡 杨

她是经一位朋友介绍认识他的。那时他俩各自都已离婚一年多了。她离婚，是因为丈夫另觅新欢；他离婚，是因为妻子红杏出墙。认识后有半年了，他们才在一起见过三次面，每次老是他打电话约她。看得出，他对她还是满意的。而她对他，心底却总是唤不起热情。一方面，过去的婚姻让她伤得太痛，她有些心灰意冷，不敢轻易付出感情。另一方面，她对他有一种先入为主的偏见。她觉得女人总是弱者，夫妻之间分道扬镳女人固然有责任，而男人的责任应该更大，至少是他不善于经营感情，拴不住女人的心。所以，虽然见过几面，他给她的直观印象不错，但她对他在心理上仍有一种挥之不去的隔膜。

就在她为跟他是否处下去而犹豫不决时，他再一次约她见面。这次是一起去看马戏，她如约去了，并准备借机委婉地向他提出分手。马戏在小城一块空地上演出，支起的大帐篷下粉墨登场的节目虽然粗糙，倒也有几分趣味。他看得很

认真，她却有些神不守舍。看完马戏他们在深夜寂寥的街道上不紧不慢地走，她几次想吐出那跳出嗓子眼儿的两个字，却始终没有勇气说出口。就在这时他突然问她，马戏演出中给她印象最深的是什么，她心不在焉地报了几个节目的名字。他轻轻摇摇头，说：“给我印象最深的却是半块瓦片。”

“半块瓦片？”她既迷惑又好奇。

“是呀。你记得那个双人滚珠的节目吗？一个中年妇女仰躺在表演桌上，用双足将一个小女孩抛起，用双手接住，然后又用手抛出，用双足接住，如此周而复始，动作越来越快，直至那小女孩变成了一阵旋风。桌边站着的一个中年男子，眼睛紧盯着表演者，目光里满是关切和担心，双臂则张开着，随时准备一有危险就迅即迎上去。他那眼神和姿势使我一下子确信，桌上的表演者就是他的妻子和女儿。当节目表演了一个片断后，那中年男子急匆匆地去了后台。母女俩稍事休息，正准备接着表演难度更大的动作时，那男子跑回台上，示意她俩等一等，可他手里并没有任何道具。”

“他要干什么呢？”她显然被吸引住了。

“我站起来仔细看了看，才发现他手中攥着小半块瓦片。只见他蹲下身去把瓦片垫进桌脚下面，站起来试了试桌子已平稳，这才放心地点点头让表演继续进行。显然他刚才发现桌子不稳，到后台是去寻找垫桌子的瓦片了。”他顿了顿又说，“我觉得，那么多节目固然精彩，但这段无意间演绎的寻常细节，却更让人感动。”

听他说完，她不由感到一丝惊喜：没想到半块不起眼的瓦片，竟让这个大男人注意到了。爱，常常简单到就是半块

瓦片呀。能读懂那半块瓦片的男人，能不让女人怦然心动？

半年后他俩结婚了。婚礼上一位女友问她为什么要嫁给他时，她不假思索地回答：“因为半块瓦片。”

“半块瓦片？”女友既迷惑又好奇。

恍 惚

○李 伟

马林生的女人给马林生生下马驹就死了。

马林生生意上很忙，马驹没人照顾，就到乡下找了个小保姆照顾马驹，同时也照料照料这个没有女人的家。

小保姆长得像马林生的女人，马林生一看到她就不免想起女人来。想起女人马林生就很痛苦，看电视时也显得心不在焉的，一个劲地抽烟，呛得那个紧盯着屏幕的小保姆直咳嗽。

马驹就在小保姆的咳嗽声中一天一天长大了。

小保姆在城市待的时间长了，渐渐的也像个城市女人了。她每天早上天不亮就准时爬起来，一手抱着小马驹，一手提着篮子，跟那些花枝招展的城市女人一道去菜场买菜，往往因为一分钱便和那些同样也是来自乡下的菜农争得面红耳赤。

马林生仍是老样子，一年四季，不论天冷天热，都穿着那身式样陈旧的中山装，与乡下小保姆相比，他反倒成了一

个十足的乡巴佬了。

小保姆暗中到商场给马林生选了几身衣服，趁他不在的时候，放在他的房间里。可是过不了多久，那些衣服又会不知不觉地回到小保姆的房间来。

小保姆在马林生家待了七年，乡下的亲人只来过三次。一次是她母亲生病，爹提前来取她的工资去给母亲看病，而从前都是小保姆每月到邮局寄回去的。另一次是乡下一个要好的小姐妹，想小保姆想得很了，好不容易找到了这儿，也只玩了一个早晨，吃了一顿饭，就匆匆赶回去了。最后一次，是小保姆的爹领着一个土里土气的小伙子一块来的，马林生先以为是小保姆的哥哥，看了一会儿才明白，这个一说话便嘿嘿直笑、嘴里露出一排让劣质烟草熏黄了牙齿的乡下小伙子，是她的“婆家”。马林生发现，小保姆并不喜欢这个小伙子；小伙子对保姆却格外殷勤，围在她的身边像一个没头苍蝇似的团团转，对她偶尔露出的一个笑脸便受宠若惊，不知所措。

马驹要上学了，小保姆便跟马林生打了个招呼，回乡下了，回去就再也没有来过。

后来，马林生便听说她跟那个曾来过他家一次的养猪专业户结婚了。后来，马林生也结了婚。

女人是一个打扮入时的城市女人，很年轻，也很漂亮。

新婚之夜，女人见墙上挂着一张照片，照片是马林生跟小保姆还有儿子马驹的合影，是马驹三岁的时候哭喊着拉上马林生和小保姆照的。女人问马林生：你身边的那个是谁？

马林生说：马驹呀，你怎么不认识了。

女人说：照片上那么小嘛，我怎么认得出来。

女人又问：马驹身边那个又是谁呢？

马林生没有回答她，却从床上坐了起来，点了一支烟。

女人似乎明白什么了，赤着脚从床上跳了下来，把那张照片撕得粉碎，趴在地板上嚤嚤地哭起来。马林生很难堪，不知道说什么好。

以后的生活更是越来越让人难以忍受。女人的脾气不知怎么突然坏到了极点，有时候完全是一点小事，也让她大动肝火，不是摔盘子就是砸碗，弄得马林生痛苦不堪，却又一筹莫展。

最后，只好离婚。

离婚后不久，马林生突然收到一封从乡下寄来的信，从邮戳上看，马林生便断定是那个小保姆寄来的。马林生拆信的时候，手发抖了。

信打开了，里面滑出一张照片，竟是那张新婚之夜让女人撕了的照片。马林生不明白，这照片小保姆怎么还有一张。马林生更是不明白小保姆把照片寄来是什么意思。

马林生随手翻到照片背面，看到一行娟秀的字：

你把它保存好，我就放心了！春兰。

马林生看着照片上的春兰，轻轻地抚摩着，眼泪不知不觉地流了下来。

你有没有过梦想

○阿 碧

“你有没有过梦想？”林馨坐在我的边上，笑盈盈地看着我，我有些发慌，因为我从来没有和一个女孩子坐得这么近过，况且我很喜欢她，不知道她是不是喜欢我。我不知道她需要什么样的答案，我开始揣摩她的心思。我知道这个答案如果错掉了，以后的事情就不好办。

现在是怎样一个时代？一个不需要按常规办事情的时代，逆向思维十分普及，最搞笑的是那些所谓的脑筋急转弯，广播电台里最热衷于此。林馨就是在这样一种风气下成长起来的，我感觉到我必须去适应她。

“梦想，梦想是什么东西？”我装出一副迷茫的神态，冷酷地盯着街对面那个蓬头垢面的老年乞丐。

“好，有性格！”林馨轻轻拍了一下我的肩膀，让我感到十分温馨，我知道我获得了林馨的认可。有时候人与人的关系就是如此简单，两者之间就是隔着那么一堵墙，你想使蛮劲推倒它是不可能的，你只能找出那个最脆弱的地方，然后

打破一个缺口冲过去。我知道我打破了我和林馨之间那堵墙的缺口。

此时我十分想哭，但是我不能哭，因为林馨就坐在我的身边，我得装出一副很酷的样子，虽然我一向脆弱得几乎不像一个男人。那天下午的阳光很好，我和林馨坐在街心公园的草坪上，金色的阳光洒在她的长发上，看起来就像一个美丽的天使。要是有个旁观者，他一定会认为我们是很好的一对。

“梦想，梦想是什么东西？”林馨轻轻地低语着，像是梦呓一般，那声音柔和极了，我喜欢那样的声音。

“你想不想去西藏？”林馨突然拉起我，她的手是那样柔软，却还是让我吃了一惊。

“你不是没有梦想么？”我盯着她那有着笑容像是若有若无的脸。

“是呀，我没有梦想。但是我想去西藏不是一种梦想，我们立即就可以实现，明天我们就去西藏好不好！”她的笑容有些真实起来。

“西藏？明天？”我疑惑地看着她那灼热的目光，“为什么要去西藏呢？为什么明天就要去西藏呢？”

“你知道，我等了很多年，多年的一个梦想。”她突然意识到自己说了“梦想”这个词，迟疑了一下纠正自己说，“多年以来的一个想法。就是想去西藏，而且和自己所爱的人一起去西藏。”她热烈地看着我。

“所爱的人？”我完全被突如其来的幸福弄晕了，“为什么要去西藏呢？”我像傻子一样重复这句话。

她没有注意到我的失态，只是在我耳边喃喃细语着，让我很是有些心慌意乱。“你知道吗？我很小的时候就想去西藏，西藏是一个很神秘很干净的地方，在我的想象中，那里就是一个接近蓝天的世外桃源。想想，那里的天是那样蓝，空气是那样清新，人们是那样淳朴。还有绿色的草地，成群的牛羊。有洁白的雪山，太阳在雪山的山顶发出七彩的光芒。”

“好呀！真的是很美呢！我跟你去，明天我们就出发。”我感到自己像一个应声虫一样。但是我已经不在乎自己像什么了，因为那幸福的感觉一波一波地在我心里头泛起。想不到幸福这么快就来到了，我只敢远观的爱人突然说我是她的爱人，而且要和她去西藏，去一个寂静的地方，就我和她，在那样广袤的土地上流浪。现在，我也不管什么工作了，也不管公司最近正在考虑我要升职，我要马上辞去工作，明天就和我的爱人去西藏，在西藏的高原上幸福地狂奔、拥抱。

和林馨从那个草坪里走出来，我一下子就变成了天底下最幸福的男人。

和林馨道别之后，我先给公司的老总打了个电话，说我明天要辞职去西藏，我说了好几次老总才明白我的意图。老总急切地对我说，年轻人，你不是喝醉了说糊涂话吧。我说现在清醒着呢。我转念一想，我倒真的是醉了，让爱情的美酒灌醉了。然后我就结束了这次通话，哈哈，他肯定猜不到我辞职的原因。

我向机票预售处订了两张去拉萨的飞机票，然后就开始准备去西藏的必备行李。我旋转着，飞奔着。

晚上，我疲惫地回到家里，舒舒服服地冲了个热水澡。我

手里捏着两张飞机票，给最心爱的人林馨打电话，她肯定会吃惊我这么快就做好了一切预备工作。

“喂！哪位？”林馨慵懒的声音出现了。

“宝贝，连我的声音也听不出来了吗？我已经准备好了一切。”我兴奋地说。

“一切？一切什么？”她在那头迷惑地问。

“去西藏呀！下午不是说好了么？”我有些心慌了。

“你还当真呀？我不过说着玩的，明天我还要去广州出差呢！飞机票都买好了。”林馨嘻嘻地笑起来了。

“呀！还说是从小的梦想呢！鬼扯！”我一生气把电话机砸在了沙发上，又心疼地捡了起来。

我咋这么傻呢？我坐在沙发上发起呆来。

狐 婆

○刘 公

狐婆姓胡，年轻时是朱家湾最俊的媳妇。她的脸蛋儿白里透红，红里泛着白；眼似一泓清泉，波光粼粼；乳高臀圆，一走一颤的；水蛇腰，扭动如柳。狐婆的美貌，招惹得许多爷儿们爬墙头，流涎水。

狐婆是在蜜罐里长大的。她少年时，家里有上千亩良田，近百名长工，五六个丫鬟伴随左右，从来没有自己洗过脸，自己穿过衣服。可天有不测风云，到她 18 岁的时候，一场百年不遇的山洪，把她家的良田一下子冲得没了踪影。她爸也因此一病不起，不久便离开了人世。她妈草草地把她嫁给了朱家湾的私塾先生子修。子修非常疼爱她。她也喜欢子修，二人相敬如宾，恩爱有加，湾子里的人们十分羡慕。卧云寨大当家的（土匪头儿）也暗中看上了狐婆，一心想娶她做压寨三夫人。

大当家每周以识字的名义，把子修叫到寨子里，识完字总是酒肉招待子修，非常客气。子修觉得其中有诈，不想去，

但慑于土匪的淫威，又不得不去。半年下来，子修瘦得如同一把干柴，手无缚鸡之力，脚无举步之功，像一根燃尽的蜡烛，最后熄灭了。子修哪里知道，大当家的每次都在他喝的酒里放有少量毒药。

青年丧夫，狐婆悲伤极了。由于过度悲哀，怀了八个多月的儿子，也不幸早产夭折。

丈夫的坟上还没长出青草，儿子的新坟又添了上去，狐婆憔悴得不成样子，仿佛一下子老了十几岁。狐婆没有任何精神寄托，照例每天去山上看她的丈夫和儿子。

有一天，她刚走到丈夫和儿子的坟墓跟前，听到不远处似有小娃的哭声，就赶紧跑过去瞧，原来是两只白色的小狐狸，在死去的狐狸妈妈身边寻不到奶吃而啼叫。刚死儿子不久的狐婆见状，顿生恻隐之心，她用衣襟把两只小狐狸兜回去，用自己的乳汁喂养它们，两个小家伙很快茁壮成长起来。

狐婆害怕别人伤害它们，从不放它们出去，湾子里也没人知道。

有了两个小家伙相伴，狐婆的日子充实多了。狐婆开始张嘴与人说话了，阴沉的脸颊也慢慢长出了桃花，呆滞的眼里也慢慢荡起了涟漪。

狐婆的靓丽像春天的柳絮，很快又在山川飘洒开来。一些多情的男子，有话没话地找她搭讪，有事没事地给她献殷勤。有个叫成后的男子乘夜翻墙进到狐婆的院子，用尖刀拨狐婆的门闩，正拨着，两只白狐狸一拥而上，差点儿把成后撕了。

成后没吃上葡萄，就说葡萄酸。他逢人就说：狐婆是白

狐狸变的，跟她干那事，她会吸你的精血，折你的寿。

有人不信，就亲身去试，结果都遭到同样的下场。

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狐婆是狐狸变的”，宛如山风一般，很快刮到卧云寨大当家的耳朵里。大当家的连夜踏着月色赶到朱家湾，搭梯子进到狐婆的院落。他虽然嘴说不信，可心里还是有点儿怯。他手里掂着上了膛的盒子枪，随时准备扣动扳机。说来也怪，他在院落里转了好几圈，连狐狸的影子也没有瞅到。

都他妈的胡言乱语，哪有什么白狐狸，纯粹是造谣。

大当家的托人到狐婆家说媒，狐婆说：叫大当家的今晚三更来一趟，我和他商量商量再说。

深夜，万籁俱寂。大当家的乐滋滋地到狐婆家赴约，他走近大门一推，门开了，走近堂屋门一推，门也开了。大当家的甚喜：狐婆早等着他哩。他大步跨进屋里，看到里间有灯光，便迫不及待地钻进去。嗨，微光下的狐婆仅穿着裤衩和胸兜，他顿时心花怒放，唤道：我的小狐狸！慢着，你闷上门，脱了衣服再进来。好好，我的小狐狸。大当家边解衣扣边退了出来，一手闷门，一手脱衣服，顷刻间一丝不挂。乖乖，我来了。他嘴里念叨着，兴冲冲地往里走，可脚下一滑，摔了一个嘴啃泥。他刚爬起来，步子还没迈开，又重重地跌了下去。原来狐婆在地上撒了一层豌豆。

大当家的连摔两跤，并没有打消他的欲望。他像狗一样，急切地向狐婆的床边爬去。狐婆见势不妙，一口吹灭了灯，并接连咳嗽两声。瞬间，两条白色的影子忽地蹿了过来，凭多年做土匪的经验，大当家的知道中了计谋，他想退出去拿枪，

但为时已晚。两只白狐狸愤怒地撕扯着他的身体，他哎哟哎哟地呻吟着。听到惨叫声，狐婆发出爽朗的笑声。直到大当家的停止叫唤，狐婆才吆喝两只白狐狸住嘴。

狐婆点亮油灯，见大当家的浑身血肉模糊，蹲下拍拍他的脸：大当家的，快起来，姑奶奶等着你睡觉哩。大当家的除了呼吸，别无反应。想打姑奶奶的主意，哼，见你的阎王吧。

狐婆穿上大当家的衣服，用大当家的盒子枪对准大当家的脑门上，狠狠地扣动了扳机。

干掉了大当家的，狐婆没有逃，狐婆骑上大当家的枣红马，带着两只狐狸，径直上了卧云寨。她对土匪们说：大当家的已经死在我的胯下，我受上天的指派，专门来领导你们，谁若不服，问它俩答应不答应。狐婆指指两只威风凛凛的狐狸，众土匪无不称服，就这样，狐婆顺利地当上了山大王，成了地地道道的女匪。

此事一传十，十传百，狐婆的名字，也就因此传了开来。

老 鵞 之 死

○马均海

老鵞匆匆吃过早饭，朝老权那座洋里洋气的宅院瞪了一眼，心里骂了声狗日的乡长，就蹬着破三轮上路了。

想起乡长老权，老鵞心里就来气。

老鵞和老权是从小一块儿长大的农村娃，两人初中毕业后，老鵞扛起了锄头，老权托人在县城里找了份工作。老权处世精明，善于交际，是个钻窟窿打洞的人物。经过多年的苦心经营，老权如愿以偿地当上了乡长。别看乡长是个科级干部，可在祖祖辈辈在黄土里滚打摸爬的农民眼里，那可是个正儿八经的官儿。这几年，老权家吹气般富了起来，仿佛一夜之间，一座占地数亩的别墅拔地而起。别墅修建得很别致，很气派。村里人不知道那叫别墅，管它叫洋楼。别墅也好，洋楼也罢，反正它与其他房屋显得格格不入。老权的别墅像夏日正午的太阳，刺得老鵞也睁不开眼睛，老鵞心理很不平衡，同是一样的人，差别竟这么大。老鵞想想自己，一年四季蹬辆破三轮拉客，天天起早贪黑，腰都累弯了，腿都

累直了，一年下来，除了交税和糊口，所剩无几，至今仍住着父辈留下的几间破草房。老权的能耐真的比我大么？论学习成绩，你可比我差远了。狗日的老权你住洋楼，坐小车，泡小姐，可老子到了这把年纪还没讨上老婆……哎，天有定数，人各有命，看起来谁也无法抗拒命运的安排……

老邬越想越气，越想越恨，把辆破三轮蹬得左右摇摆。

“老乡，去县城么？”

老邬抬头一看，是个戴眼镜的中年男子，手里提着个旅行包，那穿戴和气质像个城里人。

眼镜坐在车上，同老邬亲切地拉起了家常。眼镜很随和，也很会说话，向老邬问这问那，问的净是些农村的事及农民所关心的问题。

眼镜问，党的农村政策还好么？

老邬说，上面的经是好经，都叫下面的歪嘴和尚给念歪了。城里的事我知道的不多，农村大大小小的事，我了如指掌，贫富差距越来越大，当官的欺压老百姓，收入钱财。就拿我们乡的权乡长说吧，家里房屋一大片，出门坐轿车，逢年过节时，送礼的络绎不绝，听说他还隔三差五地去泡小姐。县太爷才是个芝麻官，乡长连芝麻大都没有啊……

“老乡，到站了，我该下车了。”眼镜从车上跳下来，付了钱，“谢谢你老乡，你的话很实在，我都记在心里了……”

眼镜提着旅行包，径直向一家机关走去。老邬一看，是县委大院。老邬的脑袋嗡的一声，似乎一下子失去了知觉。妈呀！这下说不定要闯祸了……老邬心里直打寒战。

夜里，老邬在床上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越想越觉

得不妙，那戴眼镜的要是县委书记或县长可怎么办？如果这位县太爷是个清官的话，政府一旦认真起来，权乡长就惨了……也可能不至于吧，权乡长的事说不定县里早就知道了，如今这世道还不是官官相护，当大官的睁只眼闭只眼也就过去了。尽管这样想，老鹅的心里仍是七上八下的。老鹅想，老权毕竟是和自己一块儿长大的，再说平时待自己也不薄，万一老权出了事，自己还有何脸面去面对老权 and 他人呢？还有，那老权的大少爷心狠手辣，是个不好惹的主儿。老鹅很后悔，恨自己的这张说起话来就跑风的破乌鸦嘴……

第二天晚上，老鹅提了两瓶酒，来到老权家，同老权说了很长时间的话，说的净是些童年时候的事。老权的大少爷很纳闷：老鹅从来不给我家送礼，今天是怎么啦，晌不晌夜不夜的送两瓶这么好的酒干什么？是求我爹办事呢，还是做了对不起人的事……

老鹅担心的事终于发生了。

那天下午，一辆警车把老权带走了。

村上顿时沸腾了，有放鞭炮的，有唱小曲儿的，有喝酒喝得人仰马翻的……只有老权的大少爷在家里气得跺脚咬牙。他揣摩了好几天，最后得出结论，他认定是老鹅告了他爹的黑状……

一个漆黑的夜晚，老鹅的三间破草房突然起了大火。尽管人们极力扑救，劈劈啪啪的大火仍然把老鹅的房子烧成了一片废墟。人们在废墟里认真地找寻，就像过筛子一样，但怎么找也找不到老鹅的尸体。

水晶

○申 剑

我带着一肚子气在床上辗转，怎么也睡不着。上午因为评职称的事和领导吵了一架，下午丈夫又告诉我这次集资新房子没他的份儿。晚饭我一口也吃不下，想到自己任劳任怨地给单位卖命，评职称时却敌不过那个整天扭着腰向领导送媚眼的女秘书，再看看这狭小拥挤的家，我忍不住向丈夫发了火。可他却一脸的无所谓，把几盘子菜吃个干净。他的鼾声令我心烦，我踢他两脚，他的嘴角竟可耻地绽开一丝笑意，也许梦中正和刚才电视上那个风骚的女模特寻欢作乐呢。我无声地哭，床头的水晶球忽然滴溜溜地旋转着发出万道金光，一个小小的华服女子端坐在水晶球内诡异地笑着，她问我，你有什么愿望吗？

我……我要高高在上，再不受欺负；我要拥有金钱，再不住这么小的房子，我要我的丈夫功成名就无限爱我把我当成心头肉掌中宝……

够了够了，你太贪心了，比我当初想要的还多。华服女

子打断我，说，我可以满足你，但你必须快快乐乐地生活，绝对不能后悔，否则……

我一个激灵从床上坐起，天哪，这是什么地方？天下竟会有这么豪华美丽的卧室？！这里的一切都是水晶的，水晶床、水晶梳妆台、水晶的墙壁和地板。我推开水晶门，走到水晶游泳池旁，泳池的水微波荡漾，也冷冷地泛着水晶色。一男一女两个七八岁的孩子正在水中嬉戏。孩子的面容有些熟悉，我想问他们这是哪里，两个孩子竟齐齐开口叫我妈妈！我惊得一下子跌坐在地，冰凉的水晶地板刺激得我全身发颤。我问那两个孩子，你们叫什么名字？

我叫钱钱，她叫官官。男孩大声说。

现在是什么日子？我又问。

2012年5月5日，孩子说。

原来我来到了十年后！

你们的爸爸叫什么名字？我紧张地问。

妈妈，我饿了。女孩奶声奶气地打断我最关心的问题。几个穿着雪白制服的男女齐刷刷地捧来精致的食品，我注意到他们的脸上没有表情。两个孩子津津有味地坐在水晶餐桌旁吃了起来。我回到房间，想找到跟孩子的爸爸有关的东西，但什么也没有。我有些心慌有些焦躁，赤着脚在水晶地板上走来走去。两个仆人垂着头问我需要什么，我问：“这房子的男主人是谁？

他是您的丈夫，孩子的父亲，本市最有财势的男人，全球著名的水晶大王。仆人的声音恭敬且冰冷，像水晶。

我问他的名字！我大叫。

我们称他为主人。仆人依旧是那副腔调。

我挥挥手，他们幽灵一样退下。我只能等，等着他出现。但我一直没见到他，他实在太忙了，每分钟都有做不完的事。我习惯了在花园中漫步，观赏那些晶莹剔透但毫无生机的水晶花，习惯了穿最美的衣服吃最好的食物，习惯了人们一见到我就低三下四曲意逢迎，也习惯了挥金如土一掷千金。但我渐渐地不会笑了，我的脸总是绷着。很久之后的一个夜晚，我在电视机的水晶屏幕上看到了孩子的父亲，他正在演讲，讲的是关于水晶与人性的主题。他是个英俊优雅的绅士，但他不是我的丈夫！我做了许多努力，但就是无法爱上这个陌生的水晶大王。深夜，我躺在冰冷的水晶床上，流下了后悔的眼泪。眼泪落在手上，我看到自己的手一下子变成了水晶的！

华服女子出现了，她不高兴地看着我说：你不能后悔，你的眼泪会使你化成一个没有生命的水晶人。你要高高兴兴地待在这里，你是我的替身。

不！我哭着向她扑去，她却一下子不见了。我号啕痛哭，泪水一滴滴落在胸口。我全身冰冷，渐渐地，渐渐地化成水晶……

很久很久之后的一个夜晚，我在丈夫的怀抱中苏醒过来，他的头发已经白了，他哭着说，你终于醒了，十年前，医生说成了植物人，可我不信，我每天给你讲故事，给你按摩……你的身体那么冰冷……但我知道你一定会醒的……

我望向墙上的挂历：2012年5月5日。

我伏在丈夫的怀里问，那个水晶球呢？

我不小心把它摔碎了，就在刚才。丈夫说。

观 摩 课

○李子胜

教务主任开完会回到学校，就急急忙忙推开校长室的门。

“不好了，不好了！”主任气喘吁吁地对校长说。

“真抽到咱们学校了？”

“抽到了，上头要求讲这节课的必须是 35 岁以下的青年教师，全市老师观摩。”

“你这臭手咋这么背呢？”校长也着急了。

学校仅有的一位 35 岁以下的语文教师寒假前刚辞职，可观摩课是放假前报到上级的，据说是 20 所学校抽 10 个，校长就没重视。

“要不从别的重点学校借一位。”主任用试探的口气，把心里想好的主意说了出来。

“那不行，那样传出去不让人瞧瘪了？”

最后两个人一商量，让教生物的小牛老师顶替。

“不就一节语文课吗，找一篇跟生物有联系的，让语文组的孔老师帮着写教案，找初中最好的初二（2）班，多排练几

遍不就行了。”校长兴奋地说。

教务主任拍了拍脑门儿：“我去年听孔老师讲了一节《黔之驴》，这不有驴吗，就选这节课！”

“对，有了驴，小牛的专业不就用上了！不就省了露怯了！”

“咱们实验室还有个老虎标本呢，这篇课文正好是老虎把驴吃了，要不就安排在标本室上！”

“好！告诉有关人员，赶紧准备！”

主任告诉小牛时，小牛以为让她上生物观摩课。当即高兴地答应了。如果在市级观摩课上获奖，评中级职称时就多了最重的砝码。等主任说清是上语文课，小牛一下泄了气，连忙摇头。

“你得把这事当成政治任务，这不仅关系到你个人，还关系到整个学校的荣誉，关系到明年的招生，关系到我们全体教工的福利……”

小牛只好答应了。

孔老师与电教组联系好了幻灯片，小牛也背熟了教案，孔老师试讲了一遍，小牛也都一一记下，与初二（2）班排练了四五次，第一个问题谁回答，第二个问题谁回答也都跟学生商量好了，校长、主任这才放了心。

一周后，三十多人的观摩团来了，黑压压地坐满了生物实验室。

小牛毕竟是有几年教龄了，并不怯阵，课讲得很顺利。来听课的老师见到讲台边的老虎标本也觉得新鲜。等讲完课文，该学生回答问题时，出了点小岔子。

应该回答第二个问题的学生当天请了病假，班主任一忙

活，把这事忽略了。小牛问题问完，故意扫视全班，然后叫出了该同学的名字，连叫了几遍，都没有反应，小牛没教过这个班，对学生本来不熟，心里有点着急。这时，她只好把第三个同学的名字叫了出来。第三个同学心里正紧张地默念第三个问题的答案，根本没有听清老师问的是是什么。站起来后，支吾了半天，小牛把问题重复了一遍，这个学生才勉强回答了出来，答得并不准确。小牛只好问第三个问题，问题出口，还没等小牛叫第三个同学的名字，这个学生又站了起来，非常流利地说出了答案。在场的来宾像被疾风吹过的树木一样有了一阵响动，有人在窃窃私语。

小牛也发现了毛病，登时一个大红脸。结果离下课还有8分钟，课就讲完了。小牛灵机一动讲起了老虎、驴的生理知识。语文课开头，生物课结尾。

中午就餐，校长嘱咐菜要上得“硬”一点，又临时采取补救办法：全体来宾一人一件高级羊毛衫。来宾都很满意。吃完饭，来宾与校领导在会议室议论这节课。校长、主任像犯了错误的小孩子一样，等着批评。大家你一言我一语，说了不少优点，比如：老虎模型生动直观，关于驴的幻灯片创意新颖等等。校长长舒了一口气。

临送来宾上车，观摩团的团长把校长叫到一边，说：“校长，你们老师的课有个明显的问题。”校长一惊，连忙点头：“我看出来了看出来了。”

团长说：“别的学校老师也准备了好几遍，可没让人看出来是准备过的，其实大家都心照不宣。你们这个毛病太明显了，评奖时你得有个心理准备，三等奖我可以担保，可二等

奖……”

校长一下子蔫了。

团长笑了，拍了拍校长的肩膀。“今天就冲你们对我们的工作那么支持，”团长晃了晃装着羊毛衫的手提袋，“我给你们争取争取！”

校长连忙说：“那我就拜托了，欢迎您再来。”

两个月后，小牛的获奖证书来了，果真是个二等奖。

后来教务主任到市里开会一打听，这次观摩课，一等奖空缺，三等奖空缺，十个学校全是二等奖。

又过了一个月，校长收到一封公函，说贵校已有资格参加省级公开课观摩，请教务主任去开会抽签，十选五。

在把公函交给主任时，校长虎着脸说：“你这臭手要是再抽上，你自己去上！”

简 姐

○蔡 楠

早上六点，简洁准时醒来。那正是附近那所学校放《运动员进行曲》的时候，住宿的中学生们又开始早锻炼了。简洁醒来，给丈夫盖了盖滑落的毛毯，简单地洗漱一下，就开始忙活一天的饭菜了。她必须忙活一天三顿的饭菜。丈夫患了脑血栓，每天拄着双拐走路，儿子还在上小学，她呢？在一家酒店打工，总是深夜才能回来。

饭熟了。简洁叫醒了儿子，又照顾丈夫起床穿衣。她拿出一件崭新的T恤衫要给丈夫换。丈夫晃动着脑袋，言语不清地说，你……你又给我花钱，我住院欠下的账还没还清呢！简洁说，那账甭管了，养病要紧。何况这不是我花的钱，是我们酒店成立两周年发的纪念品，我特意要了件男式的。丈夫的眼里就有了闪亮的东西在滚动。

穿完衣服，简洁又从洗手间打来一盆清水端着让丈夫洗脸。丈夫费劲地聚拢双手，掬起水来往脸上撩，水就洒落到了T恤衫上。丈夫说，你看我多……多笨，把新衣服都弄……

弄湿了。简洁就一手端盆，一手用毛巾沾水轻柔地在男人的脸上擦洗着，甬着急，慢慢养着，过了这个夏天就好了。丈夫点着头，快……快好了吧，好了我就出……打工，你……你在家待着！

接下来就是锻炼的时候了。简洁从门后拿来了双拐，略一沉吟，又放回去了一个。简洁说，你今天试试用单拐走路怎么样？丈夫接过单拐，夹在腋下，一迈步险些摔倒。简洁连忙扶住他没夹拐的胳膊，一步一步地搀着他来到客厅。楼房的客厅是很窄的，锻炼只能绕圈子。一圈，两圈，三圈……丈夫在妻子的搀扶下走得很慢，也走得很稳。简洁不住地夸奖，有进步，有进步！

吃完饭，儿子上学走了，丈夫走路累了。简洁洗刷完毕，又到菜市场转了转，买了几样便宜的蔬菜，割了几斤肉就9点多了。该上班去了。

简洁挤上公共汽车，来到了她打工的酒店。员工们都来了，服务小姐在清扫房间，厨师们已换上了洁白的外罩。简洁同大家招呼着，径直来到了经理室。简洁在这家酒店是一个有着特殊身份的女人。她是打工，可与别的打工妹不一样；她是经理，可又不是真正的经理。她是受人之托，替别人管理饭店的。简洁中专毕业，在一家国营饭店做会计，那是这个城市最早的一家饭店，后来饭店经营不下去，垮了。简洁就被人推荐到了这家酒店做会计。酒店经营者是个房地产开发商，酒店只是他事业的一部分，他就把饭店交给儿子来管理。后来儿子去北京学习企业管理了，就一股脑儿把酒店推给了简洁。

简洁从来没有发现自己还有当经理的才能。她去全城那家最大的酒店学了一天，就什么都懂了。到职业学校招聘了10名容貌姣好的毕业生做服务员，高薪聘请了几个名厨，又腾出几间空房建起了洗浴室、按摩室和小歌厅，酒店就开起来了，就逐渐火起来了。经理很快给了她绝对的人权和财权，简洁就找到了做经理的感觉。

每当临近中午或者临近晚上的时候，简洁总是笑盈盈地站在吧台前，一脸灿烂地迎送客人。她那身与众不同的蓝色的衣裙，恰当地包裹着她成熟而性感的身體，该露的地方她一概露着，不该露的地方她一点也不露，充分给客人留有想象的空间。酒席间，她适时地到每个雅间去敬酒。尽管一小杯白酒还是对了水的，且又是象征性地一沾唇，客人们都一饮而尽。看一看简经理灿烂的笑容，握一握她绵软的小手，客人们就都夸口说，唉，哥们儿，吃饭到某某饭店去，简经理和咱挺好！

简洁要的就是这种让所有人的客人都觉得和她挺好的感觉。让所有的人都觉得你和她好而又不让他亲近你，这是女人的一门艺术。渐渐地，客人们都把吃饭当成了一种形式，一个由头，而见到简经理才是他们的目的。何况有时简经理还要亲自给他们洗洗头、按按摩呢！

简洁在客人面前是女神，而在服务员面前却仍是那个威严的经理，她从不饶恕部下的失误。这不，就是今天，简洁化完妆，换好衣裙，袅袅婷婷地来到吧台时，都十一点半了，领班的钟小姐还没来。她不快地问别的服务员，小钟怎么还不来？服务员们都摇头。呼她，也不回，打手机，也关着。简

洁的火一下子就冒了上来。她赶紧临时找了个服务员顶替领班。不一会儿，她的手机响了，是小钟来的电话。小钟说，她男朋友从部队回来了，今天请一天假。简洁就把手一挥大声喊道，从今天开始，你不用上班了，你的位置有人顶替了，不容解释，简洁就盖上了手机的翻盖。

晚饭的时候，简洁正和新任的领班谈话，她的手机又响了。是那个真经理的声音。简姐，你好，我是周至，我在蓝海洋等你，你过来吧！噢，又到周末了，你看光顾忙了，连这碴儿都忘了。每逢周末，周至都要放下北京的学习，回来看他的简姐。周至是那种在生意上粗心的感情上细心的人。他从不过问酒店的情况，也从不在酒店和简洁亲昵，甚至连饭也不在酒店吃。他给了简洁充分的自由。这正是简洁喜欢他的原因。周至在蓝海洋宾馆包了一个房间。616，一个吉利的数字。就是在这个房间里，简洁和周至有了第一次。那是丈夫突然发病住院期间，简洁需要3万块钱。她打了周至的手机。电话里，周至既没说借给，也没说不给，而是开车来到医院，将她接到了蓝海洋大酒店，请她吃火锅。吃完以后就带她上了616房间。那一次，周至开了一张5万元的支票。简洁接过支票，有了种把自己卖掉的感觉。可时间一长，这感觉就消失了。丈夫在生理上不行了，缺了丈夫的呵护，简洁在周至这里又寻觅到了一种新的呵护。周至对简洁说过，简姐，在你之前，我阅历过不少女人，但没一个像你这样让我倾心。你是什么？你是蓝色的海洋，我呢？在海洋舒适、温暖、阔大的容纳下，都快找不到自己了，我知道我再也不会找别的女人了！周至的话让简洁感动了，并且一直感动着。今

晚，简洁就带着这种感动又一次来到了蓝海洋宾馆，来到了616房间。

周至像以前一样，已经放好了洗澡水在等她。一进房间，周至就鱼一样游过来，缠绕着简洁游进了热气缭绕的洗浴室。激情过后，周至把简洁湿漉漉的长发缠绕在自己的脖颈间，喃喃细语着，简姐，我离不了你了，不管是生意上，还是感情上，你嫁给我吧！往后这酒店是咱俩的，我给你丈夫一笔钱，让他请个保姆算了！简洁就俯下身去，把嘴唇吻上了周至的胸，小周，你别犯傻了，不行的。我有丈夫，也有儿子，他们同样需要我。你把饭店交给我，让我实现自己的价值，我把自己交给你，是因为你能让我得到我丈夫不能给我的……快乐！简洁选择了快乐这个真实的字眼儿。当她与周至快乐着的时候，连她自己也搞不清哪一个简洁更接近于本真的简洁了。

心理障碍

○戴文杰

我的心理诊所开业半年了。在这些日子里，我遇到过各种各样的精神病患者。他们中的许多人在我的精心调理下，都渐渐地康复了。但近日的一个患者，却让我颇感为难。

他是一名小学教师，有着稳定的收入。他的教学成绩也不错，颇受上司的赏识。他的学生很尊重他，在他们班里，他就是受人崇拜的君主。可是近一个时期来，他却变得魂不守舍了。他迷上了彩票，有一次，他甚至在课堂上给学生们讲起了彩票。

见到我时，他显得非常苦恼。他说，我知道这是不正常的，在这之前，我从来都认为有克服不了的东西。我原来烟瘾很大，谈对象时，说戒就戒了。我认为人的意志是坚强的，我甚至觉得吸毒也不会上瘾，也完全可以戒除。可是最近，我改变了，在彩票面前，我真的要被打败了。

我说，怎么会呢？你知道，彩票中奖的几率很小的，中特等奖的可能是几百万分之一呀。

他说，我知道，可我每次都觉得离我很近。比如我早上起来去上班，出门看见一辆汽车，如果我一眼看见了那辆汽车的牌号，便会想到，这可能是上帝对我的启示，也许这次摇的号码就是这个车的牌号。

你为什么不拒绝一次呢？

我试着拒绝了，我想这虽然是一种可能，毕竟希望太小了，我在努力说服自己，可是不行，随着开奖日期的临近，我想买那个号码的欲望就越强烈，毕竟付出的只有两元钱呀，如果中了特等奖，那是什么概念？那就意味着我从此告别了拮据的生活，而一下子跻身富翁的行列。

你从前很渴望有钱吗？

不是的，我刚毕业时，甚至还很轻视金钱，我认为一味追求金钱的人是没有出息的。可是后来我渐渐地改变了对金钱的看法，单位集资建房的时候，我为了凑够那笔不小的数目，求遍了亲朋好友，其间有过乞求，有过耻辱，有过灰心，也有过自省。我渐渐地认清了金钱的面目，从某种意义上说，金钱意味着自由，也意味着平等。无论你地位高低，只要手里有钱，只要你付出了金钱，你就可以得到相应的回报，你可以轻松地得到你想要的一切。有人说，金钱买不来健康，买不来爱情，买不来平安。你可以想想，金钱买不来这些东西，没有金钱这些东西就会来吗？人的虚伪就在这里，愈是想要的东西，嘴上愈是拒绝。自古以来，没有一样东西比金钱受到的诋毁更多，但也没有一样东西像金钱那样使人着迷。

你买彩票要花多少钱？

不多，我不能投入太多，因为我的工资不高，还要养活

一家老小。问题是，我的投入在逐渐增多，因为让我牵挂的号码越来越多，比如我家的电话号码，我的传呼号码，我岳父家里的电话号码，我办公室里的电话号码，我们学校校长的车牌号，都让我无法摆脱，我每期都要买这些号码。天长日久，这样的投入就是一个不小的数字了。我本来工资不高，生活也不宽裕，现在每期买那么多彩票，就更紧张了。

你中过奖吗？

只中过一些小奖，这些小奖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你就忘掉它吧，就当没有彩票这回事。

不行呀，我现在已经形成了习惯，每期不买彩票，就什么也干不了，虽然没中过大奖，可我总觉得下一个大奖的得主就是我，我每天就是在这种憧憬中度过的，而且我多次想过，得了奖是否告诉家人，如何告诉家人；是给他们一个突然的惊喜，还是不让他们知道，只让他们慢慢地享受成果。有时我还有些犯愁，那么多钱如何去领？管彩票的人会不会趁机敲一笔竹杠？领了钱如何花？还上不上班？我常常沉浸在这样的幻想中。有时还真的找到了做富翁的感觉。

那么你先丢掉这些幻想吧，然后再逐步减少你的投入。

如何减少呢？

你先减去离你最远的号码，比如你岳父家的电话号码，然后再减去你们校长的汽车牌号。

可我减去哪个就觉得哪个可能出现。

那你就去想这个号码的主人的种种缺点，想他对你的不好，你就会觉得这样的人的号码不会给你带来好运。

好吧，我试试吧。今天就减吗？

是的。

不行，我觉得今天我岳父家的电话号码或是校长的车牌号可以出来。如果今天不出来，我下次就不买了。再见吧！现在是下午 3 点了，如果再不买，人一多就买不上了，如果买不上，要是摇出来我那几个号码，不是太遗憾了？不能再等了！明天见！

本 领

○刘卫兵

当了兵以后，我自认为跟以前有了很大的区别。主要是认识了很多的男人，并且生活有了规律。认识的人中，我得说说其中的一个班长，他叫刘汉章。刘汉章对我并不喜欢，因为我的存在，班里的流动红旗少了一半。

我的心思都在哪里呢，我想到军校里去，而到军校是要考试的。

那一天，班长把我从厨房叫到外面的山坡上。你不能因为复习考学把锅都烧炸了，他说。我习惯性地一言不发。他又认为我是在用沉默承认错误。于是，他便改变了对我的态度。

他指着山坡下的那片白菜地对我说，过几天我就可以教你腌白菜了。

我们来挑白菜吧。班长说，选个头大的，把白菜叶子一层一层从白菜上揪下来。现在可以把白菜叶子放进缸里了。班长说，水已经凉了，一定要等水凉了再放，这样腌出的白菜

才不会坏。每一个小缸都被我们填满了白菜，白菜上又压上了大青石。酸白菜就是这么腌的，班长说。这样我们在一个不长的冬天吃到了酸白菜炖猪肉粉条。其实，这并不是班长教我的惟一本领。在我们部队里，你听到最多的还是班长修锅灶的事。

班长说，人得有一些应付生活的本领，一些在书本上学不到的本领。

吃完酸白菜，就到了春暖花开的季节。在一个晴天，班长吩咐我，把锅灶扒了。我愣了一愣，不明白要干什么。

他说，扒吧，锅灶烧久了就会漏气，做一个炊事员你得先有这个本事。

我就站在班长旁边，左看右看。这样我就知道了垒锅灶也有科学和奥秘。那叫猪头、凤尾、草包肚子。

猪头就是锅灶门，凤尾是排烟道，草包肚子就不用说了。这三样做好了，烧的煤就可以节省下来三分之一，我们连的煤就是因为这一手艺省下来的。

不要着急，还有更要紧的一个东西。班长举着排球那么大的一块石头说，有了这个东西我们还可以节省一些煤。这块石头是从河里捡来的，有些圆，是被水冲的。我看见班长把石头放在了锅灶下方落煤灰的地方。

后来我便知道，烧过的煤灰落在石头上，足可以把石头给烫红，烫红了的石头可以把冰冷的剩饭温热了给猪吃。

所以，每年春天时，一些连队如果要修理锅灶，总要请我们班长去。

一段时间以后，在班长还在当炊事员时，我却从炊事班

走向了军校。于是我便坐在课堂上读起书来。

读完了那些应该或不应该读的书后，我又毕业回来了。

这已经是三年之后，刘汉章班长已经退伍回他的老家了。接替他的是一个我不认识的战士。

排长，你当然不认识我。我当兵那阵就听说咱们炊事班也有人考上军校了，原来就是你啊。

他比我当年更热情，更不安分，甚至还给我烟抽。

我问他，你会腌酸白菜吗？

他说，什么意思，为什么还要腌酸白菜？

我说冬天吃啊。

他说，冬天也能吃到青菜，镇里的农民家里到处都是种满青菜的大棚。

我说好啦，你会垒锅灶吗？

他说，会一点儿，猪头、凤尾、草包肚子。

我笑了一笑说，还有一块石头呢。班长没有叫你放一块石头吗？

这个战士看着我，示意我跟他到厨房外，他弯腰从水缸里捞出一块圆圆的石头。

是这种石头吗？他说。

这块曾经被火烧过不知多长时间的石头一眼就被我认了出来，我想去要它时，战士又把它丢进水缸里。

有人不想看见这块石头，他说。

我开玩笑问，烫手吗？

烫，很烫。就是去年，班长领着雷达连的一个新兵去河里捞石头，是他们请班长帮着垒锅灶的，班长说他要亲自去

捞，他知道多大的石头才合适。他为什么要领那个新兵呢？那个新兵在河里看到许多不同形状的圆石头，就顺着水去捞着玩了。后来，就班长一个人回来了。因为这件事，班长要转志愿兵也没有转成。今年春上，咱们连队又修锅灶，连长让挖出灶下的石头，叫我扔掉。你不知道他为什么这样生气吧，他本应该提一职也没有提成。

我对他说，把那块石头捞给我。

我抚摸着石头上火焰的痕迹，对莫名其妙的战士说，你打算锅下面永远不用这样的石头了？战士干笑着说，它害过人。没有它，煤也照样燃烧。

我说，没有它有些东西可能从此就不存在了。我仿佛觉得班长正站在我身后，命令我，把石头放在煤灰槽里。不过，这都是三四年前的事了。今天，再没有一个人教给另一个人这种纯粹是生活经验的东西了。

红 唇 印

○高 军

窗外，毒辣辣的阳光晃得人眼睛发晕。知了的叫声此起彼伏，聒噪得很。空气热乎乎地往人脸上贴。

周围的同学都在刷刷刷迅速地写着，偶尔用放在桌面上的手绢擦一下不时冒出的汗水。

我也在认真地做着试卷上那一道接一道的题。期末考试了，表姐一直说我能考好。我感到不能让她失望。不过，真不好意思，我一直不是个好学生，每次考试在班里都是倒数第一名。平时老师都不管我，看我的眼光都是另样的，时时透着轻视。我的作业交上去，老师从不批改，只是写一个“阅”字就退回来。同学们也都管我叫“老了儿”。我光想和他们干一仗，可又不敢，没有一个人站在我一边。为了能考出好成绩，我偷偷地抬起头，瞅了监考的老师一眼，见他仍像以前一样经常向我投来不信任的目光。不管他，我趁他不注意的时候，右手放下笔，拿到桌下，慢慢地卷起衬衫的左袖口，眼皮往下一耷拉，用眼睛的余光把小手臂扫视一下，然

后再尽快地把袖子拉下来，若无其事地拿起笔，皱着眉头思考一阵，往试卷上写起来。

真是奇怪，自从表姐住到我们这个小区，知道我学习不好，主动给我补课以来，我感到自己确实聪明了一些。表姐大学毕业，在工厂里当工程师，听说父母为我的学习头痛，就经常主动来给我补课。我说：“表姐，不中用的，我脑子太笨。”表姐笑着，轻轻地敲敲我的头：“我知道，你行的。”我一点信心都没有，只想应付了事。表姐看穿了我的心思，用光滑纤细、美丽无比的右手食指点着我的额头，平静地说：“别耍滑头，你不比别人差，只要学，绝对能学好。”后来的事实证明了表姐的正确，我真的开了窍，感到书本上的东西好理解了，题也容易做了。

不过，我在为自己高兴的同时，也发现了一个痛苦的事实，就是表姐在场，我做题就很容易，表姐不在场，很多题我就做不出来。

对此，表姐很生气。不过，我感到表姐生气的样子也很好看。她轻轻地点点我的前额，头向左边一转：“你是个小男子汉啊，别太没出息！”

“我真的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儿，表姐。不过这次期末考试我非常想考好。”我很无奈，用拳头擂擂头。

表姐笑笑：“你就当表姐在跟前哩。”

“可是你不在啊。”

表姐气恨恨地说：“有出息点！你能独立的，你能行！”

教室里的空气变得有些混浊了，天好似也更热了。我擦擦脸上的汗水，观察了一下教室里的情况，还没有一个同学

交卷。我暗暗有些高兴，这次的成绩肯定能上去了。我只有最后一道题还没做出来，估计不会有问题了。

监考的老师又一次向我投来锥子一样的目光，严厉得很，除了瞧不起外，好似有更多的不满意。

剩下的时间可能不多了，我有些着急。瞅着老师不往我这儿看的一刹那，我急忙放下钢笔，右手伸到桌子下边，把左袖子轻轻往上拉拉，低头看去。

不知不觉地，面前好似移来一个身影，我赶紧把袖口往下一拉，迅速抬起头来。

“好啊，我注意你很久时间了，学习不咋样，作弊倒是很在行！”监考老师冷冰冰地瞪着我。

一些同学向我投来轻蔑的目光，发出嘻嘻的笑声。

我一阵慌乱，刷地站起来，右手护着左臂，大声说：“老师，我没作弊。”

老师的脸色变得更不好看了：“你还嘴硬，那你往胳膊上看什么？”

“我……我……就是没作弊！”

老师的愤怒转成了彻底的失望，声音变得低沉了：“你给我出去。”

“我不出去。我没作弊，我不出去。”我机械地说着。

同学们把目光都转向我们这边，考场的秩序乱起来。

我的自卑不知哪儿去了，理直气壮地盯着老师的眼睛，大声地再次声明：“我没作弊！”

“怎么回事啊？”此时，教室里的情况已惊动了校长，校长进门后威严地问道。

我气鼓鼓地说：“我没作弊。”

校长平静地看着我：“咱们出去说好吗？”

出了教室，校长问我：“你说你没作弊，那怎么不让我们看看你的左臂呢？”

我无话可说：“我……”

“不管什么情况，都请告诉我，我会替你保密的，行吗？”
校长的眼里充满了慈爱。

我的眼泪刷地流下来，慢慢地卷起衬衫的左袖口。

那上面是表姐写的一句话：“我相信，你一定能考好的。”
后边写着表姐的名字，名字上有表姐的一个红红的唇印。

表姐当时和我说：“看到它，你就当做表姐在跟前。不过，快出息啊，小男子汉。”

养猪的兵

○胥得意

我认识一个养猪的兵。他当了六年兵，养了六年猪，光三等功就立了三个。

我认识他是一次科里派我下基层去弄一个典型材料。电话打到基层时，下面讲，后勤基地有个兵不错，你去调查一下，保证差不了。他们说的就是他，我就这样认识了他。

他是憨厚得不能再憨厚的兵了。我把他留在宿舍里，我问他感觉养猪是不是很光荣，是不是很辛苦。他一脸窘迫，就是低着头，憋得脸通红，一句话也不说。时间很晚了，我心里有点急，只要他接着我拟好的提纲回答就可以了。或是默许也行，这样，我就可以回办公室以基本事实为依据信马由缰地开编了，可他就是不顺着我指的路阔步前进。

后来，他说话了。他说，外面下雪了，我去一趟猪舍。

外面的雪很大，我在宿舍里一直等到天快黑了。我对他的表现彻底失望了。写谁不是写，干吗非要弄他的材料。我从屋里走了出来。

在我经过猪舍的时候，我还是忍不住向里面看了一眼。他的棉衣在墙上搭着，上面落了一层雪。他正穿着一件衬衫热火朝天地从猪舍往外清雪。我站在那儿看了他一会儿，我又叫他一声，他没听见也没看见。

我疾疾地往办公室赶，连晚饭也没吃。我一口气写完了8000字的一个典型材料。这个材料我找到了感情，自己看了特别满意，科长看了十分满意，主任也看了，还算满意。后来，旅里开学雷锋大会时，就让他上台介绍事迹，他念的就是我写的那个《用六年青春年华，兴一番养猪事业》的材料。在他上台的前一天，他被电话通知到了办公室。科长拿着那份材料让他熟悉一下。他默默地看到一半时，脸一点点地红了起来。他抬头看了我一眼。他眼睛里的内容我有些猜不透。有点害羞，有点感激，还有一丝恼怒在里面。剩下的几页是他迅速翻过去的。他合上材料低着头对科长说，明天有头母猪要生崽儿了。科长说生崽儿也没事，你上台念完了就走，误不了事。

那天，他上台后，笨拙地敬了一个礼，局促不安地干咳了几下，把头向麦克风靠了靠，又抬头按了下开关键，这样反复了几次，他终于开口了。他说我当了六年兵，养了六年猪，今天是第一次见到这么多人。说到这时，礼堂里哄的一下笑了。紧接着他又强调了一句：是真的。

他做完报告不久，旅里就给他记了一个三等功，全旅官兵也都知道了他。

从那以后，我在路上遇见过他几次，他每次看见我以后，远远地就下了自行车，侧着脸一直推着走过我身边。我发现

他用眼睛窥视着我。我们错过以后，他又骑上车，驮着猪饲料往营区里去。

他一直也没和我打过招呼，我也没有那种渴望，但我多少有一些等待，因为我从心里喜欢他。

我贷款一元钱

○卢卫平

孙全手里有一些值钱的东西，比如说存折、金银首饰，还有几枚珍贵的邮票。虽然，他家安的是全市最保险的防盗门，但是这些东西放在家里，他还是不放心。他知道现在有开锁的高手，什么门也挡不住。他想找一个地方把这些东西存起来。这天，他看到了一篇小说，说是一个外国人去一家银行贷款一美元。然后，他把他的那些值钱的东西抵押给了银行。他付出的贷款利息可比保管费少多了。孙全看完了连声说：“这个方法好。”

于是，孙全也来到了一家银行。他问一位满脸堆笑的小姐：“你这里贷款吗？”小姐高兴地说：“贷。”并且马上给了他一些表格让他填。他很快就填好了。那位小姐看了一眼说：“先生，您是不是写错了？”孙全肯定地说：“没错，我就是要贷款一元钱。”小姐脸上的笑容一下没有了，转身打了一个电话，然后自顾自干活儿，一言不发。孙全想，这个人怎么这样，贷款一元钱就这个态度。我一会儿去找她的头儿，那还

不把她辞了。他正想怎样对付这个小姐时，银行外来了一辆救护车。孙全四下里看了看，思忖着这里谁病了？那几个医生一进门，就来到了孙全的身边，要把他往救护车上带。孙全大声地问：“你们要干什么？”一个医生说：“把你带到医院去，给你检查一下，是不是精神有毛病？”孙全大声地说：“我没病。”可是没有人听他的。

孙全在医院里做了全面的检查，结果一切正常。他从医院出来后，仍不死心，怎么就贷不来一元钱？这天，孙全又来到了一家银行。这回接待他的是一个小伙子。那个小伙子听说他要贷款一元钱后，马上说：“先生，您等一会儿。”孙全乐了，看来这回能提成了。不一会儿，这家银行来了许多人，有报社的，有电台的，还有电视台的。很快，无数个话筒、无数个镜头对准了孙全。孙全很快就明白了，原来这些新闻单位是通过采访他来表现这家银行对客户的热情服务。孙全拿着贷款一元钱的贷款合同和他的那些值钱的抵押品，找到了那个小伙子。那个小伙子递给孙全一元钱，然后笑着说：“你给我们做了免费的宣传。你贷的一元钱，也不用还了。我们也不要什么抵押品了。”

孙全还是不死心。他想，我一定要通过贷款一元钱把我的那些东西抵押给银行。他又来到了一家银行。接待他的是一位老同志。孙全开门见山地说：“我要贷款一元钱。”那位老同志看了看他，高兴地说：“我认得你。你就是贷款一元钱上电视、报纸的那个人嘛。欢迎，欢迎。你等一会儿，我去找我们领导。”不一会儿老同志回来了，“真的对不起。人家报社、电台、电视台都不来了，说同样的题材不能报道第二

次。”孙全一听，马上纠正他的话：“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真的来贷款的。”老同志又问：“你真的是来贷款一元钱？”孙全着急地说：“是的，我真的来贷款一元钱。”那位老同志拿出一元钱给了孙全。孙全没有去接钱，而是焦急地说：“我是真的想贷款一元钱。”那位老同志不在意地说：“我知道你缺一元钱。我给了你，也是不让你还的。”说完，那位老同志又去接待下一位来贷款的客户了。孙全望着眼前的一元钱问自己，人家在外国能贷成，我怎么就贷不成呢？

一只男螳螂的自白

○李阳泉

身为男性螳螂是一种荣耀。

我们在昆虫中属于猛虎，可谓所向披靡，万虫军中取上虫首级如探囊取物一般。即便个子比我们大的，我们也照吃不误，别的不说，就看这两个大钳子，光吓也把那些家伙吓死了。何况俺刀法极快，平均挥刀斩猎物于马下的时间为 0.05 秒。什么蝇、蛾、蝉、蚜、蝶、蝗等均为手下败将或腹中之物，高兴了也捕只小鸟、蜥蜴或癞蛤蟆什么的。这倒不是说我们多么好勇斗狠，现在这年头儿，你不厉害点儿就无法生存，柿子软了人人捏，这道理谁都懂。

我们勇猛但不鲁莽，几乎没什么人知道我们具有的心理的本领。法国著名昆虫学家法布尔是个好同志，他很敬业，曾观察到捕捉蝗虫的精彩场面。他写道：“螳螂一看到一只灰色大蝗虫，会忽然摆出可怕的姿势：张开翅膀，斜斜伸向两侧，后翅直立，形如船帆，身体上端弯曲像一条曲柄，并且发出毒蛇喷气的声音。它们把全身重量都放在后面四只足上，

身体的前部完全竖起来，一动不动地站着，眼睛盯住蝗虫，蝗虫稍稍移动，螳螂随即也转动它的头，最后蝗虫再抵抗也无用了，终于成了它的猎物。”

这描写实在太精彩了，因此我们这代螳螂几乎都会背，我敢说，这段描写绝对比金庸的武侠小说写得好，知道为什么蝗虫会发傻吗？实话告诉你吧，它心理素质不行。

身为男性螳螂是一种不幸。

你们可能听说过这样的故事：我们到了成年，和女螳螂婚配以后，原来打算好好过日子的，却总难逃被女螳螂灭口的命运。我们的婚礼就是我们男螳螂的葬礼。婚配后，女螳螂会将男螳螂无情地吃掉。这种以生命为代价的婚姻实在是有些血淋淋的味道。很多科学家研究认为我们在遭到新娘攻击时根本不反抗，是为了新娘的营养，为了下一代的健康成长。真是一派胡言！我想问问科学家，你肯这样吗？你会为了一个小崽子的出生放弃自己的生命吗？

不会吧？我们也一样不会这样的。在我们螳螂的世界里，现在依然处于你们人类的母系氏族社会中，女性占据着主导地位，因此，她们用一种本能严格控制着男性世界的数量和新老更替。不是我们不想反抗，她们在交尾时顺便发出的气体已经把我们搞晕了，还不得任由她们宰割？想想看，如果是为了营养，我们干吗不在新婚之夜带足了粮食，供那个婆娘受用？犯得着把命搭上去吗？

代代相传着，这样一个残酷的爱情故事。没有一只男螳螂见过自己的儿子，螳螂的爹不是爹，是一个工具！我们在对付敌人的时候可以使用心理战和计谋，可是，对待伟大的

女性我们就没了办法。唉！为什么，我们会和人类一样，经常败在女人的手下？

打 酱 油

○赵文辉

秀娟和喜顺是大学同学，毕业时秀娟已经留校，可为了爱情，她还是和喜顺一起来到了这个县城。县教育局分配时只准两人留一个在县城，另一个要到最艰苦的地方。喜顺去了离县城七十八里远的尖山洼小学，条件苦不说，还没有车，一个月才能回来一次。家里的事就全丢给了秀娟。

一开始不怎么忙，后来有了孩子，可把秀娟给累苦了。两个人工资不高，还要给喜顺老家父母寄钱，经济很紧张。秀娟省吃俭用，操持这个家，曾经一连三年没添过新衣裳。秀娟对喜顺的母亲也很孝顺，一次老人来县城，秀娟给老人找医生抓药熬药，拣可口的饭菜做，晚上又给老人端洗脚水。老人穿着棉衣裳，笨得弯不下腰，正作难着，秀娟蹲下身，抓起老人的脚就撩水。洗过，又给老人剪了指甲。老人说：“我一冬天都没剪过一回指甲……”这一晚老人幸福地掉了半夜眼泪，枕头都洇湿了。后来老人说给了喜顺，喜顺握住秀娟的手：“让我这辈子咋报答你呀！”

那时候，两个人感情真是稠得没法说。喜顺住校的日子，无时不在想念秀娟，夜里还经常梦见秀娟在送孩子去幼儿园……有一次，因山洪暴发，断了路，喜顺两个多月没回家，路好后他便迫不及待回家探望。

一进门，看见秀娟，眼里都快冒出火来了。可他们也不敢表达，五岁半的儿子还在一边呢。儿子先和喜顺亲热一番后，又缠着喜顺给他讲故事。喜顺一边讲故事，一边摸秀娟的手。秀娟的感情也在传递着，她的手在微微抖动。两人都感到时间过得太慢了。秀娟就给了儿子一块钱，叫儿子去胡同口那个小卖铺买方便面吃，儿子欢天喜地去了。秀娟和喜顺刚拥到一块，门嘭嘭嘭响起来，儿子又回来了。这次喜顺想了个好法，从厨房拿出一只盘子，让儿子去小卖铺打半斤酱油，还鼓励儿子：“你一定能完成这个任务！”儿子小大人一样挺了胸脯，接了盘子去打酱油。

这次，喜顺和秀娟终于把感情传达完了。这时儿子也回来了，一进门就哭着说：“我慢慢走，酱油还是洒了，我没完成爸爸交给的任务！”秀娟一把抱住儿子，又羞又喜地笑了。

后来喜顺改行进了乡政府，从秘书开始，一步一个脚印，副乡长、乡长、书记，再后来居然回城当了县化肥厂的厂长。化肥厂是县里的支柱企业，喜顺的车是全县最好的车，经常出入高级宾馆，人也慢慢变了，后来居然跟厂里一个新分来的女大学生好起来……秀娟起初不相信，直到有一天喜顺提出了离婚，她才知道，以前在电视里看到的故事也在自己的生活中出现了。

已经跨入大学校门的儿子知道后，专门请假回来劝爸爸，

喜顺却高低听不进去。儿子急了，说：“你要一定和妈妈离婚，我就不认你这个爸！”喜顺铁了心，回答儿子：“你不认我，我可认你这个儿子。但这次婚姻革命，我一定要进行到底！”话说到这份上，秀娟知道没希望了。

一听说秀娟同意，喜顺好不欢喜，拿了离婚协议书要秀娟签字。秀娟握笔的手抖着，儿子在一边拉她：“妈，你别签！”秀娟狠狠心，还是签下了自己的名字。喜顺把协议书收起来，对秀娟说：“以后有困难可以找我。”秀娟不吭声，喜顺想走，又觉得不好意思一下子离开。仨人都不说话，屋里静极了。

良久，良久，秀娟忽然起身从厨房拿出一只盘子，命令儿子：“去打半斤酱油！”儿子不解地望着妈妈，没有动。秀娟大声喊嚷儿子：“你也不听我的话啦——”见妈妈的泪水在眼眶里转圈，儿子赶紧接住盘子去打酱油。

喜顺在一旁愣了！那只盘子像一只小锤一样，照他的灵魂猛敲了一下，一堆堆往事浮上心头……他像被人打了几巴掌一样脸红发热起来，头垂了下来。

儿子从外面回来，看见喜顺正用打火机烧一张纸片。

择

○曹多勇

郑执是新近才调到这个乡任副乡长的。除去他，县委组织部同一张调令调来的还有另一位副乡长。年前乡政府领导班子调整的力度这么大，是为年底换届做准备的。换句话说，如果选举时郑执被差额选下，他在这个位置就只能是短命的。

郑执是个年近五十岁的人，先前在另一个乡也任副乡长，因性格直，爱说实话、真话，一些考核指标拖了乡里后腿，也拖了自己后腿，辛苦三年满一届，结果一块工作的乡长原地踏步，他平调这个乡。原先合伴的乡长也是个耿直的人，临送郑执的那顿饭就他们两个人。饭简单，一人面前一只热气腾腾的砂锅，就二两白酒，还就两块鞋底烧饼，彼此掏肝扒心地说开话。乡长说落今天这个份上值，你瞧瞧全县别的乡哪个不乱办企业，乱吃乱喝，乱讲排场欠上百万元的账。我们呢，没有那么多的“政绩”，也没有那么多的债。你说说这些钱哪分不得群众还，这些窟窿哪个不得群众填？郑执也说不亏，走后不挨群众乱戳脊梁骨，早早晚晚摸上谁家门能有

一口热茶喝，你说说为官一任，还图个啥！只是令郑执没想到的是会让他分管计划生育工作。

新来这个乡的乡长年轻，才三十多岁，去年从县委组织部直接下来的。很明显锻炼两年回县里就能委以高任。乡长年轻气盛，瞅着人都不愿把眼神往下弯一弯。他跟郑执说，你要觉得工作有什么不妥，等换届后重新分工再说。郑执能说什么呢，只得也跟着说一句官话，工作只有分工不同，哪有高低贵贱呢！

郑执接手工作不几天便发现这个乡计划生育水分不少。名誉上是县计划生育先进乡、达标乡，却偷偷隐瞒了不少超生数额。另外独生子女率、两女结扎率、按生育指标生育率均有不实之处。至此郑执才算明白乡长让他分管计划生育工作的真正目的，是在观察他。你想若郑执不改变往常的秉性，不与他们口径一致，他的副乡长能选上吗？

临近选举，一干候选人加紧活动起来。暗的明的都有。暗的，只是听人传说，可谓五花八门，丑态百出；明的，却是亲眼所见。例如根据各自分管的工作，先后召开年终表彰会。言语里是一好百好，奖品也十分丰厚，热眼热心。中午一顿好酒好菜是少不了的。酒杯一端，情感自然又近了一层。计划生育工作原先是另一位副乡长分管的，果实早已摘掉，郑执接手的是满树空枝。乡长按兵不动，等几位候选人分别意思过了，他找辆大客车，把二三十位村书记、村主任一车接往远远的市中心。名誉上说是参观先进乡镇，实际上只是走马观花过一下眼目，尔后便在一家高档娱乐场所吃饭洗澡什么的玩了一整天。乡长花费的钱，当然不能从乡财政里出。他

跟人说这钱是对方乡镇支付的，那儿的镇长是老同学，铁得很。至于这笔钱的真正来源谁也弄不清。

转眼便挨近选举日，郑执不急，乡长却急，催促郑执说，你接手计划生育工作近一个月也该开个干部会了。说越到年根，这计划生育工作越不能放松。郑执明白，乡长这是候着他表态呢。

开会的时候，乡长是亲自到场，又亲自主持会议。乡长的开场白无非是把话题往全乡计划生育工作一派形势大好上面引，待领上一条光明大道才把话题递交给郑执。郑执先也相跟着和颜悦色，说现今天底下最难的两件事，一是多挣钞票，二是少生孩子。讲着讲着，郑执的言语重起来，脸色也寒得如一块冰。他历数乡里计划生育虚报、瞒报的问题。郑执说，往大处说对不起党，是犯国法；往小处说，也对不起群众，全乡三万多人三万多亩地，这些超生的孩子数字可以不往上面报，可嘴却一个一个都张着，一天三顿饭要吃呀。这么昧着良心要政绩对不起自己的子孙后代呀！

一旁年轻的乡长坐不住，脸上赤橙黄绿青蓝紫地五彩缤纷开。

郑执什么都顾及不了了，他这几天已想清楚自己要走的路——开完这个会就把乡里计划生育的实情材料连同自己的辞职报告一并交县委组织部，等候裁决。他站起身，向开会的干部鞠一躬，说我衷心感谢向我提供实情的同志们。我想即使我选举落马了，不再分管计划生育工作，或者还没候到选举我就离开这个乡，但我相信由于你们的存在，这个乡的计划生育工作仍是能抓好的。

郑执说完这番话，便转身离开会议室。令郑执没想到的是身后跟着响起一阵又一阵热烈的掌声。郑执在门外停住脚步，眼泪哗一下流下来。郑执把手伸进口袋，拿出早已写好的辞职书，刺啦刺啦撕个粉碎，一扬手，这些碎纸片竟雪花般地飘洒了半天空。

惊 诧

○徐 岩

3月31日那天下午，贾梅给我打来电话，让我明天跟她去接一个人。

贾梅是我刚认识不久的一个师范大学的女学生。

我在电话里问，是接谁呀？

贾梅说：“徐老师，是去接一个囚犯。”

我吓了一跳，心里想这孩子就爱开玩笑。

晚上下班，我想起贾梅的电话，想她又在搞什么恶作剧，想想明天是愚人节，就笑了笑。

出办公室门时，贾梅打我手机说，徐老师到雅品轩来喝茶吧。

我问她：现在吗？

贾梅说：现在。

我给家里打了个电话，便打的去了雅品轩茶庄。

贾梅正端坐在那儿等我。

贾梅告诉我，明天真的要去接一个人。

我笑着说，明天是愚人节。

贾梅愣了一下，然后很认真地说，这么巧，我不骗你，是去接一个人。

贾梅告诉找，去年她揽家教活儿时，遇到一个女人，和她讲好了每月帮她写两封回信，给一百块钱。信写给那女人在监狱里服刑的未婚夫。起先是贾梅每月去两回女人住处取那男人的来信，半年过去后，女人说要去南方看姑母，得一年的时间，给了贾梅一把自家信箱的钥匙，又预付了她一年的费用，回信的事就托付给了她。

我喝了一口茶水，觉得挺热。

贾梅继续讲，和狱中的那男人通了一年多的信，主要是劝他鼓起生活的勇气。可前几天那男人来信说，这个月初他将被释放，也就是明天，4月1日，要她去接他。

贾梅顿了一下说，我去找了那女人，她还没回来，我想先替女人把他接回来，才约了你。

我问贾梅，这一年多你给他写信，难道他没看出来不是他未婚妻的字体吗？

贾梅说，我都是用电脑打的。

之后，贾梅问我，你去吗？

我说去。

愚人节的早上，我找了一辆车带贾梅赶到了市郊的监狱，接到了那个男人。

男人瘦瘦的，光头，只有一双眼睛还有些光亮，提着个行李，右手的网袋中装了牙具和一些书。

男人惊异地问，米朵怎么没来？

没等贾梅说话，我抢先说，她出差去南方看姑母了，让我们来接你。

刚出狱的男人愣怔了许久，喃喃地说，她不会不来接我的，不会。

我拉他上了车，车子驶回市里，我们三个人找了一家小酒店坐下，我说代表米朵给你接风洗尘。

我知道男人说的米朵一定是贾梅的那个雇主，也就是男人的未婚妻。

昨天和贾梅一起喝茶时，我知道了男人原是一家工厂的电工，酷爱武侠小说，一次车间里一台机器坏了，两个工友关了电闸修理，让他看电闸，男人正看一本小说，入了迷，好像听谁喊了一声，就稀里糊涂地推上了电闸，正在修理机器的一个工人被电死了，他因过失被判了三年刑。

他未婚妻是怕他丧失生活的勇气，就雇了贾梅代替她跟男人通信。

喝了一杯酒后，我冲贾梅使了个眼色，便跟那男人说，我觉得应该告诉你实情，便把女人托贾梅给他写回信的事说了。

听得那男人目瞪口呆。

男人沉默了很久，忽然像明白了什么似的，从我手里要过手机，拨了个电话号码。

那男人称对方为阿姨，说了好多话。

最终，我看到男人的眼睛里涌满了泪水。

打完电话，那男人催我结账，然后便拉着我们俩出门搭了辆车，直奔城东走。

中途在一条胡同口停了一下，男人敲门进了一户宅院，不

一会儿被一个老太太送了出来，男人手里捏了一个小蓝本本。

男人上了车，也没说什么，便让车继续朝城东开，一直驶到了离城 3 公里处的一家殡仪馆。

我和贾梅不知所措。

下了车，男人将我们领到一间骨灰寄存处，将手中那个小蓝本交给一个看门的老头，便进了屋。我们在屋里靠后的一排木架上找到了一骨灰盒。

让贾梅吃惊的是，骨灰盒上的照片正是那个雇她写信的女人，也就是男人说的米朵。

男人站在骨灰盒前，泪流满面。

同事的爱情

○远 云

同事二十好几了，还没有对象。

朋友给介绍了一个，同事去看了，回来我问他：“怎么样？”

同事愣了半晌，未置可否。

我又问：“感觉还好吗？”

同事摇摇头。

我问：“是长得不好，你不满意？还是长得很漂亮，你怕事情不成？”

同事迟迟疑疑地说：“看的时候，天快黑了，没看清楚，过两天你跟我去重看一次吧。”

我责怪他说：“天黑了就不能开灯啦？”

两天后，我们骑车子去。路很远，中午才到。

女孩刚好在洗衣服，同事小声告诉我：“就是她。”

我认真地看了又看，总的感觉，配我这位同事要差一大截。

同事问我：“你看怎么样？”

我心里想，还要我说吗？但嘴里仍然说：“还可以呀。”

同事又问：“你看这长相……”

我说：“人不可貌相，其他方面也很重要，不妨处处再说，也许她心灵很美。”

同事听出我的口气不大对，说：“那就算了。”

其实，女孩的父母、哥嫂已很热情地把我们让进屋内，忙着做午饭。

我对同事说：“你不想谈，午饭就不在这里吃吧。”

同事说：“这个时候，不在这里吃，到哪里去吃？”

这个地方，比较偏僻，附近也无饭店。

我说：“我们挨点饿，回厂里吃吧。”

同事想了想说：“还是在这里吃，我早就饿了。”

一盘盘冒着热气、飘着油香的菜，成双成对地端过来，摆满了一桌。

吃饱饭，我们准备走。哪知同事的自行车被他们藏起来了，目的是留我们在这儿住一宿。人家一番好意，同事再急也不好发火的，好说歹说，让我先走了。

第二天，同事没有回厂。第三天，仍然没有回厂。一个星期后，同事才回来。

我赶紧问：“怎么样，谈得差不多了吧？”

同事思索了一会儿摇了摇头。

我问：“那你在人家住这么些天做什么？”

同事无奈地一笑说：“不让走嘛，我有什么办法！”

我也笑说：“又不谈恋爱，就这样白吃人家的？”

同事沉默无语。

想不到，过了十来天，那女孩竟然来了。

同事问我怎么办，我说：“不管怎么办，饭是要招待的。”

同事把她领到附近的一家饭店，着实铺张了一番，以了却人家款待他一个星期的那份情。

吃完饭回到宿舍，同事对她说：“我上班去了，走的时候记好把门关上。”其实，我们都班休，没有班上。同事这是婉转地告诉她，应该回去了。

她默默地点点头。

我们在街上一直转悠到很晚，回来一看，她没有走。

我发现差不多半个月没有扫过的宿舍被扫得干干净净；我们换下的脏衣服、鞋袜也被洗得干干净净，连桌椅都被擦洗过。

晚饭后，我对同事说：“这女孩人倒是挺勤快，我看……”

同事连连摇头：“我已经考虑好了，不谈。”

同事将她送到一个女工宿舍去睡，那女工两人一间房，另一位回去了。

半夜，有人敲门。

同事打开门，那女工进来说：“你去吧，她在哭。”

好长时间，同事也没回来，我发现那女工坐在同事的床上，头倚着床架睡着了。于是，我起床，将她的鞋脱掉，把她抱到床上，盖上被子。我知道，她上了一个星期的夜班，很累的。

第二天一早，她醒后发现我，说：“哟，你也睡在这里啊？”

我说：“怎么啦，我碰你啦？”

她想了想说：“你没碰我，那我的鞋是谁脱的？”

我开玩笑说：“其他地方呢，我碰了吗？”

她说：“也许我睡着了，不知道。”

这名女工，就是我现在妻子，结婚后，她告诉我，那天晚上，她知道我给她脱鞋，把她抱到床上，只是故意闭着眼睛，没说话。

她就是从那天晚上开始爱上我的。

同事呢，就用不着我在这里多说了。

隔窗相望

○贺点松

一棵梧桐树的阴影下，蹲着一个黑瘦的中年汉子。他上穿一件皱巴巴的白衬衫，下穿一条脏兮兮的黑裤子，脚上一双“踢死牛”布鞋，没穿袜子。他不断地取下脖子上的短毛巾揩额上、颊上大颗大颗的汗珠。他的脚旁放着一只鼓鼓囊囊的塑料袋，塑料袋里装着一些衣服，几包方便面，还有许多鲜黄的杏子。

学校是新建的学校，梧桐树是去年才栽的，它投下的阴影勉勉强强能遮住壮年汉子。

我经过他身旁时，他正又一次用短毛巾揩脸上的汗。

“找学生吧？”我问。

他赶紧站起来，脸上堆着笑：“是，找学生。”

我又问：“在哪一班？”

他说：“二（3）班。”

“二（3）班？”

“嗯。”

“学生叫什么名字?”

“赵飞。”

我心时咯噔一下。

“刚才下课没找着呀?”

“来得不巧，进校门时刚打上堂（课）钟（铃）。 ”

我看看表，第二节课才上 5 分钟。就是说，这位父亲还得在酷暑中苦熬整整 40 分钟！

我说：“这儿太热，教学楼北边台阶上凉快，坐那儿去吧。”

他难为情地笑笑：“庄稼人，灰天土地的，碍眼，嘿嘿……”

我不敢再多看这位父亲，赶紧转身走进教学楼。

赵飞是我班的双差生：学习差，纪律差。作为班主任，从高一到高二，我不知做了他多少思想工作，都没什么效果。近来，顽劣程度还有所增加……唉！

我上了二楼，走到我班的教室外，隔窗观察。是语文课，王老师正在动情讲着，学生们听得入神。可是，赵飞却趴在靠窗的课桌上睡觉。赵飞此举，我已见惯不怪，而今天却让我非常恼怒，真恨不得冲进去把他揪起来狠揍一顿！

我点起一支烟，猛吸一口，有了个主意。我轻敲一下窗子，示意赵飞的同桌叫醒他，让赵飞出来。

赵飞被叫醒了，揉着眼，迷迷糊糊出了教室。我瞪了他一眼：“跟我来！”赵飞跟着我进了办公室。大概认为我又要训他，摆出了一副水泼不进刀枪不入的满不在乎的架势。

我说：“往里边站点儿赵飞。”

赵飞往里边站了点儿。

我说：“再往里边站点儿，站到窗户前。”

赵飞大大咧咧地站到窗前。

我说：“这节语文课，你在睡觉吧，赵飞？”

赵飞轻描淡写地说：“是。”

我说：“我想让你观察一个人。观察之前我想提醒你，今年夏天天气干旱，持续高温，今天的气温是 38℃。你要一边观察一边思考：那个人来干什么？他为什么蹲在那儿？他一生最大的愿望可能是什么？——好啦，隔着你旁边的这扇窗户，那个人你抬眼就能看见。——开始吧！”

赵飞抬眼一望，转身就要出去。

我用极其严厉的语气说：“站着！按我说的做！”

赵飞不敢再动。

办公室里静极了，只有吊扇转动的呼呼声。

赵飞的眼里有了亮晶晶的东西。

赵飞的喉头在蠕动。

赵飞的双肩剧烈地抖动起来。

下课的铃声响了，赵飞终于哇的一声哭出声来。

“老师，我……”赵飞泣不成声。

我严厉而又语重心长地打断了他的话：“什么也别说。去吧。我相信你是一个善于思考的学生。我不想听你现在怎么说，我想看你今后怎么做！”

赵飞咬着嘴唇重重地点点头，向我深深鞠了一躬，转身跑出办公室。

从此，赵飞像换了一个人。期末考试，赵飞的成绩跃入了班级前列。

一头跑掉的猪

○马 德

我曾经长久地寻找一头猪。

很多年以前，我到野地里找过那头从我家逃走的猪。我找遍了所有的土豆地，就连光棍儿张六子种的稀稀拉拉的那块也没放过。田野里，有很多猪的蹄印子，但就是没有我家那头猪的。

我认得我家那头猪的蹄印。它年轻的时候不老实，有一次趁家里没人的时候，从门缝挤进去，打碎了一个大瓷盆，还咬破了一条麻袋，结果被父亲打断了后腿。以后的日子，它只好三条腿走路，另外的一条成了摆设，即便还能落在地上，也浅浅的，支撑不住什么。但猪的脾气不改，有人没人还是往家里钻。父亲还是生气，但气归气，他也不敢再砸断它的一条腿，否则猪就废了。

这猪刚来我们家的时候，就有点超凡脱俗。别的猪，吃饱了以后就昏昏睡去，或者，即使吃不饱也懒懒地卧着。但它却不，无论饥饿还是吃饱了都不想躺着。它或者在院里到

处溜达，或者信嘴顶翻一些东西。有一个晚上，我出去押宝，回来时都快两点了，我想这下它该睡去了吧，没想到我一推院门，它竟在院中呆呆地站立着，眼睛盯着暗处的一些东西。当时，我怎么也想不明白，它想看清楚暗夜当中的一些什么呢？

不爱睡觉，于是它就不像其他猪一样，每天挺着养得像模像样的身体，觑着脸和主人要食物吃。少了憨态的它，父亲顶不喜欢。母亲也担心将来卖它的候，和别人家的猪一比要少卖不少钱。但它从来不把父母的脸色放在眼里，还是我行我素。

父亲很害怕猪跑出去吃了别人家大田里的庄稼。这样对谁也不好，庄稼人一年辛辛苦苦就是为了几颗粮食，不能好端端地给猪糟蹋了。而且，吃了谁家的，谁脸上就不好看，闹不好还会伤了和气。为了猪，也不值得，毕竟人还得长久相处，没有谁能孤立地活下去。父亲活了大半辈子，这点道理他懂。于是，他把院门拴得紧紧的。每次出去的时候，他还要狐疑地在院墙的四周看上一眼。

父亲连个门缝也没给猪留，他并不想让猪瞧见外边的什么。他说猪对外面的世界了解得越多越不好。比如，秋天来了，地里的土豆萝卜长势正旺，遮掩不住，给猪看见了，猪一旦坚持不住，以死相拼，硬从某个缝隙里钻出来，麻烦就会不小。这是父亲的生活哲学。

于是，猪就只能活在我家的院子深处，有时候实在寂寞了就和狗玩玩，或者追着一群鸡跑。总之它是不想停下来，好像在追逐着生命中的某些看不见的东西。还有的时候直愣愣

地盯着一棵树不动，看几只鸟上下不停地翻飞。

它这个样子父亲见很多，就有些奇怪，嘴里嘟囔，这家伙和人似的。后来，我们全家都觉得它怪怪的。

但它还是长大了。谁都知道猪长大了意味着什么，母亲暗暗地高兴，天天盼着公社收猪的到来。一只断腿的猪，价格自然要打些折扣。但猪最终收去是要杀了吃肉的，并不需要养着靠它去支撑门面，所以母亲还是乐观的。父亲也开始偏袒着猪了，有时候看狗抢猪食吃，就一脚蹬过去，暗暗地骂：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和它抢食吃，瞎了你的狗眼。

有些事的发生往往让人猝不及防。就在我们一家欢天喜地地沉浸在即将把它卖掉的喜悦中时，猪在一个并不特殊的晚上，没有任何暗示地跑掉了。开始，全家并不相信，以为它躲在了什么地方，我们把每个角落都找遍了，甚至连西墙角的地窖。父亲从地窖中爬上来，有些丧气地说：跑了。

这猪跑得蹊跷。院门好好地拴着，四周的墙也没有任何攀越的痕迹。难道它会飞了，父亲说过这话后，疑惑中透着某种惶恐。母亲说，还是四野里去找找吧。于是我们全家四散去找，每一道沟梁、树坑、躲雨的土窝窝，都找过了，就是不见那只断了一条腿的猪。

这猪一直跑了好多年，也不知道它跑了多远，可能现在还在时间深处跑着。它把自己的生命扔到了一个很远的地方，所以我们永远追不上它。可能它跑着跑着，皮肉开始脱落，身体开始腐烂，骨架已经成为尘土，但它的四肢已经幻化成一阵风，还在跑。

它还在寂寞地跑着，无人企及。

我是怎样租房的

○大 卫

刚到北京的时候，在老乡那儿蹭住。不到一个月，就有想法了，不是老乡往外撵，而是他的夜猫子习性让我受不了，辗转反侧，难以入眠。想当初，失恋对我的折腾也不过如此。所以，后来，我就在一份报纸上弄了个租房启事。

登出来后，果有电话追来，一个女的，她说她在苹果园住，听声音很年轻，我以为她要与我合租——那时上海正流行男女合租之风，南风北渐，刮到了北京。有报纸说，这种合租，又叫无性同居，就是说两个人合租一个房子，什么也不干，各人管好各人自己就成。当然，也有那种什么都干了，但我相信我不属此类。她说她三室一厅的一间可以租给我，电话、饭厅、热水器共用——特别是热水器共用，很是给了我一些想法。你看出来了，我对这个房子有了兴趣——其实我是对她向我反复强调的那房子的优势有了兴趣。她说，住她那儿最大的好处是，不堵车，抬头就能看到苹果园地铁站。你知道的，在北京，如果能找到一个不堵车的地方，无异于买

彩票中了大奖。但我还是不放心的，我又问她，距地铁站多远，她说也就 500 步左右——我奇怪她为什么不说 500 米。

我从我当时工作的地点王府井去了，她在苹果园地铁口等我。人长得不错，是那种走在街上让男人有想法的女人。我们往她家走去，我记得先是穿过一个菜市场，后又穿过一个公共厕所，后又穿过……现在我都忘了，反正，走得我脚底痛了，还没到她家——其实那也不是她的家。我猜对了，路上她说，这房子也不是她自己的，半年前刚租的，一个同住的女孩子走了，所以，看到我的租房启事，就给我打了电话——后来，终于到了，我长长地出了一口气，何止 500 步，1000 步都不止，而且是飞人乔丹的步子（现在我明白了她为什么说步而不说米了）。我站在她家的阳台上，是能看到苹果园地铁，但得用望远镜才成。这房子我当然没有租，我这个人坏处很多，但好处也很明显，一般情况下，很能考虑到别人的自尊。比如那天辞别时，我就没有表示出对她话中水分的不满，而是自己找自己缺点。我对她是这样说的：我这人不大守纪律，和你同租可以，但我又怕犯错误，而我一犯错误，肯定对不起你……她把我送出大门的时候，冲我笑了笑：“想不到你这人挺逗的。”

我想说你比我还逗。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

后来，我又看了一家，地点在崇文门附近，价格也合适。女房东特别强调住她们家安全，她的原话是这样的：“你放心上班去吧，我们家老太太天天坐门口儿看家呢。”

不知怎么的，后来我没有租她的房子，可能主要原因是我害怕她家老太太那种有中国特色的目光——那是一种能把

你浑身盯出疮来的目光，特别是当你与一个女的同进同出的时候。

我的这个启事发出后，也就来了这么两个像回事的电话，很奇怪。我问老乡，我的租房启事怎么竟这么不招人儿？他问，你怎么写的？我把那份报纸拿给他看了：我是一个记者，有稳定的收入，欲租一居室，要求有简单家具，交通方便，有电话、空调更好。联系电话，191 呼××××××。

老乡不愧是某大报编辑，一眼就看出了问题：你怎么能说你是记者，你这人呀，不是我说你，社会阅历也不浅了，难道没听说过，防火防盗防记者？

那我该怎么说？教师？人家还怕你付不起房费呢；公司经理？那可能是骗子的另一个称呼；诗人，别把人家吓出病来好不好……想来想去，最后，我想出一个身份：某某科研院所刚毕业的硕士——老乡说，搞科研的最给人好感了。

于是，经我们两人共同研究，最后拟出的是这样一份租房启事：某某科研院所的一名刚参加工作的硕士，现求租一居室，要求“三气”、电话、交通方便，房租面议，中介免谈，联系电话 191 呼××××××。

老乡总觉得还少些什么，对着纸条发了好几分钟的呆。突然，只见他眉头一皱，提笔加了几个字：替房主保密。当时我真是佩服得对他竖大拇指，好，好，不愧是老江湖。

当我说再拿到报上登的时候，老乡说，费那种事儿干吗，走，我跟你到前面那个小区贴去。于是，我们把十来张纸条儿贴在小区的电线杆上（有几张不幸与包治百病的老军医为邻）、楼梯口，剩下一张没法贴，我就贴到了垃圾桶上……

下午把纸条儿贴出去，天还没黑，传呼就一个接一个地响了，有好多家，对我都挺热情的，有一位大妈甚至还问我结婚了没有……最后，我找了个不错的一室一厅，那个女的声音很好听，她说她的房子怎么好，这些也打动不了我，最让我心动的，是她让我喊她表姐——她在电话那头说了，如果有人问你这房子是谁的，你就说是你表姐的——而别的出租房，不是让我喊姑姑就是喊大舅。

所以，到现在我都一直住在我“表姐”的房子里。我“表姐”在一个很不错的单位干一份不错的工作，她很忙，忙得我一年也只能见到她两次，一次是收房租，另一次也是收房租。

你看出来，我的房租是半年一付。

大 拇 指

○北 乔

郝兵的右手大拇指很特别。

起初，郝兵并没有在意自己这根很特别的大拇指。当兵五年，满脑子里装着正步、齐步、跑步、擒敌拳、单双杠。上哨执勤，哪有闲工夫细细打量大拇指。要不是那次应聘，也许他还不会想到自己有一根很特别的大拇指。

把五年的风风雨雨酸甜苦辣打进背包，郝兵重新回到了故乡的怀抱。握枪的手已不习惯拿锄头，他决定出去闯一片新天地。

走出田野，郝兵在钢筋水泥构造的城市里搜寻目标。一则招聘启事，吸引了他的目光。挤进人群，他把招聘启事从上到下来回看了三遍。市保安公司要从退伍老兵中招聘十名保安人员。应聘者的条件共有十条，条条都是硬性标准，没有一点弹性和讨价还价的余地。郝兵一对照，自己至少有三条达不到，比如身高就差五厘米。应聘的程序更复杂，填表，文化知识测试，军事技术考核，面试，每一项都很具体，简

直是在为特种部队招兵。

人群中不时有牢骚声，大厅里领表处也是人声鼎沸，十名工作人员忙都忙不过来。死马当作活马医，试一试吧。郝兵虽然觉得自己的希望几乎等于零，可这样绝好的机会他是不想放过的。经过几番拥挤，他终于抢到了一张报名表，冲出包围圈，他出了一身汗，有种被挤扁的感觉。

大厅里的一角坐着一闲人。这人坐得很端正，静静地观察着领表的人群，目光犀利。郝兵是在找人借笔的时候，才发现大厅里居然有这样一位闲人。

师傅，借支笔使使。郝兵伸出右手。

这闲人神情专注，没听见郝兵的声音。郝兵只得再次开口。准确地说，是郝兵晃动的右手挡住了闲人的视线，他才知道有人站在他面前，并在和自己说话。

闲人的目光转移到郝兵的右手大拇指，足足盯了五分钟。这让郝兵有些不解。同志，借支笔，我想把这张表填了碰碰运气。郝兵扬了扬左手上的报名表。

闲人犀利的目光开始上下打量郝兵，他的话有些答非所问。你在部队里是干什么的？

我是武警，担负县押解任务，主要是执勤上哨。郝兵觉得这人说话很怪，但为了借支笔他还是回答了。

在部队待了几年？

五年。

好，好，你把表填了，其他的一切程序都免了，你，我是要定了。闲人噌的一下子站了起来。

你说了能算？郝兵有些疑惑不解。

我是保安公司的经理，我说了不算谁说了算？你下星期一来我办公室报到。

我表没填，试没考，你对我的情况一点都不了解，你凭什么要我？

就凭你这大拇指。

大拇指？郝兵终于有机会细细端详自己的大拇指。大拇指向后弯得很厉害，像一张弓，指头上是一层厚厚的老茧。

这大拇指能说明什么？郝兵还是不明白。

保安公司经理一笑，小伙子，我和你一样，也是退伍老兵，也是在县武警队上哨的，不过时间比你少一年。你看我的大拇指——说着他伸出右手大拇指和郝兵的右手大拇指并在一起，接着说，根据我的经验，你是一个绝对称职的哨兵，当然也是保安公司的最佳人选，不要你，要谁？

经理见郝兵还在迷糊，便问，你说说看，上哨时什么样的肩枪动作最标准？

这还用说，右手大拇指挑起枪背带在胸前成三角形。郝兵边说边比画起动作来。

这就对了，一天按上两个小时一班哨计算，五年下来，至少 3000 小时，3000 小时这样不打折扣地肩枪，大拇指能不变形？能不生老茧？

这倒也是，可这是上哨最起码的要求。

可每时每刻都能保持这种姿势的兵并不多，你做到了这一点，足以说明你履行哨兵职责百分之百认真，百分之百严格，是一个优秀的哨兵，而这也是咱们保安人员最需要的素质。小伙子，好好干，你绝对能做一名出色的保安。

郝兵以为自己是在做梦。

快填表吧。经理递给郝兵一支钢笔。

特殊角色

○默 之

小苏是刚从下面巡察大队调到我们的警队的一名女警。看着她那隆起的肚子，队长直挠头：她都怀孕6个多月了，为啥不调到市局机关里？市局政治部的人说：天天吵着要警力，给你们一名女将，又不想要，给你们干材料内勤不是挺好的？

队长点点头：只能这样，要让她参加行动，别说我不忍心，其他民警也不会答应。

小苏被安排到办公室搞内勤。两天后她悄悄问我：队长对怀孕的女警有偏见吧？我说不会吧。小苏露出笑容：其实我没怀孕时在巡警大队可是骨干。我说：这可是你说的，我没见啊。

让我见识小苏干练的机会很快就来了。那是侦破一起地下制作、贩售盗版光盘的案子，大部分案犯已经落网，但主犯却逃脱了。这时我们获得一个信息：在远郊某高级住宅小区里，一个姓段的女人曾是案件主犯的情妇，至于现在他们还有没有来往，不得而知。

在毫无头绪的情况下，这是一个很有价值的线索。派谁去呢，在那样的地方，目标极容易暴露。“队长，让我去吧。”小苏说。

“就你这身体，不行。”

“我这身体就是优势啊，谁想到怀孕的女人是警察，再找名男警配合一下，绝对没问题。”

在物业公司的协助下，我们租借了一处临时观察点。下午，那女人从单元楼里出来，向小区花园走去。小苏推推我：“看，她也是个孕妇呢。”可不是嘛，但身边却没有陪伴她的人。

小苏眼睛一转：“我有主意了，我们一起到花园，来个正面接触。”

小苏和我装做无意中与她碰到，两个女人看着对方的肚子，相视一笑。小苏亲热地拍拍我的肩说：老公啊，我的脚累了，想坐一会儿，你自己遛腿去吧。小苏是怕有男人在场，女人说话不方便。

当晚，小苏带回了很有价值的信息：姓段的女人称她的老公长年在外跑生意，很少回来。在她们闲聊时，她还接了一个电话，听她焦急的口气，让人猜测对方躲躲藏藏的。

每天小苏与那个女人碰面闲聊，渐渐她们成了朋友，有时还到她家坐坐。但女人对孩子的父亲一直避口不谈。有时小苏装做无意中问起，她也只是淡淡地说：他生意忙。小苏也不敢问急了，怕引起对方警觉。

二十多天过去了，那天晚上小苏打来电话，说刚才她在家里接到了女人打给她的电话，有阵痛出现，可能要生了，想

要她叫人过去帮帮她。

我们等的机会终于来了。

女人被我和小苏送到医院，根据女人提供的电话，我与孩子的父亲取得联系，告诉他，你的孩子要出生了，请你速速赶到医院。经历 7 个多小时的宫缩阵痛后，女人产下一个女婴。而孩子的父亲经过我们辨认，正是通缉的要犯。

小苏对队长说：先别抓他，让他看看自己的孩子吧。队长点点头，通知周围设伏的民警。

抓捕时没有遇到反抗，男人走出病房仿佛知晓一样，对着队长说：小苏是谁？我要谢谢她。小苏走过来，男人望着小苏说：谢谢你这段时间照顾她，另外，她想见见你。

队长和民警将嫌疑人带走，我在病房外等着小苏，很长时间，小苏才有些落寞地从病房里走出来，我问她怎么样？小苏反问我：什么怎么样？然后醒悟一般地说：哦，孩子很漂亮，脸上没有一点皱纹，像只红苹果。

轻轻一招

○琬 琦

他是个已婚男人，在工作与生活中都已习惯了平淡。偶尔会对自己的生活产生一种厌倦感，但很快又消失了。她是个刚参加工作的女孩，对未来充满信心，且保持着一种年轻的纯真情怀。

同在一个办公室工作，闲暇时便有一些不深不浅的交流。也许，人对自己没有的东西总是充满好奇。女孩的单纯与活力，让男人很是感慨自己的苍老心境；男人的沉着与沧桑，让女孩很是惭愧自己的幼稚思想。于是，他们之间渐渐有了一种微妙的默契。女孩把男人视为兄长；而男人呢，也把女孩视为小妹。

然而，在旁人看来，一切却都变了味儿。风言风语中，男人忍不住对女孩说，算了，以后我们不要再接近了。女孩却很倔强，说，为什么要怕他们？我们又没有做错什么！

女孩不知道，男人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一种异样的感受在男人心中已悄然存在了。男人常常看着女孩低头凝思的

样子，想，这样一个女子，如果能揽她入怀……他的心突突地跳起来。

机会终于来了。公司派男人去 A 市签一份和约，女孩说她也要到 A 市办点私事。于是，他们便有了一次共同出行的机会。

A 市不远，坐快巴也就两个钟头的事情。男人和女孩并肩坐在双人座位上，心情都很好。男人使出浑身解数，说了不少趣事和笑话，将女孩逗得咯咯直笑。女孩许是有点晕车，一只手一直扶在前座后背的扶手上。那只手上戴了个近乎透明的玉手镯，更是将女孩的手衬托得纤细柔软、肤如凝脂。男人嘴里不停地说着话，眼睛却时不时地落在女孩的手上。这只手多美呀！她既不像老婆的手那样又粗又糙，也不像公司其他女子的手那样涂得鲜红。如果能握一握这只手，不知会是什么滋味？

男人被这个念头折磨得很不安。随着车子的晃动，他不时借机碰一碰女孩的身体。但那种若即若离的碰撞并没有让他的不安得到减轻，反而使他心里面的念头更强烈了。

车子驶进一条黑乎乎的涵洞时，男人再也按捺不住了，他颤抖着将手轻轻覆盖在女孩的手上。女孩吃了一惊，黑暗里传来她惊疑的轻声叫唤：“大哥？”但并没有把手抽出来。男人一急，便在女孩的手背上用指甲轻轻地掐了一下。只一下，前方一片大白，洞口到了，男人的手已离开了女孩的手。

阳光下，女孩的脸色很是苍白，她的手还搁在那里，手背上有一浅浅的指甲印痕，不仔细是看不出的。女孩咬了咬嘴唇，眼睛里有晶亮的东西一闪而过。她不再看男人，只是

看着窗外飞驰而过的风景。男人一下子不知怎么办才好。他碰了碰女孩，问：“生气了？”女孩转过脸来，凄然地笑了一下，摇摇头，又转回去看风景了。

男人顿时有种羞愧的感觉。怎么，难道错了吗？不过是掐一下而已，有什么关系？

A 市到了，女孩向男人道了声再见，便办自己的事去了。

三天后，男人签了约回公司，这才发现，女孩不见了。他问同事，同事说：“她辞职了。怎么，她没有跟你说吗？”男人唯唯作答，心里很是不安。

女孩从此在男人的生活里消失了。

男人偶尔会想起女孩——那样单纯柔媚的一个女孩，他实在想不到，只是那么轻轻一掐，从此会掐断了女孩与他之间的一种情谊。

那是一种多么美好而单纯的情谊啊！

天 机

○草 章

记得是几年前的一个深秋，我回到农村老家。一天到附近的镇上赶集，在街道的一侧，一户居民的门前，有一棵柿树打霜后变得满树红叶，柿树下面一位老头摆着个卦摊儿。那老头白眉白须，穿着黑缎大褂，戴着一副铜腿老式花镜，坐在自备的一把半高木椅里，手捧一本《元明散曲》，悠然自得的样子颇似闲云野鹤。

我不由在这老头的卦摊儿前站住了。老头仿佛没有看我，我也不愿打扰他，人与人之间我喜欢相安无事。当我悄悄地站了有五分钟之久，一位样子忠厚的老农，提着烟酒等礼品走进了这宁静的画面。

让我好找。这声音使摆卦摊儿的老头放下手中的书，打量一眼老农说，是你呀，怕有两年没见了吧。

是有两年没见了，老农一边说，一边把手里提的烟酒等物放在卦摊儿的后面，回头又警惕地望我一眼，当看见我也和他一样是满头白发时，放心地笑了。于是我赶紧从衣兜中

掏出随身所带的较为高级一点的香烟，向二位递过去。点燃了香烟之后，摆卦摊儿的老头果然友好地递过一个小板凳来。我客气地问一声：不会打扰二位吧？老头笑着摇一摇头说，没事的，咱们都老了。这一句话，使得我和这两位陌生的同龄人心贴近了，于是便了解了下面的故事。

两年前，这位老农一脸愁云地来到这老头的卦摊儿前，他是来为儿子问卦的，他担心儿子精神方面出了什么毛病。儿子在一个县当县长，这自然是令人高兴的事。县长事多，儿子也久不回家，这当老人的特别是当农民的老人，并不怪罪，他们要的不过是个名分。一次儿子回来了，自然是衣锦还乡，临走时给老父亲两百元钱，给老母亲五十元钱。回程的路上，又去看了舅舅和妹妹。这一切自然都很好，但儿子走了两天以后，便产生了麻烦：一天大早，儿子的舅舅——老农的内弟——来了。谈及那天外甥看了他，又是烟又是酒地给他许多礼物，又谈及外甥说这次回家给你（指他姐夫）留下了两千元零用钱。一听到这里老汉赶紧打住说：没有呀，他哪里给过我这么多钱！

姐夫。孩子的舅舅一脸的不相信，说：娃是一县之长，难道还会说谎不成？

哎哟，这……

这什么哩，你侄儿今年还算争气，高考录取了。这是个喜事，也是个愁事。娃给的两千元，你先给我凑个紧，迟一步等果子卖了我就还给你。

娃上大学这是好事么，只是……老汉不知该怎么说，好在他这几年养羊养猪，手里有点积蓄，动用了几乎所有的积

蓄再添上儿子给的那两百元总算打发走了内弟。

送走了内弟，老汉不禁叹了一声：好险！要不是有这点积蓄，这事怎么给内弟讲清楚呢。

内弟头天走了，第二天女儿又来了。原来他们村开始浇麦了，水贵如油，但不浇又怎么行，麦子这么旱，种时就没落透雨。她知道舅舅捷足先登，向父亲借钱没了指望，便直冲母亲，说：妈，把我哥给你那五百元先让我用用，我也是等果子卖了就还给你。

老婆听了女儿的话说：好我的娃哩，你哥只给了我五十元，哪儿来的五百元。一听这话，女儿变脸失色地说，不给就不给吧，我哥亲口给我说的，他都当县长了难道还会说谎不成？说着还难过地掉下了眼泪。

老婆还要争辩，老汉急忙给老伴儿说：你把那钱添上先给娃嘛。原来老婆手里也有几百元积蓄，是每次卖了猪羊之后，老头给她抽的，为的是她用起来方便些。农村老婆婆没有花钱的地方，有几个钱也不过觉着心里踏实一点。

唉，老婆也叹了口气，凑够五百元给了女儿。女儿拿了钱还落一个不太喜欢地走了，弄得二老心里难受了老大一会儿。

静下心来，老汉才对老伴儿说：这算什么事呀！明明给了两百却说成两千，给了五十却说成五百。堂堂一个县长转眼之间就说开了谎，成何体统！而再一想，不对呀，孩子自小是个诚实的孩子，他当过三好学生、模范班干，就是后来上了高中、大学，每学期花的钱都交代得一清二楚。记得早在念小学时班主任老师就曾对他说过：你这孩子天性老实可

靠，从不说谎，是个难得的好孩子……老汉这样想过之后，反而有点吃惊，他想起了本村一位老先生给他讲过一个什么人，对了是个姓范的中举的故事，说的是这姓范的，一辈子不得志，老年才得高中，但得知高中的消息时却疯了。老汉看儿子那天回来的样子，倒不像疯了，但谁知道内里（指神经）是不是因为当上了县长而出了毛病？想到这里，老汉有点怕了，于是便悄悄到镇集上，给孩子问了一卦，问的就是如今这摆卦摊儿的老头，人称刘圣人。

当这位忠厚的老农向摆卦摊儿的刘圣人把事情原原本本讲过一遍之后。不想刘圣人浅浅一笑说：没事，你回吧，你儿子日后必有高就。老汉将信将疑，给卦钱，他不收，只说：后会有期。

两年以后，儿子果然由一名县长升为一个地区的副专员。

当前来送谢礼的老农离开之后，我笑问这号称刘圣人的卦摊摊主，仅据老汉所言之事，你如何竟能断定他儿子日后必有高就？

刘圣人笑一笑说：天机不可……然后又拿起那本《元明散曲》神情专注地看起来。

我不便打扰，悄悄地离开了他的卦摊儿。

黄 昏 泪

○玉 华

他们是一对一起生活了近四十年的老夫妻，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产物，两个人从在一起生活开始，就是在幽幽怨怨、吵吵闹闹中度过的。在老妇人生完第四个儿子后，两个人便分室而居，分伙单炊了。如今，他们的孙子已经四五岁了，两个人的感情倒开始慢慢地融洽了，成为相濡以沫的两个人，还时常地唠些闲嗑。

昨天，小孙子以为老妇人的一沓粮票是没有用的花花纸片儿，便一声不响地一张张地撕开了，等老妇人发现时，那沓粮票已经全都一分为二了。老妇人把粮票捧到老头子面前，拿出胶水儿，两人开始一张一张对起来。

老妇人问：“能对上吗？”

老头子答：“能，每一个都有它的另一半。”

老妇人笑着说：“这么说哪个也剩不下，都能找到婆家啦！”

老头子郑重其事地说：“找到自己的另一半就找到幸福

了，这就像人，生前月下老人都给配好了，有时又给分开了，如果每一个人都能找到自己的另一半，也就是最幸福的了；如果找不到自己的另一半，就得在打打骂骂中度过了。”

老妇人问：“世上有几个人能找到自己的另一半呢？”老头子若有所思地回答道：“我想不会有几个人吧？”

两个人静默下来，继续认真地一张一张地对着摆了一桌的半截粮票。已经有二十多张找到了另一半。

老头子说：“剩下的这些不好对了。”

老妇人用坚定不移的口吻说：“慢慢对吧，每个都会有它的另一半。”

最后剩下的八个半张无论如何也互相对不上。

老头子说：“差不了多少对上就行了。”

老妇人说：“那可不行，那样它们该多痛苦！我一定要为它们找到属于它们的另一半。”

老头子说：“是不是有对错的，把不是一张的对在一起了！”

夫妻俩开始一张一张地检查，查出了对错的三张（六个半截的）。

老妇人拿着三张对错的粮票说：“这就是配错的，真对不起你们了。”

老头子说：“打开重新对上。”

老妇人边拆边说：“这就是那些结婚了又离婚的，去重新寻找属于自己的另一半了。”

老头子说：“还有一对配错的没有找到呢。”

夫妻俩开始细心地找着。终于把那张对错的找到了，是

从一点点不对的缝处找到的，很不容易。

老妇人说：“把你拆开，去重新寻找另一半吧。”

可是，也许是粘得太牢，也许是粘的时间长了，已经拆不开了，除非把它们撕开。

老头子说：“算了吧，都有孩子了，让它们就这么下去吧！”

老妇人伤感地说：“这就是那配错了又没离婚而凑合的那对。”老头子说：“这一对错了，必然导致另一对也错了。”

这时老妇人鼻子发酸，眼圈发红，眼里含着泪水，对那张粘错的粮票说：“真对不起了。”

说完，老妇人抬头望了一眼，发现老头子也正望着她呢。夫妇俩眼含热泪，刹那间两人好似彼此发现了内心深处隐藏的东西，不觉显得有些尴尬。为了掩饰这尴尬，俩人含泪对视着哈哈大笑起来，笑着笑着，泪珠却扑簌簌滚落下来。

苹果

○南 蛮

丙发是在学校遇见王静的。

那天丙发去学校办事，从楼上下来，一眼便看见一张漂亮的瓜子脸，那脸极熟悉，“王静”两个字便蹦进了脑子里。丙发觉得浑身没骨样软软的无力。但丙发不敢确定她就是王静。毕竟七八年没见面了。丙发望着别处，试探性地喊：王静——

哎——那女孩应了。

丙发说：你真是王静？我是张丙发。

丙发很激动，声音抖抖地，颤。

女孩有些茫然，显然没有认出丙发。丙发有些失望，但还是挺高兴地说：真认不出我啦？我们是高中的同学啊，班主任是林老师。女孩似乎还没有想起来，但她不想让丙发失望，便礼貌地点点头，淡淡地说：哦，张丙发，你好。丙发心里酸酸的不是味儿，想不到他日思夜想的王静对自个儿竟没有一点记忆。丙发的眼里酸涩涩的，不是硬忍着，眼泪就

下来了。

两个人就这么站着，都没有再说话。

这时，丙发看见有个男人在卖苹果，丙发的心便咚咚地乱跳了。念书时，王静最爱吃红富士。那年，丙发16岁，正是情窦初开，丙发喜欢上了王静。丙发总是偷偷地看王静，丙发看王静的眼里满是火烫烫的爱慕。丙发有好多话想同王静说，可丙发一面对王静就面红耳赤，想说的话全哽在了喉下，一句也吐不出来。

丙发只有偷偷地往王静书包里塞红富士。

丙发家没有果园，又没钱买，好在学校旁边有几处果园，丙发就跑到果园去帮着干活儿，不要钱，每天就要一个红富士。

现在，丙发想给王静买一个苹果。

就要一个？卖苹果的觉得怪。

一个！

卖苹果的笑，丙发也笑。

王静看见了一个红富士，一下子想起了往事，一脸惊喜地问：你怎么知道我爱吃苹果？哦，以前我书包里的苹果都是你放的吧？我一直在寻找那个往我书包里塞苹果的人呢，原来就是你呀。可，我记得，你们家没有果园呀。

王静一脸灿烂的笑。

丙发红了脸，说，我帮果园干活儿，不要钱，要一个苹果，每天一个。

谢谢！王静的眼里汪满了泪水。

这时，来了一个高大的小伙儿，喊王静，说，别忘了晚

上，我来接你。

王静说，不用，我自己去。

小伙儿瞪了丙发一眼，走了。

王静说，我男朋友。王静又问丙发结婚没有？王静说了很多，丙发一句也没听进去。

王静结婚时，请了丙发，但丙发没去，只托人带了一个礼品包去。王静男人打开来，看到只有一个红富士，有些不高兴，说：谁这么小气。手一扬，扔楼下去了。王静想拦，来不及了，看着苹果下去，王静的心像给什么揪着，很疼。

无缘玫瑰裙

○锦 帆

去年初夏的一个晚上，我住在香港轩尼诗道的一间酒店里，与我同房的是旅行团里一位叫小晨的女孩。

小晨从浴室里出来，穿着一袭白色的长裙，像模特儿一样用手拎起一角裙脚做了一个优美的旋转动作，笑咪咪地问我：“你觉得怎么样？”

我仔细欣赏她的裙子，领口点缀着一朵丝绸扎成的淡紫色的玫瑰花，袖边和裙脚同样地点缀着一排小玫瑰花，令人产生眼前一亮的感觉。我赞叹：“真是一条漂亮的玫瑰裙！”

玫瑰裙是她的香港男友送给她的生日礼物，价值1000元港币。小晨说：“这么贵重的裙子是没有什么场合适宜穿的，真可惜！”

我笑道：“将来你结婚后申请来香港定居，就有很多机会穿了。”

小晨说：“其实我并不向往做香港居民。”

我讶然：“那你怎么偏偏选一个香港仔做男朋友呢？”

小晨解释：“我认识他时他还不是香港人。3年前他父亲病危，他申请到香港照顾他父亲。他父亲去世后，也没有什么遗产，他一切都要从头开始，他现在做工很卖力，他说他要努力挣钱，以后让我住最好的房子坐最好的车穿最好的衣裳。可是，我宁愿穷一点也不想他干得太辛苦……”

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像小晨那样对荣华富贵不动心的女孩实在不多，因此我特别欣赏小晨的那份不沾世俗的纯情。

旅行团解散那天，全体成员集中在酒店的大厅里等候香港的亲友来接。忽然，小晨把一个穿着灰色西装系着斜纹领带的高大男孩领到我跟前说：“这是我的男友阿力。”

“你好！”阿力极有绅士风度地与我握手，并递给我一张名片，“你想和小晨联络就打这个电话吧！”

身穿玫瑰裙的小晨高贵得像一个从童话世界里走出来的公主。望着小晨的背影远去，我在想，小晨那么纯真，是应该被幸福簇拥着的。

一天中午，我打电话给小晨，我们相约在中环闹市的爱丁堡广场见面。

在爱丁堡广场，有一群肤色黑黑的菲律宾姑娘正在哇啦哇啦地高声交谈，而小晨落落寡欢地站在一个石雕下。我问小晨有什么心事，小晨忧心忡忡地说：“阿力好像有什么事瞒着我，他要我在别人面前自称是他的堂妹而不能承认是他的女友。”

我安慰她：“也许阿力有苦衷，你应该体谅他；你想想，如果他不爱你，他又何必为你办理来香港旅游的手续呢？”小

晨对我抿嘴笑一笑，表示她想通了。

在女人街一个卖钟表的摊档里，小晨拿起一只古色古香的怀表，金色雕花的表壳刻着四个小字：天长地久。小晨摸着怀表微笑着说：“我就喜欢这四个字。”然后买下来挂在自己的脖子上。

在往回走的时候，小晨对我耳语：“这只怀表是送给阿力的。”

我笑：“他一定会很高兴。”小晨的脸荡漾着只有恋爱中的女孩才会出现的那种甜丝丝的涟漪。

两天后，小晨约我去看维多利亚港的夜景。在尖沙咀海滨公园的望海椅上，我和小晨并肩而坐，海风把我们的头发吹得啪啪地响。

我欣赏着夜幕下的维多利亚海港，对岸的繁灯楼影倒映在海里，幻化成许多层色彩，从浅黄到深蓝，流泻着无限诗意。我由衷地赞叹：“香港的夜色真美！”

小晨却说：“在这美丽的背后有许多丑恶的事发生。”

我敏感起来：“小晨，你在暗示什么？”小晨站起来，向前走了几步，双手扶着海边的栏杆说：“我现在觉得心灰意冷。”

我紧张地追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小晨重重地叹息一声，然后说：“今日的阿力已经不是过去那个老老实实的阿力了，他不甘心当一辈子普通市民，他要跻身上流社会，碰巧有位富商的女儿爱上他，这对他来说是一个出人头地的机会。他现在有一个野心勃勃的计划，他明明不喜欢那富商的女儿，但他要跟她结婚，等到对方的财

产到了他手中，他便跟她离婚，然后移民到外国，再和我结婚……”

我惊讶得不能言语，许久才问了一句：“小晨，你打算怎么办？”

小晨反问我：“你看我会答应他吗？”

我肯定地说：“你不会！”

小晨凄然一笑：“你很了解我，虽然你认识我才几天，而阿力认识我5年了，他却不了解我，他居然以为我会答应他！”

小晨的双眼闪着泪光。维多利亚港两岸的灯火依然亮着，可是，哪一盏能够温暖小晨冻僵的心房？

离开香港那天，旅行团在中港码头集中。我在亲戚的陪同下拖着大包小包的行李站在托运处等候办理托运手续，发现小晨孤零零地站在入口处，手中拎着的依然是来时那只旅行袋。过客匆匆，不断有依依不舍的别话和深情款款的叮咛，然而这份温馨与小晨无关。我问小晨：“阿力呢？”

小晨没回音，许久之后才从苍白的唇间吐出冷冷的两个字：“死了！”我明白，阿力依然活在那个花花世界里，但在小晨心中，他是已经死了。

小晨走到海堤边的一只垃圾箱前，从旅行袋里掏出那条玫瑰裙，以最快速度塞入垃圾箱里，然后掉头就走，甚至不肯为那条曾经给她快乐的玫瑰裙做一次短暂的回首。